

Compilation and
Translation
Review

編譯論叢

第一卷 第一期
Volume 1 Number 1

2008年9月
September 2008

國立編譯館

National Institute for Compilation and Translation

編譯論叢

Compilation and Translation Review

發行人 Publisher	藍順德 國立編譯館館長 Shun-te Lan, Director-General, National Institute for Compilation and Translation
諮詢委員 Advisory Board (依姓氏筆劃排序)	傅大為 國立陽明大學科技與社會研究所教授 Daiwie Fu, Professor, Graduate Institute of Science, Technology and Society, National Yang-Ming University 單德興 中央研究院歐美研究所研究員兼副所長 Te-hsing Shan, Research Fellow and Deputy Director, Institute of European and American Studies, Academia Sinica 楊維楨 淡江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暨經營決策系榮譽教授 Wei-tzen Yang, Professor Emeritus, Department of Management Sciences and Decision Making, Tamkang University 劉敏華 輔仁大學翻譯學研究所、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翻譯研究所兼任副教授 Minhua Liu, Adjunct Associate Professor, Graduate Institute of Translation and Interpretation Studies, Fu Jen Catholic University, and Graduate Institute of Translation and Interpretation, National Taiwan Normal University 鄭師中 國立編譯館編纂兼人文社會組與大學用書組主任 Shih-chung Cheng, Senior Researcher and Director, Department of Humanities and Social Sciences and Department of University Textbooks, National Institute for Compilation and Translation 饒邦安 國立編譯館簡任秘書 Bang-an Rau, Senior Secretary, National Institute for Compilation and Translation
主編 Editor	林慶隆 Ching-lung Lin
編輯委員 Editorial Board (依姓氏筆劃排序)	何慧玲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翻譯研究所前所長 Emily Her, Former Director, Graduate Institute of Translation and Interpretation, National Taiwan Normal University 李爽學 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副研究員 Sher-shiueh Li, Associate Research Fellow, Institute of Chinese Literature and Philosophy, Academia Sinica 林慶隆 國立編譯館自然科學組主任 Ching-lung Lin, Director, Department of Natural Sciences, National Institute for Compilation and Translation 賴慈芸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翻譯研究所助理教授 Tzu-yun Lai, Assistant Professor, Graduate Institute of Translation and Interpretation, National Taiwan Normal University
執行編輯 Managing Editor	吳培若 Pei-jo Wu
助理編輯 Assistant Editor	蔡雯婷 Wen-ting Tsai
特約英文編輯 Contributing English Editor	林思葦 Lynn Sauvé

創刊詞

歷經一年多來慎重的籌畫，《編譯論叢》終於在國立編譯館建館 76 周年之際，繼 6 月創刊之《教科書研究》後出刊。

國立編譯館自 1932 年 6 月 14 日成立，為國家專設之最高編譯行政暨學術研究機構，任務涵蓋學術文化書籍之編譯、教科書之編輯審定及相關之學術研究，肩負著提升我國學術文化圖書和中小學教科書品質的職責。70 餘年來，本館配合教育及學術發展，已編譯出版 2 千多冊中外學術著作，70 多類、超過 100 萬則之學術名詞、及包括教育大辭書等數十部工具用書；近年來並致力於推動翻譯相關的研究、翻譯學術的交流及翻譯專業的服務。

在推動翻譯相關研究及學術交流方面，從 2003 年起辦理「建立國家翻譯人才評鑑標準」三期的研究，每年並舉辦相關學術研討會，成果已作為教育部辦理第一屆中英文翻譯能力檢定考試的參考。為了持續精進考試命題及評分的信效度，本館繼續辦理「建立國家中英文翻譯人才能力檢定考試評分機制」研究；同時，為增進學術著作編譯及名詞審譯業務之推動，乃進一步建立我國學術著作翻譯機制、學術名詞審譯制度及作法等相關研究。在翻譯專業服務方面，除了數位典藏歷年來之編譯著作外，更建置學術名詞資訊網、數位出版品資訊網、辭書資訊網及數位點字書資訊網，提供使用者全時無距離的資料查詢服務；並建置學術著作翻譯服務資訊網，提供外界建議中外學術著作翻譯書單、人才庫建置及查詢等服務。

回顧國內翻譯專業的發展，過去，翻譯僅被視為是一種技能，各大學校院亦僅提供零星的翻譯課程，因此，相關研究極為有限，研究主題亦顯片斷零星；近年來，隨著國內學術發展，各大學校院相繼設置翻譯系所、翻譯學程及翻譯中心，開設相

關的專門課程，翻譯已成爲學術界重視的領域，各相關議題之研究，在質與量上都有長足的進步。然而，國內可供各界參與及交流的編譯專業性刊物卻很少，實屬憾事。本館既有長久以來從事翻譯專業發展的豐富經驗與資源，自應投注心力，協同有志於此之學者專家共同參與，以促進產官學之互動，並提升編譯學術研究發展。

《編譯論叢》的創刊，是本館做爲國家專設之最高編譯發展機構一個新的轉折點，也是對關心編譯發展的朋友們一份誠摯的邀請，期望藉由此編譯綜合性期刊的發行，能提供編譯出版相關系所之師生、政府單位及民間業者、譯者，及對學術著作編譯出版有興趣之人士，作爲學術研究成果、書評、譯評或導讀、國內外編譯學術活動及交流等相關議題相互研討與對話的平臺。當然，創刊伊始，難臻完善，尚祈各界賢達時賜教言，俾資匡正改進。

最後，《編譯論叢》之出刊，要感謝諮詢委員會及編輯委員會全體委員之辛勞，尤以在創刊過程中，編輯委員及工作人員於百忙中仍無私無我的全心投入，使本刊得以順利付梓，敬謹虔申謝忱。

國立編譯館 館長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reading '藍明德' (Yan Mingde), written in a cursive style.

謹識

2008年8月

編譯論叢

第一卷 第一期

2008年9月創刊

2008年9月出刊

研究論文

- 1 口譯訓練學校之評估作法：臺灣與中英美十一校之比較
劉敏華 張嘉倩 吳紹銓
- 43 同步口譯與字幕翻譯之簡化原則
楊承淑
- 71 四種翻譯評量工具的比較
賴慈芸
- 93 中譯英「說服性標記」的翻譯規範——中文母語與英文母語譯者社論型文章翻譯之比較
董大暉 藍月素 黃俐璇
- 113 機器翻譯之生產及消費——由解構主義觀點論析
史宗玲
- 141 外國地名譯寫作法之探究
許哲明 王明志

特稿

- 183 翻譯：學術、專業、半專業
劉靖之

書評

- 193 翻譯研究方法的入門指引
廖柏森

報導

- 201 歐盟口譯總署暨筆譯總署參訪心得
賴守正 汝明麗 陳子瑋
- 213 2007年教育部中英文翻譯能力考試概況與應試心得
馬湘萍 張懿萱 林嘉倫 李宇美

Compilation and Translation Review

Volume 1 Number 1

First Issue: September 2008

Current Issue: September 2008

Studies

- 1 Interpretation Evaluation Practices: Comparison of Eleven Schools in Taiwan, China, Britain, and the USA
Minhua Liu Chia-chien Chang Shao-chuan Wu
- 43 Principles of Simplification in Simultaneous Interpreting and Subtitling
Cheng-shu Yang
- 71 A Comparison of Four Assessment Tools for Translation Tests
Tzu-yun Lai
- 93 Norms in the Use of Persuasive Markers in the Translation of Chinese Editorials into English
Da-hui Dong Yu-su Lan Li-xiung Huang
- 113 The Production and Consumption of Machine Translation: A Deconstructionist Perspective
Chung-ling Shih
- 141 Conversion Practices for Foreign Place Names -- Romanization to Chinese
Je-ming Shiu Ming-chih Wang

Feature

- 183 Translation as Academic, Professional or Semi-professional Pursuit
Ching-chih Liu

Book Review

- 193 A Beginner's Guide to Translation Research Methods
Posen Liao

Reports

- 201 Report on Visit to DGI and DGT, the EU, March 7-14, 2007
Shou-cheng Lai Ming-li Ju Tze-wei Chen
- 213 2007 Chinese and English Translation Proficiency Examination of Ministry of Education Preview & Examiners' Opinion
Hsiang-ping Ma I-hsuan Chang Andre Lin Michelle Lee

口譯訓練學校之評估作法： 臺灣與中英美十一校之比較

劉敏華 張嘉倩 吳紹銓

隨著國內外口譯訓練課程增設，每年可能投入臺灣口譯市場的準口譯員人數日益增加。面對這塊共同的口譯市場，口譯培訓機構如何評估準口譯員的能力，其考試作法之異同，以及考試方式能否因應臺灣市場對口譯能力之需求等，這些都是值得探討的問題。本研究目的是比較和分析現存國內外各口譯培訓機構考試的命題與評分方式，以供相關培訓機構和測驗機構作為命題和評分工作之參考。本研究以訪談或問卷蒐集資料，佐以文件分析，並利用電郵或電話確認訪談內容和資料。蒐集的資料經過分析、比較和整理，分別歸類在考試概況、命題和評分等主題之下。命題部分探討試題規格、命題人資歷、命題原則、試題材料來源，以及考試作業與流程。研究發現，為了讓口譯考試保有實作測驗的特性，一般無法做到完全以客觀方式控制試題的難易度；試題難易度不容易保持一致，因此口譯培訓機構多在評分時將試題難易度列入考量。評分方面探討評分人資歷、評分規準與評分方式、評分人會議和評分訓練，以及評分作業與程序等。研究發現，國內外各培訓機構多非常依賴評分人的專業判斷；各校都定有詳細程度不一的評分規準，但是評分規準往往無法真正體現在實際的評分作業中。

關鍵詞：口譯考試、命題、評分、專業考試、結業考試

收件：2008年5月2日；修改：2008年6月24日；接受：2008年6月24日

劉敏華，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翻譯研究所與天主教輔仁大學翻譯學研究所兼任副教授，
E-mail: minhualiusosa@yahoo.com。
張嘉倩，國立臺灣大學外國語文學系助理教授。
吳紹銓，英國新堡大學現代語言學院資深講師。

Interpretation Evaluation Practices: Comparison of Eleven Schools in Taiwan, China, Britain, and the USA

Minhua Liu Chia-chien Chang Shao-chuan Wu

In the past decade, Taiwan and other countries have seen a growth in the number of interpreter training programs and, as a result, an increasing number of new interpreters have entered the job market. As the market becomes more competitive, one has to wonder how these aspiring interpreters are judged by their respective training programs at their exit exams as being ready to work as interpreters. This study aims to answer this question by comparing exit exam practices of Taiwanese, Chinese, British and American programs that train English-Chinese interpreters. Eleven such programs were chosen, including seven programs in Taiwan, one in China, two in Britain, and one in the USA. Our data were collected through interviews, questionnaires, correspondence, and analysis of relevant documents. All data were analyzed, coded and categorized into three categories: exam policies, test-writing and evaluation practices. Our analysis showed that interpreter programs generally did not use specific criteria to judge or control the difficulty level of tests. The difficulty of a test was often used as part of the evaluation criteria. Also, interpreting experts' holistic judgment was heavily relied upon in evaluation. All interpreting programs had developed evaluation criteria for their exit exams. However, these criteria were often not thoroughly followed in the actual exam evaluation.

Keywords: evaluation, exit examination, interpretation examination, professional examination, test-writing

Received: May 2, 2008; Revised: June 24, 2008; Accepted: June 24, 2008

Minhua Liu, Adjunct Associate Professor, GITI, National Taiwan Normal University, and GITIS, Fu Jen Catholic University, E-mail: minhualiusosa@yahoo.com
Chia-chien Chang, Assistant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Foreign Languages and Literatures,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Shao-chuan Wu, Senior Lecturer, School of Modern Languages, Newcastle University, UK

壹、研究動機與研究目的

口譯專業訓練在 1950、1960 年代開始蓬勃發展 (Pöchhacker, 2004)；臺灣的口譯專業訓練自 1988 年輔仁大學翻譯學研究所成立，至今亦有 20 年的歷史¹。口譯專業訓練雖多設在研究所層級，近年來國內的口譯訓練卻有向下延伸的情形，不論是在大學部開設口譯訓練課程，或是成立翻譯系，都有增加的趨勢²。

評估學生口譯學習成效是口譯訓練不可或缺的一環。口譯訓練結束時的評估往往是這些訓練機構最重要的評估考試，除了檢視教學和學習成果之外，最重要的目的是評估學生是否具備進入口譯市場的專業能力，研究所層級的訓練尤其如此。國內 5 所翻譯研究所和 3 個翻譯系的畢業生都是投入臺灣口譯市場的潛在人選，若再加上在國外接受口譯訓練的臺灣學生，每年可能進入臺灣口譯市場的準口譯員人數相當可觀。這不禁讓人想到幾個問題：面對國內這塊共同的口譯市場，口譯培訓機構的結業考試如何評估這些準口譯員的口譯能力？另外，口譯培訓機構考試作法異同何在？其考試方式是否能反映出臺灣市場對口譯人才能力的需求？

我國教育部於 2007 年 12 月至 2008 年 1 月舉辦第一屆「教育部中英文翻譯能力考試」的口譯類考試（以下簡稱「教育部口譯考試」）³，是國內首次舉行全國性的大規模口譯人才考試。除了扮演為臺灣口譯市場舉才的角色，教育部口譯考試可能還會帶來一些連帶效應：突顯各個口譯培訓機構現存考試作法的效果，並進一步對這些考試的未來作法有一定程度的影響力。

本研究是「建立國家中英文逐步口譯能力考試評分與命題機制第一期研究計畫」的一部分，研究目的是比較和分析現存國內外各口譯培訓機構逐步口譯考試的命題與評分方式，以供教育部口譯考試命題和評分工作參考。我們主要以訪談與問卷蒐集資料（見附錄 1 訪談大綱），佐以

文件分析，並利用電郵或電話確認訪談內容和資料。訪談對象為各口譯培訓機構之系所主管，或是經系所主管推薦，邀請曾參與該系所專業（或結業）考試命題和評分工作之最適合人選。蒐集的資料經過分析、比較和整理，分別歸類為考試概況、命題和評分等3大主題，其下再依不同次題一一呈現並討論資料分析結果。

貳、國外口譯培訓機構之考試概況、 命題與評分方式

我們挑選國外的調查對象時，主要選擇提供中英文語言組合的口譯培訓機構，包括美國蒙特瑞國際研究學院（Monterey Institute of International Studies）的翻譯學院（Graduate School of Translation and Interpretation）（以下簡稱蒙特瑞學院）、中國上海外國語大學高級翻譯學院的會議口譯系（以下簡稱上外高翻學院）、英國新堡大學（Newcastle University）的口筆譯研究所（Postgraduate Programme in Translating and Interpreting）（以下簡稱新堡大學）、英國西敏寺大學（University of Westminster）翻譯研究所的口譯課程（包括筆譯口譯碩士課程——MA in Translation and Interpreting，以及口譯筆譯外交課程——MA in Interpreting, Translation, and Diplomacy）⁴（以下簡稱西敏寺大學）。以下分別說明各機構的考試概況、命題和評分方式。

一、考試概況

我們調查的口譯培訓機構中，蒙特瑞學院和上外高翻學院都舉行結業前的專業考試，新堡大學和西敏寺大學則是配合英國學制，只舉行各科的期末考試。採行期末考試制度的培訓機構，其口譯考試的定位和一般學科的考試定位相同，亦即考試通常只占某科目學業成績的一部分。至於另行舉行結業考試（通常稱專業考試）的培訓機構，其專業考試的定

位則各自不同：有些培訓機構將通過專業考試定為獲得碩士學位的必要條件之一（例如上外高翻學院）；其他機構則將專業考試從獲得碩士學位的各項要求（論文、論文口試等）中獨立出來，也就是說，即使未通過專業考試，學生也能獲得學位。蒙特瑞學院過去是採用前項作法，近年來則將專業考試獨立出來，不再是獲得學位的必要條件。舉行專業考試的蒙特瑞學院和上外高翻學院都訂有正式的專業考試辦法。我們調查的培訓機構口譯考試的考試概況，請見表 1。

表 1 國外口譯培訓機構口譯考試概況

	蒙特瑞學院	上外高翻學院	新堡大學	西敏寺大學
考試定位	專業考試	專業考試	期末考試	期末考試
考試時程	2 年修業結束	2 年修業結束	2 年修業結束	1 年修業結束
考試科目	逐步口譯、 同步口譯	逐步口譯、 同步口譯、 帶稿同步口譯*	逐步口譯、 同步口譯	逐步口譯、 同步口譯
逐步口譯 翻譯方向**	中英雙向	中英雙向	中英雙向	中英雙向
及格標準	「通過」以上	「通過」以上	50 分	50 分
通過條件	各科均通過	各科均通過	該科及格	該科及格
補考次數	5 年內***	1 次	1 次	1 次
補考科目	未通過科目	所有科目	未通過科目	未通過科目
證書	專業考試證書 (Professional Examination Certificate)	會議口譯 專業證書 (Professional Diploma in Conference Interpreting)	無	無
畢業條件	不是	是	學業成績及格	學業成績及格

* 分別稱為交替傳譯、同聲傳譯、帶稿同聲傳譯。

** 本研究因配合「教育部口譯考試」科目，部分考試細節只提逐步口譯考試的情況。

*** 考生可選擇逐次參加各科專業考試，不一定要在一次考試中考完所有科目。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上述各個口譯培訓機構考試作法的分析顯示，每個培訓機構都舉行評估學生口譯技能的考試，但是考試目的卻不太相同。有些培訓機構將最後的評估工作納入各個科目的評估當中，考試多採該科期末考試的形式，考試成績和上課表現成績共同計算；期末考試即使表現不佳，不見得會影響學生結業。這種作法的考試目的，主要是評估學生的學習成果，不一定是測試學生是否具備進入口譯職場的能力。

另一種情況，則是把口譯考試獨立於各科學業成績之外，視為一種結業考試，學生必須通過考試才能結業。這類考試多半稱為「專業考試」(professional examinations)，目的主要是看學生是否具備進入口譯職場的足夠能力。在這種制度之下，學生平日學習的情況多半不列入專業考試的評估考量。

二、命題

以下討論各個機構的命題方式，若逐步口譯和同步口譯的作法有別，僅介紹和討論逐步口譯的作法。

(一) 試題規格

各機構的逐步口譯考試都是採用實作測驗(performance test)的形式，評量亦都是採實作評量(performance assessment)，即透過觀察應試者實際做口譯的過程，來判斷其能力。

逐步口譯的試題規格方面，各機構雖作法不一，但是基本上只是在試題長度、試題分段，和試題呈現形式等方面有差異而已(見表2)。

表2 國外口譯培訓機構逐步口譯考試試題規格

	蒙特瑞學院	上外高翻學院	新堡大學	西敏寺大學
試題長度	7-8 分鐘	5-6 分鐘	3-4 分鐘	4 分鐘
試題分段	2-4 段	不分段	1-2 段	2-3 段
試題呈現形式	語音播放	影音播放	語音(或影音)播放	語音播放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從逐步口譯試題長度和試題分段的情況可以看出，各機構無論分段與否，各翻譯段落的長度都在1至2分鐘以上，基本上是屬於長逐步口譯的範疇，這和這些機構培訓會議口譯員有關。

從試題形式都採語音或影音播放這點來看，現在的培訓機構為求考試的公平性，很重視每個考生都在同樣的考試情境下接受測試。過去許多培訓機構為了顧及口譯考試的真實性，多採用現場發言的形式。但是現場發言很難做到每次發言的速度和內容完全一致，所以即使保留了口譯的真實情境，卻犧牲了考試情境的一致性，比較容易在考試的公平性上受到質疑。新堡大學早期曾嘗試採用現場發言，卻發現考試內容不易維持一致，所以後來改採播放演講錄影或錄音的方式。

（二）命題人

我們調查的口譯培訓機構中，口譯考試的命題工作多由任課教師負責。由於多數口譯教師也從事口譯實務工作，所以算是合適的命題人。至於如何決定最後採用的試題，各個培訓機構的作法不一。

蒙特瑞學院是由各語言組主任在學期初邀請該組口譯教師，為該學期末的專業考試和下一學期初的補考命題，之後再由口譯教師共同決定最後採用的試題。上外高翻學院專業考試的命題工作由口譯系的系主任或／和評分人（稱考試委員）負責，但是選出來的試題材料必須經過至少另外兩位考試委員實作測試，以及全體考試委員認可（Shanghai International Studies University, Graduate Institute of Interpretation and Translation, 2007）。新堡大學和西敏寺大學的口譯期末考試都是由該科的任教老師負責命題，有時會和別科的任教老師討論試題。新堡大學有時也會諮詢其他的考試委員（評分人），然後確定試題。

（三）試題材料來源

在我們調查的對象中，多數機構的作法是以現成的演講稿或文章為依據，加以修改後採用。採用這種作法的包括蒙特瑞學院、新堡大學、西敏寺大學。新堡大學也會採用真實演講的錄音，尤其近年來多採此作法。

上外高翻學院專業考試的試題材料均取自真實國際會議中的材料或媒體材料，但是錄音人必須根據自己的筆記發言，或是即席演講，不能將試題材料直接讀出（Shanghai International Studies University, Graduate Institute of Interpretation and Translation, 2007, p.4）。

根據現成的演講或文章改編試題，然後再錄影或錄音的好處，是比較能就考試的需求取捨內容和控制諸如長度、速度等試題規格；缺點是即便由很有經驗的演講人錄製，由於畢竟不是原演講人，在真實度和自然度上多少會打折扣。至於採用現成的演講語音或影音材料，優點是保留真實情境，缺點是不容易找到完全符合測驗需求的材料，或是無法維持試題規格的一致性。

（四）命題原則

我們調查的培訓機構在命題方面都多少訂有一些命題時需要考量的原則。不論命題原則的詳細程度如何，這些培訓機構都十分依賴命題人的專業經驗（口譯實務、口譯教學、口譯測驗等經驗），主觀判斷試題的適切程度。採用期末考試形式的培訓機構，擔使命題工作的任課教師除了考慮試題的適切性之外，也多會考慮試題在主題和難易度方面是否配合平日上課的教材。西敏寺大學在命題方面雖然沒有訂定任何命題原則，但是在試題的難易度上會根據學生的程度決定。新堡大學在命題時除了考慮學生的學習情況之外，也盡量將試題的主題鎖定在時事方面（包括經貿、科技等領域），此外也顧及口譯職場上的需求。負責命題的教師可能會在訊息密度、速度，和主題領域等方面調整試題的難易度。

上外高翻學院和蒙特瑞學院訂有比較正式的命題原則，供命題人參考或依循，主要是針對挑選試題材料。上外高翻學院的命題人在選材時，必須考慮下列幾項原則（Shanghai International Studies University, Graduate Institute of Interpretation and Translation, 2007, p.4）：

1. 在真實國際會議中會出現的發言；
2. 內容不針對任何特定組織、工作情境，或特定主題；

3. 內容不包含任何高度專業的主題或較艱深的技術性詞彙。

蒙特瑞學院提供命題教師十分詳細的命題參考原則。在挑選試題材料方面，受訪的教師表示，大致包括下列原則：

1. 以演講為優先；不適合口語表達的書面文本，不予採用。
2. 每篇演講都應有序言和結論。可選用文本中的某一段落，但應有清楚的開頭部分和結束部分（不一定要有正式的結語，但是該段文字的語意必須結束）。
3. 某些特定語言才會用到的文本，不予採用；應採用廣泛適用所有語言的文本⁵。
4. 涵蓋適當的文化內容，能測試學生的文化認知和傳達能力。
5. 可以採用的主題包括政治、商務、經濟，或半技術性等題材（可包括一些專門內容或用詞，若有不普遍的重要詞彙，應提供給考生）。
6. 全篇呈現一貫並清晰的論述邏輯，或著重在闡述概念和概念之間的關係（例如論點之列舉、比較或對比，呈現因果關係、過程等）。
7. 文本的結構應是該文類的典型結構，不應包括不普遍的結構或邏輯。
8. 難易度適中，不應超過考試該學期最難的教材之難度。
9. 訊息密度適中（包含一些事實和數字，但是不應太多）。
10. 能代表口譯職場中會用到的材料。
11. 文本應該是以源語寫作／發言的文本，非經筆譯／口譯轉譯的文本。
12. 排除過時的資訊和內容。

除了上述挑選試題材料的原則之外，蒙特瑞學院還就準備和修改試題材料的作法，提出以下幾項原則：

1. 摘錄長篇演講時，該摘錄應重新打字，並應加上轉折語句，以求全文順暢。
2. 發言的訊息密度、句法、詞彙等方面應接近典型的預備演講（非

供宣讀的論文)。

3. 應加上介紹演講背景資訊的簡短文句，例如：「這篇演講是某某人士在某某場合的致詞」。
4. 試題視情況可分成 2 至 4 段，各段落應有清楚的標示。

有一點值得一提，蒙特瑞學院和上外高翻學院在選定試題之前，都要求試題經過數位口譯教師或考試委員實作測試，之後再根據測試的反應提出修改試題的建議 (Shanghai International Studies University, Graduate Institute of Interpretation and Translation, 2007)。

從上述分析可以看出，我們調查的口譯培訓機構在選材方面比較有依循的原則，但是在試題難易度的控制方面，則比較傾向依賴專家的主觀判斷，而不事先定出具體的條件。這樣的作法可以理解，因為任何口譯源語材料在內容、說法、用詞、語氣等方面都自成一完整篇章，修改原文時多半需要整體考量，而不是在某些元素（詞彙、句法、內容等）上做片面修改，因為這樣刻意修改的結果，很可能使得發言變得不自然。既然試題的難易度無法精準控制，我們調查的口譯培訓機構都會在評分時衡量試題的難易度，酌予加減分數，透過這種方法維持標準的一致性。這種作法在維持考試的公平性上，自然有其必要，但是由於太依賴評分人的主觀判斷，很容易受到評分人員的變動和組合的影響。我們調查的培訓機構舉行口譯考試時，都有內部的口譯教師參與。基於他們對培訓機構訓練目標的了解，以及多次參與考試的經驗，對維繫一致性的考試標準，比較能夠掌握。然而，上外高翻學院和新堡大學每年的專業考試或期末考試都有外部考試委員參與評分工作，這些外部委員多少帶來其個人對考生程度的要求和標準。如何在外部委員和機構的標準之間取得協調和共識，需要充分的溝通才能達到。

在類似「教育部口譯考試」的大型考試中，由於考生人數眾多，考試委員無法也不應限於某些固定的成員，加上評分工作往往需要分組進行，在維持考試標準方面，應該盡量不要依賴個人的主觀判斷，而是盡

量訂定合理的、容易依循的客觀指標，達到維繫考試一致性的目標。

(五) 考試作業與流程

要維持考試的公平性，並真正測試考生的能力，就應該確定考生對考試作業和流程充分了解。此外，口譯的考試情境雖然很難完全模仿真實的口譯情境，有些培訓機構還是會盡量做到讓考試情境接近真實的口譯情境，作法包括事先公布各科試題主題，提供準備時間，或提供試題提要 and 困難辭彙等。

表 3 國外口譯培訓機構逐步口譯考試作業與流程

	蒙特瑞學院	上外高翻學院	新堡大學	西敏寺大學
介紹考試	學生手冊	學生手冊	學生學誌 * 試前公告 注意事項	課堂說明
公布主題	1 週前 電郵	1 週前 電郵和公告	1 週前 課堂或電郵	2 週前 電郵
準備時間 **	無	無	1-2 分鐘 ***	無
試題提要	無	無	現場提供	無
專門詞彙	必要時現場提供	必要時現場提供	必要時現場提供	無
答題錄音	是	是	錄影	是

* 學生入學時即發給一本 Interpreting Learning Diary，內含口譯考試簡介。

** 指考試當場宣布試題題目之後的準備時間。

*** 閱讀並聆聽試題提要 and / 或詞彙。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口譯員做口譯工作前，都會事先獲知會議主題、會議目的和情境、發言人身分、演講題目，甚至會取得演講稿本身 or / 和相關資料。由於現在透過網路查閱資料很容易，加上很多試題材料都是出自網路上的資源，為了考試的安全性，不太可能做到事先公布發言人身分和演講題目。我們調查的口譯培訓機構在這方面會採取一些彌補方式，例如在考試前一兩週公布較廣泛的主題領域（例如零售、環保、智慧財產權等），以利考生在特定的範圍內為考試做準備。主題領域公布到什麼程度，不是很

容易拿捏，例如如果只告訴考生某科目的試題和「教育」有關，由於涵蓋面太廣泛，對準備工作不太有實質幫助。然而，公布主題領域時若提供較多的資訊，例如「美國政府針對渥馬特的零售業政策」，又很容易造成輕易猜中題目，甚至找到試題材料的情況。

考試當天是否提供考生準備時間，要提供多少準備時間，也不很容易拿捏。口譯員做口譯工作時，有時有相當充裕的準備時間，有時卻完全沒有時間準備。口譯培訓機構在這方面要做到什麼程度，一方面必須考慮一般的口譯情境，同時也要考慮對考生口譯能力的要求（例如準備功夫是否列入評估考量）。有些培訓機構認為在考試（尤其是結業前的最後考試）時，應該測試「真正」的口譯能力，就是在沒有時間做準備的情況下，測試考生能夠做到什麼程度。然而，口譯員一般公認，準備工作是口譯工作的重要環節，所以蒐集資料的能力和準備的功夫也應該是評估口譯員能力的重要指標。然而，考試當天提供的準備時間越長，就越容易造成考試後勤工作的負擔，這也是考試工作不得不考慮的議題。新堡大學因為在考試當場提供試題提要，所以考試當場只給考生足夠的時間閱讀試題提要，並且以讀出試題提要的方式控制準備時間，這是很適合大型考試的作法。

我們調查的口譯培訓機構在選擇試題材料時，多不會採用過度專門或包含太多專門詞彙的材料。然而，合適的試題有時仍難免有一些比較困難的詞彙。在這種情況下，為了不讓詞彙翻譯成為考生展現實力的障礙，有些培訓機構會在現場提供一些困難詞彙和譯詞。蒙特瑞學院的口譯教師在共同決定最後採用的試題時，也必須針對是否提供詞彙和提供什麼詞彙達到共識。

口譯培訓機構舉行口譯考試，過去一向採取個別考試的方式。這種作法和考試試題採現場發言方式，以及評分採現場評分有關。個別考試雖然還是現在最通行的方式，但是由於越來越多的口譯培訓機構傾向事先錄製試題，並且選擇試後評分，所以也開始看到集體考試的作法。集

體考試在同步口譯的考試中比較常見，原因是考生坐在同步口譯廂中考試，類似真實的口譯工作情境。至於逐步口譯，由於口譯員工作時多是面向觀眾，多數的培訓機構認為考試情境應該模仿這樣的情境，評分時也應該評估考生的臨場表現和臺風等。蒙特瑞學院在這方面是個特例，逐步口譯的考試已經嘗試採用集體考試的方式。由於平日在課堂中就強調逐步口譯應避免冗長，也常常以計時的方式要求學生控制時間，所以儘管逐步口譯採集體考試的形式，考生的口譯時間不會有太大的差異。

我們調查的每個口譯培訓機構在舉行口譯考試時，都會將考生的口譯以錄音（新堡大學採錄影）方式錄製存檔。這麼做的目的，主要是爲了在評分發生歧異時可以重聽考生的口譯，所以多半時候是備而不用。至於西敏寺大學，由於接受我們調查的口譯教師是採試後評分，所以考生的錄音帶主要是供評分之用。

（六）命題結語

命題工作是考試的重要環節，是一個考試能否有效檢測考生能力的第一步。但是命題工作不是一項獨立的作業；命題和評分息息相關，命題會直接影響評分的結果。從上面的說明和分析可以看出，我們調查的口譯培訓機構在命題時，一方面爲了讓口譯考試保有實作測驗的特性，所以無法做到完全以客觀方式控制試題的難易度；另一方面，由於口譯工作具有接觸廣泛題材的工作性質，這些培訓機構在命題時，有時會刻意保留試題原材料的內容或文本特性。這樣做的結果，就產生試題難易度無法保持一致的問題。由於命題時無法將試題難易度控制在一致的程度，我們調查的口譯培訓機構多會在評分時將試題難易度列入評分考量。蒙特瑞學院和上外高翻學院即明文規定，考試委員評分時應考慮試題的難易度，必要時需調整分數的高低（Shanghai International Studies University, Graduate Institute of Interpretation and Translation, 2007）。

三、評分

以下討論各個機構的評分方式，若逐步口譯和同步口譯的作法有別，僅介紹和討論逐步口譯的作法。

(一) 評分人

我們調查的口譯培訓機構在邀請評分人方面，有一些共通的作法，包括：

1. 任課教師參與評分。蒙特瑞學院和西敏寺大學的評分人都是校內的任課教師；新堡大學和上外高翻學院則在任課教師之外，還聘請校外評分人 (Shanghai International Studies University, Graduate Institute of Interpretation and Translation, 2007)。
2. 評分人必須是會議口譯員和／或口譯教師。上外高翻學院對評分人資歷還有其他 3 項要求：(1) 從事國際性專業會議口譯工作 10 年以上經驗；(2) 具備國際會議口譯員協會 (AIIC) 正式會員資格，或／和擔任諸如聯合國、歐盟、中國外交部等機構內部口譯工作之資深譯員；(3) 曾參與招募新進口譯員考試的評分工作，或曾擔任 AIIC 認可之培訓機構專業考試的評分工作，或擔任經常性的新進口譯員招募工作 (Shanghai International Studies University, Graduate Institute of Interpretation and Translation, 2007, p. 3)。
3. 評分人的語言組合包括考生語言組合中的語言。這些口譯培訓機構聘請的評分人多是中英語言組合，但是第一語言和第二語言不一定和考生的相同。蒙特瑞學院的作法，是 3 位評分人中有 2 位原則上安排考生第一語言的母語人士擔任。上外高翻學院則明文規定，評分人的語言組合應以中英組合占多數，至少應有 2 人的第一語言是中文，2 人的第一語言是英語 (Shanghai International Studies University, Graduate Institute of Interpretation and Translation, 2007, p. 3)。

除了上述共通點之外，各培訓機構在評分人的安排上也有不同作法。在評分人的人數方面，從 2 人到 5 人不等。至於聘請外部評分人方面，各機構作法相當不同。上外高翻學院明文規定，一定要有至少 3 位外部評分人 (Shanghai International Studies University, Graduate Institute of Interpretation and Translation, 2007)。蒙特瑞學院則是在經費許可的情況下，可能邀請口譯員僱用機構的人士參與評分工作。新堡大學和西敏寺大學基於英國學制，在任課教師之外，都會另外邀請 1 位校外評分人，但是兩校作法不同：新堡大學的校外評分人在考試現場擔任評分工作，西敏寺大學的校外評分人則不擔任現場評分工作⁶。校外評分人除了需懂中英文，熟悉課程相關專業之外，也應了解英國高等教育制度的運作方式，因為也擔任該專業課程的評鑑工作。

(二) 評分規準與評定方式

各個機構採用的評分規準，不脫訊息完整正確（或稱忠實、準確等）、表達順暢（或稱流利等）、語言等項。有些機構會將評分規準依其重要性，以不同的百分比劃分，給予不同的權重。

我們調查的培訓機構在評分時，多半是同時採用所有的評分規準。評分人在一次評分的過程中，若必須同時評估考生在不同評分規準項目之下的表現，往往無法真正顧及每個評分規準。因此，評分人有時會選擇只給一個總分，評分規準在此情況下，形同虛設。接受我們訪問的一位評分人即表示，評分人若只有一次機會聆聽考生的口譯，很難真正給每個評分規準一個個別的分數。要做到這點，可能必須聆聽考生的口譯錄音一次以上。問題是，我們的調查對象多採取現場評分的方式，考生的口譯雖然多有錄音存檔，卻不是作為主要評分工作之用，而是在評分發生無法解決的歧異時使用。

蒙特瑞學院專業考試採用的評分表，列有 3 項評分規準：意義與清晰度 (meaning & clarity)、風格 (style)，以及表達 (presentation)。每個評分規準都以 4 種等級評定：高分通過 (high pass)、通過 (pass)、不及

格邊緣 (borderline fail)，以及不及格 (fail)。無論是評分規準，或是評分等級，蒙特瑞學院的教師手冊中都列有清楚的文字敘述。有些評分人爲了個人評分方便，會自行加上及格邊緣 (borderline pass) 這個評分等級，不過基本上和不及格邊緣的意義接近，就是代表尙不確定的考生，通常會進一步和其他評分人討論。

上外高翻學院專業考試成績的評定方式，也是採取類別的形式，分成優異 (superior)、無條件通過 (clear pass)、需討論 (discussion required)，以及不及格 (fail) (Shanghai International Studies University, Graduate Institute of Interpretation and Translation, 2007)。

新堡大學口譯考試的評分規準包括忠實和完整 (fidelity and completeness)，以及表達 (delivery) (包括語言能力和演說能力)，分別占總分的 80% 和 20%。這兩個評分規準都各有 5 個等級：不及格 (fail)、及格邊緣 (marginal pass)、通過 (pass)、優良 (merit)，以及傑出 (distinction)。5 個等級又各有分數範圍，分別是 40% 以下 (不及格)、40%-49% (及格邊緣)、50%-59% (通過)、60%-69% (優良)，以及 70% 以上 (傑出)⁷。每位評分人都會得到一份評分說明 (Grading Guidelines for Interpreting Modules)，其中每個等級都有詳細的文字說明，敘述該等級所代表的涵義 (Newcastle University, Postgraduate Programme in Translating and Interpreting, 2002)。由於新堡大學採取現場評分方式，加上評分人除了給分數之外，也必須寫下評語，所以在學生人數眾多時，會發生評分人無法就各個規準一一給分的情況。爲了解決這個問題，新堡大學後來只要求評分人給一個整體分數，而不需就每個評分規準一一給分。爲了配合這個作法，方便評分人在現場做判斷，在上述五個等級的量表之外，還提供評分人整體評分之用的能力指標敘述文字，分別用簡述的方式說明五個等級各自代表的整體能力 (Newcastle University, Postgraduate Programme in Translating and Interpreting, 2002)。

新堡大學的評分人在評分時，除了參照上述評分說明之外，還使用

一份評分表。評分表上除了填寫分數的欄位之外，還附上全篇演講的抄錄稿做為評分工具。演講的抄錄稿逐列呈現演講的意義單位（基本上是一個句子，或是小於一個句子的完整語意單位），各個意義單位旁並附有欄位供評分人寫下譯對或譯錯的標記（見附錄 2）。

新堡大學將演講的意義單位在評分表中標示出來，在口譯培訓機構中，是相當特殊的作法。這樣做不僅可以幫助評分人在評分時比較有效率的記下評分標記，也能讓評分過程變得比較精細；尤其在評估口譯的忠實度時，可以幫助評分人比較精準的掌握口譯的正誤情形。過去新堡大學還曾經嘗試過將全篇演講之主次要訊息標示出來，但是由於太費時耗力，最後只好放棄這種作法。

西敏寺大學在計分方面和新堡大學類似，也大致分成幾個等級，每個等級也各自有一個分數範圍，例如優良（merit, 60-69 分）和傑出（distinction, 70 分以上）等不同等級。但是西敏寺大學沒有書面的評分說明，基本上是依賴任課教師透過經驗累積而形成的心理量尺，例如口譯若大意清楚且表達流暢，加上錯誤不多，得到的分數會介於 60-69 分之間；非常準確和流暢的口譯則可獲得 70 分以上的分數。

從以上各培訓機構的評分作法可以看出，各個機構雖然都有習用的評分方式，但是實際的評分作業往往顯示這些作法都離理想情況（精準、有效、容易使用等）有段距離。這也是為什麼一些培訓機構不斷嘗試改進現存作法，上述新堡大學的幾項嘗試，即是一例。另外，從上面的分析也可以看出，各個培訓機構的評分作法表面上很類似（例如採用類似的評分規準），實質上卻相當不同（例如評分規準的相對重要性、計分方式等）。這種情況反映出一個令人憂心的現象，就是口譯評分還停留在各自為政，甚至各說各話的階段。這個現象背後的原因更令人憂心：這些不同的評分方式少有經過實證研究的檢驗，而多是主觀經驗和主觀看法的呈現。當主觀看法所呈現的具體形式行不通或不好用的時候，也許就以另一種形式取代，而不是全盤檢討。在這種情況下，我們所看到的不同

形式的評分表，往往只是表面形式改變，其背後往往沒有實質的根據。

（三）考試委員會議和評分訓練

一如在評分人小節中所述，我們調查的口譯培訓機構當中，蒙特瑞學院、新堡大學、西敏寺大學的評分人主力是任課教師。由於任課教師對培訓機構的標準和作法都比較熟悉，因此這些機構通常不舉行考試委員會議或評分訓練，或只是在考試前花一點時間討論試題，包括試題的難易度和對應的評分調整情形。一如前述，蒙特瑞學院各語言組的教師會開會共同決定並修正最後採用的試題，這些會議的重點通常不在評分。新堡大學雖然有校外評分人參與評分，但是基本上是透過非正式的諮詢相互溝通。至於評分訓練，則是有新進教師加入評分人行列時才會做，而且訓練的重點是讓新進教師／評分人熟悉英國大學的評分機制。上外高翻學院雖然舉行考試委員會議，但是會議的討論重點，一如蒙特瑞學院，是確認試題和修改試題（Shanghai International Studies University, Graduate Institute of Interpretation and Translation, 2007）。

（四）評分作業與程序

口譯培訓機構在評分時，向來以現場評分居多，上外高翻學院和新堡大學採取這種作法。現場評分的好處是可以看到考生的臨場表現，這對逐步口譯這種口譯形式來說，是比較重要的考量。缺點是評分可能會流於不夠精準的情況，尤其當評分人必須同時考慮幾個評分規準，又必須標示錯誤和記錄評估意見的時候，很難要求評分人顧及評分作業的每個層面。前述新堡大學就因為在評分時碰到類似困難，才修正評分作法，只要求評分人給一個整體分數，而不要求就各個評分規準分別給分。新堡大學這樣的作法，是正視現場評分長久以來一直存在的問題。

蒙特瑞學院和西敏寺大學是採取試後評分，考試結束後才聆聽考生的口譯錄音。兩校的作法略有不同：蒙特瑞學院的作法，是3位評分人一起聆聽考生的口譯錄音；西敏寺大學的作法則是兩位評分人各自聆聽口譯錄音評分。試後評分可以讓評分人有機會重新聆聽不太確定的部分，

自然就減少現場評分必須當下做決定的壓力，如此也間接增加評分的精準度。然而，蒙特瑞學院集體聆聽錄音的作法，依然很難完全避免現場評分的壓力；所以，若要完全避免現場評分的缺點，讓評分人各自聆聽口譯錄音是比較理想的作法。

評定成績方面，我們調查的培訓機構都是讓評分人先各自評分，然後再集體做最後決定。評分過程中，評分人各自在評分表上記錄成績，評分人之間不互相討論。至於最後決定考生是否通過考試，以及考生最後成績之評定，則是留待所有考生都考完該科測驗之後，再經由全體評分人討論並達成共識。這就是為什麼評分人間的討論一向是口譯培訓機構舉行考試時不可或缺的一環。多數培訓機構都會要求評分人在評分過程中具體標示考生譯錯的地方和其他有助評分討論的評語，以便在評分人討論考試結果時，有所依據。

在評定最後考試結果方面，以蒙特瑞學院為例，若3位評分人中至少有2人給「通過」以上的成績，該科最後成績為通過；若3人中至少有2人給「不及格邊緣」以下的成績，該科最後成績為不及格；其他情況都需經過討論才做最後決定。上外高翻學院的作法很類似，但是通過條件比蒙特瑞學院稍微嚴格一些：只有在所有評分人都給「通過」以上的成績時，該科最後成績才算通過；評分人中若有兩人給「不及格」，該科最後成績即為不及格；其他情況都需經過討論才做最後決定（Shanghai International Studies University, Graduate Institute of Interpretation and Translation, 2007）。上外高翻學院另有規定，在評分人很難達成共識的少數情況下，考生最後成績之評定採投票表決的方式。遇到這種情況，評分人中若有2人投票結果是「不及格」，該科最後成績即為不及格；另外，若考生語言組合中第一語言的程度不及評分人設定的第一語言的標準，該科最後成績也是不及格（Shanghai International Studies University, Graduate Institute of Interpretation and Translation, 2007, p. 6）。

(五) 評分結語

綜合以上資訊，我們將各個口譯培訓機構的評分方法綜合呈現如表 4：

表 4 國外口譯培訓機構逐步口譯考試評分方法

	蒙特瑞學院	上外高翻學院	新堡大學	西敏寺大學
現場／試後評分	試後	現場	現場	試後
評分人數	3 人	4-5 人	3 人	2 人 *
外部評分人	無 **	至少 3 人	1 人	無
試前評分會議	無	有	無	無
評分訓練	無	無	新任教師評分時	無
各自／共同評分	各自	各自	各自	各自
最後成績評定	共識決	共識決	共識決	共識決

* 教授同科目兩個相反翻譯方向的教師共同舉行考試。

** 在經費許可情況下，視需求聘請外部考試委員。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從我們對 4 所口譯培訓機構評分方式所做的分析可以看出，各校評分都非常依賴評分人的專業判斷，這和命題的情況很類似。各校都定有詳細程度不一的評分規準，但是評分規準往往無法真正體現在實際的評分作業中。原因之一，是因為不同的評分規準由同一組評分人評定，評分人很難在評分時將不同的評分規準區分開來；這種情形在評分採現場評分時尤甚。考試設定不同的評分規準，代表這些規準在某種程度上必須獨立出來，不能放在一起考量。然而，在口譯培訓機構的現行作法當中，這些評分規準卻有形同虛設的情況，頂多只能作為評分人的參考，不能真正視為一種指標。以一般認為最重要的兩個評分規準「訊息正確」和「表達流暢」來說，口譯界專家認為這兩項規準雖不無相關，卻應視

為兩項規準。以新堡大學口譯考試評分說明中的解釋為例，表達不順暢的口譯其實不能真正視為忠實和完整的口譯，所以「忠實和完整」與「表達」雖性質不完全相同，卻也不是互無關聯（“partially distinct but not discrete”）（Newcastle University, Postgraduate Programme in Translating and Interpreting, 2002, p. 1）。這個看法言之成理，口譯界一般不會反對。然而，這兩個規準既然不完全相同，各培訓機構又多將二者分開，表示二者有單獨考量的必要。口譯培訓機構現行的作法卻無法做到分開考量，這是相當矛盾的情況。

如前所述，有些口譯訓練機構採用試後評分的作法，好處是可以讓評分工作做得比較精準無誤。然而，這種作法可能會遭到質疑，認為不符合口譯「一次性服務」的工作特性。觀眾不會重複聽同樣的口譯，判斷口譯品質好壞多是聽口譯當下的感覺。此論點雖然言之成理，但是考試和實務畢竟目標不同，情境有別，口譯如此，其他學科亦然。研究顯示，觀眾判斷口譯品質通常不夠準確，往往無法察覺誤譯和漏譯的情形（Gile, 1995）。除了敏感度和語言知識不足之外，一次性的通篇判斷應該也是原因之一。因為這種評估方式往往依賴整體感受和大致印象，主觀成分重，是任何考試都應該避免的情形。

各口譯培訓機構十分依賴評分人的專業判斷，也許是各校不太重視試前評分會議和評分訓練的原因之一。舉行試前考試委員會的機構，會議的重點多是討論試題，重點不在討論評分規準和評分規準如何體現在考生的實際表現當中，頂多只是看看評分規準和評分表。由於這些機構多有內部教師參加考試的評分工作，對於評分規準、評分表和評分作業都比較熟悉，簡單的評分會議在這種考試中尚屬可行。但是有些機構的考試會聘請校外評分人員參與，這些校外人員不見得年年參與考試，所以對評分規準、評分表和評分作業等方面都比較不熟悉。在這種情況下，只討論評分規準和看評分表是不夠的，而應該要進一步討論答卷樣本，以及讓評分人實際著手試評，從實作中清楚掌握評分規準和熟悉評

分表，才是比較周全的評分訓練工作。

參、國內口譯培訓機構之考試概況、命題與 評分方式

國內的調查對象當中，翻譯研究所方面，包括輔仁大學翻譯學研究所（以下簡稱輔大）、臺灣師範大學翻譯研究所（以下簡稱臺師大）、長榮大學翻譯研究所（以下簡稱長榮研究所）、彰化師範大學翻譯研究所（以下簡稱彰師大），以及高雄第一科技大學口筆譯研究所⁸（以下簡稱高科大）；翻譯系方面，包括長榮大學翻譯系（以下簡稱長榮翻譯系）、立德管理學院翻譯系（以下簡稱立德），以及文藻外語學院翻譯系（以下簡稱文藻）。除了各翻譯系所之外，國內各大專院校的外語系和應用外語系也多開設口譯相關課程。然而，我們這次收集資料的對象，僅限於專門培訓翻譯人才的翻譯系和翻譯所，不包括外語系和應用外語系。以下分別說明各機構的考試概況、命題和評分方式。

一、考試概況

國內研究所層級的培訓機構多舉行結業前的專業考試，亦即將學生修業期間主要的口譯技能科目結合在一起，一併考試。國內的翻譯系則不另外舉行結業或專業考試，而是透過各科的期末考試評估學生學習口譯的成效。在這種情況下，口譯考試的定位和一般學科的考試定位相同，通常只是占某科目學業成績的一部分。

另行舉行專業考試的翻譯研究所，其專業考試的定位略有不同：有些培訓機構將通過專業考試定為獲得碩士學位的必要條件之一（例如臺師大）；其他機構則將專業考試從獲得碩士學位的各項要求（論文、論文口試等）中獨立出來，也就是說，即使未通過專業考試，學生也能獲得學位。輔大和高科大過去是採用前項作法，後來則將專業考試獨立出來，

不再是獲得學位的必要條件。輔大和臺師大從 2004 年開始舉行聯合專業考試，至今已經舉辦過 5 屆，並訂有正式的聯合專業考試辦法。彰師大和高科大亦訂有結業考試辦法。

由於採行期末考試作法的培訓機構沒有固定的考試辦法，以下介紹的各種作法，多是以受訪的教師之個人作法為主。由於同系教師在教學方面時有溝通，這些作法與同系其他教師的作法多半大同小異。接受訪問的教師若同時教授不同年級的課程，我們報告的內容是以較高年級的作法為主。國內各培訓機構口譯考試的考試概況，請見表 5。

表 5 國內口譯培訓機構口譯考試概況

	輔大	臺師大	長榮研	彰師大	高科大	長榮系	立德	文藻
考試定位	專業考試		期末考試	專業考試	資格考	期末考試	期末考試	期末考試
考試時程	二年修業結束		學期結束	二年級結束	二年修業結束	學期結束	學期結束	學期結束
考試科目	逐步口譯、同步口譯*		逐步口譯、同步口譯	逐步口譯、同步口譯*	逐步口譯、同步口譯	逐步口譯、同步口譯	逐步口譯、同步口譯	逐步口譯
逐步口譯翻譯方向	中英雙向		中英雙向	中英雙向	中英雙向	中英雙向	英譯中	英譯中
及格標準	70 分		70 分	平均 70 分	70 分	60 分	60 分	60 分
通過條件	各科均通過		該科及格	各科均及格	各科均通過	該科及格	該科及格	該科及格
補考次數	兩次		無	不限	兩次	無	無	無
補考科目	第一次： 未通過科目 第二次： 所有科目		無	未通過科目	未通過科目	無	無	無
證書	聯合會議口譯專業證書		無	專業考試證書	資格考試證書	無	無	無
畢業條件	不是	是	學業成績及格	不是	不是	學業成績及格	學業成績及格	學業成績及格

* 包括無稿和帶稿兩種形式。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一如我們調查的國外口譯培訓機構，國內的各個口譯培訓機構都學

行評估學生口譯技能的考試，但是考試目的卻不同。有些培訓機構將最後的評估工作納入各個科目的評估當中，考試多採該科期末考試的形式，考試成績和上課表現成績共同計算。期末考試成績所占比例不一，但是不會超過 50%。以立德翻譯系和文藻翻譯系為例，期末考試都只占學期成績的 25%，表示期末考試即使表現不佳，不見得會影響學生畢業。採取這種作法的，多半是設在大學部的翻譯系，長榮研究所也是這樣的作法。

舉行專業考試的培訓機構，一如國外的情形，多半是研究所層級的口譯培訓機構。考試目的主要也是看學生是否具備進入口譯職場的能力，學生平日學習的情況完全不列入評估考量。

各校的口譯考試都有固定的科目，彰師大的專業考試則是讓學生在八個領域（人文社會、財經商貿、新聞外交、教育法政、資訊科技、生化科技、理學工學、醫學運動）中選擇一到兩個領域應考（彰化師範大學翻譯研究所，2007）。一般口譯培訓機構都不特別強調學生具備某專門領域的口譯專長，因此考試的試題也不限定在某些領域，反映口譯員工作廣接各種領域工作的特性。但是口譯員若具備某專門領域的口譯專長，在口譯職場上也許有加分作用。彰師大專業考試選擇領域的作法，在國內外的口譯培訓機構中，是非常特殊的例子。

二、命題

以下討論國內各個培訓機構的命題方式，若逐步口譯和同步口譯的作法有別，僅介紹和討論逐步口譯的作法。

（一）試題規格

國內各培訓機構的逐步口譯考試也都是採用實作測驗的形式，評量亦都是採實作評量。在試題規格方面，各機構雖作法不一，但是基本上只是在試題長度、試題分段，和試題呈現形式等方面有差異而已（見表 6）。

表 6 國內口譯培訓機構逐步口譯考試試題規格

	輔大／臺師大	長榮研	彰師大	高科大	長榮系	立德	文藻
試題 長度	每段 3-6 分鐘	2-3 分鐘	每段 3-4 分鐘	5-6 分鐘	約 1 分鐘	每段 15-20 秒	3-4 分鐘
試題 分段	2 段	不分段	2 段	2 段	不分段	3 段	不分段
試題呈 現形式	影音播放	語音 播放	語音或 影音播放	語音 播放	語音 播放	語音 播放	現場 發言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從試題呈現的形式來看，國內培訓機構現在也多採用語音或影音播放的方式，這和國外培訓機構的趨勢很類似。文藻在這方面則是例外，仍然採用傳統的現場發言形式，這樣做主要是為了顧及口譯考試的真實性。然而，一如前述，現場發言很難做到每次發言的速度和內容完全一致，文藻在考生眾多的情況之下，這方面確實是個問題。此外，這種作法對於負責現場發言的考試委員來說，也造成相當大的體力負擔。

（二）命題人

我們調查的國內口譯培訓機構中，口譯考試的命題工作多由任課教師負責。輔大臺師大聯合專業考試通常會同時向任課教師和當年的考試委員徵求試題材料（輔仁大學翻譯學研究所和臺灣師範大學翻譯研究所，2006）。至於如何決定最後採用的試題，各個培訓機構作法不一。舉行專業考試的研究所通常由全體考試委員共同決定最後採用的試題，必要時也要協助修改試題。輔大和臺師大聯合專業考試在選出試題材料之後，必須經過至少兩位考試委員實作測試（輔仁大學翻譯學研究所和臺灣師範大學翻譯研究所，2006）。

彰師大的專業考試因為容許考生自行選擇應試領域，所以在命題方面，必要時也邀請各知識領域的教師命題。由知識領域教師命題的好處，是試題內容比較真實道地；缺點是不同的領域專家在命製試題時，不太容易掌握試題的難易度，通常都略偏容易。彰師大在試題命製完成之後，

通常由所長負責初步的審題工作，然後在考試委員會議中討論並做最後決定。

（三）試題材料來源

在我們調查的對象中，多數機構的作法是以現成的演講稿或文章為依據，加以修改後採用。輔大臺師大聯合考試要求試題取材最好來自實際會議或媒體的材料（輔仁大學翻譯學研究所和臺灣師範大學翻譯研究所，2006）。高科大若找到合適的真實演講錄音，有時會直接採用。長榮研究所的作法類似，有時也會直接採用教師口譯工作中的合適材料。考試試題原則上由上過的口譯教材中選取一半，另一半則是與上課內容和主題相關的材料。

（四）命題原則

國內的口譯培訓機構一般都沒有訂定詳細的命題原則。輔大臺師大的聯合考試訂有幾項供命題人參考的注意事項，包括以下各項（輔仁大學翻譯學研究所和臺灣師範大學翻譯研究所，2006）：

1. 排除逐字閱讀之文字稿；
2. 避免區域特性過重之素材；
3. 使用真實演講作為考題，以反映國際會議實際狀況。

高科大也訂有幾項簡單的命題原則，例如演講速度採一般演講速度，難易程度中等以上等。命題人控制試題難易度時，會考慮詞彙、句子結構、數字、專用詞彙、訊息密度、主題領域、速度等因素，必要時以修改詞彙、加上解釋文字，和重複訊息等方式來改變試題的難易度。立德的作法很類似，也會考量詞彙、句子結構、主題、速度等因素。此外，數字也是考量的因素，通常每一段落不會超過兩個數字。為了改變試題的難易度，有時會適度將句子結構或詞彙簡化。

長榮評估試題難易度的指標，包括詞彙量、句子結構、專門詞彙等。大學部的考試會將較複雜的句型稍做修改，試題並由教師另外錄音播放；研究所則不做任何修改，直接播放真實演講的錄音。另外，無論是大學

部或研究所的考試，試題的領域範圍都與上課內容有關，以此方式控制知識層面的難易度。

文藻和立德在試題領域範圍方面的作法，和長榮很類似。由於考試試題的領域範圍很接近平日上課教材的領域，所以考生基本上不會碰到背景知識完全不熟悉的試題。這個作法很值得其他培訓機構學習。過去一些培訓機構曾經發生專業考試試題的難度遠遠超越平日訓練的難度，或是試題的主題領域是考生受訓期間完全未接觸過的領域，因而造成考生表現失常的現象。這是應該避免的狀況。如前所述，蒙特瑞學院在試題難度上要求不應超過最困難的上課教材的難度，這也是值得仿效的作法。

文藻考試時由於考生人數多，同樣的科目必須分上下午兩場進行。爲了顧及考試的保密性，同樣科目的上下午試題略有不同。如前所述，文藻是以現場發言的方式呈現試題，上下午的試題是根據同一篇基礎文件，在內容上做一些修正（例如保有同樣的開場和結語，中間則擷取文件中的不同段落），但是盡量在字數和難度上維持一致。

（五）考試作業與流程

國內各培訓機構在考試作業與流程方面，作法相當多樣性（見表 7）。

表 7 國內口譯培訓機構逐步口譯考試作業與流程

	輔大／臺師大	長榮研	彰師大	高科大	長榮系	立德	文藻
介紹考試	學生手冊	課堂說明	學生手冊	書面或口頭	課堂說明	課堂說明	課堂說明
公布主題	1 週前電郵和公告	課堂領域	1 週前電郵和公告	無	課堂領域	1 週前	1 小時前
準備時間	時間不定	無	20 分鐘	無	無	10 分鐘	1 小時
試題提要	無	無	無	現場提供	無	1 週前	無
專門詞彙	必要時現場提供	無	必要時現場提供	現場提供	必要時現場提供	現場提供	無
答題錄音	錄音和錄影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國內的培訓機構多半會在考試一週前公布較廣泛的主題領域，以利考生在特定的範圍內為考試做準備。輔大臺師大聯合考試和彰師大還會在考試當天給考生一點準備考試的時間。考生在這段時間內可自行查閱書面資料，至於上網查閱資料，輔大和臺師大是視試題而定（輔仁大學翻譯學研究所和臺灣師範大學翻譯研究所，2006）。文藻於考試前一小時公布試題領域，現場不提供試題提要或詞彙，給考生一個小時的準備時間，讓考生自行發揮準備考試的功夫。考生在這段時間內可自行查閱資料，包括網路上的資料。從這方面來看，國內某些培訓機構比起我們調查的國外培訓機構，似乎更重視考生在試前的準備功夫，也給考生比較多的餘裕和便利，在作法上比較貼近真實口譯工作的情境。

從表 7 可以看出，每個培訓機構都會將考生的口譯錄音存檔，多數機構的目的仍是為了在評分發生歧異時重新聽考生的口譯，但是立德的口譯錄音是為評分目的而錄製。長榮在考生人數比較多時，也會這麼做。

（六）命題結語

若比對國內外口譯培訓機構考試命題的各項作法，可以觀察到一個有趣的現象：這些培訓機構幾乎都不會刻意控制試題的發言速度。訪談和蒐集的資料中，唯一提到控制發言速度的是蒙特瑞學院。該校翻譯學院建議口譯教師命製逐步口譯試題時，將發言速度設定在每分鐘 100 字左右。其他培訓機構的作法，除了建議速度適中之外，基本上是依賴發言人／錄音人的經驗。

另外值得一提的是，有些國內外培訓機構的逐步口譯考試會給考生一次發問釋疑的機會。採用這種作法的有上外高翻學院、輔大臺師大聯合考試，以及文藻外語學院翻譯系（Shanghai International Studies University, Graduate Institute of Interpretation and Translation, 2007；輔仁大學翻譯學研究所和臺灣師範大學翻譯研究所，2006）。這種作法比較接近真實逐步口譯工作的情境，在考生無法充分做試前準備工作時，是相當合理的作法。

三、評分

國內培訓機構的口譯評分作法和國外培訓機構的作法相當類似。以下綜合呈現國內 7 校口譯評分的各項作法。

(一) 評分人

國內口譯培訓機構中，輔大和臺師大的聯合考試是唯一固定聘請校外評分人的考試。兩所聯合考試對考試委員資歷的要求，和上外高翻學院的要求十分雷同，包括下列各項（輔仁大學翻譯學研究所和臺灣師範大學翻譯研究所，2006）：

1. 具備 8 至 10 年以上國際會議口譯資歷之現職口譯員；
2. 以語言組合涵括中文及英文者為優先；
3. 以中文或英文為母語之委員至少各 1 位；
4. 至少 1 位委員具備招募口譯團隊之經驗。

兩所的專業考試辦法中還特別提到，該考試測試考生的口譯能力是否達到國際標準，而非以本地市場的要求為指標，所以考試委員會延聘具有國際經驗之資深專業會議口譯員擔任（輔仁大學翻譯學研究所和臺灣師範大學翻譯研究所，2006）。為了維持考試標準的一致性，兩所聯合專業考試會盡量聘請同一組考試委員擔任每屆考試的評分工作。但是這點實際上很難做到，在已經舉辦過的 5 屆考試中，頂多只能維持 2 到 3 位固定的委員。其他國內培訓機構都是請任教教師或其他校內評分人擔任評分工作。高科大對評分人資歷的要求，主要是必須具備專業口筆譯的學歷。

在評分人的人數方面，各培訓機構的差異頗大，有多至彰師大的 6 人，或是輔大臺師大聯合考試的 4-5 人，也有任課老師單獨評分的情形（如長榮的研究所和翻譯系，以及立德翻譯系）。

(二) 評分規準與評定方式

一如國外口譯培訓機構，國內培訓機構口譯考試所採用的評分規準，

也是集中在訊息完整正確、表達順暢、語言等項。多數培訓機構都給予這些評分規準不同的權重，說明如下：

1. 輔大臺師大聯合考試：準確度（50%），口語表達能力及儀態（30%），語言能力（20%）⁹（輔仁大學翻譯學研究所和臺灣師範大學翻譯研究所，2006）。
2. 高科大：訊息準確（60%），流暢度（40%）。
3. 長榮系和所：正確度（50%），表達風格和用字（50%）。
4. 立德：正確度（70%），表達方式、聲音與流暢度（30%）。

文藻也採取類似的評分規準（意義正確和順暢），但是不分權重和比例。有幾個培訓機構只有評分規準，沒有規準說明，也不採用評分表，基本上是依賴評分人的心理量尺評分，包括長榮、立德，和文藻。

彰師大過去曾採用國內其他翻譯研究所的評分量表，後來因為評分規準太多，造成評分人無所適從而放棄。前面曾經提過類似的經驗，評分人在一次評分的過程中，若必須同時評估考生在不同評分規章的表現，往往無法真正顧及每個評分規準。高科大也提出類似的意見，認為整體表現將很難逐項給分。彰師大後來改採國立編譯館「建立國家翻譯人才評鑑制度」研究計畫所開發出來的忠實和通順兩個五級分量表（見劉敏華等，2005，2006），但是使用方式不盡相同：該計畫設計的評分方式是將試題分成數個評分單位，每一個評分單位都依五分量表給分；彰師大的作法則是不分評分單位，全篇試題單給一個五級分的分數。

立德過去曾採用十級分量表，後來覺得過於主觀，而改採以意義單位評估正確度。作法是在命題時先將試題分成數十個意義單位，評分時則依據意義單位正確譯出的程度給分；意義單位不分重要程度，一視同仁。這個正確度分數占總分的70%，至於另外占有30%的表達方式等分數，則是以主觀評估的方式來評分。這個作法和新堡大學的作法很類似。

輔大臺師大聯合考試在評定成績方面的作法，與國外幾個培訓機構很類似：評分人各自評分，但是最後的結果採共識決。評分人除了需依照

上述評分規準和分數比例給分之外，也必須註明該考生是「通過」(pass)、「不通過」(fail)，還是「提請討論」(discussion)。最後的評定結果以過半數考試委員之共識為結果。若在討論時仍無法達成共識，就得付諸投票，就「通過」與「不通過」兩項進行表決（輔仁大學翻譯學研究所和臺灣師範大學翻譯研究所，2006，頁3）。

彰師大在我們調查的培訓機構中，是唯一以所有評分人的平均分數作為最後分數的機構。一如前述，口譯評分很依賴評分人的主觀判斷，許多培訓機構為了降低評分人的個別主觀成分，多半採取共識決。依此看來，彰師大的這種作法十分特別。由於彰師大的評分人有6人之多，6人的分數平均之後，會間接降低個人主觀因素造成的評分差距。

（三）考試委員會議和評分訓練

一如我們調查的國外口譯培訓機構，國內的培訓機構都不舉行評分訓練。有多位評分人的考試都會舉行試前考試委員會議，除了說明考試程序、分配相關工作等考試庶務之外，開會的重點是評估和修正試題、審核關鍵字，就評分標準達成共識等。彰師大的考試委員會議更是著重討論試題，評分量表不是討論的重點，主要是因為評分人的組合相當固定，評分人已經相當熟悉評分量表。

一如國外培訓機構的情況，國內培訓機構的評分人組合若比較固定，培訓機構一般比較放心不做評分訓練的工作。這是基於評分人已經累積足夠的評分經驗，對標準大多能拿捏，又因長期共事，對標準多有默契。

（四）評分作業與程序

一如前述，口譯培訓機構在評分時向來以現場評分居多，我們調查的國內培訓機構幾乎都採取這種作法。唯一例外的是只有單人評分的考試（如立德和長榮），主要原因是考生人數眾多，教師為了節省考試時間，選擇試後評分。長榮在考生人數較少時，會採取現場評分。

（五）評分結語

綜合以上資訊，我們將國內各個口譯培訓機構的評分方法綜合呈現

如表 8：

表 8 國內口譯培訓機構逐步口譯考試評分方法

	輔大／ 臺師大	長榮研	彰師大	高科大	長榮系	立德	文藻
現場／試後評分	現場	二者皆有	現場	現場	二者皆有	試後	現場
評分人數	4-5 人	1 人	6 人	3 人	1 人	1 人	3 人
外部評分人	4-5 人	無	無	1 人 不定期	無	無	無
試前評分會議	有	無	有	有	無	無	無
評分訓練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各自／共同評分	各自	1 人評分	各自	各自	1 人評分	1 人評分	各自
最後成績評定	共識決	1 人評分	平均分數	共識決	1 人評分	1 人評分	共識決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從國內培訓機構的考試作法可以看出，前述提到國外作法的缺失，在國內也同樣存在，在此不再重述我們的意見。然而，對於向來不受重視的試前評分會議和評分訓練這一點，我們在此要提出進一步的意見，以供教育部口譯考試以及各校口譯考試參考。

評分人訓練對於掌握考試標準來說，是一個不可或缺的工作。在考生人數眾多，需要聘請多位評分人分組進行評分工作時，若要讓不同組的評分人對評分規準有比較一致的詮釋，評分人訓練的工作尤其重要。這方面的作法可以仿效國內大學入學考試的作法。

大學入學考試的閱卷流程大致包括下列的步驟（姚霞玲、邱美智、吳鑫俞，2005 年；張哲郎、吳家怡、管美蓉、姜曉華、余甄紘，2002 年；劉慶剛、高照明、林秀慧、游春琪，2006 年）：

1. 聘請閱卷委員：先確定閱卷召集人、副召集人，再由正副召集人推薦各組協同主持人，協同主持人推薦各組委員（以 94 年學測英語科非選擇題閱卷為例，閱卷委員分成 14 組，每組 10-12 人）。
2. 舉行評分標準訂定會議（樣卷確認會議）：考試結束的第一天，閱

卷正副召集人和各組協同主持人開會訂定閱卷評分標準，並確定樣卷和試閱卷，最後將結果編製成閱卷手冊，提供給所有的閱卷委員。這類會議的步驟大致如下：

- (1) 細讀試題；
 - (2) 翻閱試卷，並從考生試卷中選取各類別分數的代表樣本，作為評分標準參考依據（標準卷）及試閱樣本（試閱卷）；
 - (3) 訂定評分標準：
 - ① 討論翻閱結果，並列出各種可能的參考答案；
 - ② 討論參考答案及樣例的給分理由，及評分注意事項；
 - ③ 確定主閱標準（即何時需要第三閱）；
 - ④ 確定評分標準（如某一錯誤扣幾分、同一錯誤不重複扣分等）；
 - ⑤ 確定試閱卷；
 - (4) 完成閱卷手冊。閱卷手冊的內容，大致包括下列項目：
 - ① 試閱會議議程；
 - ② 評分等級、重閱標準及評閱方式；
 - ③ 各題評分原則；
 - ④ 標準卷示例（評過分，並加註評語的樣卷）；
 - ⑤ 試閱卷評分表；
 - ⑥ 閱卷人員注意事項；
 - ⑦ 附件：測驗試卷（考生拿到的考卷）、試閱卷、剪報資料（有關於這項考試的報導）；這類會議通常要花半天至一天的時間。
3. 全體委員試閱會議：試閱工作是讓評分人在正式評分前練習評分，一方面可以從實例中掌握評分標準，另外也可以透過答卷的樣本，熟悉試題和可能的答案範圍。這類會議的步驟大致如下：
- (1) 閱卷正副召集人及協同主持人說明各題評分標準、試閱方式及

相關注意事項；

- (2) 閱卷委員仔細閱畢閱卷參考手冊的評分共同原則、其他評分注意事項、評分標準樣例與給分理由後，開始進行試閱；
 - (3) 協同主持人與該組閱卷委員討論試閱評分結果，達成評分標準共識；試閱會議中若發現評分標準不夠適切或周延，必要時立即修正評分標準。
4. 初閱和複閱：每份答卷至少由兩位閱卷委員評閱（初閱與複閱），每日閱卷時間固定，委員閱完第一本答案卷需先交由協同主持人過目後再還卷，並領取新的答案卷。每日閱卷本數由閱卷召集人考量該年度的閱卷難易與實際閱卷狀況訂定。每位閱卷委員的閱卷數不得超過一定合理數量，以確保閱卷品質。
 5. 主閱：初、複閱之評分差距過大時，需交由正副召集人、協同主持人或資深閱卷委員進行主閱（第三閱）。
 6. 登錄成績。

以上作法詳實周全，十分值得仿效。在選取各類分數的代表樣本方面，可以考慮從第一次教育部口譯考試的答題中篩選樣本，以供第二次口譯考試評分時參考，這樣做也有助於推動口譯考試的長期研究。至於提供參考答案這個作法，基於筆譯和口譯沒有所謂標準答案或最佳答案的特性，不建議採用。但是，可以考慮就各個規準之各個等級訂定對應的能力指標敘述文字，讓評分人更能確實掌握評分標準。訂定能力指標的敘述文字時，應透過分析考試答題樣本來做，如此能力指標才能真正體現真實的口譯表現。

肆、結論

本研究探討國內外 11 個中英文口譯培訓機構的結業考試作法，主要分析其命題和評分方式。研究發現，國內外各校的口譯評估作法大同中

有小異，顯示口譯培訓機構在許多方面承襲一貫的傳統，卻也在嘗試改善現存的各項缺失。

無論是命題或評分，各校都非常依賴考試委員的專業判斷。專業判斷，尤其是集體專業判斷，有其無可取代的優點：口譯專業人士透過長期累積的專業經驗，對於口譯需要做到什麼程度才能為市場所接受，有一定的敏銳度，也能就口譯能力作比較全面的考量。然而，專業判斷的缺點是容易流於主觀，即使經過集體共識，考試結果仍然難免受到某些比較強烈的主觀意見之主導，造成不夠客觀的情形。

各個培訓機構多意識到口譯考試的主觀成分，並嘗試在命題、評分和考試程序上建立一些可以依循的原則，以求維持比較一致的考試標準和結果。在命題方面，各校多設定一些命題原則，讓命題人在選材和控制試題難易度上有所依循。然而，為了顧及口譯考試實作測驗的特性，各校一般無法做到完全以客觀方式控制試題的難易度。試題難易度既然不容易保持一致，各校多在評分時將試題難易度列入考量。在評分方面，各校幾乎都訂有評分規準，並多有依據評分規準而設計的評分表，但是由於評分作業多採現場單次評分，評分規準往往無法真正體現在實際的評分作業中，造成評分規準形同虛設的情形。

以上提到的這些缺點，在考生眾多的大型考試中會特別突顯出來。我國已於今年年初舉行第一屆的「教育部中英文翻譯能力考試」的口譯類考試，就這種全國性的大型考試而言，考試作法的客觀性會直接影響到考試的公平性和公信力。教育部口譯考試在參考國內外各口譯培訓機構的考試作法時，一方面應了解各校如何評估每年進入臺灣口譯市場準口譯員的能力，另一方面也應正視各口譯培訓機構現存作法之優點和缺失，吸取良好經驗，改進不當作法，如此為臺灣口譯市場舉才，才能達到真正的效益。我們希望本研究能為達到這個目的有所助益。

註 釋

1. 目前國內研究所層級的口譯培訓機構，包括輔仁大學翻譯學研究所、臺灣師範大學翻譯研究所、長榮大學翻譯研究所、彰化師範大學翻譯研究所、高雄第一科技大學口筆譯研究所。
2. 目前國內大學部層級的口譯培訓機構，包括長榮大學翻譯系、立德大學翻譯系（97學年度起併入應用英語系，稱翻譯組）、文藻外語學院翻譯系（屬二技制學系）。
3. 第一屆「教育部中英文翻譯能力考試」的口譯類考試只考逐步口譯能力。
4. 西敏寺大學另設有會議口譯技能碩士課程（MA in Conference Interpreting Techniques）。由於2007年才開始招收中文組學生，所以還未曾舉行中英組的專業考試。本文內容不涵蓋這個課程的作法。
5. 蒙特瑞學院的翻譯學院設有英中、英法、英德、英日、英韓、英俄，和英西七個語言組（program），並將於2008年設立英阿（阿拉伯語）組（Monterey Institute of International Studies, 2007）。各語言組的口譯專業考試均採用同樣的英文試題，並統一命題，其他語言的試題則由各組各自命題。
6. 英國學制設有校內評分人（通常是校內任課教師）及校外評分人。西敏寺大學的作法，是在兩位校內評分人評分結束之後，將考生的口譯錄音抽樣交給校外評分人。校外評分人的工作，主要是檢測評分是否合理。若發現有評分不當或差異過大的情形，校外評分人可向聘任機構的考試委員會提出意見，最後由考試委員會作最後決定。
7. 根據英國高等教育學制的規定，考試分數50分為及格分數。以寫作分數為例，若分數超過80分，表示該作品已達可出版或專業水準。
8. 高科大的口筆譯課程原來是設在應用英語系之下，稱為應用英語系碩士班翻譯組，自2007年開始成立口筆譯研究所。
9. 各個規準之下又各有3個項目，分別是準確度之下的忠實（fidelity）、連貫（cohesion）、完整（completeness）；口語表達能力之下的語域（register）、流暢度（flow）、臺風（stage presence）；語言能力之下的文法（grammar）、靈活度（resourcefulness）、純正度（purity）。

感謝詞

1. 感謝下列熱心接受訪談或提供資料的人士：汝明麗、吳宜錚、李秋慧、陳子瑋、陳瑞清、張瓌文、彭輝榮、湯麗明、鍾欣戎、魏伶珈、Andrew Dawrant。
2. 本文改寫自「建立國家中英文逐步口譯能力考試評分與命題機制第一期研究計畫」之期末報告，承國立編譯館經費補助，在此致謝。

參考文獻

- 姚霞玲、邱美智和吳鑫俞 (2005, 3月)。94 學測非選擇題閱卷工作流程。選才通訊, 127, 8-10。
- 張哲郎、吳家怡、管美蓉、姜曉華和余甄紘 (2002)。大學入學考試中心指定科目歷史閱卷研討會工作報告。臺北市：大學入學考試中心。
- 輔仁大學翻譯學研究所和臺灣師範大學翻譯研究所 (2006)。中英口譯聯合專業考試辦法。臺北：作者。
- 輔仁大學翻譯學研究所和臺灣師範大學翻譯研究所 (2007)。95學年度口譯組聯合專業考試考試委員會議程。臺北：作者。
- 彰化師範大學翻譯研究所 (2007)。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翻譯研究所學生專業考試實施要點。彰化：作者。
- 劉敏華、張武昌、林世華、陳碧珠、葉舒白和駱香潔 (2005)。「國家翻譯人才評鑑基準之研究」(即「建立國家翻譯人才評鑑標準第二期研究」) 期末報告。臺北市：國立編譯館。
- 劉敏華、張武昌、林世華、陳碧珠和丘羽先 (2006)。「建立國家翻譯人才評鑑標準第三期研究」 期末報告。臺北市：國立編譯館。
- 劉敏華、張嘉倩、陳子瑋、林慶隆、吳紹銓和吳宜真 (2007)。「建立國家中英文『逐步口譯』能力考試評分與命題機制第一期研究計畫」 期末報告。臺北市：國立編譯館。
- 劉慶剛、高照明、林秀慧和游春琪 (2006)。大學入學考試中心 94 指定科目考試英文考科非選擇題試題研發計畫研究報告。臺北市：大學入學考試中心。
- Gile, D. (1995). Fidelity assessment in consecutive interpreting: An experiment. *Target*, 7, 151-164.
- Monterey Institute of International Studies (2007). *The Graduate School of Translation and Interpretation announces new Arabic Program*. Retrieved Nov. 26, 2007, from <http://translate.muis.edu/newsitem.html?id=23>
- Newcastle University, Postgraduate Programme in Translating and Interpreting (2002). *Grading guidelines for Interpreting Modules*. Newcastle, UK: Author.
- Pöchhacker, F. (2004). *Introducing interpreting studies*. London: Routledge.
- Shanghai International Studies University, Graduate Institute of Interpretation and Translation (2007). *Department of Interpretation professional examination guidelines*. Shanghai: Author.

附錄 1：翻譯系所結業（或專業）考試作法訪談大綱

資料來源：本研究自行製作。

大致介紹本研究計畫之名稱與目的。

1. 考試正式名稱

2. 貴系(所)是否訂有正式的結業(或專業)考試辦法?(是否可以提供?)

3. 考試科目

- (1) 考試科目包括哪些?
- (2) 是否兩個翻譯方向都考?

4. 考試委員

- (1) 考試委員人數
- (2) 考試委員組成成員
 - ① 是否包括校外委員? 人數?
 - ② 是否包括只懂其中單語的委員? 人數?
 - ③ 是否包括業界人士(口譯員的僱用單位)? 人數?
 - ④ 考試委員資歷要求(語言組合、學經歷等)

5. 命題

- (1) 由誰負責各科試題之命題工作?(任教老師、考試委員)
- (2) 是否提供命題人命題原則或命題指導?
若有, 命題原則為何?
- (3) 試題材料的來源
 - ① 自行編寫試題
 - ② 以現成文章或演講稿為依據並改編
 - ③ 採用真實演講之錄音
- (4) 如何確定試題?
 - ① 由命題人決定試題

② 由考試委員共同決定試題

(5) 如何評估試題的難易度？（詞彙、句子結構、數字、專用詞彙、訊息密度、主題領域、速度等）

(6) 是否控制試題的難易度？

若是，如何做？

(7) 試題長度

6. 考試流程

(1) 考生在試前是否有機會了解考試規則和程序？

若是，是透過何種方式（書面說明、開會等）？

(2) 試前是否公布主題領域？

若是，多久之前公布？如何公布？公布的内容為何（試題提要、詞彙等）？

(3) 考試現場是否提供準備的時間？

若是，多久之前？多長時間？

(4) 考試現場是否提供試題提要？

(5) 考試現場是否提供專門詞彙？

(6) 試題呈現方式

① 現場發言

② 語音播放

③ 影音播放

(7) 每位考生的試題是否都一樣？

若為現場發言，是否嘗試讓每次發言都盡量保持一致？

若是，如何做到？

(8) 考生的口譯是否錄音或錄影存檔？

若是，目的為何？

7. 評分

(1) 是否於試前召開考試委員會議？

若是，會議目的與涵蓋內容為何？

(2) 是否提供評分訓練？

若是，評分訓練涵蓋內容為何？

(3) 是否採用評分表？（是否可以提供？）

① 評分採錯誤倒扣方式？或採級分量表方式？

② 評分表使用情形（僅供參考？嚴格按照評分表？）

(4) 使用評分表的經驗（優缺點、困難、修正情形等）

(5) 評分採現場評分或試後評分？

(6) 評分採獨立評分（不相互討論，各自給分）

① 或集體評分（相互討論，採共識決）

② 或結合上述二種方式（各自給分，但是最後決定採共識決）

(7) 如何確保每年考試的評分作業和考試標準能維持一致？

8. 及格標準

及格標準為何？（採最低通過分數或通過或不通過等）？如何計算？

9. 通過貴系（所）的結業（或專業）考試是否是學生畢業的必要條件？

10. 補考

(1) 是否允許補考？

(2) 補考最高次數

(3) 補考科目

① 前次未通過的科目

② 所有科目

11. 有關貴系（所）結業（或專業）考試是否還有任何補充說明？

附錄 2：新堡大學口譯考試評分表（部分）

資料來源：新堡大學翻譯研究所。

Part 2.Simultaneous Interpreting (C=>E) 40%

Subject area: International Affairs

Chinese President Hu Jintao delivers a speech at the United Nation. You will listen to his speech in Chinese and interpret it into English. The talk is about China's views on the function of the international organisation, and China's role in the world. The task begins now.

- _____ 主席先生、各位同事、各位代表，在这个庄严而重要的时刻，世界各国的领导人和代表集聚一堂，共同纪念联合国成立六十周年。
- _____ 联合国的成立，是人类历史上一件具有划时代意义的大事。
- _____ 六十年来，联合国在维护世界和平，推动共同发展，促进人类文明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取得了巨大成就。
- _____ 新的世纪，为人类社会发展，展现了光明前景。
- _____ 在机遇和挑战并存的重要历史时机，只有世界所有国家紧密团结起来，才能真正建设一个持久和平共同繁荣的和协世界。
- _____ 我愿就此发表以下几点意见：
- _____ 第一、我们要树立互信、互利、平等、协作的新安全观，建立公平、有效的集体安全机制。
- _____ 我们应该鼓励和支持以和平方式解决国际争端和冲突，应该加强合作，坚决打击恐怖主义。
- _____ 联合国做为集体安全机制的核心，其作用只能加强，不能削弱。
- _____ 第二、联合国应该采取切实措施，落实千年发展目标（Millennium Development Goals, MDGs），特别要大力推动发展中国家加快发展，使二十一世纪真正成为人人享有发展的世纪。
- _____ 我们应该推动建立健全、开放、公平、非歧视的多边贸易体制（multilateral trading system），进一步完善国际金融体制（international financial regime），
- _____ 应该加强全球能源对话和合作，共同维护能源安全和能源市场稳定，
- _____ 应该积极促进和保障人权，使人人享有平等追求全面发展的机会和权力。
- _____ 发达国家应该为实现全球普遍谐调、均衡发展，承担更多责任。
- _____ 第三、我们应该尊重各国自主选择社会制度和发展道路的权利，推动各国根据本国国情实现振兴和发展，
- _____ 应该以平等开放的精神维护文明的多样性，加强不同文明的对话和交流，协力构建各种文明兼容并序的和协世界。

- _____ 第四、我们应该通过合理必要的改革，维护联合国权威，提高联合国效率，加强联合国应对新威胁、新挑战的能力。
- _____ 联合国改革是全方位、多领域的。改革应该重点推动联合国在加大发展领域的投入。
- _____ 安理会（Security Council）改革要优先增加发展中国家，特别是非洲国家的代表性，让更多的国家，特别是中、小国家，有更多机会参与安理会决策。
- _____ 主席先生、各位同事，在这里我愿重申：中国将坚定不移的高举和平、发展、合作的旗帜，走和平发展道路。
- _____ 中国将始终不渝的把自身的发展与人类共同进步连系在一起。
- _____ 中国的发展不会妨害任何人，也不会威胁任何人，只有有利世界的和平稳定、共同繁荣。
- _____ 让我们携手合作，共同为建设一个持久和平、共同繁荣的和谐世界而努力。
- _____ 谢谢各位。

【End of script】 (6 min. 22 sec.)

Marking Table Distinction: 70%+ Merit: 60%-69% Pass: 50%-59%

Fail: 49% and below

		Mark	Total 100%	Note
Fidelity & Completeness	80%			
Target Language Usage & Public Speaking Skills	20%			

Assessed by : _____

Date: _____

同步口譯與字幕翻譯之簡化原則

楊承淑

本文的主旨是針對介乎口譯與筆譯之間的「簡化」(simplification)現象，探討口語語篇與書寫文本在譯語訊息簡化上的原則並比較其差異。同步口譯與字幕翻譯在話語情境上都必須與不同語言的影音媒體並行，並共有話語行為或影像訊息。而不同的是，同步口譯的訊息包含了書寫文本與即興的話語行為，而字幕翻譯內容則涵蓋了經過編輯的書面及影音訊息。

本文將透過 Nida (1964, pp. 231-233) 對筆譯中「減譯」(subtractions) 的定義與闡釋，對照 Barik (1971) 對口譯省略的分類、Øverås (1998) 對小說翻譯的訊息增減對比、花岡修 (2000, 2001) 筆譯與影視時差口譯的對比分析，以及王真瑤 (2005) 對視譯、同步口譯、筆譯的對照比較、楊承淑 (2006b) 的口筆譯簡化類別及屬性描述、林慧如 (2007) 的筆譯簡化類型及成因分析等，以口筆譯語料及多語言間的翻譯為對象的前人實證研究，對於簡化的屬性與功能加以梳理及描述。至於本研究的語言組合，則採取中、英、日交叉分析的方式進行比較分析。

藉由口譯及筆譯在不同媒體介面下的操作，為口語傳述與書寫文本的訊息省略及回復，提出話語與文本內外之影響因素，並描述其內在屬性及其操作原則。

關鍵詞：訊息簡化的類別、訊息的可回復性、口語話語與書寫文本比較

收件：2008年4月30日；修改：2008年7月15日；接受：2008年7月15日

Principles of Simplification in Simultaneous Interpreting and Subtitling

Cheng-shu Yang

This paper discusses the principles of simplification in translation and interpretation and observes how they are different when used with spoken language and written text. Speech situations for simultaneous interpretation and subtitling both require synchronization with media of a different language. They both involve speech acts and image information. However, SI messages tend to reflect the written text (when provided) and impromptu speech acts, whereas subtitling reflects edited text and audio-visual information.

This paper examines Nida's (1964, pp. 231-233) findings on the role of subtractions in translation and contrasts it with many studies in the same area of research including: Barik's (1971) categories of omission in interpretation; Øverås' (1998) study on addition and subtractions in literary translation; Osamu Hanaoka's (2000, 2001) comparative analysis of translation and visual time lapse in interpretation; Chen-Yao Wang's (2005) study on sight translation, simultaneous interpretation, and translation; Cheng-shu Yang's (2006b) study on the types of simplification in interpretation and their characteristics; and Huey-Ru Lin's (2007) analysis on the types of simplification in translation and their functions. By analyzing T&I corpora and past studies that focus on interpretation among numerous languages, this paper aims to examine the role and properties of simplification on a deeper level. This study also includes comparative analyses that focus specifically on the Chinese, English, and Japanese languages by means of cross analysis.

Information is often eliminated and recovered when interpretation and translation is carried out under different media. This is caused by a number of internal and external factors in both spoken language and written text, and these internal properties and their operational principles are carefully explained in this study.

Keywords: types of information simplification, the recoverability of information, comparisons between spoken language and written text

Received: April 30, 2008; Revised: July 15, 2008; Accepted: July 15, 2008

壹、前言

翻譯過程中的簡化現象 (simplification) 隨著翻譯目的、中介媒體、文本或語篇特性的不同，簡化的程度未必相同。例如書寫文本的筆譯在愈要求源語完整的情況下，容許簡化的程度愈低；而在與影像、音響、文字並行的媒體環境裡，文本或語篇受到「時間與空間的限制」時，則無論翻譯或口譯的簡化程度都會顯著地提高。除此之外，文本或語篇的文類 (genre) 特質、口語與書寫的差異等，也都是影響簡化程度的因素¹。顯然，這個議題在不同的成因之中各有其複雜的組成因素，值得我們逐一探究。

本文將以同樣受到時間與空間限制的同步口譯與字幕翻譯為研究標的，從中探索是否可找到明確可循的操作原則，並據以歸納成條理化的描述。兩者的相同之處在於語音或文字必須與影音元素並行於同一時間，且受到線形順序 (linear order) 的限制；而兩者之間的差異則在於源語與譯語、口語與書寫的屬性不同。同步口譯必須以沒有文本的即席話語為源語，譯語的產出也是即席的，字幕翻譯的源語針對的則是編寫過的分鏡腳本或並非即席的口語語篇；而在譯語方面，即使透過配音也無須做即席的口語產出，基本上是書寫文本的類型。

透過本研究，可以讓我們更清楚地認識到翻譯的目的與功能何在。因為，簡化的研究視角不僅在於從源語或文本的觀點去檢驗譯語減損或流失了多少訊息內容，更是讓我們有機會去探究處於一個時空受限的話語環境下，透過影像與音響等並行訊息的支持與彌補，譯者如何在最經濟、適切 (optimal) 的條件之下，盡量獲取等同於源語訊息及功能的產出結果。

貳、文獻檢討

本節首先將針對翻譯的簡化研究進行回顧及評述；其次，就口筆譯的簡化研究提出相關文獻的對比分析；最後，則就本研究所關切的主題重點指出前人文獻尚未論及的研究缺口。

回顧翻譯的簡化研究，可以依照形式或功能的簡化來做觀察。在詞彙與句法等形式層面，已有 Nida (1964)、Wonderly (1968)、Blum-Kulka & Levenston (1978)、Vanderauwera (1985)、Baker (1993)、Toury (1995) 等前人研究。

其中，對於詞彙提出簡化定義的是 Blum-Kulka & Levenston (1978, p. 399)，他們認為詞彙的簡化是「運用較少的詞語過程及 / 或結果 (the process and/or the result of making do with less words)」。而 Nida (1964, pp. 231-233) 則對訊息的簡化稱之為「減譯」(Subtractions)，其判別基準為：結構是否消失 (structural losses)，文法與文意是否符合譯語的型態要求。以上觀點可以說是從源語形式去考察譯語產出的判別結果。

而 Blum-Kulka & Levenston (1978, pp. 400-413) 的研究則採取了以下分類。

- 一、包攝關係 (hyponymy)：以廣義的「上義詞」(superordinate terms) 取代狹義的「下義詞」(hyponymy)。
- 二、同義詞語 (synonymy)：以類同的詞義加以替換。如將“rebel”換成“boy”。
- 三、迂迴表達 (circumlocution)：以籠統的方式表達精確的專用詞彙。
- 四、釋義重述 (paraphrase)：以描述性的說明彌補文化落差。
- 五、反義詞語 (antonymy)：以語意明確的反義詞取代源語詞義。
- 六、詞義反轉 (converseness)：受限於形式上的落差，而以功能對等的方式因應。

從以上 6 項分類內容及作用看來，詞語的簡化顯然是指訊息精確程度的降低。形成的背景因素則為時空背景的改变、讀者認知程度的不同，以及語言差異的彌補等。與此研究觀點呼應的有：Wonderly (1968) 指出翻譯聖經應順應讀者熟悉程度，如援用同義詞達到簡化調整的目的；Vanderauwera (1985) 則指出，由於時代背景的需要及讀者的接受程度，可透過親切、口語化的語體風格達到簡化的目的。而 Baker (1992, p. 20) 與 Toury (1995, pp. 209-210) 則是以翻譯的功能做為文化詞與專門詞彙的簡化基準。兩者都採取語意範疇較廣的上義詞（如“Teenager”）取代狹義的下義詞（“girl”）來產出。顯然，此一階段對翻譯的視角已從源語轉成了譯語。

而另一方面，Nida (1964, pp. 231-233) 的研究則偏向於詞語形式的簡化。例如從句子的結構中即可明顯看出的重複成分，如連接詞 (conjunctions)、類別詞 (categories) 的刪除，或者從讀者的認知去推察語境 (context) 中可刪的語意 (repetitions)、指涉 (reference)、轉折 (transitionals)、稱呼 (vocatives)、常套句 (formulae)。而在句子結構方面，Vanderauwera (1985) 的研究也包括了複雜句式的簡化（如將非限定子句改為限定子句）。此外，Baker (1998, pp. 288-289) 還提出了標點符號的運用、長句的切分 (segment)、縮減迂迴的敘述、去除片語或詞語的修飾成分等，同屬形式層面的簡化方法。

從以上前人研究的定義、分類、舉例等可以看出對於簡化的看法，一方面是著眼於「詞彙形式的簡化」，另一方面則是針對「詞義的弱化」而言的。至於，風格或語域 (register) 的改变如果以功能對等做為調整的基準，既已達到雙語訊息等值，是否能夠稱為簡化，似乎不無商榷的餘地。

翻譯的簡化研究相對於顯化 (explicitation) 或是增補 (supplementation) 其實少了很多 (楊承淑, 2006a, 頁 328-349)。根據楊承淑的研究

(2006b, 頁 165-186), 簡化的成因與口語的相關性較高, 且都屬於外在變因所致; 如語速、話語情境, 以及線形的訊息處理方式。以下是筆者根據 Nida (1964) 對於減譯的定義與闡釋、Barik (1971) 對同步口譯省略的分類, 再加入楊承淑 (2005) 提出的同步口譯簡化類型研究, 對三者間的異同及主要類別進行歸納分析。其中描述較為周延且可含括他項內容者, 以粗體字加雙底線顯示, 其餘均以箭頭表示其歸屬。

表 1 簡化的分類與定義

楊承淑 (2005)	Barik (1971)	Nida (1964)
刪除 ➔ 省略: 去除冗餘或重複的 訊息。	<u>省略 (omission):</u> 單詞或短語。如, 連詞、 介詞、程度形容詞、語 氣詞、定冠詞、特指、 定指等。	◀ 省略: 單詞或短語。 不必要的重複、類別詞、 特定指涉、稱呼語等。
簡縮 ➔ 合併與緊縮: 前後訊息成分的相 互吸收。	<u>合併 (merger):</u> 重組句子, 合併句意。	◀ 合併: 運用連接詞 將從屬或連結關係改為 平行結構。
<u>弱化 (weakening):</u> 訊息部分刪除或淡 化。	<u>緊縮 (reduction):</u> 為追補漏譯而緊縮句意。	緊縮 ↑ 合併與省略: 省略表時間先後的轉折 詞。
<u>轉置 (replace):</u> 訊息置入情境或語 境。	<u>流失 (loss):</u> 因無法譯出而中斷或流 失語意。	<u>刪除 (deletion):</u> 除去不適用於譯語的常 套句。

資料來源: 出自楊承淑 (2006b, 頁 178)。

除了前述簡化研究之外, 還有以口筆譯或增減對比為主題的前人研究。如 Øverås (1998) 對小說翻譯的訊息增減對比、花岡修 (2000, 2001) 就筆譯與影視時差口譯所做的對比分析、王真瑤 (2005) 對視譯、同步口譯、筆譯的對照比較、楊承淑 (2006b) 對同步口譯及前述文獻中的口筆譯簡化類別和屬性描述所做的歸納整理, 以及林慧如 (2007) 的

筆譯簡化類型及成因分析等²，茲將簡化與增補的屬性及成因列表說明如下。

表 2 簡化與增補的屬性及成因

簡化的屬性與成因	增補的屬性與成因
省略 合併 (型態冗餘、語意冗餘) (句間合併、句內重組) (詞語型態的義務性調整)	1. 修補 (語言、媒體、譯者) 2. 連結 (語言、口語媒體) (詞語型態的義務性調整)
緊縮口譯>筆譯 (源語語速、句子重組)	3. 外顯筆譯>口譯 (書寫媒體)
流失口譯>筆譯 (譯出困難、源語語速)	4. 附加 (源語內容)
弱化口譯>筆譯 (同步線形、詞語重組) (詞語內容的選擇性調整)	5. 強化口譯>筆譯 (口語媒體) (詞語內容的選擇性調整)
刪除 轉置口譯>筆譯 (語篇形式、文化詞語) (話語內外情境) (詞語認知的技術性調整)	保存 轉置 (訊息延展性) (譯語可讀性) (詞語認知的技術性調整)

註：增補中 1-5 之數字先後序列表示根據前人研究已知之運用普遍程度。

資料來源：引自楊承淑 (2006b, 頁 180)。

從表 2 可以明顯看出，除了配合譯語語法所做的詞語型態調整之外，幾乎多數的簡化現象是與口語密切相關的。其中，又以即席講話的時間因素（語速、話語情境）以及線形的詞語序列所造成的影響為最大。換言之，在時間與空間上所受的限制正是簡化的形成主因。而這一點也正是字幕翻譯上相同的受限因素。

而關於字幕翻譯的研究³，近年來由於字幕翻譯的編輯工具及上字機器的不斷精進，再加上影片類型、媒體形式、收視群的多元化等因素⁴，字幕翻譯的本質與類別都有日漸複雜的趨勢。本節僅就字幕翻譯的本質及簡化特徵等相關研究成果概述如下。

就字幕翻譯的特質而言，字幕工作者幾乎都不認為自己在做翻譯。Gottlieb (1994, p. 274) 曾指出兩個例子。其一是一位丹麥電視字幕譯者

Jesper Kjer 在給編輯的信裡寫到：「『我們並非在翻譯』，我們做的是字幕。」⁵。此外，在“Overcoming language barriers in television” (Luyken et al., 1991) 書中，也完全不把字幕視為翻譯，而是以“language transfer”來看待 (Gottlieb, 1994, p. 263)。畢竟，字幕所重視的實際問題是：畫面的字數限制、觀眾的閱讀速度、源語的說話速度、字幕的上字速度、影像與字幕搭調與否等。由此看來，字幕翻譯當中的速度及譯文與媒體是否協調等問題，與筆譯的本質及要求確實是不相干的。

然而，翻譯學者則認為字幕是翻譯多元活動中的概念擴張。所謂翻譯的多元活動包括字幕配音、同步口譯、卡通翻譯 (cartoon translating)、摘要 (abstracting) 與概述 (summarizing) 等 (Hatim & Mason, 1990, p. 2)。持這樣的觀點論述翻譯時，可以想見譯文與媒體間的互文性 (Intertextuality) 已經納入翻譯研究的視野之中了。甚至，源語與譯語之間的内容、長度、形式的落差 (如，摘要與概述)、媒介的變形 (如字幕配音、同步口譯)，也都納入翻譯訊息處理的多元形式了。

此外，還有一種折衷的看法。如 Gambier (1997, pp. 278-279) 就視字幕為一種「選擇性的翻譯」(a form of selective translation)。他認為字幕的獨特之處在於同時在兩個層級上運作：(1) 符碼的改變。從時間上的口說符碼轉變成線性的書寫符碼；(2) 語言的轉換。從一種語言轉換到另一種語言。不過，既然有些字幕工作者並不認為自己在做翻譯，可見語言的轉碼似乎還不是主體。顯然，他們更看重「從口說符碼轉為線性書寫」的改變。

然而，從語言轉換的立場看來，字幕屬於翻譯活動的範疇似乎並無疑義。但從字幕的訊息整合及同時呈現的雙重性等特質加以觀察，又可發現字幕的複合性與傳統筆譯的單一性確實有其屬性差異。例如文字與視訊、聽取與閱讀、影像與音效等多重訊息的整合。此外，在雙語言 (源語與譯語)、雙符碼 (口說與書寫) 的同時呈現上，其雜合 (hybrid) 的程度與性質都是筆譯在本質上無法企及的。換句話說，媒體特質也是字

幕翻譯有別於一般翻譯的影響原因之一。

至於簡化的問題，在字幕簡化的成因方面，多數研究認為時間與空間的限制是形成字幕必須簡化的最直接原因。如 Titford (1982)、Fawcett (1983)、Mayoral et al. (1988) & Gottlieb (1992) 等。而實務上，由於觀看時間受到影像內容的限制，字幕也確實必須規定每行最高字數，或是每行字幕的最低停留秒數⁶。除此之外，還採取了字型、句法、標點、符號、詞語、稱謂等縮減或省略的簡化手法⁷。再者，就是透過影像中的文字或畫面訊息讓字幕上的文字達到精省的程度，亦即利用「可回復性」(recoverability) 的原則，使得字幕上原本應有的部分訊息透過畫面傳遞出來，再經由受眾 (receptor) 的整合而形成完整的訊息。

與口筆譯簡化研究大不相同的是，字幕的簡化並非只顧及「語言或文字」，字幕的簡化在意的往往是「時間與空間」，包括字裡行間的字數、行數、秒數、空格、縮減，甚至包含與字幕並行的影像符號、肢體語言等三度空間中所有足以簡化的元素，以達到減少字幕文字，且又能快速閱讀的目的。透過口譯與字幕之間的比較研究，讓我們有機會對於兩者的簡化問題，從一個全新的視角在功能與意義上得到更深入的觀察結果。

參、字幕翻譯與同步口譯的異同分析

Gottlieb (1994, p. 272) 曾針對不同類型的媒體及翻譯形式做出以下表列對照，左列的 10 項參數則是根據自然溝通的特徵做為比對的基準。

表 3 媒體類型與翻譯形式

媒體	書	戲劇	電影 電視	電影 電視	會面型
類型 / 參數 (Parameter)	印刷 翻譯	戲劇 展演	字幕 翻譯	配音	逐步 口譯
1. 多元符號 (Polysemiotic)	N	Y	Y	Y	Y
2. 同類型文本 (Isolemiotic)	Y	Y	N	Y	Y

3. 即席的 (Impromptu)	N	N	N	N	Y
4. 即時的 (Immediate)	N	Y	Y	Y	Y
5. 口說源語 (Spoken original)	N	Y	Y*	Y	Y
6. 口說譯語 (Spoken translation)	N	Y	N	Y	Y
7. 濃縮翻譯 (Condensed transl.)	N	N	Y	N	Y
8. 譯者介入 (Acting translator)	Y	N	Y	N	Y
9. 已知受眾 (Known receptor)	N	N	N	N	Y
10. 雙向溝通 (Open for two-way communication)	N	(N)	N	N	Y
口譯與字幕：相同 / 相異點			5/5		

*：筆者認為影片與口譯的口說程度還是受到書寫文本若干的影響。畢竟，影片大都已編妥劇本或經排演後定稿；而口譯時，講者也會有逐字讀稿的情形。

資料來源：Gottlieb (1994, p. 272)。

從上表可以看出，字幕翻譯與逐步口譯的相同點共有 5 項，分別是「多元符號」、「即時性」、「口說源語」、「濃縮翻譯」、「譯者介入」。而此一比較置換成同步口譯的話，由於源語與譯語產出的時空更為接近，故在屬性特徵上，每項內容都比逐步口譯更加突出。著眼於兩者各占一半的異同之處，字幕翻譯與同步口譯也因此格外值得一探究竟。

而就以上各項參數的性質，可歸納字幕翻譯與同步口譯的不同之處如下：

- 一、語體屬性：字幕是配合口語的書寫行為，而口譯則是配合書寫的口語行為。
- 二、文本屬性：字幕與影音共構成固定的文本，而口譯與說話者持續共創語篇。
- 三、受眾屬性：字幕觀眾為不特定對象，口譯受眾則是具先備知識的特定對象。
- 四、符號屬性：影像、音樂、音效、歌詞、話語、圖像、文字、肢體語言等符號與字幕並行，且形成藝術性結構；口譯的符號內

涵亦同，但組成並不緊密，且缺乏藝術性企畫。

從以上 4 項屬性描述看來，字幕翻譯的簡化似乎是一種全方位的「簡縮」(Reduction)。也就是包含從文字(字體、大小、斷句、組合)、空間(空格、加框、上字位置、雙行字幕)、時間(源語的說話速度、字幕的上字速度、與話語起迄時間同步)、流量(停留秒數、每行字數、與畫面同步)，以及與多重符號共用之下而得到的綜合性精省效果。除此之外，字幕的簡化同時也蘊含著藝術層次所要求的「精鍊」，而這些成分內容及其功能，與同步口譯所做的簡化幾乎是全然不同的。

因此，當兩者放在一起比較時，與其分析其差異，不如把焦點放在語言文字上，探討兩者語言文字的簡化規律，或許更能為字幕與口譯的簡化找到足以相互借鏡之處，並進而對簡化的內涵做出更精細的描述。

肆、同步口譯與字幕翻譯的簡化分析

關於字幕的簡化程度，就口語聽取與文字閱讀的落差來說，文字的字數大約只能達到口語字數的三分之一(清水，1999，p. 29)，因此，字幕翻譯的首要之務即是簡化；而且隨著現代人對於降低閱讀負荷的要求，每行字數已有愈來愈少的趨勢⁸。可見，字幕的簡化非但必要，而且還有更臻精簡的趨勢。

Gottlieb (1992, pp. 166-167) 曾針對字幕翻譯的增減手法提出以下 10 項策略(表 4)，我們不妨從他所做的歸納，及其字幕翻譯的實例⁹，做一整體性的檢視。雖然根據 Gottlieb (1992, pp. 167-168) 的解釋，訊息的減少(loss)反映在下表最後 3 項裡，但是從語文訊息量的減少來看，把「Condensation (壓縮)」當做是訊息簡化應屬合理的解釋。若是如此，顯然訊息簡化的比重已達到 28.9% (見下表灰色網底處)，而依照 Gottlieb 原來的看法則只有 16% (8.1+7.4+0.5=16%)。這也印證了字幕翻譯的簡化遠比一般筆譯的情況更為顯著。

表 4 字幕翻譯的策略及運用

Types of strategy	Character of translation (運用方法)	頻率及次數	
		頻率	次數
Expansion + (擴張)	Expanded expression, adequate rendering (culture-specific references etc.)	4.9%	48
Paraphrase + (重述)	Altered expression, adequate rendering (non-visualized language-specific phenomena)	14.5%	142
Transfer (轉移 / 直譯)	Full expression, adequate rendering (“neutral” discourse-slow tempo)	44.9%	439
Imitation (模仿)	Identical expression, equivalent rendering (proper nouns, international greetings etc.)	1.0%	10
Transcription (模寫 / 複製)	Anomalous expression adequate rendering (non-standard speech etc.)	4.5%	44
Dislocation (變換)	Differing expression, adjusted content (musical or visualized language-specific phenomena)	1.3%	13
Condensation - (壓縮)	Condensed expression, concise rendering (normal speech)	12.9%	126
Decimation - (精鍊)	Abridged expression, reduced content (fast speech of some importance)	8.1%	79
Deletion - (刪除)	Omitted expression, no verbal content (fast speech of less importance)	7.4%	72
Resignation - (放棄)	Differing expression, distorted content (“untranslatable elements”)	0.5%	5
合計		100%	978

資料來源：Gottlieb (1992, pp. 166-167)

然而，前述 Gottlieb (1992) 的研究，僅指出了字幕翻譯的增減手法及其分類，並未談及簡化中的詞語類型及詞語功能。以下，將以字幕翻譯與同步口譯的實際語料為例，分析兩者在詞語簡化上的異同。為了與同步口譯時單向傳輸的言談形式及內容形成可資比較的基礎，本節將以簡報或報導影片為研究對象。此外，在語言組合方面，也以漢語的外譯（漢譯英、漢譯日）為源語，以對於簡化的詞語成分及語意內涵，能有清楚明確的掌握。對於各篇語料內容及背景，扼要敘述如下¹⁰：

語料 A：漢譯英字幕翻譯，林業試驗所簡報影片。

語料 B：漢譯日字幕翻譯，某休閒飯店簡介影片。

語料 C：漢譯英同步口譯，國際會議的代表報告。

語料 D：漢譯日同步口譯，出版協會主席發言。

首先，分別從字幕翻譯與同步口譯的簡化詞語中，找出值得注意的異同之處。就未譯出的漢語源語詞語之間，還是有其類同之處。從詞語功能觀察，主要可分 3 類：

I、修飾詞語：(1) 程度副詞、(2) 情態副詞、(3) 形容詞、(4) 名詞（組）。

II、語意虛化：(1) 介詞、(2) 連詞、(3) 語意淡化動詞、(4) 不含語意的動詞。

III、詞語省略：(1) 名詞、(2) 名詞組、(3) 句子、(4) 不可回復的訊息流失。

以下各語料皆以 I、II、III 表示功能類別，(1)、(2)、(3) 表示詞語的分類。「*」則表示不可回復的訊息流失（但語料 A、D 無此例）。

語料 A：字幕翻譯，漢譯英

源語（刪除：灰底）	字幕（雙橫線乃資深譯者所做之刪除）
#45 [為完全 (I-1) 瞭解干擾對森林生物可能造成的傷害，防止外來生物對臺灣森林生態系所帶來的衝擊，]	#45 In order to study the possible hazards on forest organisms that brought by interference and to prevent the impacts on the forest ecosystem in Taiwan that brought about by exotic species,
#46 [林業研究人員建構了林火資料庫與預警系統、]	#46 TFRI researchers have developed a database with records of the forest fire record database , and a fire behavior prediction system,
#47 [外來生物監測及預防體系]	#47 an exotic organism monitoring and prevention system,
#48.49.50 [與林木病蟲害鑑定與診斷中心，以及森林健康維護、森林病蟲獸害防治、諮詢等工作 (III-1)，]	#48.49.50 and the forest disease and pest assessment and diagnostic center, and in order to provide forest health maintenance, forest insect pests control and inquiries services

#51 [來達成全面且周延的森林保護目標。]	#51 to ensure water-tight and well-organized forest protection work.
#52 [林業試驗所近年來也積極(I-2)研發森林生物技術。]	#52 The TFRI also engages in forest biotechnology research in recent years,
#53 [例如利用生物反應器生產具有抗癌功效的紫杉醇、應用(II-3)組織培養及扦插的方式繁殖高經濟價值的牛樟優良營養系。]	#53 such as using the use of bioreactor to produce paclitaxel with which contains anticancer function elements, and tissue culture or cuttage to propagate Cinnamomum kanehirae Hayata elite individual which contains has high economic values,
#54 [以及運用(II-3)基因轉殖來生產低木質素含量的桉樹轉基因苗木等(III-1)。]	#54 and genetic transplant to produce genetically transplanted seedlings of low wood cellulose Eucalyptus globules.
#55 [此外，研究人員也針對(II-1)森林土壤組成、營養及碳貯存量進行(II-4)調查與分析。]	#55 Moreover, researchers have surveyed and analyzed the composition, nutrition and carbon storage of forest soil,
#56 [以提供森林經營者實施林地經營時的參考，達成提高林地生產力與森林價值之目的。]	#56 as reference for forest managers and forest management, in order to enhance soil fertility and value of the forests,
#57 [進而為臺灣森林資源經營(II-2)帶來新契機。]	#57 and thereby to bring new opportunities to the forest resources in Taiwan.

語料 B：字幕翻譯，漢譯日

源語(刪除：灰底，緊縮：縮小斜體)	字幕(增補：粗體字)
十八座大(I-3)山簇擁而成(II-3)的大(I-3)阿里山，	18 の山に囲まれそびえる阿里山は、
是鄒族人的原鄉，	先住民ツォウ族の故郷です。
山野(III-2)楓(I-4)林生根繁衍(II-3)，	山と森に囲まれ、
日出、	鮮やかな 日の出、
雲海、	壮大な 雲海、
巨木森林、	巨木の数々、
鄒人、	ツォウ族の人々、
櫻花、	桜、

鐵道……。	鉄道、
屏息的壯麗、	息をのむ絶景、
世界級的美景、	世界に誇る景観…
觀光臺灣從嘉義阿里山亮起來 (II-3)。	臺灣の観光は阿里山から始まります。
嘉義 *** 大飯店	嘉義 *** ホテルは
阿里山下首座 (I-4) 擁有 (II-3) 國際高標準管理 (I-4) 系統	阿里山のふもとに位置する、国際的なシステムと
及服務品質的 (I-4) 觀光大飯店、	サービスを誇る観光ホテルです。
(略去部分內容)	
師法松屋百貨的成功 (I-3) 經驗 (III-1)、	松屋百貨店をモデルに、
以及 (II-2) 東京生活研究所 (III-4*) 針對 (II-1) 地域特色的分析 (III-4*) 經營、	地方の特性を生かして、
擁有 (II-3) 9000 坪的廣大賣場空間、	9000 坪の広大な販売面積を誇り、
走在流行的尖端、	流行の最先端をリードします。
從心出發的 (II-3) 客戶服務、	お客様第一をモットーに、
帶給您好心情的歡樂夥伴 (III-4*)。	快適なショッピングを提供いたします。
** 數位玩國	**・デジタルキングダム
結合 (II-3) 美國最尖端的數位科技、	アメリカ最先端のデジタル技術で、
駕馭 (II-3) 想像與創意的 (I-3) 數位遊戲、	想像を超えたゲームや、
體驗與世界同步的 (I-3) 數位歡樂、	世界級のデジタルエンターテインメントを体験いただけます。
4D 動感 (I-3) 電影院及虛擬劇院、	4D の映画館やバーチャルシアターは、
引爆您的空間想像 (III-3)、	
看的玩的 (II-3) 都是新鮮享受 (III-1)。	見るもの、触れるものすべて新鮮です。

以下語料 C 中共有兩位譯者，兩者都未譯出的詞語以灰色網底顯示；而僅一位譯者略過的詞語，則在分類記號之後附註 A 或 B。

語料 C：漢譯英，同步口譯

1	世界銀行和國際組國際貨幣基金兩個金融組織 (III-2) 的政治化、
A	World Bank and IMF are under a trend of politicization. /
B	World Bank and the IMF have become highly political. /
2	與聯合國體系下 (III-2) 其它大多數專門 (I-3) 機構政治化有其根本不同之處。

A	+ The politicization of these two agencies is different from that of the other agencies in nature.
B	+ As compared to the other institutions, the politicization of the other institutions + there is a difference. /
3	這兩個金融 (III-1) 組織政治化的泛用 (III-2B) 呢, 不是第三世界,
A	The pan politicization of these two agencies merely derives from the approach taken by
B	+ Because these institutions apply to developed countries instead of the Third World.
4	而是已開發國家 (III-1A), 特別是 (I-2) 美國。
A	the United States not the third world countries.
B	For example the United States /
5	美國 (III-2A) 決策階層擬有 (II-3) 一份名單 (III-2), 盡 (I-2) 可能拒絕同意
A	The decision making / authorities of the United states has made a ruling that they should try to go against the application
B	\ the United States
6	列在名單上國家 (III-2) 的這個 (I-4) 多邊 (I-3A) 貸款申請 (III-1),
A	for funding. For example
B	can agree to multilateral loans
7	其中有越南、古巴、格瑞那達 (III-4*) 和尼加拉瓜等國。
A	by countries such as Vietnam, Cuba, and Nicaragua.
B	including Vietnam Cuba and Nicaragua.
8	美國反對貸款 (III-3) 的理由表面上 (I-2) 是技術性的,
A	+ And the United States has technical reasons
B	The US has opposed to loans by these countries based on technical reasons.
9	實際上呢則是基於 (II-2) 厭惡這些國家 (III-1) 激進 (I-3) 社會主義 (I-4B) 的政權 (III-1)
A	but in fact the United States is antagonistic towards the socialistic approach of these countries.
B	But basically it's because the United states (does is) does not like the animosity
10	和仇視美國態度的政治考慮 (I-4)。
A	And they (their) attitude towards the United States.
B	of these countries towards the United States.

語料 D：漢譯日，同步口譯

源 語	譯 語
(1) 那麼 (II-2) 現在呢，我們 (III-1) 這個 (I-4) 立法上呢，還有不完善的地方，這個需要我們完善立法 (III-3)，完善立法。	現在、立法上まだ不十分なところがあります。ですから整備しなければなりません。
(2) 我個人 (III-1) 做為出版協會的主席，我 (III-1) 也是版權研究會的會長，認為這個法總的說是好的，是和國際能夠接軌的法。	私は出版協会の会長として、また版權研究会の会長としても、この法は総じて言えば良いと思います。そして国際的にもドッキングできる法、著作権法です。
(3) 這個著作權法啊 (III-2)，得到國際出版版權界的共同認為呢，都是一部 (I-4) 比較好的法。	國際版權関連の業界からも比較的良い法律だと認められています。
(4) 但是這個法 (III-2) 已經五六年了，現在看呢 (III-3)，有些問題還需要經過深入地 (I-1) 研究以後，我 (III-1) 覺得還有進一步 (I-1) 修改的必要。	しかしもう五、六年も経ってしまったので、一部の問題について、さらに検討してから、修正する必要があると思います。
(5) 比如說由於多種原因造成呢 (III-3)，就是這個 (I-4) 對外國人的保護比中國作者水平高。	たとえば様々な原因によりますが、海外の著者への保護のほうが国内の著者より手厚かったりするのです。
(6) 一般的來講 (III-3) 著作權法嘛，實行國民待遇。	通常著作権法は、内国民待遇の扱いです。
(7) 國民待遇就是中國人和外國人 (III-2)，(對外國人) 給外國人的保護就是跟中國人的保護是一樣的。那麼 (II-2) 現在的呢，實際上對外國人的保護，高於中國人的保護。	この内国民待遇では、外国人の保護と中国人の保護は同じなはずですが、現在、実際には外国人の保護のほうが中国人より高くなっているのです。
(8) 像 (II-1) 這些問題呢，都應當很好的解決。	これらの問題は、きちんと解決しなければなりません。

從字幕語料 A、B 的簡化類別與詞語分項，試列表如下 (表 6，表 7)。此外，前述詞語功能及類別，也一併附上以便檢驗及對照其特質 (見表 5)。

表 5 簡化的詞語功能及類別

功能 詞語	1	2	3	4
I 修飾詞語	程度副詞	情態副詞	形容詞	名詞(組)
II 語意虛化	介詞	連詞	語意淡化動詞	不含語意的動詞
III 詞語省略	名詞	名詞組	句子	*(流失)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表 6 字幕翻譯的詞語簡化

功能及類別	1		2		3		4		計
I 修飾詞語	1	0	1	0	0	7	0	4	13
II 語意虛化	1	1	0	1	3	9	1	0	16
III 詞語省略	2	3	0	0	0	1	0	3	9
小計：9/29	4	4	1	1	3	17	1	7	38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表 7 同步口譯的詞語簡化

功能及類別	1		2		3		4		計
I 修飾詞語	0	2	3	0	3	0	3	3	14
II 語意虛化	1	1	0	2	1	2	0	0	7
III 詞語省略	5	4	6	3	1	2	1	0	22
小計：24/19	6	7	9	5	5	4	4	3	43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從以上表列內容可以看出，字幕與口譯在詞語簡化上各有其明顯的偏向，例如字幕對於語意虛化的詞語，比起口譯有較為顯著的簡化現象；而口譯則對於語意重複的詞語（含詞組及句子），顯現相當大幅度的刪減。從口語冗餘程度看來這也是合理的現象。此外，兩者的共通之處則在於對修飾詞語的簡化。

以下，分別就字幕與口譯的語意虛化及詞語省略進一步分析其詞語

功能及意義，並以表列對照的方式顯現其異同之處。

表 8 字幕與口譯的語意虛化

語意虛化	介詞		連詞		語意淡化動詞		不含語意的動詞		計
	針對	針對	0	以及	應用	…而成	進行	0	
字幕翻譯					應用	…而成	進行	0	
					運用	生根繁衍	(圍繞)		
					經營	亮起來	(開始)		
						擁有			
						擁有			
						從心出發	(以客為尊)		
						結合			
						駕馭			
						玩的	(接觸的)		
	1	1	0	1	3	9	1	0	16
同步口譯	基於	像…		那麼	擬有	造成			
				那麼					
	1	1	0	2	1	1	0	0	6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從表 8 各類語意虛化成分觀察，可以明顯看出字幕翻譯的書面屬性，在翻譯時被淡化（請參閱右欄括號內的譯詞）或刪減的現象是十分明顯的。這種手法在同步口譯的語料裡雖未出現，但援用到口譯裡，倒是頗具參考價值的手法。而且，口譯與字幕不只可以共同參考具有語意淡化傾向的動詞，就連介詞、連詞也是可以共用的。

然而必須留意的是，如果口譯過程中不具備影像訊息的補充時，則未必如「從（阿里山）亮起來」那樣，可以用「從（阿里山）開始」來充當譯文。但從這一點也可以推論，同步口譯裡的話語情境，其實是可以像字幕翻譯一樣，做為補充譯語訊息之用，且成為簡化訊息時的利器。

其次，針對詞語省略方面的簡化，先以實例比較字幕與同步口譯的差異何在（各例詳見下頁表 9）。顯然，對於這類詞語，我們應該區分為與前文重複的主題詞（topic word）的省略，以及無法從前文或文

脈中回復的詞語流失。即席的同步口譯由於源語原本就有高度的冗餘性 (redundancy)，故顯現了相當程度的刪除，而這一類的刪除往往在前文裡很容易找到，屬於「可回復」(recoverable) 的詞語內容，且多與談話主題具有密切的相關性。字幕翻譯中，之所以此類詞語較少，則是因為書面文章的冗餘程度較低，不易產生過多的可刪內容，且畫面上大都早已提示了主題，故兩者數量差距懸殊。

有趣的是，字幕翻譯訊息流失的現象未必比同步口譯少。不過，同步口譯的訊息流失與源語語速有關，但字幕翻譯頗有充分時間思考，因此會把無法復原的訊息加以刪除；而這類訊息大都是次要的訊息，在不得不割愛的情況之下，經過審慎思考之餘，譯者於是採取了「保留主要訊息，省略次要訊息」的策略。而這樣的策略用於同步口譯當然可行，況且在情急之下不得不流失訊息時，不如援用字幕的刪除策略，方能簡化得有條有理。

表 9 字幕與口譯的詞語省略

詞語略去	名詞		名詞組		句子		詞語流失		計
同步口譯	金融	我們	兩個金融組織	這個著作權法	反對貸款	這個需要我們完善立法	格瑞那達		
	美國	個人	聯合國體系	這個法		這個著作權法啊			
	申請	我	政治化的泛用	中國人和外國人		現在看呢			
	國家	我	已開發國家						
	政權		一份名單						
			列在名單上國家						
	5	4	6	3	1	3	1	0	23

字幕翻譯	工作	(山)野				引爆您的空間想像力		東京生活研究所	
	等	經驗						分析	
		享受						歡樂夥伴	
	2	3	0	0	0	1	0	3	9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最後，檢視口譯與字幕中的修飾詞語，觀察譯者是如何進行簡化的。看來，同步口譯的簡化成分可分為 2 類：一類是比較容易從前後文脈中取得語意的詞語成分，如「專門（機構）」、「多邊（貸款）」、「（厭惡）…激進（社會主義）政權」；而另一類，則屬於口語上經常出現的贅詞，如前行詞「這個」、量詞「一部」。大體而言，修飾詞語的簡化多屬訊息內容的部分刪除（詳見下表 10 各例）。

表 10 字幕與口譯修飾成分的簡化

修飾詞語	程度副詞		情態副詞		形容詞		名詞（組）		計
同步口譯		深入地	特別是		專門		這個	這個	
		進一步	表面上		多邊		社會主義	一部	
			盡可能		激進		政治考慮	這個	
	0	2	3	0	3	0	3	3	14
字幕翻譯	完全		積極			大		楓	
						大		首座	
						成功		高標準	
						創意的		管理	
						同步的		品質	
						數位			
						動感			
	1	0	1	0	0	7	0	4	13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至於字幕翻譯，則傾向於採取「刪除次要訊息，保留主要訊息」的原則。由於字幕翻譯是出於有計畫的簡化行動，故其所用策略值得極需臨場應變的同步口譯加以效法，以達到口譯品質的優質化及條理化。

總結而言，同步口譯的詞語簡化成分，往往與口語的特質相關，如發語詞、介詞、連詞等贅詞，或是與談話主題相關、重複前文的詞語等。而字幕翻譯的簡化則傾向於語意的淡化，或將原本語意較淡的詞加以刪除或虛化；此外，還包括刪除次要訊息的手法。

所謂淡化或虛化，就是把原本修辭性較強的詞語特徵改為功能性較強的詞語意義，也就是淡化其修辭意義，而保留其詞語功能。例如語料 B 中，把「山野楓林，生根繁衍」淡化為「山林圍繞」；而語料 A 則把原本語意較淡的介詞「針對」、語意淡化動詞「應用」、「運用」，以及虛化動詞「進行（調查與分析）」，在翻譯時都一起刪除了。而這些詞語的功能，則由句中的主要動詞發揮其作用。

至於訊息的主次問題，可以從訊息的前後關係看出端倪。主要可分 3 類：

- 一、詮釋性內容：解釋前述內容的詞語。如「……的『工作』」、「（師法）……『經驗』」。
- 二、修辭性內容：修辭意義大於實質語意的詞語。如「『大』山」、「4D『動感』電影」，又如「『師法』松屋百貨『的成功經驗』→『以』松屋百貨『為範本』」。
- 三、延伸性內容：與主題相關的細節或延伸性主題。如「與世界『同步』→世界級」、「帶給您好心情『的歡樂夥伴』」、「『以及東京生活研究所針對』地方特色的『分析』經營」。

此外，在線形順序的限制方面，字幕翻譯在順序上必須與畫面內容保持一致，可以說是滿足認知空間上的線形要求。而同步口譯受到的限制則是源語訊息迅即消失的時間限制，因此在譯語的產出上必須與源語保持一定的線形順序，才不至於影響產出的效率及效果。依照這樣的背

景差異看來，字幕翻譯所能做到的大幅度濃縮或重述，未必是同步口譯可以比照遵循的。但是，字幕所採取的淡化或刪簡策略以及「保留主要訊息」的原則，大都可以做為口譯時的借鏡。

甚至，前人研究中對於書寫文章的簡化研究，如 Blum-Kulka & Levenston (1978, pp. 400-413) 指出的語意間「包攝、同義、上義、反義、反轉、重述」等關係或手法，就本節的語料分析看來，應可視為具有普遍性的簡化原則。日後若能將本研究的語料類型及規模加以擴大，當有機會進一步證實並檢驗其適用性。

伍、結語

透過本研究，我們可以看到翻譯研究中一個比較乏人留意的視角，那就是譯者有意識的介入。以文本或源語為中心探討翻譯時，簡化往往被視為翻譯的缺陷或是譯者的無能；然而，若把翻譯行為從屬性、媒體、目的、功能等所有翻譯的形成因素一併考量，且以簡化為必要條件時，我們就會自然地發現譯者的力量。而本研究所指向的不是單一譯者的手法，而是在不同語言組合以及不同媒體與翻譯目的的簡化情況下，掌握譯者之間處理本議題的共通原則與基準。

本文只是本議題的一個開端，未來可從更多的語言組合、不同類型的字幕翻譯，配合相應型態的同步口譯語料進行分析，可望為口語與書寫之間的研究帶來層次豐富、肌理分明的脈絡梳理。

註 釋

1. 以敘述為主的腳本與對話為主的劇本，分屬閱讀與聽取的訊息傳播屬性。而字幕翻譯與配音字幕的差異，則在簡化的成因上加入了速度、語氣、音色、節奏等影響因素。
2. 前述前人文獻包含之語言組合如下（以英語表示口語，英文表示書面語言，餘類推之）：Nida (1964)：英文、希伯來文、希臘文。

Barik (1971): 法語、英語。

Øverås (1998): 挪英、英挪 (挪威文)。

花岡修 (2000, 2001): 英語、日語; 英文、日文。

王真瑤 (2005): 中日、日中。

楊承淑 (2006b): 中日、日中、英中。

林慧如 (2007): 日中、日英。

3. 字幕翻譯研究於 90 年代開始受到注意, 根據 BITRA (Bibliography of Interpretation and Translation) 的資料顯示, 1991-2000 年間共有 464 筆影視翻譯的研究, 約占翻譯研究的 4% (Franco Aixelá, J., & Clavero, p.o., 2005, pp. 87-88)。
4. 因應不同媒體形式的特點, 如電影、電視、DVD、網路影音格式等, 觀眾的收視情況與目的也各有不同。原音與字幕並行的方式, 讓觀眾獲得比較完整的源語語言及聲音特質上的訊息。而對嘴配音 (revoicing) 則適合不能認字的孩童, 覆蓋配音 (voice-over) 提供了與源語同步的節奏感, 而聽障者專用字幕則需考量彌補音響或語音特質等訊息。
5. Gottlieb (1994, p. 274) 翻譯了丹麥電視字幕譯者 Jesper Kjer 寫給編輯的話 (POLITIKEN, April 1984)。該信是回應電視評論者對翻譯美國喜劇 M.A.S.H. 的看法。無獨有偶, 日本一位資歷達 50 年以上的字幕譯者清水俊二 (1999, p. 59) 所寫的書名即為《映画字幕は翻訳ではない》(電影字幕不是翻譯)。甚至直言從不使用「字幕翻譯」一詞, 更不要別人稱他為「字幕翻譯家」。
6. 歐洲規定每兩行字幕都要停留六秒 (Gottlieb, 1992, pp. 164-165)。而臺灣各電視臺對於中文字幕之規定則為每行 12-13 字 (黃珮珊, 2001, 頁 6)。
7. 參見葉慧芳 (1998)、秦佩佩 (1997)、黃珮珊 (2001) 等輔大譯研所碩士論文。
8. 清水俊二 (1999, p. 67) 指出, 1931 年日本首部字幕電影《摩洛哥》的日文字幕為一行 13 字, 到了 90 年代每行減至僅 10 字。又岡枝慎二 (1989, p. 8) 指清水俊二與田村幸彥曾依經驗法則, 試算出 35 釐米的影片, 每 1.5 英尺 (feet) 對應於字幕閱讀時間約為 1 秒。依此原則換算, 日文 (含漢語) 字幕的流速估計為 1 秒 4.5 字、每英尺 3 字。換算成字幕的停留秒數約為 2.5 秒。
9. Gottlieb (1992, pp. 167-168) 以導演梅爾·布魯克斯 (Mel Brooks) 1974 年的劇情片《新科學怪人》(Young Frankenstein) 為研究對象。該片於 1989 年配上丹麥文字幕, 由丹麥國家廣播公司 (Danmarks Radio) 於電視播出, 片名為 Frankenstein Junior, 譯者則是 Peter Norgard。
10. 語料 A: 輔大譯研所畢業生、英語母語譯者之作品。
語料 B: 經某位譯者譯出後, 應客戶要求而由輔大譯研所某日語母語同學再行刪減後的譯作。
語料 C: 引述自 Setton (1999, p. 335), 兩位都是入行兩年、英語為母語的譯者。
語料 D: 引述自神崎多實子、待場裕子 (1997, p. 294) 的無稿同步口譯示範教材。

參考文獻

- 王真瑤 (2005)。論中日同步口譯的清晰化現象。未出版碩士論文，輔仁大學翻譯學研究所，臺北縣。
- 林慧如 (2007)。日漢翻譯的簡化現象。未出版碩士論文，輔仁大學翻譯學研究所，臺北縣。
- 秦佩佩 (1997)。英 - 中字幕翻譯的精簡原則。未出版碩士論文，輔仁大學翻譯學研究所，臺北縣。
- 黃珮珊 (2001)。日譯中字幕翻譯與配音翻譯之比較。未出版碩士論文，輔仁大學翻譯學研究所，臺北縣。
- 楊承淑 (2004)。從口譯看情境與言談的訊息互補關係。國立編譯館館刊，32 (4)，56-68。
- 楊承淑 (2005)。同步口譯的簡化類型與規律。國立編譯館館刊，33 (1)，20-39。
- 楊承淑 (2006a)。同步口譯的增補類型與規律。載於柴明穎、張吉良主編，口譯的專業化道路：國際經驗和中國實踐 (頁328-349)。上海：上海外語教育。
- 楊承淑 (2006b)。口筆譯的簡化與增補規律。載於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翻譯研究所主編，第11屆口筆譯教學研討會會前論文集 (頁165-185)。臺北市：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 葉慧芳 (1998)。從溝通理論談影片字幕與配音翻譯之異同：以卡通影片「Sauerkraut - 酸菜鎮上一家親」為例。未出版碩士論文，輔仁大學翻譯學研究所，臺北縣。
- 西森マリー (1994)。字幕のむこうの別世界。東京：NHK。
- 岡枝慎二 (1989)。スーパー字幕翻訳講義の実況中継。東京：語学春秋社。
- 花岡修 (2000)。放送通訳における明示化の方略。通訳研究，日本通訳学会設立記念特別号，69-85。
- 花岡修 (2001)。ニュースウィーク日本版に見られる明示化。通訳研究，1，36-52。
- 神崎多実子、待場裕子 (1997)。中国語通訳トレーニング講座：逐次通訳から同時通訳まで。東京：東方書店。
- 清水俊二 (1999)。映画字幕は翻訳ではない。東京：早川書房。
- Baker, M. (1992). *In other words: A coursebook on translation*. London & New York: Routledge.
- Baker, M. (1993). Corpus linguistics and translation studies: Implications and applications. In M. Baker, G. Francis, & E. Tognini-Bonelli (Eds.), *Text and*

- technology: In honour of John Sinclair* (pp. 233-250). Amsterdam & Philadelphia: John Benjamins.
- Baker, M. (1998). *Routledge encyclopedia of translation studies*.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 Barik, A. C. (1971). A description of various types of omissions, additions, and errors of translation encountered in simultaneous interpretation. In S. M. Lambert, & B. Moser-Mercer (Eds.), *Bridging the gap: Empirical research on interpretation* (pp. 121-137). Amsterdam: John Benjamins.
- Blum-Kulka, S., & Levenston, E. A. (1978). Universals of lexical simplification. *Language Learning*, 28(2), 399-416.
- Fawcett, P. (1983). Translation modes and constraints. *The Incorporated Linguist*, 22, 186-190.
- Franco Aixelá, J., & Clavero, P. O. (2005). Research on audiovisual translation: Some objective conclusions, or the birth of an academic field. In J. D. Sanderson (Ed.), *Research on translation for subtitling in Spain and Italy* (pp. 79-92). Murcia: Publicaciones de la Universidad de Alicante.
- Gambier, Y. (1993). Audio-visual communication: Typological detour. In C. Dollerup, & A. Lindegaard (Eds.), *Teaching translation and interpretation 2: Insights, aims, visions* (pp. 275-283). Amsterdam: Benjamins.
- Gambier, Y. (Ed.). (1997). *Language transfer and audiovisual communication. A bibliography*. Turku: University of Turku.
- Gottlieb, H. (1992). Subtitling- A new university discipline. In C. Dollerup, & A. Loddegaard (Eds.), *Teaching translation and interpretation: Training, talent and experience* (pp. 161-170). Amsterdam & Philadelphia: John Benjamins.
- Gottlieb, H. (1993). Subtitling: People translating people. In C. Dollerup, & A. Lindegaard (Eds.), *Teaching translation and interpreting 2: Insights, aims, visions* (pp. 261-274). Amsterdam: John Benjamins.
- Gottlieb, H. (1994). Diagonal translation. *Perspectives: Studies in Translatology*, 2, 101-123.
- Hatim, B., & Mason, I. (1990). *Discourse and the translator*. London: Longman.
- Luyken, G. et al. (1991). *Overcoming language barriers in television: Dubbing and subtitling for the European audience*. Manchester: The European Institute for the Media.
- Mayoral, R., Kelly, D., & Gallardo, N. (1988). Concept of constrained translation. Non-linguistic perspectives of translation. *Meta*, 33(3), 56-367.
- Nida, E. A. (1964). *Toward a science of translating*. Leiden: E. J. Brill.
- Øverås L. (1998). In search of the third code: An investigation of norms in literary translation. *Meta*, 43(4), 571-588.

- Setton, R. (1999). *Simultaneous interpretation: A cognitive-pragmatic analysis*. Amsterdam/Philadelphia: John Benjamins.
- Titford, C. (1982). Subtitling-constrained translation. *Lebende Sprachen*, 27(3), 113-116.
- Toury, G. (1995). *Descriptive translation studies and beyond*. Amsterdam: John Benjamins.
- Vanderauwera, R. (1985). *Dutch novels translated into English: The transformation of a minority literature*. Radopi: Amsterdam.
- Wonderly, W. L. (1968). *Bible translations for popular use*. London: United Bible Societies.

四種翻譯評量工具的比較

賴慈芸

本研究比較下列四種翻譯評量工具的評分結果：根據國立編譯館「建立國家翻譯人才評鑑標準第二期研究」所提出的量表評分方法（「忠實」/「通順」各五分量表，獨立評分）、錯誤扣分法，以及兩種修正的量表評分方法。第一種修正方法是比例不變，但改為合併評分（「正確」/「表達」各五分量表，合併評分）；第二種修正方法是加重訊息正確的比例（「訊息準確」六分，「表達風格」四分，合併評分）。研究者從前述研究中抽取 30 份答卷作為評分樣本，共有 12 位翻譯教師 / 專業譯者參與評分。研究結果發現，在英譯中組的部分，修正後的兩種量表評分法都與錯誤扣分法達到高度相關，但第二期研究的量表評分法與錯誤扣分法只有中度相關，表示合併評分的三種方法較為一致；其中「六 / 四評分法」的評分人間信度最高，與錯誤評分法的相關度也最高，可知為穩定而有效的工具。在中譯英組部分，「六 / 四評分法」的評分人間信度也是最高，但四種評分法的結果都達到高度相關，差異不大。

關鍵詞：翻譯測驗、翻譯評量、評量工具、量表評分、錯誤扣分法

收件：2008 年 3 月 31 日；修改：2008 年 6 月 30 日；接受：2008 年 6 月 30 日

A Comparison of Four Assessment Tools for Translation Tests

Tzu-yun Lai

This study compares four assessments used in translation tests: a scale-based method proposed by Liu Minhua et al in “A Study on the Establishment of National Assessment Criteria of Translator and Interpreters, Phase II” (2005), the error-analysis-based method applied by most schools and institutions, and two modified assessments based on Liu’s method. In the present study, twelve graders were invited to re-grade 30 papers in Liu’s experiment by the other three methods. The result of the English-Chinese group showed that the two modified scale methods both reached a high correlation with the error-analysis method while Liu’s scales only reached a medium correlation. The inter-rater correlation of the 6/4 scale (6 grades for “Accuracy” and 4 grades for “Expression”) was the highest among all the methods used in the research. The correlation between the 6/4 scale and error-analysis method was also the highest. It showed the 6/4 scale method was a reliable and valid assessment tool. In the Chinese-English group, however, the results of the four methods were similar, although the inter-rater correlation of the 6/4 scale was still the highest among the four.

Keywords: translation test, translation assessment, assessment tools, assessment scales, error-analysis

Received: March 31, 2008; Revised: June 30, 2008; Accepted: June 30, 2008

壹、導言

語言測驗已有可觀的研究，但是在翻譯測驗領域，研究的數量遠遠不如語言測驗；目前可見的文獻或研究個別譯作的品質、探討業界翻譯品質管理（Translation Quality Assessment, TQA）、側重於翻譯教學領域之內的評量¹，或以翻譯作為評量語言能力的手段²，而較少針對翻譯測驗本身進行研究。雖然從 1970 年代開始，美國、加拿大、澳洲、英國都陸續開辦翻譯專業考試，但針對此種考試的研究卻仍然不多。Stansfield (1992) 因此在 1987 年為美國聯邦調查局設計翻譯考試時，抱怨幾無可用的翻譯測驗研究文獻。國內以翻譯作為評量語言能力工具行之有年，翻譯系所內也有各項考試，但針對翻譯測驗的研究一樣不多見，尤其是實證研究。

本研究即為翻譯測驗中評量工具的實證研究。本文主要比較量表（級分制）與錯誤扣分法；但量表又分為 3 種，包括劉敏華、張武昌、林世華、陳碧珠、葉舒白、駱香潔（2005）提出的五 / 五量表（「忠實」五級分 / 「通順」五級分，兩組獨立評分）、修正後的五 / 五量表（「正確」五級分 / 「表達」五級分，兩組合併評分）、六 / 四量表（「訊息準確」六級分 / 「表達風格」四級分），因此一共有 4 種評量結果。研究目的為改進現有的評量工具，讓翻譯測驗更為可靠和有效。

貳、文獻回顧

誠如為加拿大翻譯局設計評量標準的 Williams (1989) 所說，翻譯評量工具必須是 一、可靠的，即評量者的判斷是一致的，判準是穩定的，不能有時過於嚴格，有時過於寬鬆；二、有效的，即是否足以判斷樣本的品質等級、優點和缺點。第一項要求，只要同一評分人的兩次評分結果相差不遠，或不同評分人間信度達到高度相關，即可證明；但第二項要求

卻較難證明。

Stansfield (1992) 是較早的翻譯測驗實證研究之一。該研究係針對美國聯邦調查局委託研發的 SEVTE (Spanish into English Verbatim Translation Exam 西班牙語譯英語翻譯測驗) 進行效度研究。這個測驗分兩部分來評估譯者的能力, 也就是「正確」(Accuracy) 和「表達」(Expression)。參與測試的有 58 人, 全數都是美國聯邦調查局的雇員。測驗分成兩部分, 一部分是選擇題, 另一部分為翻譯。翻譯的部分又分為單字片語翻譯、單句翻譯和段落翻譯。單字片語和單句翻譯都只評估「正確」能力, 段落翻譯加上「表達」能力的評估。研究者利用受試者的自評問卷、其他西班牙語(聽力、閱讀)和英語(口語)等語言考試資料, 研究「正確」、「表達」兩項指標的效度。結論是, 「正確」與所有其他變數都高度相關, 但與「表達」的相關性較低, 也比較不一致。也就是說, 「正確」的效度得到證實, 但似乎比較難以證明「表達」的效度。

Waddington (2001) 也是針對翻譯測驗效度的實證研究, 研究對象是 64 位西班牙大二學生, 測驗西班牙文翻譯為英文的能力, 由 5 位評分人利用 4 種不同的方法評分。Waddington 用了 17 種外部指標, 包括英語寫作成績、母語能力、其他翻譯課成績、教師排名、自評等等, 想要證明錯誤扣分法比整體評分法(分為 5 級)可靠; 結合錯誤扣分法與整體評分法最能正確評量學生成績。結果發現這些外部指標與評分法間並沒有明確的關連性, 倒是意外發現 4 種評分方法結果都很一致, 達到高度相關, 因此該研究無法證明哪一種評分法比較有效, 只能說明這 4 種評分方法都是有效的。

劉敏華等人在 2005 年接受國立編譯館委託, 為教育部的翻譯人才能力考試(從 2007 年開辦)開發了一套翻譯評量工具, 改良 Carroll (1966) 設計的翻譯品質評量量表, 以單句為評分單位, 由兩組評分人獨立評分, 一組專評「通順」, 一組專評「忠實」, 各採用五分量表, 1 分為最低, 5 分為最高。劉敏華的研究團隊並進行了實證測試, 結果在信度方面, 各組

評分人的「忠實」得分大多達到高度相關，證實就「忠實」而言，單句的量表評分法是穩定而一致的；但「通順」則出現中度相關多於高度相關的情形，而且「『通順』之評分人信度普遍低於『忠實』，顯示判斷譯文是否通順，比較容易受到評分人主觀標準的影響」（劉敏華等，2005，頁114）。在效度方面，該研究以系別和年級分析，英譯中組的英語系四年級學生優於非英語系四年級，但非英語系四年級學生又優於翻譯系三年級；中譯英組的碩一學生優於大三學生，大三學生卻優於大四學生。由於這次參與學生來自不同學校，在沒有其他語言測試能力成績支持之下，系別和年級的鑑別力並不充分，因此該研究的效度並沒有令人滿意的分析。

參、研究問題

劉敏華等人所設計的評分工具雖然經過實證測試，但如果要在正式考試中採用，還必須回答下面兩個問題：第一，如何改善「通順」組的評分人間信度，使整個工具更為穩定可靠；第二，如何證明這是有效的評量工具。

關於第一個問題，本研究改變評分方法，由同一位評分人評兩項分數，而不採兩組獨立評分。參與國立編譯館第二期研究的一些評分人反應³，單獨評「通順」很困難，即使一開始沒有對照原文，但改了幾份以後也能夠推知大致訊息為何；若明知道內容有嚴重錯誤，仍根據評分原則，只要「句子的陳述清晰明白，在用詞、表達或句法上，沒有或極少不當之處」就給滿分，似乎並不符合翻譯專業要求，因此評分上會有猶疑及不一致的狀況。在世界各翻譯測試機構的評分方法中，即使有分開考量規準（如英國 IOL 筆譯證書），也從無由兩組評分人獨立評分的作法。因此我們改由一人評兩項分數，希望評分人能夠由整體表現判斷，一個未達滿分的譯句，究竟是「正確」還是「表達」上的失誤。

關於第二個問題，我們從 Waddington (2001) 的研究得到啓發：如

果外部指標難以證明翻譯評量工具的效度，是否可以用不同的評量方法來證明？因此我們徵募了兩組評分人，一組以全文為評分單位，根據錯誤扣分法評分，作為對照組；另一組則採用劉敏華開發的工具，以單句為評分單位，根據量表評分，但把兩組獨立評分改為合併評分。

肆、研究設計

我們從國立編譯館第二期研究計畫之正式筆譯測試的試卷中，抽樣做為本研究的評分樣本，並於 2007 年 7 月舉行評分工作坊，包括評分訓練、當場評分及座談會。在評分工作坊之後，研究團隊根據評分人的建議和討論，重新修訂量表（六 / 四量表），再次試評，不過這次採用的是通訊評分。最後再將第二期評分結果（五 / 五量表，兩組獨立評分）、工作坊的兩組評分結果（錯誤扣分法和五 / 五量表合併評分）、第二次評分（六 / 四量表）等 4 種評分結果一起比較分析。

以下說明樣本來源、評分人背景、第一次試評的兩種評分工具、以及第二次試評的評分工具。「第二期研究」有近兩百名受試者，分別來自臺灣北部及南部 3 所大學共 10 個班級，包含翻譯系三年級、英語系四年級、非英語系四年級，以及碩士班一年級。本研究的評分樣本挑選原則，係根據「第二期研究」的得分，由高分至低分分為 6 等份，每份抽取 5 份試卷，中譯英組及英譯中組各 30 份。不過，由於中譯英組在第二期研究中無人及格，為了讓各種分數能平均呈現，便於評分討論，本研究最後決定只從第二期研究抽取 26 份試卷，另外請了 4 位英文程度較佳的研究生製作了 4 份試卷加入評分。為求反映考試真實情境，試卷樣本由電子檔請人抄錄為手寫稿。為了避免因為評分順序可能造成的誤差，每組試評評分人的答卷順序都稍做調整。30 份試卷分為 3 等份，前後順序錯開，使每個評分人所改的答卷順序都有所不同，以求客觀公平。

第二期研究中，英譯中組及中譯英組各考兩題。限於工作坊的評分

時間有限，本研究各採用其中一題評分，英譯中組採用的是“Dwindling readership: Are tabloids the answer?”，英文字數共 242 字，測驗時間約為 60 分鐘⁴；中譯英組則是「讓自己出頭天」，中文字數 402 字，測驗時間也是 60 分鐘（見附錄）。

評分人是從研究團隊提出的合格人選當中，徵求自願協助評分的筆譯專業人士及大專相關系所教師。參與的評分人總計有 16 人次，英譯中及中譯英組各包括錯誤分析倒扣 3 人、五 / 五量表評分 3 人、六 / 四量表評分 2 人。

本研究所採用的 3 種評分方法簡介如下：

一、錯誤扣分法

這是最多翻譯機構採用的評分法，也是最多翻譯教師使用的評分方法。以全篇譯文為評分單位，就重大錯誤及次要錯誤逐一扣分，扣分處直接標示在試卷上。研究團隊參考輔大 / 臺師大聯合專業考的評分原則，編寫簡要的評分準則如下：

錯誤分析扣分法評分原則：以 80 分為及格分數

(一) 曲解原意，扭曲訊息：扣 2 ~ 8 分（視影響範圍扣分）

(二) 用詞不當、語域、搭配、風格不佳：扣 1 分

 錯別字（拼字錯誤）、贅字、標點：扣 1 分

(三) 翻譯策略或風格：加 1 ~ 2 分

二、修訂過的五 / 五量表評分法

國立編譯館第二期研究以單句為評分單位，採用「忠實 / 通順」兩項規準，由兩組評分人各根據五分量表給分。本研究先修訂評分方法，將「忠實 / 通順」改為「正確 / 表達」⁵，援用各五分量表，逐句評分，但改為由同一人評分。本研究並設計了評分表供單句評分法使用，讓評分單位一目瞭然，節省自行斷句的時間，也避免出現評分單位不一致的情況。

評分表將原文分句列印在表格上，每句有兩個評分格，一為「正確」得分（1到5分），一為「表達」得分（1到5分）。本次所用試題英譯中分為12句，中譯英分為9句。最後「正確」、「表達」總分再除以句數，可以得到兩項規準的平均成績。最後這個成績再換算成百分制，80分為及格。本研究所採用的五 / 五量表如下：

表1 五 / 五量表

正確量表	
5分	譯句所傳達的訊息，與原文完全相同，沒有誤譯、缺漏或添譯。
4分	譯句所傳達的訊息，與原文非常接近，可能有一兩處次要的錯誤。
3分	譯句所傳達的訊息，與原文相當不同，有一處重大的或多處次要的誤譯、漏譯或添譯。
2分	譯句所傳達的訊息，與原文極為不同，有多處重大的誤譯、缺漏或添譯。
1分	譯句所傳達的訊息，與原文根本不同。
表達量表	
5分	句子的陳述清晰明白，在用詞、表達或句法上，沒有或極少不當之處。
4分	句子的陳述大致清晰明白，不過在用詞、表達或句法上，有少數不當之處。
3分	句子的陳述還算清楚，但在用詞、表達或句法上，有許多不當之處。
2分	句子的陳述大體上看不懂，在用詞、表達或句法上，有許多不當之處。
1分	句子的陳述完全無法理解，全句的用詞、表達或句法嚴重不當。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五分量表中，設定4分以上為及格成績，3分以下為不及格，評分前亦告知評分人。

三、六 / 四量表評分法

第一次評分測試後，經過評分人討論，建議將五 / 五量表修正為六 / 四量表，也就是加重「正確」的比例。因為在評分過程中，我們發現一些訊息完全錯誤，但表達沒有太大問題的譯句。若根據五 / 五量表，這樣的譯句應該拿到 6 分（正確 1 分 / 表達 5 分）；但大多數的評分人都認為這樣的句子給 6 分過高，總分有可能會因而及格，但實際上卻是完全不能接受的譯文。例如英譯中第六個評分單位，原文為“*But struggling publishers often seek the quickest method to cut costs and increase circulation without harming ad revenues.*”考生若譯成「但發行者發現，最快的方法來減少開支，便是在不影響年收入的範圍增加發行業量。」由於訊息完全錯誤，「正確」只能拿到 1 分；但這句的中文陳述清晰明白，在用詞、表達或句法上，並沒有什麼不當之處，因此有可能拿到 4 分或 5 分。研究團隊與評分人都認為，一般文件翻譯（不包含文學作品）工作中訊息準確的重要性高於文辭表達，這樣的句子不應該拿到總分 5 分或 6 分，甚至有些評分人建議「正確」不及格者，「表達」應不予計分。而且「表達」的評分人間信度較低，也表示這是兩項規準中較主觀的一項。因此我們修訂了量表，讓「正確」的區分增加為 6 級，更為敏銳，一方面也降低「表達」的區分，只分 4 級，讓評分人更易於判斷，以期提高評分人間信度。

另外，「正確 / 表達」兩項規準也依照評分人建議，「正確」似乎容易與「語言正確」相混淆，因此改稱「訊息準確 / 表達風格」，以期更準確呈現評分內涵。表 2 為第二輪評分所用的六 / 四量表：

表 2 六 / 四量表

訊息準確量表	
6 分	譯文所傳達的訊息，與原文完全相同，沒有錯誤。
5 分	譯文所傳達的訊息，與原文大致相同，但有一處次要的錯誤。
4 分	譯文所傳達的訊息，與原文有所不同，有兩處以上的次要錯誤。
3 分	譯文所傳達的訊息，與原文相當不同，有一處重大錯誤，或三處以上次要錯誤。
2 分	譯文所傳達的訊息與原文極為不同，有兩處以上重大錯誤，或只是堆砌字詞的字面解釋。
1 分	譯文所傳達的訊息，與原文根本不同，或完全缺譯。
表達風格量表	
4 分	陳述清晰明白，且用詞、語域、搭配、標點方面皆無不當。
3 分	陳述大致清晰明白，但用詞與表達方面有一兩處不當，或有錯別字、贅字等。
2 分	陳述勉強可以理解，但有句法上的錯誤，用詞與表達也有多處不當。
1 分	陳述不符合句法，難以理解，或完全缺譯。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六 / 四量表中，設定訊息準確 5 分以上為及格成績，4 分以下為不及格；表達風格 3 分以上為及格成績，2 分以下為不及格。評分前皆告知評分人。

伍、研究結果與分析

我們的研究假設是：

第一、修正後的評分方法，即由同一評分人同時評「訊息準確」與「表達風格」，而且比例改為六 / 四，可以提高評分人間信度。

第二、修正後的評分方法與錯誤扣分法的結果相近，因此是有效的評分工具。

以下分為英譯中組及中譯英組分別討論。

一、英譯中組

本研究英譯中組的3種評分方式，各項得分如表3所示，並與國立編譯館第二期研究的評分結果相對照。

表3 英譯中組各項分數與及格人數

	最高分	最低分	全距	平均	標準差	及格人數
錯誤扣分	86.7	47.0	39.7	67.7	10.33	2/30
五 / 五量表	84.2	54.2	30.0	69.5	6.57	1/30
六 / 四量表	85.0	57.9	27.1	74.0	6.56	3/30
第二期研究	92.9	57.1	35.8	74.2	8.94	5/30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全篇譯文的平均得分，以錯誤扣分法為最低（67.7），第二期研究最高（74.2），及格人數也以第二期研究為最多。我們推測第二期研究的評分方法，由於「忠實」與「通順」由兩個評分人獨立評分，而且比重相等，可能是比較寬鬆的。也就是說，有些考生誤解甚多，若用錯誤扣分法一定是低分卷；但可能因為文字通順流暢，「通順」得到相當高分，平均起來就拉高了成績。由於樣本數太少，閱卷人數也少，因此研究團隊雖懷疑第二期研究的評分方法及及格率容易偏高⁶，但必須等更大規模的資料才能檢驗。

錯誤扣分法的全距最大，標準差也最大。本期研究無論是五 / 五量表或是六 / 四量表，全距和標準差都較小。我們認為，錯誤扣分法由於評分人的扣分權限較大，比較容易出現高低分極端，符合一般學者教師對錯誤扣分法易流於主觀的批評（McAlester, 2000；劉敏華等，2005），但或許也可解釋為最為敏感。

表 4 英譯中組各評分人間相關

	錯誤扣分法	五五量表	六四量表
評分人 1 及評分人 2	.735**	.616**	.786**
評分人 1 及評分人 3	.602**	.617**	-
評分人 2 及評分人 3	.733**	.722**	-

** $p < .01$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以 Pearson 積差相關係數計算各組評分人之間的相關（見表 4），六 / 四量表組 2 位評分人達到高度相關（.786），錯誤倒扣及五 / 五量表組各 3 位評分人則為中度或高度相關（.602 ~ .735）。對照第二期研究，「通順」組的評分人相關係數，從 .256 到 .811 都有（2005, p. 99），起伏甚大。因此可以證明六 / 四量表是較穩定的評分工具⁷。

表 5 英譯中組不同評分方法之相關

	錯誤扣分法	五五量表	六四量表	第二期研究
錯誤扣分法	1	-	-	-
五五量表	.846**	1	-	-
六四量表	.870**	.921**	1	-
第二期研究	.615**	.608**	.595**	1

** $p < .01$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以 Pearson 積差相關係數計算各評分法之相關（見表 5），發現本期研究所使用的 3 種評分方式，結果都達到高度相關（ $r > .8$ ），可以證實這 3 種評分方法都有效。但這 3 種評分結果與第二期的評分結果都僅達到中度相關，表示由兩位評分人獨立評「訊息準確」與「表達風格」，結果與其他的評分方法差異較大。因此本研究建議，如果採用量表評分法，將兩組分數由同一位評分人評分，會比較符合多數評分人的預期。

表 6 英譯中組各項之相關

	錯誤扣分	五五量表	六四量表	第二期研究
總分及「訊息準確」	-	.958**	.984**	.886**
總分及「表達風格」	-	.891**	.856**	.836**
「訊息準確」及 「表達風格」	-	.724**	.751**	.486**

** $p < .01$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在 3 種量表評分法當中，總分與「訊息準確」和「表達風格」都達到高度相關，且總分與「訊息準確」的相關性都高於「表達風格」，與第二期研究結果一致。表示在英譯中組，「訊息準確」與翻譯能力較為相關，支持本研究將「訊息準確」分數比例提高的作法。本研究的兩組量表評分，「訊息準確」及「表達風格」達到高度相關 ($r > .7$)，第二期研究則為中度相關 ($r < .5$)。我們認為「訊息準確」與「表達風格」的相關性是合理的，相關程度也接近 Stansfield (1992) 的實驗：在該研究中，「正確」與「表達」的相關度是介於 .74 到 .75 之間。「訊息準確」與「表達風格」約略可代表「外語閱讀能力」和「母語寫作能力」；在筆者個人的教學經驗上 (賴慈芸, 2003)，也曾發現英文閱讀理解能力不佳的學生，中文表達能力往往較弱。⁸

二、中譯英組

本研究的中譯英組同樣採用了 3 種評分方式，各項得分如表 7 所示。由於國編館第二期研究的中譯英組測試結果無人及格，本研究另外徵求了 4 名英文翻譯寫作能力較佳的參與者製作答卷，總計評分試卷為 30 份，其中第二期研究僅占 26 份，因此第二期研究的得分情形只能做為參考，無法與本研究 3 項評分法直接比較。

表 7 中譯英組各項分數與及格人數

	最大值	最小值	全距	平均數	標準差	及格人數
錯誤扣分法	94.0	50.0	44.0	68.4	10.48	5/30
五 / 五量表	97.8	46.3	51.5	65.7	13.75	5/30
六 / 四量表	96.1	41.1	55.0	65.1	14.46	4/30
第二期研究	81.1	45.0	36.1	62.1	9.91	0/26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全篇譯文的平均得分，以錯誤扣分法為最高（68.4），兩項量表評分法相近（各為 65.7 及 65.1）。第二期研究因為少了 4 份較高分的試卷，因此平均分數略低（62.1）。

表 8 中譯英組各評分人間相關

	錯誤扣分法	五五量表	六四量表
評分人 1 及評分人 2	.710**	.831**	.832**
評分人 1 及評分人 3	.625**	.781**	-
評分人 2 及評分人 3	.832**	.819**	-

** $p < .01$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以 Pearson 積差相關係數計算各組評分人之間的相關（見表 8），六 / 四量表組 2 位評分人達到高度相關（ $r = .832$ ），與英譯中組一致。錯誤扣分法的 3 位評分人相關差異較大⁹。但比起第二期研究，「通順」組的評分人間信度最低為 .587，「忠實」組也有一組評分人信度只有 .563，本研究兩種量表的評分人間相關都比較穩定，證明都是穩定的評分工具。

表 9 中譯英組不同評分方法之相關

	錯誤扣分法	五五量表	六四量表	第二期研究
錯誤扣分法	1	-	-	-
五五量表	.959**	1	-	-
六四量表	.891**	.920**	1	-
第二期研究	.827**	.868**	.746**	1

** $p < .01$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以 Pearson 積差相關係數計算各評分法之相關（見表 9），發現本期研究中的 3 種評分方式，都達到高度相關（ $r > .8$ ），可以證實這 3 種評分方法都有效。但與英譯中組不同的是，這 3 種評分結果與第二期的評分結果也達到高度相關，表示「訊息準確」和「表達風格」無論是分開評分或是一起評分，結果似乎都差不多。我們認為，這可能與低分卷偏多有關。第二期研究參與試考的是大學生，全部以中文為母語，因此中譯英都是譯入外語。Waddington (2001) 的研究對象也是大學生，以西班牙文為母語，考試內容是譯入英語，一樣是譯入外語；Waddington 的實驗中 4 種評分方法得到差不多的結果，我們的 4 種評分結果也差不多。

表 10 中譯英組各項之相關

	錯誤倒扣評分	五五量表評分	六四量表評分	第二期評分
總分及「訊息準確」	-	.970**	.990**	.920**
總分及「表達風格」	-	.983**	.980**	.936**
「訊息準確」及「表達風格」	-	.909**	.941**	.724**

** $p < .01$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在3種量表評分法中，總分與「訊息準確」和「表達風格」都達到高度相關 ($r>.9$)。總分與「表達風格」的相關又都高於「訊息準確」。這點與英譯中組相反，應與譯入語非母語有關。「訊息準確」及「表達風格」兩項規準之間，達到高度相關 ($r>.9$)，遠高於第二期研究 ($r=.724$)，似乎反映出由1位評分人給兩項分數，容易交互影響。我們認為，第二期研究中參與試考的都是中文母語的學生，中譯英表現不佳，分數偏低，沒有1個人及格。在這次評分時，我們雖然邀請了4位程度較佳的學生（包括雙語人士）加入試考，但整體還是低分卷偏多。根據評分人表示，許多句子完全不知所云，除了表達風格低分之外，連訊息是否準確也無從判斷，因此易造成兩項分數極為相近的情況。所以如果正式考試中考生來源增加，包括英語母語人士、雙語人士、或已在職場工作的現職譯者，在整體表現較好的情況下，兩項分數應不致於難以分辨。

陸、結論

在評分人間信度方面，英譯中組和中譯英組一樣，相關度最高的都是六 / 四量表的評分人。證實由一位評分人給兩項分數的方法，可以提高信度。也證實六 / 四量表是穩定可靠的評分方法。

在效度方面，英譯中組和中譯英組結果不同。在英譯中組，我們的假設得到證實：六 / 四量表評分法，與錯誤扣分法達到高度相關 ($r=.870$)，與修正的五五量表也達到高度相關 ($r=.921$)；可以證實是有效的評分法；反觀第二期研究使用的五 / 五量表法，與其他評分法都只有中度相關 ($r=.595 \sim .615$)，在效度上比較有疑慮。但在中譯英組的部分，我們卻發現所有評分法都達到高度相關，也就是說無論是否由同一評分人給分，結果都很接近。雖然也證實了六 / 四量表的效度，但的確與原先的假設是不同的。

但雖然我們證實，改變評分方法，可以提高評分人間信度，但也有

兩項規準混淆的疑慮。若使用六 / 四量表評分，無論是哪一組，「訊息準確」與「表達風格」都達到高度相關。究竟這是翻譯能力的本質（本來兩項能力就很密切），還是評分方法的設計問題（因合併評分而在某一項目有高估或低估的情況），還有待後續研究澄清。

另一個問題是，雖然兩組評分人都贊成提高「訊息準確」的比重，但就中譯英組的結果看來，與錯誤扣分法最為接近的其實是五 / 五量表而非六 / 四量表。是否因為此次考生絕大多數都是譯入外語，外語寫作能力才是決定分數高低的關鍵，因此「表達風格」只分 4 級則不易辨別高下？這問題也有待進一步實證研究。但翻譯專業考試的目的是篩選有能力進入翻譯市場的譯者或準譯者，而不是為了教學需求。第二期研究無人及格，六 / 四量表的及格者則為 4 人，應可判定就是研究團隊後來加入的 4 份高分卷；就篩選效果來說是很有效的方法。六 / 四量表無法細分不及格卷的高低，在教學上或許是個缺點，對大規模的翻譯能力考試來說卻未必是個缺點。因此本研究認為，六 / 四量表是穩定可靠而有效的評分方法，可以在大型考試中採用。

最後一個問題是，如果錯誤扣分法和量表評分法一樣有效，為何不直接採用錯誤扣分法就好？筆者認為，使用錯誤扣分法，評分人對翻譯的主觀看法（哪一種錯誤算嚴重錯誤，哪一種錯誤較為輕微）較易影響結果，適用於需要排名次，如翻譯比賽或入學考，或一個評分人即可完成的評量，如課堂成績或專業考。量表評分法雖無法完全排除主觀的成分，但不同評分人間要判斷一個句子是「訊息準確 5 分句或 4 分句」，比起「譯錯這個單字在全文中該扣幾分」容易達成共識；閱卷數量相當大時，也較不會因為疲倦或閱卷時間相隔太久等因素而影響扣分輕重。錯誤扣分法還有長度的問題。如果不計長度，越長的文本當然越容易被扣分；因此像美國譯者協會 ATA 採用錯誤扣分法的機構都有長度基準（如 250 字原文，超過此長度或不足的要按比例計分）；單句量表則完全沒有長度的問題，不需因為長度而調整扣分比例，未來若考試長度有所更動，

也較能保障歷次考試的公平性。因此量表似乎比錯誤扣分法更適用於大型的翻譯能力考試。

註釋

1. 關於翻譯教學領域內的評量研究，Sonia Colina (2003) 的第五章有詳盡的文獻回顧可供參考。
2. 例如全民英檢寫作能力測驗中的「翻譯」項目就是此類。中國大陸的文獻多半屬於此類。
3. 根據參與國立編譯館第二期研究人員告知。筆者也是該研究的評分人之一。
4. 劉敏華等 (2005) 是用兩個小時時間考兩題，兩題長度差不多，因此一題的作答時間約為 60 分鐘。中譯英組亦同。
5. 改變用語的理由是，「忠實」和「通順」用語較為主觀，有較多解釋的空間。
6. 筆者曾以兩種方法試評翻譯所資格考的試卷，總共 14 份試卷，錯誤扣分法有 5 人不及格，但改用五 / 五量表評分法則全數及格，顯示五 / 五量表似乎比錯誤扣分法寬鬆。
7. 由於六 / 四量表組的兩位評分人皆是第二次評這 30 份試卷，或許可視為充分教育訓練的結果。
8. 母語能力是否會影響外語學習，是外語教學上很複雜的議題，也有許多研究。例如 Ganschow (1991) 就發現，外語學習成績不佳的大學生，母語閱讀的成績偏低。不過在翻譯教學上的探討還不多。
9. 本研究第一輪評分的 12 位評分人中，英譯中組 6 人到齊，但中譯英組有兩位因故無法到場，後來都以錯誤扣分法通訊評分。沒有參與評分訓練或許是造成評分人間信度較低的原因之一。

感謝詞

本文為國立編譯館與臺灣師範大學翻譯研究所合作的《建立國家中英文翻譯人才能力檢定考試「一般文件筆譯」評分機制之研究》(2007) 的一部分。特此感謝國立編譯館、研究團隊及參與評分的老師和譯者。

參考文獻

- 劉敏華、張武昌、林世華、陳碧珠、葉舒白、駱香潔 (2005)。「**建立國家翻譯人才評鑑基準之研究**」期末報告。臺北：國立編譯館。
- 賴慈芸 (2003)。他們走了多遠？——大學部學生、翻譯所學生與專業譯者的翻譯表現比較。**第八屆口筆譯教學研討會**。臺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 Colina, S.(2003). *Translation teaching, from research to the classroom: A handbook for teachers*. Boston: McGraw-Hill.
- Ganschow, L. (1991). Identifying native language difficulties among foreign language learners in college: A “foreign” language learning disability? *Journal of Learning Disabilities, 24*(9), 530-541.
- McAlester, G. (2000). Translation into a foreign language. In C. Schäffner and B. Adab (Eds.), *Developing translation competence* (pp. 229-241). Amsterdam: John Benjamins.
- Stansfield, C. W., Scott, M. L., & Kenyon, D. M. (1992). The measurement of translation ability. *The Modern Language Journal, 76*(iv), 455-467.
- Waddington, C. (2001). Different methods of evaluating student translations: The question of validity. *Meta, XLVI*, 311-325.
- Williams, M. (1989). Creating credibility out of chaos: The assessment of translation quality. *TTR, 2-2*, 13-33.

附錄 1：英譯中考題及六 / 四評分表

資料來源：原文摘自 Jacques R. Bughin & Henrik Poppe (2005). Dwindling readership: Are tabloids the answer? *Mckinsey Quarterly*, January.

評分單位	原文	訊息準確 1-2-3-4-5-6	表達風格 1-2-3-4
01	As consumers have increasingly turned to television and the Internet for news, the circulation of paid newspapers has declined—by 2 to 4% annually for more than a decade in most developed markets.		
02	The trend is set to continue, particularly as growing broadband penetration encourages the wider use of online media.		
03	In addition, free commuter tabloids, available in many big European and US cities, have lured away some paying customers.		
04	As a result, the revenues and profits of traditional newspapers are under intense pressure.		
05	Newspapers have fought back with free subscription trials and other promotions, with advertising platforms such as new or expanded feature sections, and with better home and newsstand distribution.		
06	But struggling publishers often seek the quickest method to cut costs and increase circulation without harming ad revenues.		
07	Many see their salvation in changing formats: they believe that switching to a more compact one, such as the tabloid format, may lift circulation by attracting disaffected newspaper readers, particularly teens and women.		
08	Higher circulation, in turn, stimulates demand for advertising, so newspapers can raise their ad rates.		
09	But changing the format of a newspaper carries big risks.		
10	Despite the potential for a quick uptick in circulation, churn among one profitable category of readers—subscribers—may rise because of their reluctance to accept the change.		
11	And most newspapers see an initial drop-off in advertising revenues when they make the change.		
12	These problems, as well as resistance by employees, can derail the process.		
Total			

附錄 2：中譯英考題及六 / 四評分表

資料來源：原文摘自施君蘭（2005）。讓自己出頭天。天下雜誌，316 期。

評分單位	原文	訊息準確 1-2-3-4-5-6	表達風格 1-2-3-4
01	國際化與全球化的潮流席捲而來，帶動產業快速變遷，也為個人帶來新挑戰。		
02	管理大師 Peter Drucker 指出，知識將成為生存與競爭的主要資源。		
03	無論產業或個人，不但要具備知識，還必須隨時更新，才能在競爭激烈的環境中克敵致勝。		
04	致勝的關鍵在「學習」，不斷學習、提升自我，已成為知識經濟時代個人求生存、儲備競爭力的不二法門。		
05	提升專業能力是自我增值的首要任務，根據一家人力資源公司統計，語言能力、金融證照、MBA 學歷是 2004 年下半年前三大熱門的進修領域。		
06	學英語成了全民運動，因為從外商到本土，從民營企業到公家機關，英語能力都是招募人才或升遷的必要條件。		
07	除了專業能力之外，面對工作或人生，積極的態度都是決勝負的標準。		
08	正面的處世態度是面對現實、堅持理想的關鍵，甚至比背景、教育、環境重要，也比外表、天分或技能重要。		
09	資深經理人就指出，近十年來企業對專業能力的要求一直更新，但是對態度的要求跟十年前一樣，要熱情敬業、全力以赴，不管年紀老或輕，都要肯學習。		
Total			

中譯英「說服性標記」的翻譯規範

——中文母語與英文母語譯者社論型文章翻譯之比較

董大暉 藍月素 黃俐璇

中文母語譯者在從中文譯入英文的過程中，往往會出現譯文不夠自然的問題。原因之一是譯者未掌握好英語中「語篇的規範約定」(textual norm and convention)。本研究針對社論型文章的中譯英譯文進行研究，以 Biber(1988) 對英文書面語與口語各種文類變化 (genre variation) 的「多面向方法」(Multidimensional Approach) 研究為基礎，採用其第四「面向」之「說服性標記語」(markers of persuasion)，作為中譯英社論型文章譯文的語篇規範。

本研究旨在探討中文母語專業與非專業譯者及英文母語專業譯者，在中譯英社論型文章時，遵守該文類說服性標記的規範的狀況為何，並比較 3 類譯者之間是否存在差異。研究方法採用語料庫量化分析，譯者共 35 位 (母語是英語和中文的專業譯者分別有 10 和 11 位、中文母語非專業譯者 14 位)，每位譯者對 10 篇中文原文為政治經濟相關之社論型文章進行翻譯，共取得譯文 350 篇。本研究發現中文母語與英文母語兩類譯者總體而言，譯文皆與英語社論型文章使用說服性標記的規範存在差異。另外，本研究引入中文母語非專業譯者 (第三類譯者) 作為參照，發現 3 類譯者之間在遵守說服性標記的規範上並無顯著差異。這說明譯文中說服性標記的規範同時也是一種翻譯普遍性 (translation universal)。本研究的發現有助於翻譯教學，以及在實務中提升譯文的品質及可讀性。

關鍵詞：中譯英、中譯英語料庫、翻譯規範、翻譯教學、說服性標記語

收件：2008 年 4 月 30 日；修改：2008 年 6 月 5 日；接受：2008 年 6 月 5 日

董大暉，長榮大學翻譯系（所）助理教授，E-mail: dongdahui@mail.cjcu.edu.tw。
藍月素，長榮大學翻譯系（所）助理教授。
黃俐璇，長榮大學翻譯所研究生。

Norms in the Use of Persuasive Markers in the Translation of Chinese Editorials into English

Da-hui Dong Yu-su Lan Li-xiung Huang

When translating from Chinese into English, native Chinese-speaking translators often produce translations that don't read naturally. One possible reason is that they fail to follow textual norms and conventions of the English-speaking community. This study is aimed at exploring whether there are norms followed by professional translators in the use of persuasive markers when translating Chinese editorials into English.

This study compared the use of persuasive markers in translations of Chinese editorials and authentic English editorials. The translations were produced by 35 translators, among whom 10 were native English-speaking and experienced, 11, native Chinese-speaking and experienced, and 14, native Chinese-speaking but inexperienced. The study built a translation corpus of 350 translations first. The frequency counts of six persuasive markers were extracted from the corpus based on algorithms specified in Biber's (1988) multidimensional study of linguistic variations across speech and writing. The six markers chosen were those that constitute the fourth dimension in Biber's study.

The study has found that there seems to be a norm of using persuasive markers in the translations of experienced translators, native English and native Chinese alike. The study also finds that the inexperienced native Chinese-speaking translators, as research subjects, follow the norm. As a result, the study discusses a number of possible factors which may account for such a result. It particularly argues that the norm, under certain circumstances, could represent a translation universal and calls for further research into translation norms in a hope to help native Chinese-speaking translators improve the naturalness of their translations.

Keywords: Chinese into English Translation, corpus, translation norms, persuasive markers, editorials

Received: April 30, 2008; Revised: June 5, 2008; Accepted: June 5, 2008

Da-hui Dong, Assistant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Translation and Interpretation Studies, Chang Jung Christian University, E-mail: dongdahui@mail.cjcu.edu.tw

Yu-su Lan, Assistant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Translation and Interpretation Studies, Chang Jung Christian University

Li-xiung Huang, Graduate Student, Department of Translation and Interpretation Studies, Chang Jung Christian University

壹、介紹

翻譯研究已從傳統的以源語言 (source language) 為著眼點轉移到把譯文在譯入語中的接受問題作為譯者的首要考量，早已是不爭的事實。語言是一個文化體系約定俗成的符號，源文本和譯文都是各自歷史、社會、政治、文化下的某種規範的產品，而各自的規範可能全然不同，因此翻譯就難免受譯入語系統包含的規範所制約 (Chesterman, 1993; Hermans, 1998; Toury, 1979)。Toury 認為研究翻譯規範的目的在於找出翻譯中普遍適用的準則，Hermans 則更進一步認為，研究規範是要了解規範如何影響譯者選擇原文作品、如何影響翻譯、譯作在譯入語文化中的接受度以及特定時期人們對翻譯的認識等等。而譯入語文化中的接受度又與譯入語修辭學有很大關係 (Baker, 1992; Hatim, 1997; Hatim & Mason, 1990)，其中本文所探討的說服性標記即是修辭學中的重要部分。

說服他人對於演講者來說，其重要性不言而喻，說服他人也是我們日常所見的許多文章的主要目的，尤其是議論性文章，如報刊雜誌中的社論。要成功地說服他人，演講或者是文章的內容固然非常重要，然而這些內容如何去說、如何去寫，也就是語言的形式，在某種程度上也是同等重要的 (Blankenship & Holtgraves, 2005; Brennan & Williams, 1995; Holtgraves, 1997, 2001)。由於議論型文章的翻譯在翻譯考試以及教學過程中占有重要地位 (董大暉、藍月素, 2007a, 2007b, 付梓中)，本文目的在探討英語社論中的說服性語言形式是否可以應用在中譯英的翻譯中作為一種翻譯規範以保有社論譯文的說服力。

貳、文獻探討

自從亞里斯多德對於修辭學進行研究開始，人們就對於如何說服他人一直都抱有濃厚的興趣（Zimbardo & Leippe, 1991）。要成功地說服聽眾或者讀者，就必須把握影響說服力的一些重要因素。首先修辭策略和方法，對於說服力有舉足輕重的影響。Neuman et al. (2002) 對一個猶太教司的演講進行案例分析，發現其演講的說服力在於他透過尋找共同點，有效地模糊他與聽眾之間本來存在的界線（boundary），而在這操作他與聽眾之間關係的過程中，他使用代名詞（pronouns），戲謔語（ridicules），以及將特定的擬動物化（animalism）等方法提升其演說的說服力。另外，學者對於語言本身的「力量」（power）與說服力之間的關係做了大量的研究（Blankenship & Holtgraves, 2005; Carli, 1990; Gibbons, Busch, & Bradac, 1991; Holtgraves & Lasky, 1999），他們發現文章或演講中出現「無力標記」（powerless markers）的時候，其說服力就會下降；而這些「無力標記」包括迴避（hedge）、附加問句（tag questions）、猶豫（hesitation）、避責（disclaimer）、禮貌用語（polite forms）、以及表示力量和強調的語言成分（intensifiers）。而且每一種標記其作用也不盡相同（Blankenship & Holtgraves, 2005; Gibbons et al., 1991）。

以上所有這些研究也都顯示，演說者或作者與聽眾或讀者之間的關係對於說服力起關鍵的作用。例如 Carli (1990) 發現語言的說服力與演講者和聽眾的性別有關：女性演講者面對男性聽眾的時候，如果使用「無力標記」，更有說服力；而面對女性聽眾的時候，如果使用這些標記，則沒有說服力；而男性演講者無論是否使用這些標記，對說服力都沒有影響。而 House (1977) 則更清楚地指出，要說服聽眾，需要對聽眾進行分析，採用不同的說服手段和方式；他將聽眾分為 3 類：普遍聽眾（the universal audience）、單一聽眾（a single audience），以及自身聽眾（oneself as an audience），其中演講者最常面對的是普遍聽眾。他提出在面對普遍

聽眾時，演講者需要將個人觀點用非爭議性（non-argumentative）的方式加以呈現，例如採用一些統計數字等；因為個人觀點愈技術化、愈量化，則一般聽眾就愈不會質疑，這樣個人的看法就會顯得更加具有說服力（House, 1977, p. 8）。

這些研究雖然都為研究翻譯社論型文章時如何保有說服力提供了一些策略或方法，然而，在翻譯研究中說服性標記尚未被作為一種翻譯規範。對於翻譯規範的總體研究仍以對譯本描述分析為主，其中也不乏有同一原文不同譯文版本之間的相互比較（沈安德，2000；車歡歡、羅天，2006；張春艾，2007；廖七一，2006），也有採用語料庫對翻譯規範進行的研究，但這些研究基本上都是針對翻譯的普遍性，例如譯文中的「明朗化」（explicitation）特徵（史宗玲、蔡佩珊，2006），對具體的翻譯規範研究並不多見。

另外，對於說服性標記的相關研究也大多針對口語和演講的素材，並且較多從語言心理學的層面進行研究（Blankenship & Holtgraves, 2005; Carli, 1990; Gibbons et al., 1991; Holtgraves, 1997, 2001; Holtgraves & Lasky, 1999; Neuman et al., 2002）。例如 Blankenship & Holtgraves (2005) 雖然針對書面語中的說服性標記進行研究，但其資料收集時並沒有使用真正書面語，他們只是將演講稿以書面語的方式呈現給受試者，並在其中加入一些說服性標記，以測量其對受試者的說服力變化情形。而在真正的書面語如社論文章中，我們很難想像會有很多迴避、附加問句、猶豫、避責等所謂的「無力標記」出現。因而，筆者認為對書面語中說服性標記研究的嚴重不足（Blankenship & Holtgraves, 2005）也就難以為翻譯研究提供有效研究說服性標記翻譯規範的方法。

再者，翻譯研究對於說服性標記尚未給予足夠重視，也許是因為譯者在翻譯時並不能夠自由地使用說服性標記，他們需要以原文為依據進行翻譯。雖然翻譯理論界大多認為單一追求原文與譯文的對等意義已經不大（Chesterman, 1999; Hatim, 2002; Hermans, 1998），但是譯文自動跟隨原

文 (to follow the source text) 仍然被認為是一種翻譯的普遍現象 (Frawley, 1984; Mauranen, 2005; Trosborg, 1997) —— 原文對於譯者譯法與策略選擇的影響無所不在；這種選擇各種各樣，包括時態、用詞用句，邏輯、語篇結構，以及譯入語規範等。近年中譯英研究也驗證了在中譯英過程中，原文不僅對譯文的時態產生影響 (董大暉、藍月素，2007b)，也對譯文的遣詞用字產生影響 (史宗玲、蔡佩珊，2006)。例如董大暉、藍月素 (2007b) 考察了 3 組不同翻譯能力的中文母語譯者在中譯英過程中使用英語時態的特徵，他們發現影響譯者選擇時態的因素可能包括譯者英語能力，原文時態、原文時態是否具有標記、原文語篇結構、語篇功能等，而其中原文時態與 3 組譯者時態的選擇顯著相關。由此，譯者在翻譯過程中，在習慣性地或不得不遵守原文的情況下，說服性標記的使用是否本身並不具有規律可循，而只是跟隨原文的一個翻譯普遍現象，便成爲一個亟待澄清的問題。

因此，本研究旨在探討中文母語譯者與英文母語譯者，在中譯英社論型文章時，遵守英語社論型文章中使用說服性標記的狀況。具體的研究問題爲：

- 一、譯者英譯中文社論時使用說服性標記的操作規範爲何？
- 二、這種操作規範與英文社論的說服性標記寫作規範有何差異？
- 三、母語分別爲中文和英文的不同翻譯能力的譯者在遵守這種操作規範上是否存在差異？

參、理論基礎

本文根據 Chesterman (1993, 1999) 對影響翻譯產品和行爲的規範所進行的論述定義翻譯規範。Chesterman (1999, pp. 90-97) 將翻譯規範劃分爲期待規範和專業規範。期待規範是指目標語讀者對譯文的期待，比如在語法性、可接受性、風格等方面的期待。這些期待部分受到目標

語文化所盛行的種種翻譯傳統與類似文本類型形式的制約，也受到經濟、意識形態、同一文化及不同文化間權力關係等因素的影響。期待規範雖然在大多數情況下是由於置身於目標語社會而生效，但在有些情況下，某種規範權威（翻譯評論家、教師、文學評論家等等）決定了期待規範是否有效。這些規範權威被人們認為有能力確認這樣的規範；他們可以對已廣泛存在於社會中的規範予以確認，在此意義上，他們代表整個社會，受到其他成員的信賴。

就翻譯領域而言，規範權威就是社會公認有能力的職業譯員，這些職業譯員又為其他社會的有能力的職業譯員所承認，他們的譯作很自然地成為目標語社會評估後來譯本所依據的標準。換句話來說，專業人士的翻譯行為具有建立規範的作用。反之，如果一個譯本被認為遵守了相關的期待規範，譯本的譯者就會被認為是有能力的職業譯員。因此，從這些專業譯員的翻譯行為中我們就可以獲得翻譯過程中所遵循的規範。Chesterman (1993, pp. 1-20) 把這些專業譯者翻譯過程中所遵循的規範稱作專業規範。專業規範可分為責任規範、溝通規範及關係規範，它制約翻譯過程中可接受的方法和策略。責任規範是道德規範，也即譯者接受委託人賦予他的翻譯工作的責任。溝通規範是一種社會規範，指譯者應致力於使溝通的各方獲得最大程度的溝通成果。關係規範是一種語言規範，主要涉及兩種語言之間的關係。這三種專業規範有些部分是經過規範權威的批准而生效，但也有相當一部分專業規範像期待規範一樣，是因了它們自身的存在而生效，即人們接受了它們，承認它們是制約專業譯者翻譯實踐的規範。打破這些規範通常被認為應該受到批評。批評或許會受到（被批評的）譯者的抵制，從而引發關於應該如何解釋規範的爭論。

Chesterman 指出，專業譯者在翻譯過程中所遵循的規範即是一種操作規範。由此，專業譯者在翻譯社論型文章過程當中如果遵循使用某種說服性標記的規範，它就是當下的一種操作規範。在中譯英這一領域，專業譯者可能包括中文母語譯者以及英文母語譯者，我們並不了解他們在

翻譯社論型文章時是否遵守使用同一種說服性標記的規範。因此本文採用的方法是：通過語料庫統計特徵的分析和對比，對中文母語與英文母語專業譯者翻譯中「說服性標記」的使用進行實證描述，借此發現在中譯英社論型文章的時候，「說服性標記」的使用是否具有規律性，亦即是否存在此翻譯中的「操作規範」。

在分析定義社論型文章說服性標記規範時，我們以 Biber (1988) 對英文書面語與口語各種文類變化 (genre variation) 的「多面向」(Multi-dimensional Approach) 研究為基礎，採用其第四「面向」之「說服性標記」(markers of persuasion)，作為中譯英社論型文章譯文的說服性標記規範。它包括反應「預測」(prediction) 和「必須」(necessity) 的兩種情態動詞，以及「說服性動詞」(suasive verbs)、不定式 (infinitives)、「分離助動詞」(split auxiliaries)、條件句 (conditional clauses) 等 6 項語言特徵值。Biber 認為在這一面向上，英語社論型文章與其他文類差別最為明顯。作者使用「預測」情態動詞表示對事件可能性的評估，例如 “He will come.”；但如果將它們同第一人稱連用，則表示的作者本身的意圖，例如 “I might do it.”。而作者使用「必須」以及「說服性動詞」兩種標記，則是試圖說服讀者某些事件是被期待並且是可能的，例如 “You should go.” (Biber, 1988, p. 148)。表 1 列出在英語社論型文章中，這 6 項標記每 1 千字中出現的平均次數 (Biber, 1988, p. 248)。

表 1 各標記出現頻率

Markers	Mean	Minimum	Maximum	Range	Std. Deviation
Predictive Modals	7.7	3	21	18	3.7
Necessity Modals	4	0	8	8	2.4
Conditional Clauses	2.7	0	6	6	1.8
Suasive Verbs	4	1	11	10	2.3
Infinitives	17.6	9	25	16	3.6
Split Auxiliaries	7.2	2	11	9	2

資料來源：研究者歸納整理自 Biber, D. (1988). *Variation across speech and writing* (p. 248).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肆、研究方法

一、語料收集與平行語料庫的建立

本研究招募母語分別是英語專業譯者 10 位和中文專業譯者 11 位。他們是來自臺灣、中國大陸及澳洲大型翻譯機構的專業譯者，且在參加語料收集時至少有 5 年以上翻譯實務經驗。研究者挑選原文是中文的政經社論文章 10 篇，發給受試對象做不定時翻譯。研究者要求受試者儘量保證譯文流暢、自然、貼近英語的習慣。筆者另挑選 14 位本校翻譯研究所學生（無經驗譯者）對相同原文進行翻譯。按照本所碩士班畢業英語能力鑑定標準要求，他們英語程度應達到托福 237（CBT）。本研究共收集 350 篇譯文。我們將所有原文以及對應的譯文進行文字處理與編號，同時我們使用 Trados7.0 翻譯軟體提供的 WinAlign 功能，將譯文與原文進行配對，建立一個雙語平行語料庫。

二、特徵提取

然後，我們應用英國 Lancaster 大學的標記系統對每篇譯文進行標註。每篇譯文都先經過機器分析，再由人工檢查以確保準確度。最後，我們使用自己編寫的小型電腦文字處理程式計算出每個譯本中 6 個「說服性標記」，作為可能的中譯英社論型文章譯文的說服力規範。它們包括：

1. 表「預測」(prediction) 情態動詞，即：will/would/shall。
2. 表「必須」(necessity) 情態動詞，即：ought/must/should。
3. 條件句 (conditional subordination)，即：if/unless。
4. 「說服性動詞」(suasive verbs)，例如：agree, ask, beg, decide 等。
5. 不定式 (infinitives)，即：to + 動詞原形。
6. 「分離助動詞」(split auxiliaries)，例如：They are objectively shown to...。

最後，我們將其值導入 SPSS 資料表，進行描述性分析，將各個「說服性標記」的統計量（均數）作為分析結果輸出，以此勾畫出各個程度的譯者在中譯英時使用這些標記的特徵。

三、推斷性分析

由於我們無法得知 350 篇譯文中每個標記是否對於每個程度的譯者具有等方差性或服從正態分布（normal distribution），因此，我們使用 SPSS 統計學軟體所提供的非參數檢驗（Nonparametric Test）中多個獨立樣本檢驗的功能，對上述 6 個標記的特徵進行分組分析。Kruskal-Wallis H 檢驗結果將顯示中文母語以及英文母語專業譯者的譯文在 6 項特徵上是否具有顯著差異。如果無顯著差異則說明這些特徵是一種翻譯規範。以此得以回答研究問題一。

對於研究問題二，我們採用單個樣本的 T 檢驗，以表 1 中 Biber 所得出的各標記出現頻率作為檢驗值，分別計算出中文母語以及英文母語專業譯者的譯文在 6 項特徵上是否與檢驗值有顯著差異，進而發現翻譯中文社論說服性標記的操作規範與英文社論的說服性標記寫作規範之間有何差異。

最後我們將 3 類譯者譯文的 6 項特徵進行 Kruskal-Wallis H 檢驗，以期發現不同翻譯能力的譯者在遵守這種操作規範上是否存在差異，進而回答研究問題三。

伍、研究結果

表 2 是我們將中文母語和英文母語專業譯者譯文中 6 項說服性標記每千字出現頻率進行 Kruskal-Wallis H 檢驗的結果。

表 2 中文母語和英文母語專業譯者之差異檢驗

	每千字「必須」情態助動詞	每千字說服性動詞	每千字條件句	每千字不定式	每千字「預測」情態助動詞	每千字分離助動詞	每千字所有說服性標記
Chi-Square	.000	5.316	1.369	.036	.407	.233	.302
df	1	1	1	1	1	1	1
Asymp. Sig.	.998	.021	.242	.850	.524	.629	.583

a. Kruskal Wallis Test

b. Grouping Variable: 翻譯能力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表 2 顯示這兩類專業譯者之譯文除了在每千字說服性動詞的頻率上有顯著差異外（顯著性 = 0.021 < 0.05），在其他 5 項特徵上都未出現顯著差異（顯著性 > 0.05）。由此可見，專業譯者在中譯英社論文章時，其譯文的 5 項說服性標記出現的頻率差異並不顯著，也就是說具有一定的規律性。其具體的平均值、標準方差如表 3 所示：

表 3 平均值、標準方差

	N	Mean	Std. Deviation	Std. error Mean
每千字「必須」情態助動詞	母語中文專業譯者	64	5.5541	2.79365
	母語英語專業譯者	54	5.1846	2.49177
每千字說服性動詞	母語中文專業譯者	5	4.2337	1.12798
	母語英語專業譯者	3	7.1685	0.00000
每千字條件句	母語中文專業譯者	40	5.4425	3.69047
	母語英語專業譯者	38	5.5095	3.14087
每千字不定式	母語中文專業譯者	118	18.0024	9.25948
	母語英語專業譯者	93	18.0165	9.32696
每千字「預測」情態助動詞	母語中文專業譯者	90	6.7169	4.36154
	母語英語專業譯者	69	7.3631	5.40588
每千字分離助動詞	母語中文專業譯者	91	6.6530	3.72021
	母語英語專業譯者	86	7.2559	4.95065
每千字所有說服性標記	母語中文專業譯者	120	9.65	4.950
	母語英語專業譯者	100	9.21	4.573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我們以表 1 中 Biber (1988) 所得出的各標記出現的頻率作為檢驗值，分別對 6 項說服性標記出現的頻率，按照中文母語以及英文母語專業譯者分組進行單一樣本檢驗，檢驗結果如附錄所示，現將其歸納如表 4 所示：

表 4 單一樣本檢驗

說服性標記	Biber (1988) 檢驗值	英文母語專業譯者的譯文		中文母語專業譯者的譯文	
		顯著性值	差異	顯著性值	差異
說服性動詞	4	0.00	顯著	0.667	不顯著
表「必須」情態動詞	4	0.01	顯著	0.00	顯著
條件句	2.7	0.00	顯著	0.00	顯著
不定式	17.6	0.668	不顯著	0.638	不顯著
表「預測」情態動詞	7.7	0.606	不顯著	0.035	(顯著)
「分離助動詞」	7.2	0.917	不顯著	0.164	不顯著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表 4 顯示專業譯者中譯英社論時，在表「必須」情態動詞及條件句的使用與英語社論文章中這兩項的使用存在顯著差異。而在不定式、表「預測」情態動詞及「分離助動詞」使用上則無顯著差異。其中，中文母語專業譯者的譯文中，表「預測」情態動詞的使用與 Biber 檢驗值為 7.7，雖然差異達到顯著水準（顯著性 = 0.035 < 0.05），但顯著性較為微小。如果將說服性動詞排除，我們可以看到譯文中說服性標記的使用與寫作中說服性標記的使用有 3 項大致沒有差別，而有 2 項差別較大。

最後我們將第三類譯者（中文母語非專業譯者）的譯文納入分析，對 3 類譯者譯文中的 6 項說服性標記出現的頻率進行 Kruskal-Wallis H 檢驗。其結果如表 5 所示：

表 5 3 類譯者譯文中說服性標記出現頻率的差異

Test Statistics ^{ab}							
	每千字「必須」情態助動詞	每千字說服性動詞	每千字條件句	每千字不定式	每千字「預測」情態助動詞	每千字分離助動詞	每千字所有說服性標記
Chi-Square	.123	2.860	2.144	.186	2.409	1.094	2.159
df	2	2	2	2	2	2	2
Asymp. Sig.	.940	.239	.342	.911	.300	.579	.340

a. Kruskal Wallis Test

b. Grouping Variable: 翻譯能力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表 5 顯示 3 類譯者之譯文在所有說服性標記使用頻率上都未出現顯著差異（顯著性 > 0.05）。由此可見，譯者在中譯英社論文章時，皆遵守說服性標記的翻譯操作規範。

陸、討論

Chesterman 指出，專業譯者在翻譯過程中所遵循的規範即是一種操作規範。本研究發現中文母語和英文母語專業譯者翻譯社論型文章過程中，在 5 種說服性標記的使用上並沒有顯著差異；由於他們具有一定代表性，所以我們認為他們說服性標記的使用代表當下的一種翻譯操作規範。這種中譯英社論文章時，每 1 千字的譯文中，表「預測」及「必須」的兩種情態動詞，以及不定式、「分離助動詞」、條件句出現的頻率應分別是：6.72-7.36、5.18-5.55、18.00-18.01、6.65-7.26、以及 5.44-5.51（見表 3）。雖然實際翻譯過程中，譯者不可能每篇都計算這些說服性標記出現的次數，而且每一個出現的次數都有誤差範圍，但是這一規範至少提供譯者一個參考值。

另外，過去翻譯研究的學者 (Baker, 1992; Hatim, 1997; Hatim & Mason, 1990) 認為，同種語言中的不同言談社區 (discourse community)

對於不同文類 (genre) 的特徵也有不同期望 (expectation)，因此，譯者在翻譯時要根據不同文類和不同的言談社區作調整。在翻譯社論性文章時，譯者要使譯文更具有英文社論的特徵，以饗英文讀者這個特定的言談社區對於社論文章特徵的期望。但是本研究的結果顯示無論中文母語專業譯者還是英文母語專業譯者，都沒有完全遵守 Biber 所發現的英語社論說服性標記的使用特徵。他們的譯文在表「必須」情態動詞及條件句的使用上，與英語社論文章中這兩項的使用存在顯著差異。我們認為 Biber (1988, p. 67) 雖然分析了 481 篇書面和口語的語料，但其中僅包括 27 篇社論型文章。這 27 篇社論中的說服性標記出現的頻率是否能完全代表社論文章在這些標記使用上的特徵，仍需進一步透過對更多社論文章的分析才能更加清楚。如果 Biber 研究的社論文章中說服性標記具有代表性的話，根據本研究的結果，中譯英社論文章時，當下的專業譯者對「必須」情態動詞及條件句的使用稍多，如果要使譯文更接近英語社論，需要留意儘可能不要使用過多的「必須」情態動詞及條件句。

對於研究問題三的分析發現，3 類譯者之譯文在所有說服性標記使用頻率上都未出現顯著差異 (顯著性 > 0.05)。這雖然可以解釋為譯者在中譯英社論文章時，皆遵守說服性標記的翻譯操作規範；但是我們並不能夠排除其中的一個可能性，就是所有譯者在中譯英社論時，其說服性標記的使用都有跟隨原文的趨勢。如果是第一種情況，則說明中文母語非專業譯者，在翻譯中已經能具備與專業譯者一樣的使用說服性標記的能力；因為本研究所招募的非專業譯者都是翻譯研究所二年級的學生，他們可能對於說服性標記的使用已具備了與專業譯者相當的能力。如果是第二種情況，則應證了譯文自動跟隨原文是一種翻譯的普遍現象的看法 (Frawley, 1984; Mauranen, 2005; Trosborg, 1997)。在這種情況之下，本研究的結果只能說明中文和英文的社論文章，在「不定式」情態動詞及「分離助動詞」使用上則相差不顯著，而在表「必須」情態動詞及條件句的使用上存在顯著差異；這就是譯者在中譯英時，前 3 項相差不大，

後 2 項相差顯著的原因。這種情況也說明在研究翻譯中文社論這一文類的說服性規範時，應當加入更多的說服性標記，例如議論文結構及修辭上的標記，這樣才能使結果更有分辨力。另外，我們所招募的非專業譯者為研究所學生，其對於整個母語為中文的非專業譯者的代表性有待商榷，這也可能影響此一研究的結果。

柒、結論和建議

本研究發現中文母語專業譯者與英文母語專業譯者，中譯英社論型文章時，在說服性標記的使用上具有一種操作規範。這種操作規範與一般英語社論寫作的說服性標記使用特徵不盡相同。另外，本研究引入中文母語非專業譯者（第三類譯者）作為參照，發現 3 類譯者之間在遵守說服性標記的規範上並無顯著差異。這說明譯文中說服性標記的規範可能已為中文母語較高程度的非專業級學生譯者所掌握。同時本研究並不排除這種操作規範也是譯文自動跟隨原文的一種翻譯普遍性的可能性。另外，本研究提出中譯英社論文章時，如果要使譯文更接近英語社論，需要稍微減少「必須」情態動詞及條件句在譯文中的比例。

本研究結果顯示所有譯者在各項說服性標記的使用上沒有顯著差異；一個可能的原因是本研究僅分析了 3 類譯者，母語是英語的非專業譯者，以及其他不同翻譯能力的譯者均未納入研究。這是本研究的後續研究所應關注的問題。本研究所招募專業譯者（包括母語為中文和母語為英文的譯者）僅 21 位，其對於整個專業譯者群體的代表性有待提高；在本研究中，雖然我們用語料庫的方法收集他們的 10 篇譯文，以儘量減少「偏見」（bias），但後續研究可採用增加譯者人數的方法增加樣本總量以獲得更高的代表性。

另外，本研究所選取的說服性標記全部來自 Biber（1988）所提供的第四「面向」的特徵，因而存在一定主觀性。後續研究可以考慮對更大

範圍的說服性標記進行分析，例如將口語和心理學方面的發現納入分析，即有可能以發現更加精確的操作規範。本研究為探索性質，後續研究可以考慮使用同樣的原文作為研究資料，並對 10 篇中文文本進行 6 項語言特徵值的量化分析，建立某種中文的基準，以獲取更準確的結果。

感謝詞

作者感謝張錦忠教授主持本論文初稿在臺北科技大學 2008「系統、規範與社會性」研討會上的發表，同時感謝本刊兩位匿名審查委員對本文提出寶貴修改意見。

參考文獻

- 史宗玲、蔡佩珊（2006）。Autonomy of translation language: The “explicitation” feature in journalistic translation. 載於**第十一屆臺灣口筆譯教學國際研討會論文集**（頁69-82）。臺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 沈安德（2000）。翻譯理論與翻譯實踐：以《好逑傳》的英譯為例。**中外文學**，29(5)，105-129。
- 車歡歡、羅天（2006）。從辜鴻銘《論語》的英譯看翻譯規範的運作方式。**西華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4，103-105。
- 張春艾（2007）。從《哀希臘》六譯本看翻譯規範的變化。**鄭州航空工業管理學院學報（社會科學版）**，26(5)，86-88。
- 董大暉、藍月素（2007a）。提昇學生中譯英篇內文字能力的語料庫研究。載於**第十二屆口筆譯教學研討會論文集**（頁82-101）。臺南：長榮大學。
- 董大暉、藍月素（2007b）。譯文不夠自然與謂語動詞情狀、時態、體式的選擇。載於**2007應用外語國際研討會論文集**（頁539-551）。高雄：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
- 董大暉、藍月素（付梓中）。母語與非母語譯者中譯英語言特徵差異探討。載於**臺灣翻譯學研究集刊第11輯**。臺北：臺灣翻譯學學會。
- 廖七一（2006）。梁啟超與拜倫《哀希臘》的本土化。**外語研究**，3(97)，48-51。
- Baker, M. (1992). *In other words: A coursebook on translation*. London, New York: Routledge.

- Biber, D. (1988). *Variation across speech and writing*.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Blankenship, K. I., & Holtgraves, T. (2005). The role of different markers of linguistic powerlessness in persuasion. *Journal of Language and Social Psychology, 24*(1), 3-24.
- Brennan, S. E., & Williams, M. (1995). The feeling of another's knowing: Prosody and filled pauses as cues to listeners about the metacognitive states of speakers. *Journal of Memory and Language, 34*, 383-398.
- Carli, L. L. (1990). Gender, language, and influence. *Journal of Personality and Social Psychology, 59*, 941-951.
- Chesterman, A. (1993). From "is" to "ought": Laws, norms and strategies in translation studies. *Target, 5*(1), 1-20.
- Chesterman, A. (1999). Description, explanation, prediction: A response to Gideon Toury and Theo Hermans. In C. Schaffner (Ed.), *Translation and norms* (pp. 91-98). Clevedon: Multi-lingual Matters.
- Frawley, W. (1984). Prolegomenon to a theory of translation. In W. Frawley (Ed.), *Translation, literary, linguistic and philosophical perspectives* (pp. 159-175). Newark: University of Delaware Press.
- Gibbons, P., Busch, J., & Bradac, J. J. (1991). Powerful versus powerless language: Consequences for persuasion, impression formation, and cognitive response. *Journal of Language and Social Psychology, 10*, 115-133.
- Hatim, B. (1997). *Communication across cultures*. Exeter, Devon: University of Exeter Press.
- Hatim, B. (2002). Textual, discursive and Genre-Related Norms in and of translation. *Logos and Language: Journal of General Linguistics and Language Theory, 3*(2), 35-44.
- Hatim, B., & Mason, I. (1990). *Discourse and the translator*. London, New York: Longman.
- Hermans, T. (1998). Translation and normativity. *Current Issues in Language and Society, 5*, 51-72.
- Holtgraves, T. M. (1997). Styles of language use: Individual and cultural variability in conversational indirectness. *Journal of Personality and Social Psychology, 73*, 624-637.
- Holtgraves, T. M. (2001). *Language as social action*. Mahwah, NJ: Lawrence Erlbaum.
- Holtgraves, T. M., & Lasky, B. (1999). Linguistic power and persuasion. *Journal of Language and Social Psychology, 17*, 506-516.
- House, E. (1977). *The logic of evaluative argument*. Los Angeles: California University, Center for the Study of Evaluation.
- Mauranen, A. (2005). Contrasting languages and varieties with translational corpora. *Languages in Contrast, 5*(1), 73-92.
- Neuman, Y., Bekerman, Z., & Kaplan, A. (2002). Rhetoric as the contextual manipula-

tion of self and nonself. *Research on Language and Social Interaction*, 35(1), 93-112.

Toury, G. (1979). Interlanguage and its manifestations in translation. *Meta*, 24(2), 223-231.

Trosborg, A. (1997). *Text typology and translation*. Amsterdam, Philadelphia: J. Benjamins.

Zimbardo, P. G., & Leippe, M. R. (1991). *The psychology of attitudes change and social influence*. New York: McGraw-Hill.

附錄：各說服性標記單一樣本檢驗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附表 1 每千字「必須」情態助動詞單一樣本檢驗

One-Sample Test

翻譯能力		Test Value = 4					
		t	df	Sig. (2-tailed)	Mean Difference	95% Confidence Interval of the Difference	
						Lower	Upper
母語中文 學生譯者	每千字「必須」 情態助動詞	3.999	65	0.000	1.53183	0.7669	2.2968
母語中文 專業譯者	每千字「必須」 情態助動詞	4.450	63	0.000	1.55414	0.8563	2.2520
母語英語 專業譯者	每千字「必須」 情態助動詞	3.494	53	0.001	1.18463	0.5045	1.8648

附表 2 每千字條件句單一樣本檢驗

One-Sample Test

翻譯能力		Test Value = 2.7					
		t	df	Sig. (2-tailed)	Mean Difference	95% Confidence Interval of the Difference	
						Lower	Upper
母語中文 學生譯者	每千字條件句	5.535	51	0.000	2.67621	1.7055	3.6469
母語中文 專業譯者	每千字條件句	4.700	39	0.000	2.74254	1.5623	3.9228
母語英語 專業譯者	每千字條件句	5.514	37	0.000	2.80948	1.7771	3.8419

附表 3 每千字不定式單一樣本檢驗

翻譯能力		Test Value = 17.6					
		t	df	Sig. (2-tailed)	Mean	95% Confidence Interval of the Difference	
						Lower	Upper
母語中文 學生譯者	每千字不定式	0.939	128	0.350	0.69472	-0.7696	2.1590
母語中文 專業譯者	每千字不定式	0.472	117	0.638	0.40237	-1.2858	2.0905
母語英語 專業譯者	每千字不定式	0.431	92	0.668	0.41649	-1.5044	2.3374

附表 4 每千字「預測」情態助動詞單一樣本檢驗

翻譯能力		Test Value = 7.7					
		t	df	Sig. (2-tailed)	Mean Difference	95% Confidence Interval of the Difference	
						Lower	Upper
母語中文 學生譯者	每千字「預測」 情態助動詞	0.456	89	0.650	0.26646	-0.8955	1.4284
母語中文 專業譯者	每千字「預測」 情態助動詞	-2.138	89	0.035	-0.98313	-1.8966	-0.0696
母語英語 專業譯者	每千字「預測」 情態助動詞	-0.518	68	0.606	-0.33689	-1.6355	0.9617

附表 5 每千字分離助動詞單一樣本檢驗

翻譯能力		Test Value = 7.2					
		t	df	Sig. (2-tailed)	Mean Difference	95% Confidence Interval of the Difference	
						Lower	Upper
母語中文 學生譯者	每千字分 離助動詞	-1.755	101	0.082	-0.66847	-1.4239	0.0869
母語中文 專業譯者	每千字分 離助動詞	-1.403	90	0.164	-0.54698	-1.3218	0.2278
母語英語 專業譯者	每千字分 離助動詞	0.105	85	0.917	0.05592	-1.0055	1.1173

機器翻譯之生產及消費 ——由解構主義觀點論析

史宗玲

本文試從解構主義「去中心論」(de-centralization)及「差異之操弄」(a play of difference)之觀點來探討機器翻譯(machine translation/MT)生產及消費過程,同時針對其正反面解構現象,提出個人評論。本文引用解構主義「作者之主體性消解」的概念來討論「機器譯者之權威性泯滅」的類比現象,此意味著MT系統之譯者只是語言轉換之仲介者,並不呈現任何個人風格,或僅能呈現一種機械化風格。此外,由於MT譯文經過不同使用/消費者解讀、加工及改製後,就如同解構主義形容文本經由不同讀者詮釋後,其形式及意義將產生更迭或「延異」(différance)之現象。再者,MT譯文之生產可透過借用已庫存譯文及其他使用者/譯者補充譯文之過程,突顯其翻譯之「互文本性」(inter-textuality)及開放結束(open-ending)之現象,也呼應了解構主義之「書寫文本」概念,並打破作品之獨立完整性。談及MT之正反面效益時,作者由MT系統置放於網路上供大眾免費使用之現象,以揭櫫其自主參與、差異追求及多元開放之正面解構觀;另一方面因為MT之誕生衍生了前MT編輯之控制性語言及後MT編輯之翻譯腔語言、大眾科技迷思及翻譯著作版權等議題,為我們帶來語言混亂、角色錯置及責任歸屬等負面之解構觀。至此,試問MT是近代翻譯史上的福音(boon)抑或詛咒(doom)?恐怕在解構領域裡,只能找到暫時休止的「分號」(;)答案。

關鍵詞：MT、解構主義、譯者之死、延異、互文本性、正反面解構觀

收件：2008年1月3日；修改：2008年7月7日；接受：2008年7月7日

The Production and Consumption of Machine Translation: A Deconstructionist Perspective

Chung-ling Shih

This article discusses the production and consumption of machine translation (MT), and explores the positive and negative impact from a deconstructionist perspective. I describe the deprived authority of the MT system using the deconstructionist concept of the author's de-subjectivity in the process of writing. In addition, I pinpoint that the translation produced by the MT system may create multiple versions of the end product through user/consumer appropriation, revision and editing. This transformation of the original MT text concurs with Derrida's concept of *différance*, suggesting the generation of multiple textual meanings as the result of different readers' interpretations. Most significantly, MT's retrieval of data from existing translated texts and supplementary user edited texts reflects the feature of inter-textuality, breaking from the traditional concept of unique, complete text and translation.

MT production and consumption has its strengths and weaknesses. The positive viewpoint suggests that the free online MT systems are open to diverse users/consumers for different purposes, revealing the spirit of diversity and democracy. Nevertheless, MT use initiates the production of new languages such as controlled language (pre-MT editing) and post-MT edited language. The long-term use of these languages might make it difficult to distinguish between natural/formal and artificial/informal languages. Also on the negative side, some MT users mistakenly identify MT as a potential substitute for human translators and MT use involves certain copyright problems. Whether there is a positive or negative impact, there can be no definite answer to the query of whether MT is boon or doom in modern translation because MT already exists and can't easily be banished from daily life in the foreseeable future.

Keywords: MT, the deconstructionist perspective, *différance*, the death of the translator, inter-textuality, positive/negative impacts

Received: January 3, 2008; Revised: July 7, 2008; Accepted: July 7, 2008

壹、緣由與背景

1968 年法國學生運動席捲歐洲，學生與工人團體爲了對抗政府及教育機構之獨裁主義，乃走上街頭與警察、軍隊攻防；在一片迷思混亂中，這場鬥爭終究失敗了，但在街頭被衝垮的學生運動，卻於激情平息過後，轉入地下，進入語言領域，帶動了解構主義的興起（Eagleton, 1983；鍾嘉文譯，1989，頁 178），也發展出「去中心論」（de-centralization）、「操弄差異」（a play of difference）、「無存在的存在」（absence of a presence）等書寫及閱讀理論（Lentricchia, 1980, pp. 171-177）。

約在 1966 年，大西洋的另一端，美國自動語言處理諮詢委員會（Automatic Language Processing Advisory Committee/ ALPAC）爲因應美國政府提出機器翻譯譯文品質評估之需求，發表了一篇令人震驚的報告，文中批評俄英機器翻譯之譯本荒謬怪誕、無法理解，並宣稱全自動高品質機器翻譯（fully, automatic high-quality machine translation）的理想是無法實現的（Slocum, 1988, p. 2）。此報告導致美國軍方終止所有有關機器翻譯（MT）系統研發的補助計畫，迫使 MT 研究只能轉入民間企業，進入工商領域，因而開啓了 70 年代後期 MT 產品上市及行銷的契機。

在人類歷史中，解構主義的語言革命及 MT 的翻譯革命，扮演著顛覆傳統的角色。解構主義企圖推翻自柏拉圖、亞里斯多德、盧梭、黑格爾等一脈相承的西方真理和形而上理論，而 MT 系統則努力爲人類找尋另類的翻譯模式，試圖取代人工譯者，並提昇翻譯產業的效率與產能。此兩項革命分別從語言及翻譯的傳統包袱解放而出，尋求差異及多元的價值，除了帶給近代文學理論及翻譯工業巨大的衝擊與變革外，也賦予意義多元論及自然語言處理的新思維及新意涵。

MT 系統有別於傳統之單一翻譯生產模式——由人工譯者獨自掌控 A 語言轉換成 B 或 C 語言的全部進程，MT 系統之操作方式約有三種：一、

前 MT 編輯 + MT；二、人工譯者 + MT；三、MT + 後編輯。採取第一種方式時，編輯者可將原文改寫成控制性語言或人工語言¹，使其句構簡單、詞彙意義單一化，並避免語意及語法模糊不清，如此 MT 系統較易處理，而產出之譯文品質也較理想。第二種方式乃是人機合作之互動模式，於翻譯過程中，針對某字詞之翻譯，MT 系統會自動列出多重選項供 MT 使用 / 消費者參考，使用 / 消費自行決定選項，而後 MT 系統者再依循選項進行翻譯²。第三種方式乃是由 MT 系統自動處理文本，人工編輯者再針對譯文進行不同程度之編修³；故 MT 使用 / 消費者可根據原文之難易度、長短及使用目的，來決定 MT 系統之操作方式。

另一方面，不同於傳統翻譯僅作為出版之目的，MT 譯文之消費更具有多種之用途：一、全文大意掃描；二、即時溝通；三、部分訊息擷取；四、出版。專業人士、學生及學者可藉由網頁之 MT 譯文，快速掃描以瞭解全文大意，並取得核心訊息；而年輕朋友更可透過 outlook express 內嵌的 MT 系統，即時處理書信翻譯，與外國筆友互通訊息；雖然 MT 之書信譯文警扭不順，但也不失為一跨語言溝通之便利解決途徑。而有些使用 / 消費者則可利用 MT 處理全文翻譯後，再針對所需之段落，細心編修，放入個人之論文寫作；若是為出版目的，則全譯文需作大幅編修，以求譯文上下風格一致，脈落清晰，且文字通順流暢。由於 MT 譯文之使用目的不同，因而消費模式也隨之改變，而消費者類型更是不分男女、國界、年齡及社會階級，使得機器翻譯產業無形中成為大眾文化之一部分。

本文試圖將 MT 議題置放於解構主義的書寫及閱讀理論框架中，來討論其生產及消費現象，固然有許多論文已從解構主義觀點來探討人工翻譯之議題，如〈德里達解構主義理論中的建構思想對翻譯研究的意義〉(The Bearing of the Construction Idea in Derrida's Deconstructionism Theory on Translation Studies) (董務剛，2006) 及〈語言與翻譯：德里達解構主義之辯〉(Language and Translation—Analysis of Derrida's Deconstructionism) (崔玲，2005)。然而在臺灣尚未有作者以解構主義來談論生產及消

費現象，機器翻譯與人工翻譯畢竟是屬於兩種截然不同之生產模式。本文欲透過下列幾個思考向度，來勾勒出機器翻譯的各種解構面相。

- 一、正如解構主義消解作者至高無上之主體性，機器翻譯也反映出機器譯者權威性泯滅之現象。
- 二、正如解構主義提出意義或所指詞（signified）之延異（différance）現象，機器翻譯之消費也隨著不同之編修過程，而呈現出內容延異及形式之質變。
- 三、正如解構主義質疑作品之獨立完整性，而以開放性「書寫」（writing）取代時，機器翻譯所生產之譯文透過借用已庫存譯文及其他使用者補充譯文之過程，突顯其翻譯之「互文本性」（inter-textuality）及開放結束（open-ending）之現象。
- 四、正如解構主義挑戰西方真理及共產主義之獨斷權威，機器翻譯則擁護個人決定及自主參與權（practice in interpretation），而不是擁抱專家的評論。
- 五、正如解構主義打破二元對立說，致使一切陷入不穩定之狀況，機器翻譯之生產／消費同樣也衍生了角色錯置、新舊／自然／人工語言混亂及譯文版權歸屬之問題。

無論是作者或譯者權威之消解，均在挑戰文本的源頭，因為代表語言的真理（truth）或翻譯對等（translation equivalence）是不切實際的、值得懷疑的；故文本閱讀者或機器譯本使用／消費者，需藉其詮釋及其閱讀經驗，尋回文本及譯文中字裡行間所隱含的意義，而一切解讀的意義只是暫時性的；隨著時空改變，會不斷產生移位及衝突。換言之，MT 使用／消費者可依照譯文之不同使用目的，採用不同的編輯方式，以尋回或增添 MT 譯文表面所匱乏的訊息或意義，故討論 MT 系統所生產譯文之完整性或精確性是無多大意義的。

貳、機器翻譯方法、類型及功能

雖然本文之主旨乃在探討機器翻譯之解構面相，但由於部分讀者並不熟悉 MT 系統，故於本章節先行介紹 MT 譯文之生產方法、MT 系統類型及其功能。

一、生產方法

機器翻譯 (MT) 係計算語言學 (computational linguistics) 的一項分支領域，可定義為「藉由電腦運算法則，將輸入的原始語言 (source language) 翻譯成所需的目標語言 (target language)」(張景新、陳淑娟, n.d., p. 1) 或是以人工編輯協助機器翻譯之方式。依據夏特沃斯及寇伊 (Shuttleworth & Cowie, 1997, p. 99) 之定義，機器翻譯乃是「由電腦完成一部分或全部翻譯之模式」(“translation which is performed wholly or partly by computer”)。

早期 MT 系統採用規則法 (rule-based approach)，此方法乃是於電腦系統中輸入詞彙相關的詞型、詞義、詞構、語法、語音等訊息 (可依不同字典分類) 及文法規則，再根據這些字彙及規則，將譯出語 (source language/SL) 文本剖析 (parse) 成中立、象徵形式之表徵 (intermediary & symbolic representation)，然後再轉換成譯入語 (target language/ TL) 的表述。此方法之 MT 必須經由分析 (analysis)、轉換 (transfer)、合成或生成 (generation) 三步驟以產生譯文。其結果往往是逐字翻譯 (word-for-word translation)，譯句讀起來生硬饒舌；此外，由於未顧及上下文之意涵而逕行直譯 (context-less translation)，某些譯句更是荒腔走板，令人啼笑皆非。例如「音量鍵在通話中增加或減低聽筒音量」，MT 系統將此譯成英文句 The tone measures the key to increase to add or reduce in a words low hear the tube tone quantity (正確譯文是：Volume keys increase or decrease the earpiece volume during a call)。事實上，規則法 MT 較適用於

技術文件之翻譯，因其專業詞彙多，字詞變化小且句型簡單固定，故 MT 譯文品質之正確率較高。相對的，此方法就不適用於文學作品之翻譯，因為小說或詩歌常偏用比喻及象徵手法，句型也較複雜多變，這些語言要素將致使 MT 系統無法做妥善之處理。此外，值得注意的是，若是 MT 字典的某一種專業詞彙數量夠多、原文文本之句構變化也小，採用此方法，則其 MT 譯文之正確率可達 80% 以上。例如氣象報告，目前加拿大國家氣象局每日發布的氣象預告，即是採用字典 / 規則法的 Taum Météo 系統處理；因為自 1976 年使用至今，已累積龐大的字彙量，故其英法語對之譯文正確率高達 95% 以上 (Shih, 2006, p. 419)。

另一種 MT 方法是例句 / 統計法 (example/ statistics-based)，此方法乃是先於 MT 系統內建置雙語資料庫 (bilingual text corpora)，而後再使用統計方法，找出機率最高的句子作為翻譯例句。更詳細地說，此乃是「通過一系列異常繁雜的演算法，計算後得出一個翻譯模型，然後通過對翻譯模型的解碼實現翻譯過程。通俗點說，就是對一種語言進行數學統計，哪兩個詞在一起使用的次數多，哪兩個句子的搭配可能性大，按照概率計算，最終統計出一個語言模型」(雷赫，2008)。簡言之，統計法之基本原理是通過搜索大量的雙語網頁內容，將其作為資料庫，然後由電腦自動選取最常見的詞與詞的對應。目前線上 Google MT 即是採用此方法，並於 2005 年在美國國家標準與科技局 (National Institute of Standards and Technology) 所舉辦的機器翻譯比賽中，擊敗了學界包括英國愛丁堡大學 (University of Edinburgh) 及中國哈爾濱工業大學等與 IBM 的軟體，獲得最高分 (Kanellos, 2005)。「Google 的機器翻譯雖不完美，但卻足以領先對手甚多。以滿分 1 分來計算，Google 的阿拉伯文翻譯得分 0.5137，中文則得分 0.3531。排名第二的是南加大資訊科學學院，得分前者為 0.4657，中文則為 0.3073。IBM 排名第三，前者 0.4646，中文則為 0.2571」(Kanellos, 2005)。

根據 Kanellos (2005) 的看法，Google 勝出的優勢可能是來自於

該公司網羅了龐大的資料來源。透過本身的搜尋業務，Google 蒐集了上億的翻譯網頁。Google MT 提供大眾免費線上即時翻譯，可將中文句子：「如果電腦電源開啓，請您在安裝前先關閉電腦電源。」譯成英文 “If power is turned on the computer, you shut down your computer before installing.”；此譯句即明顯比上述採用規則直譯法的譯句，如 “If computer power source opening, asks you to close the computer power source first before the installment.”（由線上 Systran 所譯）及 “If the computer power supply opens, please close computer power supply before gearing and first.”（由線上 TransWhiz 所譯）通順多了。

規則法 MT 系統之最大缺點乃是電腦語言無法完全描述實際語言中無限豐富的規則，而統計法 MT 系統之最大缺點乃是資料不足。事實上，任何高性能之電腦皆無法統計出所有短語之使用情況，此乃是由於語言本身之活潑創造性，故無論語料庫有多大，均無法包含所有可能之詞語組合（雷赫，2008）。換言之，以語料庫建構之語言模型，永遠有資料不足之問題。

二、MT 產品類型及功能

目前 MT 產品類型約可分為下列三種：（一）市售 MT 軟體：包括個人電腦版、教育版及企業版，如：譯橋、譯典通及譯經等⁴；（二）線上免費工具；（三）企業、機構內部自行研發之 MT 系統。近年來，線上 MT 系統逐漸取代個人版的 MT 系統，其優勢乃是可直接在網路上免費使用，故眾人趨之若鶩；但有些線上 MT 系統僅能試用一個月，且翻譯文本也不能太長。目前網路上較常見之免費機器翻譯系統包括：Systran、TransWhiz 及 Google MT 等⁵。另一種類型的 MT 系統是企業、機構內部自行研發之專利品，通常不會行銷到市場，例如臺灣新竹科學園區的致遠科技公司（Behavior Design Cooperation）已成功地自行研發出臺灣第一部雙語自動機器翻譯系統，取名為 Behavior Tran⁶。近年來，為因應全世

界日益猖狂的恐怖主義，美國情報單位業已編列巨額預算，用以補助機器翻譯之研發計畫。美國空軍總部陸續動用 100 萬美金，作為資訊科技投資，重點即是用來開發阿拉伯語及中東國家地方語言的翻譯系統（本文作者之翻譯）（Wikipedia 2007）。

各種類型之 MT 系統，其功能大同小異，大致上可分為：文件翻譯功能及語言學習功能。前者包括：全句、全文、網頁及書信之自動翻譯；後者則包括：字典查詢、例句查詢、相關背景資訊查詢及真人發音⁷。

參、機器翻譯之生產 / 消費及解構主義之書寫 / 閱讀理論

關於機器翻譯之譯文生產過程及其使用者挪用、改編譯文之消費現象，作者在書寫及閱讀理論中找到為其背書的相似論點，並描述其類比特色如下：

一、從「作者主體性之消解」至「譯者權威性之泯滅」

當結構主義所標榜重視之權威主體性 (subjectivity) 受到解構主義者質疑後，作者透過作品所代表之不朽性也受到挑戰。解構主義者認為「作者之寫作無非是一種製造痕跡之活動，創作者之發展具有多樣可能性」（歐崇敬，1998，頁 146）。在戴里達著作《傳播》(Dissemination) 之導言 (Introduction) 中，約翰遜 (Barbara Johnson) 談到「書寫是試圖用以克服距離之次要活動；寫作者把自己的思想寫在紙上，使之離開自己，變為甚至在寫作者死後也能被間隔遙遠的人讀到的東西」（楊恆達、劉北成譯，1998，頁 129）。職是之故，作者之主體性已消解，不再具有至高無上之權威性；作者僅可視為語言表述之仲介者。

解構主義之重要代表人物戴里達將其解構主義思想引入翻譯理論，

其否定原文文本終極意義之存在；此外，傅科（Foucault, 1987）於其散文〈誰是作者？〉（“What is an author?”）中，辯稱文學作品不是作者個人之經驗，而是集體的文化產物（“...works of literature are collective cultural products and do not arise from singular, individual beings”），此乃是消解原作者至高無上、唯我獨尊之權威性。不同之人工譯者因其所偏好之詞彙及文體不同，多多少少會呈現不同之風格；然而，機器翻譯之生產者／譯者，完全不具任何主體性及思想理念，僅從一堆語料中找尋類比機率高之語言模式，再提供譯文，故無論翻譯何種文本，均無風格可言。如此機器譯文之生產方式，可謂宣告機器譯者權威性及主體性之泯滅。

換言之，MT 系統於生產譯文後，代表譯者身分立即消解，真正的主角及重心乃是 MT 譯文的使用／消費者。此使用／消費者可被視為新譯者，他們可解構、切割、引用或重構機器譯文之部分或全部內容；換言之，MT 系統就如同短命的母親，於生下嬰兒後，立即死亡。故 MT 系統之譯者身分完全不具有權威性及主體性，此乃與解構主義中否定作者為文意主宰者之概念不謀而合。

二、延異及質變

解構主義之父——戴里達（Derrida），曾表示文本之意義絕非單一及確定的；「他認為文本意義應包含認同（它是什麼）與差異（它不是什麼）」（Appignanesi & Garratt, 1995; 黃訓慶譯，1996，頁 82），此意謂著閱讀者透過不同角度去詮釋文本，與文本產生交流對話後，會使文本產生許多不同之意義，戴里達對此文本意義變化的過程賦予了一個新名詞——「延異」（différance），亦即結合相異（difference）和延遲（deferral）。「延異」一方面代表「區別」（distinction）、「不等」（inequality）或「分辨」（discernibility）；另一方面意味著「停格及時空干擾，使得目前否定的事物延後出現；並將目前不可能的意義轉換成可能的意義」（“The interval of a spacing of temporalizing that put off until ‘later’ what is presently denied,

the possible that is presently impossible.”) (引自 Lentricchia, 1980, p. 170; Derrida, 1973, p. 129)。正因為如此，每次的閱讀經驗就是處於不斷變遷的意義網絡中，而每一個文字符號也永遠代表無休止延異的存在 (“The sign would thus be a deferred presence”) (引自 Lentricchia, 1980, p. 170; Derrida, 1973, p. 129)。

既然文本的符碼或能指詞 (signifier) 所對應的所指詞 (signified) 是變動不定的，那任何的能指詞代表的意義就不是完整，而是可隨時補充添加的。以此為前提，MT 譯本的消費過程，也正是不斷追蹤、尋找及補充譯本所呈現出的不完整意義。當 MT 初稿產生後，使用 / 消費者可將其贅詞、重複字句或不必要之段落刪除，使得文本內容壓縮；但也可加入背景資訊、增加字詞，使得文本之深層意義浮現，並將文本內涵訊息鬆綁釋出。如此放大或縮小文本形式的消費行為，致使 MT 譯本之意義不斷移位、不斷遷徙。例如：A 使用 / 消費者僅採取片段內容放入其報告，故僅有片段改編，而 B 使用 / 消費者在名詞及子句旁多加註解，便於個人參考；然而，C 使用 / 消費者因出版目的，故謹慎編輯全文，並加以潤飾。此 A、B、C 三人使用 / 消費 TransWhiz MT 過程，致使譯文產生意義延異及形式變化。請參酌下列例句，畫線部分表示譯文編輯處。

原文：Please follow diet, take medication as directed, provide plenty of liquid intake.

These will prevent from inadequate examination due to poor bowel preparation.

MT 譯文：請注意飲食，服藥指示，可以提供大量的液體攝入量。

這將防止從不足考試不善腸道準備。

A 版譯文：請依指示飲食及服藥，並可提供大量的液體攝入量。這

將防止從健檢中腸道準備不佳之不良結果。

B 版譯文：請依指示飲食及服藥，並可補充大量的液體。這將防止

腸道準備不佳 (註：腸道未清除乾淨) 所導致檢查 (註：

內視鏡健康檢查) 結果有誤。

C 版譯文：健康檢查前，請依照院方指示飲食及服藥，並補充大量液體。腸道乾淨時，診斷結果才會準確。

經過 A、B、C 三位使用 / 消費者依其個案語言習慣、偏好及不同目的改編後，MT 譯文將產生意義延異及形式改變，結果是：MT 譯文 = A 版或 B 版或 C 版等，此乃反映出解構主義的意義延異現象。

三、從「互文本性」至「譯文交互性」

巴特於 1970 年發表一書 S/Z，主張以「書寫文本」(the writerly text) 來代替傳統之「閱讀文本」(the readerly text)。書寫文本之定義乃是：「書寫文本代表非特定小說之小說、非特定詩篇之詩篇、非特定論文之散文、非特定風格之寫作、非特定產品之生產、非特定結構之築構」(“The writerly is the novelistic without the novel, poetry without the poem, the essay without the dissertation, writing without style, production without product, structuration without structure”) (引自 Lentricchia, 1980, p. 142; Barthes, 1974, p. 5)。此外，巴特又指出：「書寫文本反映出其他文本、規範之片段訊息及聲音，其觀點若是暫時消失，也會不斷地推擠回來；因為書寫本身神秘地向外開放」(“...a perspective (of fragments, of voices form other texts, other codes), whose vanishing point is nonetheless ceaselessly pushed back, mysteriously opened...”) (引自 Lentricchia, 1980, p. 143; Barthes, 1974, p. 12)。此巴特之解構主義觀點在於說明寫作不是作者個人的獨特經驗和理念之表達，而是用以傳輸歷史、社會及文化交互運作的集體經驗，故讀者的閱讀物不是獨立完整之作品，而是一種「開放書寫」(open writing)，同時也是一種「文本」(textuality) 或「互文本」(inter-textuality) (Lentricchia, 1980; Barthes, 1974)。

書寫文本之「互文本性」也正是 MT 生產及消費過程所彰顯的「譯文交互性」(translational inter-textuality)。MT 譯文不代表獨立完整

之譯作，也非個人獨特之雙語符碼互換（codes switching between two languages）之結果，其內容僅是其他譯本全部或部分的複製成果（full or partial duplication）。如前所述，當 Google MT 生產 MT 譯文時，會從背後龐大的語料庫中找出參數類比最高的句子來作為翻譯例句；而語料庫內容乃是集結了眾人翻譯過之文本，故每篇 MT 譯文可視為翻譯倉儲之原料出口，也是連繫目前譯文與其他譯文的媒合平臺。例如：此次 MT 譯文先擷取別人的譯句，經過編修後，再收入 Google MT 之語料庫，而後就變成了下次 MT 系統翻譯時所參考的語料；而使用者也可上傳自己的譯文供作參考。MT 譯文與其他譯文透過如此不斷地相互支援、交換及遞補訊息後，乃就構成了 MT 生產及消費過程中所彰顯的「譯文交互性」。

綜而言之，作者 / 機器譯者之主體及權威消解帶來讀者 / 編輯者之復活，作者 / 機器譯者不復是文本意義或譯文生產之主角。相反地，讀者 / 編輯者 / 機器譯文使用及消費者才是文本意義及譯文價值之開創者，而且不同讀者 / 編輯者於詮釋文本及編輯 MT 譯文時，透過其不同的背景、經驗及理念，將促使文本意義不斷延異以及譯本形式不斷改變（no stable source entity to be interpreted and translated）。此外，解構主義以開啓性的「書寫文本」（the writerly text）來代替完整性的「作品」（works），並說明書寫與其他文本之交疊互補的「互文本性」（inter-textuality）；而 MT（以 Google MT 為例）也透過借用、償還及補充其他譯文之關係，來凸顯其翻譯之「互文本性」。

上述種種機器譯文之生產與消費現象，反映出去中心論、解除單一譯本之壟斷，並強調譯本之間互補交叉關係，此乃象徵解構主義之多元開放精神。然而此翻譯產業之革新與創舉，並非光鮮亮麗，其背後也帶來一些隱憂與衝擊，正如任何新科技產品問世，必有其優缺點，以下針對線上 MT 系統之生產與消費現象，本人提出正、負面解構觀之評論。

肆、MT 正面「解構觀」： 自主參與、差異追求、開放多元

線上 MT 系統開放給大眾使用，不分國籍、性別、階級及年齡，此乃反映出解構主義所重視的多元差異性，並使我們注意到翻譯操作之外緣要素，如使用 / 消費者、翻譯目的。下面將就 MT 的「自主參與」、「差異追求」及「開放多元」等議題，來探討其充滿活力的正面解構現象。

一、自主參與及差異追求

解構主義學者，如：戴里達 (Derrida)、傅科 (Foucault)、史坦利·費西 (Stanley Fish)、哈洛德·布魯 (Harold Bloom) 等，皆倡導及支持文本意義之延異 (play of difference)；他們批判西方的形而上學，反駁「中心」乃是內在及不說自明的聲音 (“identifies the centre as inner, self-present voice”) (Lentricchia, 1980, p. 171)。解構主義學者提出「去中心論」，乃是一種顛覆權威、推翻真理 (代表中心) 的手段。戴里達宣稱「延異」一詞，「代表文本不能強制、統馭意義之產生，並也不具任何權威」 (“It commands nothing, rules over nothing, and nowhere does it exercise any authority”) (Lentricchia, 1980, p. 171)，意即將文本意義的決定權和操弄權下放給不同的閱讀者；此種將主權回歸給文本使用 / 消費者之情景，也同樣在 MT 領域裡上演。

MT 使用 / 消費者可以自行選擇文本，再送入 MT 系統自動產生譯文；也可以依其使用目的不同，選擇前 MT 編輯、人機合作或後 MT 編輯法，在在展現出其使用自主權。然而於傳統出版業裡，翻譯文本之主權往往掌握在出版社或雜誌社手裡，這些單位即代表權力中心；他們往往為順應社會風潮，或配合國家政策，或是替宗教宣揚教義，或是替政治人物造勢，而優先選擇某特定書籍或刊物，作為翻譯出版之用途。彌爾

頓 (Milton, 2001) 曾於其文章〈為大眾市場翻譯古典小說：以巴西 Clube do Livro 為例〉(“Translating Classic Fiction for Mass Markets: The Brazilian Clube do Livro”) 中提及：「二次大戰後，美國逐漸統馭全世界經濟，再加上巴西人深受西方影片影響，因而開始喜歡美國偵探小說，故於 1965 年後，巴西出版公司 Clube do Livro 開始出版美國偵探小說之翻譯」(p. 44)⁸。可見出版業對於翻譯書籍之選擇往往是順應社會潮流或國家政策所作之決定。消費者至書局面對一系列譯品時，只能有「買與不買」、「讀與不讀」、「接受與不接受」的選擇權，而不能有「想譯或不想譯」、「該譯或不該譯」的決定權了。

此外，MT 譯文品質之好壞，乃是由使用 / 消費者自行評斷，無人能干預或介入。任何 MT 譯文使用 / 消費者同時也是譯文評論者，任何人可依其所需及使用目的，自行評估 MT 之優缺點，因為每個人所關切及考量之方向不同，自然對於同一 MT 系統之翻譯功能及結果，會有不同之評價，此差異評論可以不受到媒體及專家權威聲音之牽制，充分顯現出 MT 之自主性。MT 使用 / 消費者的評論充其量只不過是個人經驗之表述 (“expression” or “manifestation” of an individual as a subject participating in MT use)，「而非像傅科及新歷史主義學者所批判的某一時空下權力機制所創造出的話語」(“discursive formations that are generated by the configurations of power at a given time and place”) (Abrams, 1993, p. 262)。換言之，MT 使用 / 消費者不需替出版社作嫁，也不必為其譯本銷售業績擔憂，故自可依個人之看法發表評論。

至此，我們得知 MT 之使用權、選擇權及譯文評論權，乃是屬於每位使用 / 消費者的，任其享有絕對之自主權；當 MT 使用 / 消費者發現 MT 譯文不適用時，即可拒絕使用。但傳統消費者至書局購買世界名著之譯作時，往往發現這些昂貴的書籍被塑膠套封住，無法先行打開翻閱，待買回去拆封閱讀後，發現譯文晦澀難懂，也只能自認倒楣。此種賣方 / 強制 vs. 買方 / 忍受的生產與消費關係，正是解構主義急欲顛覆突破的。而

MT 譯文使用 / 消費者則可倖免於此，可以盡情去享受解構主義所追求的自主性、去中心論及差異化之選擇及評論。

二、多元開放及消費量變

由於線上免費 MT 系統 24 小時開放供大眾使用，故消費者只需打開電腦網路，按下滑鼠，即可在數秒內取得翻譯文件，如此快速、便利、開放的翻譯模式，已給現代社會帶來「大量文字生產」及「大量文字消費」的新型文化產業。其特色是翻譯文件、種類、目的及消費者類型日益多元化，而且翻譯文字之消費數量日益增多。此 MT 多元、開放的翻譯生產及消費行為，正可反映出解構主義所追求的反馬克思共產主義之解放精神。

戴里達曾表示恩格斯 (Engels) 所主張的正、反、合辯證法 (thesis-antithesis-synthesis) 會摧殘人類的差異性，使得社會更加封閉 (closed)，並受到權勢的壓迫 (Boyne, 1990, pp. 127-128)。基本上，「戴里達排斥共產社會之理想性，認為共產社會是單調無力的」(“Derrida rejects the communist ideal of a future society without power & without difference”) (Boyne, 1990, pp. 127-128)。另一方面，無論是戴里達或傅科，皆警告我們：「本質」或「來源」的神話，只是社會機制所運作的基本策略，其目的乃是為了消滅差異化所帶給社會的威脅或美麗願景 (prospect) (Boyne, 1990, p. 127-128)。MT 生產及消費模式所彰顯的多元開放關係，正是威脅統一中心論之剋星，並消彌了大寫人工翻譯 (Translation by human) 之典範精英主義 (canonized elitism)，而彰顯小寫機器翻譯 (translations by machine/computer) 之非典範平民主義 (un-canonized civilism)，卻符合解構主義所追求之多元、差異、開放精神。

MT 消費之數量變化，可從數據報告中找到驗證。Yang 及 Lange (2003) 於其合著文章 “Going live on the Internet” 中提及，Altavista 公司早在 1997 年就與 Systran 軟體公司合作，推出全世界第一部線上免費 MT 系統，取名為 babelfish (無英中翻譯)。該公司於 1998 年 6 月 22 日及

1999年11月11日分別進行使用率之抽樣調查，其結果發現：於短短一年內，上線使用人數即增加一倍多，從370,990人次提升至740,218人次（p. 203）。此外，更令人訝異的是，1998年使用babelfish翻譯個人文件占60%，翻譯網頁人數占40%；但於1999年，翻譯個人文件擴增至80%，而翻譯網頁人數則下降，僅占20%。此變動率顯示企業機構使用MT翻譯網頁的人數減少，而個人對於MT之興趣及信心提高，故使用MT處理私人文件的人數與日俱增（Yang & Lange, 2003）。同時值得注意的是，消費者輸入babelfish的文件字數也逐漸增多。根據統計，1998年最長文本字數是212字，但1999年最長文本字數則達266字（Yang & Lange, 2003）。

此外，富爾佛德（Fulford, 2002）於其調查英國自由譯者之報告中指出：「目前英國從事MT後編輯者占53%，其中27%自由譯者需每日固定處理MT後編輯」（“...over half (53%) of the translators in his samples had undertaken post-MT editing work for the clients who gave them the documents translated using MT systems” and 27% of those translators “undertook such editing work on a frequent and regular basis”）（p. 119），由此可見MT使用人數日益增加。而近年來，Google公司在亞洲地區網路上，又提供免費的即時英中翻譯服務，由於譯文品質差強人意，但參考價值高，故使用Google MT的客源日益擴大，此乃是線上MT系統在資訊社會中所創造的另類利基及利多。

伍、MT 負面解構觀：

語言混亂、角色錯置及責任歸屬

當MT譯文創造出反中心/自然語言之人工/次語言，並逐漸形成大家所熟稔的另類語言時，往往會使大眾對於語言本質產生混淆；若是再陷入物化的科技盲目信仰中，則會使大眾走入解構主義的角色錯置及

非理性思考；此負面解構現象實值得注意。

一、語言混亂

解構主義學者認為文本意義均不是如其表面所呈現的意義（The text is not what it seems to be）。依保羅·狄曼（Paul de Man, 1983）所言，任何語言必定是「隱喻式的」，亦即任何語言在字面上呈現本義的看法往往是錯誤的；而且文本的一切意義及資訊均是「模稜兩可」和「飄忽不定」的（Eagleton, 1983；鍾嘉文譯，1989，頁 182）。職是之故，我們陷入半隱半現的意義網絡中，將無法分辨孰是孰非，孰對孰錯，此種解構主義所帶來的虛無主義，往往為人詬病。然而，今日 MT 生產及消費模式也可能誤導大家，陷入語言之虛無主義，使我們對翻譯語言的核心價值和真正本質產生混淆，此即是 MT 負面之解構現象。

目前除了 Google MT 外，SDL International、Systran 及 TransWhiz 等線上 MT 系統仍採用直譯法，其譯文不似自然語言順暢，有些譯句讀起來非常呆板及機械化。但更令人擔憂的是，從解構主義之延異本質來看，沒有語言能描述真正的本義及真理，任何語言僅是一種語言符碼而已，故機器譯文所使用之語言也僅是一種表述而已。此外，MT 系統生產譯文過程中又衍生出另類新興語言，就如我們戲謔年輕族群使用火星文一樣，令人困惑。仔細追究原因可發現：在機器翻譯生產譯文過程中，為提昇其譯文品質，歐美國家一些民間及政府機構無不提倡簡易英文活動，如美國小型企業管理處（the US Small Business Administration/SBA）所倡導之簡易語言課程（Plain Language Program）；而一些公司或機構如法國航太工業協會（The French Aerospace Industries Association）、Caterpillar Inc.、德國 BMW 汽車、美國通用汽車（General Motors）、瑞典 Scania 卡車公司等，也自行研發控制性語言系統，作為 MT 前置作業之管控系統。此控制性語言如前所述，乃是一種具有單一意義詞彙（single-meaning words）及簡單句構（simple sentence structure）之非自然語言，此種次語言使用漸久後，

慢慢會成爲人類之另類新興語言。同時在 MT 生產譯文的另一端，因爲後 MT 譯文編修之影響，造就了另一種充滿「翻譯腔」(translationese) 或「機器味」(machine/computer flavor) 之新興語言，如「勿加裝任何附件在安全帶上」(原文是：Do not put any accessories on seat belts)，此句子不似純漢語順暢，如「請勿在安全帶上添加任何附件」。然而，MT 生產譯文快速，只需稍作編輯，即可閱讀，故愈來愈多人接受此種半人工、半機器 (half man-made, half machine/computer-produced) 之混合語言。於此之際，我們身處多種語言類型之中，面對代表不同語言符號之媒介物，又如何去分辨出何種語言才是標準、典型語言呢？何種語言卻是通俗、非正式、非自然的語言呢？

於解構世界中，如果核心及典範語言 (the representative, normative language) 已不存在，那我們又如何去評斷 MT 譯文及後 MT 編輯譯文之好壞？我們又如何能區別自然語言及機器翻譯語言之等級？我們又如何界定自然語言及人工翻譯語言之原生 (primary, source) 及再現 (representation) 關係？若是人類所有語言都已扁平化、無高低階級之分別，則語言的核心價值也模糊了，我們也就只能默默接受任何語言類型，我們再也不能批評 MT 譯文是「瘋狂翻譯」的縮寫 (Mad Translation)；我們可能將傳統認爲怪異的語言反而視爲正常；也可能將現代人認爲標準的語言視爲怪異。怪異變成正常，而正常變成怪異，兩者之間，我們對語言的認同，恐怕只有混亂與迷惘。

MT 譯文的反美學機械語言，就像年輕人所創造的網路語言，已失去標準語言之權威；或是像透過攝影及科技所複製的藝術品，已失去原創藝術之光輪，機械式地複製再複製，必使原本代表傳統及原創性之物，造成消磁及瓦解效果⁹。然而更令人擔憂的是，當翻譯語言受到 MT 影響而成爲一種扁平化語言，而無法分辨其優缺點，也無法評論其標準或不標準時，則勞倫斯·韋努蒂 (Venuti, 1995) 所談論的歸化 (domestication) 或異化 (foreignization) 之翻譯技巧和彼特·紐馬克 (Newmark, 1988)

所區別的語意翻譯 (semantic translation) 及溝通翻譯 (communicative translation)，似乎都將變成無意義及不重要了。

如此下去，我們將走入一種失去秩序及層次的語言世界。這到底是人類文明進化的結果或是語言退化之演變？答案恐怕是無解的。

二、角色錯置

正如同解構主義從「中心」、「源頭」逃離後，一切陷入迷亂之中，而 MT 系統之使用／消費者在其心理的天枰上，面對「電腦 vs. 人腦」、「MT vs. 人工譯者」及「科學 vs. 自然」等情境挑戰時，也會在物化的科技狂熱中，失去重心。如此一來，將致使 MT/ 科學 / 電腦及人工譯者 / 自然 / 人腦之二元對立模式，產生上下移位及前後顛倒之錯置現象。此現象正如阿多諾 (Theodor Adorno) 所言，在「物化」的資本主義社會裡，現代流行文化工業將帶給大眾「泯除自我意識」的一種「拜物教式的催眠效果」(路況，1992，頁 173)。

很多人領略到 Google MT 的神奇翻譯力量 (其處理中譯英的品質比臺灣本土自行研發的 TransWhiz 良好)，故以為一切翻譯交付給 Google MT 即可放心。然而，這些人忽略了啟動翻譯的關鍵乃是 Google 公司所建置的龐大雙語資料庫；若是語料庫資料不足，則譯文品質將大打折扣。MT 系統就有如一位巧婦，但巧婦仍難為無米之炊，一旦缺乏米糧，也就會斷炊了。反觀之，人腦即使缺乏知識庫存，仍可以憑藉其想像、推理能力來處理一些困難的翻譯問題；相形之下，電腦 / 人工智慧似乎仍比不上人腦 / 自然智慧，更何況電腦也是人腦發明的。

採用規則法的舊型 MT 系統，會將 The box in the pen 及 Time flies like an arrow 分別譯成：「在鋼筆中的盒子」及「時間蒼蠅喜歡箭」。上該譯文均不符合常理，其意義很難令人理解。此譯文之錯誤乃是因為 MT 系統不具有「望文生義」的能力，無法就上下文內容來解讀某字詞的正確意涵。例如：盒子尺寸比鋼筆大，不可能置於筆內，故句中“pen”的正確

所指詞是“play pen”，代表四周有圍欄的嬰兒床，不是一般的文具。此外，MT 也不能依照常理決定翻譯單位之大小¹⁰，例如：“Time flies”不能看待成一個翻譯單位，因為生物界中並無「時間蒼蠅」。上述 2 句之正確譯文應是：「嬰兒床中有一個盒子」及「光陰似箭」。

若有人擔憂 MT 技術突飛猛進，終有一天會取代人工譯者，則是未認清 MT 及人工譯者扮演不同角色間之差異性¹¹。其實，MT 系統研發至今約有 60 年，充其量也只能處理資訊類之文件而不適用於俚語、方言及個人創作風格的表述類及召喚類文本；此外，MT 譯文往往需要經過人工編修，才能作為正式之用途¹²。至於詩詞的翻譯，碰上 MT 時，恐怕只是一場災難；在詩歌及某些文學作品之翻譯領域中，MT 是缺席的，人工譯者的角色是無法取代的。

三、責任歸屬

在解構主義的文本閱讀世界裡，讀者可以盡情享受解構文字，是不受規範約束的巴特式《文學的快樂》(Barthes, 1975)。但移至 MT 場域中，任意複製或引用 MT 譯文，是否會觸犯翻譯相關之道德及法律責任而涉及訴訟，則令人擔憂，也可算是一種 MT 負面之解構現象。

2005 年，美國作者同業公會 (The Authors Guild) 指控 Google 公司侵犯眾多作家之著作版權，而 Google 公司則辯稱他們已與四間大學的圖書館 (史丹佛、哈佛、牛津及密西根大學) 及紐約公立圖書館簽訂合約，同意將其館藏書籍轉換成電子版，置於網路上供民眾搜尋使用 (Authorsguild, 2007)。姑且不論這場官司結果如何，若是 Google 公司將這些網路資料連結成龐大語料庫，作為 MT 使用，而其譯文又再經 MT 使用 / 消費者引用或編修，那最後譯文版權該歸屬於何人？如果文獻或資料源頭已不復清晰可見，並已遭切割、複製再複製，則原著作是否已失去其版權？解構主義漠視文本創作源頭的去中心論，恐怕在著作版權的責任歸屬議題上，會帶來一些紛爭與麻煩。

許多 MT 系統逐字去翻譯企業、機構及公司產品之名稱，若 MT 使用 / 消費者不經查證修改，並不斷複製使用，一旦公司譯名錯誤，造成他人誤解，將間接影響企業之信譽及業務，那譯名錯誤的責任又該歸咎於何人？例如臺灣企銀自己所使用的英文名稱是 Taiwan Business Bank，而不是直譯成的 Taiwan Enterprise Bank，而萬泰公司自行使用之英文譯名是 Wonderful Company，而不是 MT 直譯的 Wong Tai Company；諸如此類，不勝枚舉。因為每家公司各有其偏好或慣用名稱，若以 MT 系統直譯，產生錯誤之譯名，而 MT 消費者又直接引用於其他文章上，若經發現並控告文章作者，作者往往會辯稱係 MT 譯文誤導，而 MT 公司也可宣稱，MT 系統本就無法保證譯文 100% 的精確，MT 消費者本就該負有編輯責任。雙方如此遊走在法令的灰色地帶，結果是：在網路世界裡，MT 處處輕鬆譯，卻是處處譯文錯，而大家則是處處引用，也是處處錯誤，並且處處不負責任，這恐怕是科技公司在打造自動翻譯理想國時，所始料未及的夢魘。而查斯德曼（Chesterman, 1997）於探討翻譯倫理（ethics in translation studies）時，也並未處理到翻譯版權所牽涉的道德問題¹³。

陸、結語及反思

在現今資訊科技時代裡，線上 MT 系統日以繼夜，不停的生產譯文及複製訊息；MT 譯文已不再是一言堂的文本，也不再代表絕對的真理。MT 譯文的使用 / 消費者不斷修改譯文形式，也已造成內容延異及質變；而多元消費目的及開放評論、個人自主參與等元素，也促使 MT 形塑出一開放、多元的流行文化產業。另一方面，非標準化之多版 MT 譯文所造成的語言價值混亂以及大眾科技迷思所造成的角色錯置，再加上翻譯版權責任歸屬的爭議，使得 MT 產業不得不背上語言無政府主義的原罪。

事實上，解構主義不等同翻譯理論研究，解構主義評論家學者更不是翻譯學者，而 MT 研究也非直接或間接地受到解構主義之影響；可是我

們卻在解構主義領域中找到許多有趣的觀念與視角，可以用來詮釋 MT 生產及消費的種種現象。此時，若有人提問：MT 究竟是近代翻譯史上的福音 (boon) 抑或詛咒 (doom)？恐怕在解構主義的場域裡，答案是不斷衍生、不確定的。換言之，擺盪在浮動開放的解構空間裡，一切 MT 議題雖然或許能找到暫時迴避及暫時休止的「分號」(;)，但同時卻也留下更多延異及令人質疑的「問號」(?)。

註釋

1. 哈金斯 (Hutchins, 1995) 建議，控制語言應避免下列的現象，例如：同音異義字 (homonyms)、同形異義字 (homographs) 與複雜句型。Arnold 將控制語言定義為一種特別簡易的語言版本 “a specially simplified version of a language” (Arnold, Balkan, Lee Humphreys, Meijer & Sadler, 1994, p. 211)。基本上，控制語言乃是自然語言的分支語言，其文本是依據一些原則設計，而其目的乃是提升文章之可讀性及清晰性。這些原則包括：使用指定詞 (如：this/the/that/a/an)、以單一動詞代替動詞片語、避免使用連接詞、代名詞、分詞結構及俚語，也避免使用一詞多義之名詞。此外，在句構上，應避免使用被動式、超過 3 字以上之名詞、關係子句及超過 25 字以上之句子。
2. 使用人機合作法，亦即交互法 (interactive approach)，機器會自動提供幾個選項，供人工譯者挑選。此方法依循下列四個步驟 (Carbonell & Tomita, 1987, p. 76)。
 - (1) 使用者將電子檔文本貼到翻譯系統介面。
 - (2) 機器翻譯系統以使用者自己的語言提出問題，要求機器解決語意不清之句子或字詞問題。例如：在 “He penned a letter to the newspaper.” 句中，“pen” 意指①寫字的工具或是②圍欄或是③寫字呢？

又例如：“I saw a man and a woman with a telescope.”，下列譯文何者正確？

 - ①用望遠鏡「看到」一個男人和女人。
 - ②男生跟女人都有望遠鏡。
 - ③男人沒有望遠鏡，可是女人有。
 - (3) 使用者可從①②③選項中，選出一個正確答案。
 - (4) 接下來機器翻譯系統會產生不需後編輯之目標語文。

但根據眾多使用者的反應，交互法並不是很有效率 (Carbonell & Tomita, 1987, p. 76)。其中一個原因乃是目前已設計的交互方法在執行上有些困難。若是為釐清模糊詞意與語法，而設計一套高品質交互作用系統，需花費昂貴。另一個缺點就是 MT 使用者為了挑選一個合適字詞，常需瀏覽一長串選項，因此太耗費時間。此外，並不是所有的使用者均有耐心回答所有問題，並等待機器系統緩慢之回應。這種冗長的工作可能會消耗譯者的體力，及降低他們原有的翻譯能力。基於此因，許多譯者均放棄交互方法，採用較具效率的後 MT 編輯方法。

3. 使用 MT 系統翻譯時，因使用目的不同，相對要求的譯文品質也不同。例如：大意翻譯 (gist translation) 僅作擷取相關資訊用途，故不需做後 MT 編輯；但全文翻譯作為大眾資訊用途時，則要求精確的後機器翻譯編輯。若是跨國企業內部間一些訊息之傳達，則可稍作編輯即可。
4. 1977 年，Systran 系統開始引入歐洲市場，提供英法語對翻譯，隔年又添加英義及義法語對翻譯，成了歐洲委員會 (European Commission) 處理組織內部日常文件翻譯之好幫手。90 年代末期開始，MT 相關產品陸續在臺灣上市，包括：翻譯小精靈 III (Zinxlate III)、黑色譯神 2000 (Wonderful Translator 2000)、譯典通 (Dr. Eye 2001)、譯橋 2001 (TransBridge 2001) 及譯經 (TransWhiz) 等。其中 Dr. Eye 價格便宜，功能又多，故創下一年內銷售 200,000 套之業績，平均 100 名臺灣人即有一人擁有 Dr. Eye (Shih, 2002, p. 51)；但其譯文品質未臻理想。目前，由臺灣本土自行研發之譯經軟體，其處理英譯中之結果，相對其他 MT 產品而言，更適合國人使用。
5. 有關線上免費機器翻譯系統，可針對其使用限制、字典選擇、語對種類、中譯英例句、英譯中例句及使用方法比較如下：

表 1 線上免費機器翻譯系統之比較

	Systran	TransWhiz	Google MT
使用限制	無	每次限制 500 字	無
字典選擇	不提供	提供字典選擇及字典查詢	不提供
語對種類	14 種譯出語、12 種譯入語、英中可互譯	英譯中、中譯英、日譯中、中譯日	英譯中、法、日、德、西班牙等 11 種語言及其他
即時全文翻譯	僅能將原文譯成目標語	僅能將原文譯成目標語	輸入母語能搜尋他人翻譯結果供閱讀
專業字典設定	無	有	無
專業詞彙查詢	無	有	無
方法	字典 / 規則法	字典 / 規則法	例句 / 統計法
網址	http://www.systran.co.uk/	http://www.mytrans.com.tw/	http://www.google.com

資料來源：研究者歸納整理自 Systran、TransWhiz 及 Google MT 之網站資料。

6. 此翻譯系統之電腦介面可同時開啟 4 個視窗，分別為原文句、譯句、前次相似譯句及專業詞彙翻譯；此乃為方便譯者參考相關之例句及詞彙，再作進一步之編輯 (Shih, 2002, pp. 51-53)。但此 MT 系統僅限於致遠公司內部或其特約之翻譯人員使用。
7. 有些 MT 系統如 TransWhiz，可讓使用者依其個人需求編修字典；例如將翻譯後的新字詞加入 MT 字典，以備將來使用。大致上，MT 系統均能提供字典選擇功能，因而使用 MT 前，可依文本之主題 (如：軟體產品之合約) 選擇所需的字典種類 (法律和

資訊兩種字典)，如此，則 MT 譯文品質將更臻理想。

8. 1964 年政變後，Clube do Livro 出版古典小說翻譯時，即要求譯者善用「剪刀」工具，刪除任何風格突異的雙關語、文字遊戲、方言及髒話，並避免批評巴西政府當時所採取的自由放任經濟政策。此外，為了迎合右派政府，譯者需刪除書中之共產主義言論，即便譯本的封面也避免使用代表左派思想的紅色 (Milton, 2001, pp. 48-51)。
9. 班雅明 (Walter Benjamin) 於 1936 年發表論文《機械複製時代中的藝術作品》(“The work of art in the age of mechanical reproduction”) 中論道：原創性作品具有不可複製之權威性及自主性，這些特性賦予他們「光輪」(aura) 的魔力；然而翻拍複製的藝術原作，印製於廣泛流通的書籍、海報、明信片、甚至郵票時，使得藝術原作性本身造成瓦解效果 (Appignanesi & Garratt, 1995; 黃訓慶譯，1996，頁 20)。
10. 翻譯單位 (translation unit) 意指譯出語 (SL) 在譯入語 (TL) 重新建構的語言層級 (“the linguistic level at which SL is recodified in TL”) (Shuttleworth & Cowie, 1997, p. 192)。直譯法 (literal word-for-word translation) 使用單字為翻譯單位，而意譯法或編譯法 (free or adaptive sense-for-sense translation) 則採用句子或詞組為翻譯單位。例如：原文有 3 個句子：(1) Motorola strives to make all our products accessible to as many people as possible; (2) Some features may not be accessible to everyone; (3) You may find that this phone has some features that are impractical for people who are blind or visually impaired. 當我們將其譯成 (1) 摩托羅拉努力讓我們所有的產品可接近至和人一樣多的如可能的。(2) 一些特徵可能不是可接近的對每個人。(3) 你可能發現這一具電話有對盲目的人不實用的一些特徵或被視覺上損害，此翻譯乃是以單字 (words) 為翻譯單位。若我們將此 3 句譯成 (1) 摩托羅拉致力讓所有人均可使用其商品。(2) 某些產品功能不適用於每個人。(3) 您將發現盲人與視障者無法辨識手機的部分功能，此翻譯乃是以句子 (sentences) 為翻譯單位。若是我們加入連接詞，將此 3 句合併成：摩托羅拉致力讓所有人均可使用其商品，但某些產品功能並非每個人都適用，例如盲人與視障者則無法辨識手機部分功能，則此翻譯乃是以群組 (groups) 為翻譯單位 (Shih, 2007)。
11. MT 時代裡，我們應重新界定譯者之角色，將其區分成二大類型：創作型及專業型譯者；此兩類型譯者各有不同職責及能力。前者處理文學翻譯，後者則負責 MT 譯文之前端及後端編輯；換言之，前者為個人化、小眾化之文化產業服務，而後者乃是為大眾化之文化產業服務。此外，前者需要深厚人文素養及文學背景；後者則需要專業學科之常識及運用翻譯軟體之技巧，如 MT 產品操作、MT 字典之編輯或將編輯後之譯文存入翻譯記憶庫等。簡言之，前者泰半是純譯者身分 (pure translator)，而後者可能是「譯者+編輯者+科技人員」(translator+editor+technician) 之三合一 (three in one) 角色。
12. 文本分類很困難，因為文本具有多重功能，而且某一文本之組成要素與其他文本之要素會重疊。然而，為了方便研究與區分，我們可參考 Reiss (1976) 所提出之分類法，將一般文本分成 3 種類型，包括：傳達訊息的資訊文類 (informative texts)、以創新方法傳達思想的表述文類 (expressive texts) 及勸誘、說服讀者的行動文類 (operative texts) (引自 Hatim, 2001, p. 77)。
13. 查斯德曼 (Andrew Chesterman) 探討翻譯倫理時，提出五個議題，包括：文本

再現 (presentation of the source text or of the author)、客戶服務 (service)、溝通 (communication)、文化規範 (norm-base) 及認真負責 (commitment); 但沒提及翻譯版權所牽涉的道德問題 (引自 Pym, 2001, p. 130)。

感謝詞

本人非常感謝匿名之外審教授提供許多寶貴意見，以澄清本文一些混淆概念；尤其是審查委員建議本人修改一些計算語言學所使用之詞彙，以提高本文之專業性，並改善全文之結構及論述，於此致上萬分之謝意。

參考文獻

- 崔玲 (2005)。語言與翻譯：德里達解構主義之辯 (Language and Translation—Analysis of Derrida's Deconstructionism)。甘肅聯合大學學報，4，9-13。
- 黃訓慶 (譯) (1996)。R. Appignanesi & C. Garratt 著。後現代主義。臺北：立緒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 張景新、陳淑娟 (n.d.)。機器翻譯的最新發展趨勢。2008 年 1 月 25 日，取自 http://www.bdc.com.tw/doc/about_doc_01.pdf。
- 路況 (1992)。後 / 現代及其不滿。臺北：唐山出版社。
- 楊恆達、劉北成 (譯) (1998)。J. Derrida 著。立場。臺北：桂冠圖書股份有限公司。
- 董務剛 (2006)。德里達解構主義理論中的建構思想對翻譯研究的意義 (The Bearing of the Construction Idea in Derrida's Deconstructionism Theory on Translation Studies)。四川外語學院學報，2，60-65。
- 雷赫 (2008)。翻譯的「經驗」與「理性」。中國計算機用戶，791。2008 年 1 月 15 日，取自 http://media.ccidnet.com/art/2653/20080115/1343015_1.html。
- 歐崇敬 (1998)。從結構主義到解構主義。臺北：揚智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鍾嘉文 (譯) (1989)。T. Eagleton 著。當代文學理論。臺北：南方叢書出版社。
- Abrams, M. H. (1993). *A glossary of literary terms* (6th ed.). Fort Worth: Harcourt Brace College Publishers.
- Appignanesi, R., & Garratt, C. (1995). *Postmodernism for beginners*. Cambridge: Icon Books Ltd.
- Arnold, D., Balkan, L., Lee Humphreys, R., Meijer, S., & Sadler, L. (1994). *Machine translation – An introductory guide*. Oxford: National Computer Centre Blackwell Ltd.

- Authorsguild, Org (2007). *Authors Guild sues Google, citing massive copyright infringement*. Retrieved July 3, 2007, from http://www.authorsguild.org/news/sues_google_citing.htm
- Barthes, R. (1975). *The pleasure of the text* (R. Miller, Trans.). New York: Hill and Wang. (Original work published in 1973).
- Barthes, R. (1974). *S/Z* (R. Howard, Trans.). New York: Hill & Wang. (Original work published in 1970).
- Boyne, R. (1990). *Foucault and Derrida: The other side of reason*. London & Sydney: Unwin Hyman Ltd.
- Carbonell, J. G., & Tomita, M. (1987). Knowledge-based machine translation, the CMU approaches. In S. Nirenburg (Ed.), *Machine translation: Theoretical and methodological issues* (pp. 68-89).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Chesterman, A. (1997). *Memes of translation*. Amsterdam & Philadelphia: John Benjamins.
- De Man, P. (1983). *Blindness and insight*. London: Methuen.
- Derrida, J. (1973). *Speech and phenomenon and other essays on Husserl's theory of signs* (D. B. Allison, Trans.). Evanston, Illinois: Northwestern University Press. (Original work published in 1973).
- Derrida, J. (1981). *Positions*. Chicago: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Derrida, J. (1983). *Dissemination* (B. Johnson, Trans. and Intro.).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Original work published in 1972).
- Eagleton, T. (1983). *Literary theory: An introduction*. Minneapolis: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 Foucault, M. (1987). What is an author? In V. Lambropoulos & D. N. Miller (Eds.), *Twentieth-century literary theory* (pp. 124-142). Albany: State University Press of New York.
- Fulford, H. (2002). Freelance translators and machine translation: An investigation of perceptions, uptake, experience and training needs. In *Proceedings of the sixth EAMT workshop, teaching machine translation* (pp. 117-122). Manchester, England: Centre for Computational Linguistics, UMIST.
- Hatim, B. (2001). *Teaching and researching translation*. London and New York: Pearson Education Limited.
- Hutchins, W. J. (1995). Machine translation: A brief history. In E. F. Koerner & R. E. Asher (Eds.), *Concise history of the language sciences: From the sumerians to the cognitivists* (pp. 431-445). Oxford: Pergamon Press.
- Kanellos, M. (2005). *Google is the most accurate in the MT test*. Retrieved Jan. 13, 2008, from <http://www.zdnet.com>

- Lentricchia, F. (1980). *After the new criticism*. Chicago: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Milton, J. (2001). Translating classic fiction for mass markets: The Brazilian Clube do Livro. *The Translator*, 7 (1), 43-69.
- Newmark, P. (1988). *A textbook of translation*. London & New York: Prentice Hall ELT.
- Pym, A. (2001). The return to ethics in translation studies. *The Translator*, 7(2), 129-138.
- Reiss, K. (1976). *Texttyp und Übersetzungsmethode*. Kronberg: Scriptor.
- Shih, C. (2002). *Theory and application of MT/MAHT pedagogy*. Taipei: Crane Publishing Co. Ltd.
- Shih, C. (2006). *Helpful assistance to translators: MT & TM*. Taipei: Bookman Books Ltd.
- Shih, C. (2007). Mapping out students' translation process: An MT-specific comparative study. *Studies of Interpretation and Translation*, 10, 163-190.
- Shuttleworth, M., & Cowie, M. (1997). *Dictionary of translation studies*. Manchester, UK.: St. Jerome Publishing.
- Slocum, J. (1988). A survey of machine translation: Its history, current status and future prospects. In S. Jonathan (Ed.), *Machine translation system* (pp. 1-48).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Venuti, L. (1995). *The translator's invisibility: A history of translation*. London & New York: Routledge.
- Wikipedia (2007). *Machine translation*. Retrieved July 3, 2007, from http://en.wikipedia.org/wiki/Machine_translation
- Yang, J., & Lange, E. C. (2003). Going live on the Internet. In H. Sommers (Ed.), *Computer and translation. A translator's guide* (pp. 191-210). Amsterdam & Philadelphia: John Benjamins Publishing Co.

外國地名譯寫作法之探究

許哲明 王明志

本文係就外國地名譯寫的過程與要領提出研析。首先，探析地名國際標準化之實質內涵與亞洲各國之漢字化地名；進而剖析外國地名譯寫的方法，即網羅外國地名譯寫工具，俾利查詢並獲知地理實體之相關地名，與綜合分析相關地理背景資料，使審譯後之外國地名譯名能達可「信」、「達」意與優「雅」等要件。

關鍵詞：譯寫、譯寫表、地名國際標準化、轉寫、音譯、標準地名、
地名資料庫

收件：2008 年 2 月 18 日；修改：2008 年 4 月 17 日；接受：2008 年 4 月 18 日

Conversion Practices for Foreign Place Names — Romanization to Chinese

Je-ming Shiu Ming-chih Wang

This article aims to research conversion processes for foreign place names (i.e., toponyms) from Romanization to Chinese and principles of conversion implementation. Firstly, we analyzed standardization of toponym translation in order to recognize the essential intention of international rules. Secondly, we reviewed conversion guidelines of overseas Chinese toponyms in Asia and proposed those for transcription. Thirdly, we explored geographical name databases (or gazetteers) to inquire about current information for geographical features and to acquire related names (or aliases). Finally, we synthesized all of the results from the gazetteers and background information related to the toponyms for trustworthy, expressive, and readable renditions in Romanization and Chinese.

Keywords: conversion, conversion table, international standardization of geographical names, transliteration, transcription, standardized name, geographical names database

Received: February 18, 2008; Revised: April 17, 2008; Accepted: April 18, 2008

Je-ming Shiu, Commissary, Committee for Review and Translation of Foreign Place Names,
National Institute for Compilation and Translation, E-mail: sjm.home@msa.hinet.net
Ming-chih Wang, Assistant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Environmental Information and
Engineering, CCIT, National Defense University

壹、前言

先前提出〈外國地名譯寫導論〉（許哲明等，2007）一文，論述外國地名逐譯過程中應有的基本概念，首應了解地名要素與構詞，以避免於轉譯中失真；再者提出譯寫原則，一般通則是名從主人、約定俗成、比照表示與專音通意（專名音譯，通名意譯），同時也律定逐譯規範（即凡例），以供譯寫（conversion）、審譯之遵循。外國地名譯名常被抱怨的兩點，一是譯音（名）不準，另是一名多譯，而讓人無所適從。由於世界上民族繁多，語言複雜，歷史錯綜，書寫不一，無疑的外國地名譯名是一項涉及廣泛知識，綜理推新，十分細緻繁雜的工作。本文進一步提出外國地名譯寫研析的作法，首應對地名國際標準化與漢字化地名（包括日本、韓國、越南、新加坡及馬來西亞等國地名）轉寫標準有所理解，將有助於譯寫過程的準確性；再者透過地名資料庫及相關地理背景資料之綜合分析來確定合適之譯名，使具有可「信」、「達」意之境。而對於各種語言譯詞之選用，如由各種傳媒視之，往往是五花八門，除運用現有網路之語言翻譯機外，應該建立各語言地名譯寫表（Conversion table）以為參考遵循，使地名譯詞時能有更優「雅」之意。

貳、地名國際標準化之認知

世界上語文形式多樣，根據研究現行通行者也有 80 幾種（參閱附錄 1），其中影響較廣的有拉丁語（Latin language，亦稱羅馬語 Romanic language）、漢語（Sinitic language）、阿拉伯語（Arabic language）、西里爾語（Cyrillic language，或稱斯拉夫語 Slavic language），而目前聯合國官方語文有 6 種：英語、法語、西班牙語（這 3 種屬拉丁語族）、俄語（屬西里爾語）、阿拉伯語、漢語。總括而言，以拉丁語影響最廣，係因拉丁語

最初是義大利半島中部西海岸拉丁部族的語言，屬古代印歐語系義大利語族 (Italian)，從公元前五世紀初羅馬成立共和國後成為共和國的官方語言，直到公元五世紀共一千年間，拉丁語是歐洲一個最強大的政治實體的語言。通過拉丁語，古典希臘語中的豐富蘊藏傳到了近代歐洲；從拉丁語中派生出葡萄牙語、西班牙語、法語、義大利語、羅馬尼亞語等近代語言。十六世紀後西班牙與葡萄牙勢力擴張到整個中南美洲，因此中南美洲又稱「拉丁美洲」；而基督教普遍流傳於歐洲後，拉丁語更加深其影響力，從歐洲中世紀至二十世紀初葉的羅馬天主教採為公用語，學術上論文也大多數由拉丁語寫成。

地名國際標準化 (International standardization of geographical names) 即在全球範圍內統一、規範地名的書寫，實現地名的單一「羅馬化」(Romanization)，或稱「拉丁化」(Latinization) (UNGEGN, 2000)。聯合國在 1967 年召開的第一屆地名標準化會議 (United Nations Conference on the Standardization of Geographical Names, UNCISG) 上即對各國地名標準化提出了明確的要求，並建議使用非羅馬字母文字的國家，按科學的原則，制訂一套國際公認的該國文字單一羅馬字母的地名拼寫法，供國際使用。1972 年第二屆 UNCISG 對地名國際標準化作了進一步的定義，包含 3 層含義：一、各國要使用統一的書寫形式使國內地名標準化；二、使用非羅馬字母文字的國家，提供一套羅馬字母拼寫的標準方案；三、制訂一套國際公認的不同語言文字書寫系統之間對應的轉寫 (transliteration) 規則，以便將地名從一種語言轉寫成另一種語言。

轉寫是不同字母表字符之間的轉換，主要目的在於為每個字母或字母組合表達出相應的一個字母或字母組合，而不在於求得實際發音；因而，字符轉換時常注重形體一致而忽略了發音是否相同。由於字符之間的轉寫是唯一的，因而也是可逆的。由於羅馬字母及其組合在不同語言中的讀音或多或少有些差異，地名的國際標準化只能是書寫形式的標準化，讀音上的出入往往是不可避免的。所以，地名單一羅馬化主要是求拼寫

形式相同，而讀音一致性是次要的。

按 UNCSGN 要求：羅馬字母文字國家的地名，以本國的拼寫形式為準；非羅馬字母文字國家，要提供一種具有官方地位的本國地名羅馬字母拼寫方案（1977 年在雅典召開的第三屆地名標準化會議中決議中共提出的漢語拼音方案）；各國主權範圍以外的地名，由聯合國地名標準化會議討論確定。就非羅馬化語文（此未含漢語），相關的 ISO 標準（參閱附錄 2）有：

- 一、ISO 9 是一個把西里爾字母（俄語、白俄羅斯語、烏克蘭語、保加利亞語、塞爾維亞語、馬其頓語、阿布哈茲語、阿爾泰語、布里亞特語、楚瓦什語、卡拉切－巴爾卡爾語、摩爾多瓦語、羅塞尼亞語、烏德穆爾特語和高加索語言）羅馬化的系統。
- 二、ISO 233 是一個把阿拉伯字母（阿拉伯語、波斯語和烏爾都語）羅馬化的系統。
- 三、ISO 843 是一個把希臘語羅馬化的系統，即把希臘字母轉寫為拉丁字母。

另地名國際標準化工作中，聯合國地名專家小組（United Nations Group of Experts on Geographical Names, UNGEGN）除了針對地名研究其歷史及變遷之外，在專業詞彙上也有相當完整的研究；1984 年發行了《地名標準化所用技術詞彙》，歷經修訂和更新，至 2000 年發行了 4.1 版《地名術語詞彙》（Glossary of Toponymic Terminology），此為地名學研究與外國地名譯寫研析工作者的最佳參考工具。參閱附錄 3，其中如「endonym，當地語地名」、「standardized endonym，標準當地語地名（指的是有許多不同語言或方言，但是以當地的官方語言為準）」、「exonym，外來語地名」。例如下頁表 1 所列：義大利首都羅馬的義大利語 Roma 是當地語地名，英語的 Rome 是外來語地名；英國首都倫敦 London（當地語地名），法文稱為 Londres（外來語地名）；現在西班牙語稱土耳其首都安卡拉為 Ankara，不用以前的外來語地名 Angora；波蘭首都華沙的波蘭

語是 Warszawa (當地語地名), 英文稱 Warsaw (外來語地名); 2005 年韓國政府要求首都的漢語名, 從外來語地名漢城改為標準當地語地名首爾 (Seoul)。聯合國建議把外來語地名的使用盡量減至最少。

表 1 當地語地名與外來語地名對照表

endonym 當地語地名	exonym 外來語地名	所在國	備考
Roma (義大利語)	Rome* 羅馬 (英語)	義大利	加註 * 者指慣用地名 (conventional name)
London 倫敦 (英語)	Londre (法語)	英國	
Ankara 安卡拉 (西班牙語)	Angora 安哥拉 (普魯特語), 古稱	土耳其	
Warszawa (波蘭語)	Warsaw* 華沙 (英語)	波蘭	斜體字是目前外交部所採之詞, 均是英語。
seoul* 首爾 (英語) Sŏul (韓語羅馬化)	Hanscong 漢城 (英語) Hansŏng (韓語羅馬化)	韓國	
Moskva (俄語羅馬化)	Moscon* 莫斯科 (英語)	俄羅斯	
Firenze 斐冷翠 (義大利語)	Florence* 弗羅倫斯 (英語)	義大利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參、漢字化地名轉寫之探索

外國地名譯寫, 係指拼音字地名與漢字地名兩種語言間的語音和形態, 或兩種文字間的轉換過程, 由音譯 (transcription) 或轉寫來實現 (杜祥明、王淑萍, 1998)。由於中文的文字是使用漢字而非拼音字, 因此對於使用拼音字的地名來說, 需要將有關的拼音字的發音漢字化, 才能變成中文地名; 例外的是日語、韓語、越南語, 其譯名一般使用原文的漢字 (或改寫)。

日本：日語的書寫體系中存在很多借用的漢字 (漢語漢字) 或和製漢字 (如峠、渋、栃等等)。日語有兩套表音符號：平假名和片假名, 同時也可以使用羅馬字書寫成拉丁字母。同一個漢字因為使用的需要, 在日語中的不同系統有不同的發音; 其最明顯的就是同一個漢字在一般語言或姓名或地名中分別有不同的發音。地名都使用假名和漢字或羅馬字,

一般可借助於《日漢英對照——日本地名辭典》來譯寫。

韓國：雖然自 1970 年代開始已經停止使用漢字，但 70 年代以前，韓語的漢字使用量極高；所以絕大多數的地名都有其正確對應的漢字。為尊重當地，務必要使用原來的漢字，假使沒有對應漢字，韓國官方建議採用拉丁化的名稱。有關韓國各地地名的漢字，可參考有關地區的中文版地圖；假若沒有中文版地圖，可參考當地的舊地圖。

越南：越南語的發展過程大致可分成 4 個階段（阮江靈、元華，2006）：一、原始越南語，四千多年以前；二、漢語傳入越南並在越南發展，從公元前二、三百年直到十六、七世紀；三、形成漢喃字（Chu Nom），又稱「字喃」（以漢字為素材，運用形聲、會意、假借等造字模式來表達越南語的文字，其在越南古代文字系統中的地位和作用與朝鮮的諺文、日本的假名相同），約從十二、三世紀開始；四、越南文字被拉丁化，形成所謂「國語字」（Chu Quoc Ngu），十六、七世紀至今。越南語中的每一個詞都有一個對應的漢音詞，故越南地名應儘量找到原來使用的漢字，如果不行就參照「越南語對應漢字表」。

每一地理實體（geographic feature）均有其標準地名（standardized name），即地名機構對某一地理實體的多個名稱所批准的首選名稱，其餘則是別名（variant name）。例如 Cape Town（開普敦）是標準地名，Kaapstad（卡普斯塔德）則是其別名。「BGN standard：Cape Town, variant：Kaapstad」。就漢字化地名而言，一些地區如新加坡、馬來西亞等，均設有地名的專門官方機構和官方標準。

新加坡：新加坡華文媒介統一譯名委員會（Translation Standardisation Committee for the Chinese Media, Singapore）負責華文媒介譯名的標準化。可以從聯合早報網（<http://www.zaobao.com/>）進入其建置的「統一譯名網」，其涵蓋有各種詞彙，包括科技、財經、人名、地名和新加坡的住宅區名字等。

馬來西亞：馬來西亞華語規範理事會（隸屬馬來西亞新聞部）負責

制訂和統一國內外中文媒體的馬來西亞名詞中文譯名及詞彙。如果詞彙理事會尚未翻譯或是存有爭議，首先可查找馬來西亞中文報紙（星洲日報——馬來西亞最大的中文報紙），觀察中文報紙的翻譯方法；再者如果同時存在幾種翻譯，使用任何一個都沒問題，直到有官方定論為止。

特別要指出的是，中國大陸對於外國地名漢字化（譯名）之作爲既深且廣。最早係由中國地名委員會組織專家學者爲世界 50 多種語言製訂了「漢字譯音表」，每種語言可能出現的音節，都指定音譯漢字；譯名以音似爲主，形似爲輔；地名通名意譯，編訂有世界不同語言地名通名的中文名稱。中國大陸對於外國地名，主要係參照 1998 年中國地名委員會編《外國地名譯名手冊》，也可參照中國大百科全書出版社 1984 年編輯出版的《世界地名錄》和知識出版社 1988 年編輯出版的《世界地名譯名手冊》；若無現成譯名可循的地名，則根據地名委員會的《外國地名漢字譯寫通則》音譯之。

肆、外國地名譯寫運用之工具

一、地名資料庫查詢

現今網路中已有的形形色色各類地名資料庫（geographical names database）或網頁（web）均能提供一般地名查詢或圖形化查詢，可獲得相關的地名資料表（tables）或顯示地名所在位置之地圖或衛星影像圖。運用這些地名資料庫可確定各外國地名之「形」、「位」，即對該地名正確的拼寫和地理座標的取得有很大的助益。依區域指標這些地名資料庫可概分爲 3 大類：

（一）全球性（world）：

1. 國際地名查詢系統（GEOnet Names Server, GNS）

<http://geonames.nga.mil/ggmaviewer/MainFrameSet.asp>

2. 乏晰地名錄 (The Fuzzy Gazetteer, Fuzzyg)
<http://isodp.fh-hof.de/fuzzyg/query/> (Christian Kohlschütter,
ISODP Project, FH Hof)
<http://tomcat-dmaweb1.jrc.it/fuzzyg/query/> (FuzzyG v2.1)
3. 多層次地圖 (Multimap)
<http://www.multimap.com/maps/>
4. 地球旅行指南 (Earth-Viovio)
<http://www.viovio.com/travel/>
5. 微軟 Encarta 百科全書世界地圖集查詢系統 (World Atlas-MSN Encarta)
<http://encarta.msn.com/encnet/features/mapcenter/map.aspx>
6. 蓋茨地名百科全書 (The Getty Thesaurus of Geographic Names)
http://www.getty.edu/research/conducting_research/vocabularies/tgn/
7. 地理空間資訊查詢系統 (Geographic and Geospatial Information Search)
<http://www.earthsearch.net/>
8. 全球地名錄 (Global Gazetteer)
<http://www.fallingrain.com/world/>
9. 木迪地名索引 (Index Mundi)
<http://www.indexmundi.com/>
10. 旅遊雜誌地圖網 (Travel Journals Net)
<http://www.traveljournals.net/explore/>
11. 谷歌世界地名錄 (Maplandia)
<http://www.maplandia.com/>
12. 搜尋系譜圖 (Search WeRelate)

[http://werelate.org/wiki/Special:Search?place=Band-e+Sar+Qom+
&locatedIn=&scope=wr&namespace=place](http://werelate.org/wiki/Special:Search?place=Band-e+Sar+Qom+&locatedIn=&scope=wr&namespace=place)

13. 世界城市資料庫網頁 (WorldCityDB.com)

<http://www.worldcitydb.com/>

14. 全球搜尋網 (EearthSearch.net)

<http://www.earthsearch.net/>

(二) 國家級 (countries)

1. 美國地名資訊系統 (The Geographic Names Information System, GNIS)

<http://geonames.usgs.gov/>

2. 美國戶口普查局美國地名錄 (U.S. Census Bureau U.S. Gazetteer)

<http://www.census.gov/cgi-bin/gazetteer/>

3. 加拿大地名查詢系統 (Querying Geographical Names of Canada)

http://geonames.nrcan.gc.ca/search/search_e.php

4. 澳大利亞地名錄 (Gazetteer of Australia)

<http://www.ga.gov.au/map/names/>

5. 英國地形測量局地名錄 (UK Ordnance Survey's Gazetteer)

<http://www.ordnancesurvey.co.uk/oswebsite/freefun/didyouknow/>

6. 愛沙尼亞地名資料庫查詢系統 (Query the Place Names Database of EKI)

http://www.eki.ee/knab/p_ee_en.htm

7. 法國衛星地圖網頁 (Geoportail, France)

<http://www.geoportail.fr/>

8. 希臘旅遊網頁地名查詢 (Greek Travel Pages)

<http://www.gtp.gr/>

9. 紐西蘭地名資料庫 (New Zealand Geographic Placenames Database)

<http://www.linz.govt.nz/apps/placenames/index.html>

(三) 地區 (州) 級 (region / state)

1. 南極地區綜合地名錄 (Composite Gazetteer of Antarctica)

http://www3.pnra.it/SCAR_GAZE

2. 南極地名錄 (Antarctic Gazetteer)

http://aadc-maps.aad.gov.au/aadc/gaz/search_names.cfm

3. 美國華盛頓州地名資料庫 (Washington Place Names Database)

<http://search.tpl.lib.wa.us/wanames/>

4. 加拿大西北地區地名資料庫 (Place Names Database-Northwest Territories)

<http://pwnhc.learnnet.nt.ca/databases/geodb.htm>

外國地名譯寫過程中，對於地名結構及地名要素中的「形」、「類」、「位」，依經驗主要善用「國際地名查詢系統 (GNS)」或「模糊地名錄 (Fuzzyg)」來解析已足夠，僅簡介於後。

(一) 國際地名查詢系統 (GNS)

國際地名查詢系統 (GEOnet Names Server, GNS) 係美國國家空間情報局 (The National Geospatial-Intelligence Agency, NGA) 與美國地名委員會 (The U.S. Board on Geographic Names, BGN) 所提供查詢世界各國地名 (不含美國與南極地區) 的一個資料庫，計包含有約 400 萬個地理實體，約 550 萬個地名。地名除城鎮、知名地方外，也包括河川、湖泊、公路、隧道、學校等。透過查詢，可獲知地理實體之現行標準地名或相關的別名，每一個正名具有所屬的國家、行政區域、經緯度或地圖，及地理實體分類等資訊。

GNS 資料庫之特色：

1. 具備乏晰 (fuzzy) 功能，查詢時相關或相近地名詞彙均會顯現。由於地名形式有 6 種 (慣用地名、標準地名、別地、歷史地名、未確認地名及暫用地名)，相近的地名不論任何國家地區均以黃色區塊表示出來。
2. 一般只要輸入專名即可查詢到成果，但顯現出來的相關地名詞若太多，則不易判別真正所需者；因而，可能要點選一些輔助特徵，例如國家地區名或地理實體類型等等，則較易獲得真正所要查詢的地名。
3. 查詢填入地名時，某些有附加符號的字母，則按與其對應形式的字母取代之。例如 \grave{a} 、 \ddot{a} 、 \tilde{a} 、 \hat{a} 、 \acute{a} = a； \csc = c； \hat{e} 、 \acute{e} = e； \hat{i} 、 \grave{i} 、 \ddot{i} = i； l = l； \emptyset 、 \hat{o} = o； \hat{s} 、 \grave{s} = s；另「'」，則以空一格表示。
4. 美國地名不在此資料庫中，另可查詢 USGS 的地名資訊系統 (The Geographic Names Information System, GNIS) 中的國內地名資料庫，或美國戶口普查局 (U.S. Census Bureau) 的美國地名錄。南極地區地名亦不含，另可查詢南極地區綜合地名錄 (Composite Gazetteer of Antarctica)
5. 網頁係 2008 年 3 月 25 日最新更換之版本，與前版最主要的差異是顯示欄項由 11 種簡化為 5 種，且增列了地圖，對地名資料的閱讀更為清晰明確。

(二) 乏晰地名錄 (Fuzzyg)

Fuzzyg 資料庫是歐盟執委會 (European Commission) 聯合搜尋中心 (Joint Research Centre, JRC) 的一項服務，收錄有 7,205,433 個地名。即使不知道地理實體的確切名稱，經由與數字地圖檔案的聯結，亦可獲得一串近似地名。透過查詢，可獲知地名之屬性、所屬國家、政區及地理座標等資料。

二、背景資料解析

主要在解析地名要素中的「義」，以供譯註時參酌，避免誤解。可善用網路資源，透過 Google (<http://www.google.com.tw/>) 或 Answers.com (<http://www.answers.com/topic/>) 等搜尋工具來了解地名的一些地理或歷史上的背景資料（必要時），以供譯寫之參考。

三、語文翻譯

地名要素中的「音」，可透過查詢地理辭典 (Geographical Dictionary)、語言翻譯工具或地名譯寫表等等，以利於做出合宜之譯詞。

(一) 地理辭典

《外國地名譯名(44年版)》凡例指出「各國地名之讀音以採用 Webster 地理辭典為主。」(國立編譯館, 1979), 《外國地名譯名(84年版)》凡例亦指出「各國地名之讀音以採用 Webster's New Geographical Dictionary (1977) 為主。」(國立編譯館, 1995); 很顯然《外國地名譯名》編譯過程中有關讀音部分主要是參考《梅林韋伯斯特地理辭典》(Merriam-Webster's Geographical Dictionary) 的資料, 該辭典出版概況:

1. 《韋伯斯特地理辭典》(Webster's Geographical Dictionary): 1949年在春田市(美國麻州)的 G. & C. Merriam Co. 出版, 1,293 頁, 內含有 40,000 則地名, 每則地名具有地理與歷史的資料及其讀法。(此版是《外國地名譯名(44年版)》參用之版本)
2. 《韋伯斯特新地理辭典》(Webster's new Geographical Dictionary): 1972年出版, 具有 47,000 則地名。(此版是《外國地名譯名(84年版)》參用之版本)
3. 《梅林韋伯斯特地理辭典第三版》(Merriam-Webster's Geographical Dictionary): 1997年出版, 具有 48,000 則地名。
4. 《梅林韋伯斯特地理辭典第三版修正本》(Merriam-Webster's Geo-

graphical Dictionary)：2001年出版，具有54,000則地名。此地理辭典係按字母順序編排的地理地名詞彙，每一詞條都有解釋、說明資料（有些還有附圖）及其讀法，而讀法乃是參閱重點。同時也可利用其網頁 Merriam-Webster OnLine Search (<http://www.m-w.com/>) 來聽其讀音。

(二) 參用網路資源

例如 Google 翻譯 (http://www.google.com.tw/translate_t?hl=zh-TW) 或線上字典 (http://www.perfect168.com.tw/dic_many.htm) 等來確定地名或解釋文詞之音與義。

(三) 編製地名譯音表

目前網路維基百科中外語譯音表（計有56個，2007年6月2日止），其編製是基於各語言之語音原理基礎上，運用母音、子音拼合原則，配以相應的漢字產生的。其表音用字係正常條件下的原則用字，現考量地名特性、名從主人與約定俗成的用詞，略加修訂製作成「○○地名譯寫表」（參閱附錄4）。

很顯然運用該表應該要能靈活變通，因為會有不正常的「例外」或沿襲的「慣譯」。因為漢文有「表意性」特點，凡是漢字前後結合後，產生望文生義而影響使用效果的，可考慮用近音漢字，以示靈活。另凡出於政治、外交、軍事、文化等特殊考量，個別譯名即使發音不準，也就以「例外」來處理。例如國名及首都譯名，以外交部公布之譯名為準；像巴拉圭首都 Asuncion，若依表譯「阿孫西翁」/ä-sün'syōn'/，依前述靈活原則可改譯為「阿孫匈」，但外交部譯名為「亞松森」，則以此為準。再者凡屬沿用已久影響較大，社會公認或已約定俗成的譯名，則列為「慣譯」。例如：「New ~」之譯詞，原則：「分拼」採意譯「新~」，「連拼」採音譯「紐~」，唯「New York」——「紐約」即係「慣譯」；「New Zealand」我國係慣譯為「紐西蘭」，大陸則按原則譯為「新西蘭」；「New Haven (英)」，我國慣譯為「紐哈芬」，係按標準拼寫 Newhaven 來譯的；另 New

Haven (美) 則是依原則譯為「新哈芬」。

伍、外國地名譯寫之具體作法

一般對外國地名譯名常就字面發音（大都以英語）譯之，其實應該要有所剖析後再譯，才不致失真。就多年來參與國立編譯館「外國地名譯名審譯委員會」審譯工作經驗，提出具體作法如下：

1. 外國地名翻譯時，可由地名要素（形、類、義、音、位）及地名結構（專名、通名）切入之，同時主要考量語文（拉丁語、非拉丁語羅馬化等），輔以地理（地域性）及歷史（民族性）資料。
2. 解析外國地名，首應明辨其「形」；再就「類」、「義」、「音」採「專名音譯，通名意譯」之原則來譯名。就「位」之確定，當然以地理座標最為具體，而所在國也有參考指標性，因其除可確定以何種語言翻譯外，同時也有地理位置概念。
3. 就「形」，即地名結構，可分類如下列 5 種：

（1）專名（以居住地名最多）

外國地名	譯名	所在國	緯度	經度	備考
Abilene	亞伯林	美國	32°27'N	99°45'W	
Abu Haraz	阿布哈拉茲	蘇丹	18°01'N	33°58'E	Abū Ḥarāz

註：後者阿拉伯語地名是非拉丁語羅馬化之拼寫（備考欄註明者）。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2）專名（地名之通名已省略，地圖上一般是以字體（山）及色相（河）來表現）

外國地名	譯名	所在國	緯度	經度	備考
Anglin	安格林河	法國	46°42'N	0°52'W	<i>stream</i>
Albula Alpen	阿布拉阿爾卑山脈	瑞士	46°33'N	9°48'E	<i>mountains</i>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3) 專名與通名連寫 (較不易辨識, 常造成誤譯)

外國地名	譯名	所在國	緯度	經度	備考
Anglesey (Amgles Eye)	安格雷 斯島	英國	53°17'N	4°20'W	Anglesey (Angle's Eye)
Samsø	桑斯島	丹麥	55°52'N	10°37'E	Samsø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4) 專名+通名

外國地名	譯名	所在國	緯度	經度	備考
Akutan I.	阿庫坦島	美國	54°10'N	166°00'W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5) 專名, 通名 (原文是通名+專名)

外國地名	譯名	所在國	緯度	經度	備考
Alburno, Monte	阿布諾山	義大利	40°32'N	15°20'E	Monte Alburno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4. 外國地名會有不同語文的拼法, 譯名有可能僅一種, 例: Rome (Roma)「羅馬」; 也可能各有譯名, 例: Florence (Firenze)「弗羅倫斯 (翡冷翠)」。

外國地名	譯名	所在國	緯度	經度	備考
Rome (Roma)	羅馬	義大利	41°58'N	12°40'E	Rome (English) Roma (Italian)
Florence (Firenze)	弗羅倫斯 (斐冷翠)	義大利	43°46'N	11°15'E	Florence (English) Firenze (Italian)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5. 外國地名譯名常被誤譯, 若能對地名特性有概念, 並善用網路資源加以解析, 想必較能具「信」、「雅」、「達」之效。現舉一例 (地名結構較不易辨識者) 剖析如下:

(1) 中國時報 2007.05.14

<丹麥「綠」島 電力自給還外賣>

本報國際新聞中心／綜合報導

坐落丹麥東岸外海，風景如畫的「薩姆索島 (Samsø Island)」原本沒沒無聞，自成一格。不過，近年來日本、荷蘭、南韓、瑞典等各國官員、民代和環保專家紛紛前來考察，因為該島能源自足，是全球抗暖化的典範。

(2) Google

維基百科：「珊索島 (Samsø)」

(3) Wikipedia 維基百科

“Samsø” is a Danish island in the Kattegat 15 kilometers (9 miles) off the Jutland Peninsula. Samsø is located in “Samsø municipality”.

「『桑斯島』是丹麥的一個島嶼，位於『桑瑟市』，距日德蘭半島的卡特加特 15 公里（9 英里）。」（自譯）

(4) Answers.com

Samsø

This entry is from Wikipedia,……（此資料亦是引用自維基百科，內容均一樣。）

(5) Fuzzyg

“Samsø” Denmark, Århus Amt (island) [Lat: 55°52'0" N; Long: 10°37'0" E] (桑斯島)

(6) GEOnet Names Server (GNS)

BGN Standard: Samsø [55° 52' 00" N 010° 37' 00" E] (桑斯島)

Generic Name: ø (island)

BGN Standard: Samsø Kommune [55° 50' 00" N 010° 35' 00" E] (桑瑟市)

Short Form: Samsø (桑瑟)

Generic Name: Kommune (municipality)

BGN Standard: Samsø Bælt Variant : Samsø Belt [55° 48' 00" N 010° 47' 00" E] (桑瑟海峽)

Generic Name: Bælt (Belt) (strait)

(7) 《外國地名譯名(84年版)》

Samsø I. (桑索島) (p. 826)

(8) 《外國地名譯名手冊(北京)》

Samsø (薩姆斯島) (p. 683)

綜合研析：

- (1) 此地名的正確拼寫(形)是「Samsø」(專名與通名連寫)，「ø」往往以「o」替代，故會有「Samsø」。而「Samsø I.」其中的island只是加註說明此地名屬性為島名而已。較佳的寫法是「Samsø i.」(大寫I.是通名，屬於地名的一部分；小寫i.只是加註說明)。
- (2) 此地名的「類」、「義」，即地名屬性要能確定，才不致於誤譯；而「音」就「名從主人」依丹麥語來譯。採「專音通意」原則，即專名音譯，通名意譯。在丹麥語中ø是「島」。sø是「湖」；故此地名有可能會錯譯成Samsø「薩母湖」(此地名不存在)，而正確譯名是Samsø「桑斯島」；惟尚有一則第二級的行政區名Samsø Kommune，其往往簡稱為Samsø，而其中的通名「ø」已專名化，原則音譯之，故稱「桑瑟」或全稱「桑瑟市」；Samsø Belt同樣的譯為「桑瑟海峽」。

(3) 總結：Samsø 是島名（專名與通名連寫）譯為「桑斯島」，若是指行政區名（專名）則譯為「桑瑟」。

6. 另舉一例：將 Alsteran (stream) 譯為「阿爾斯提蘭河」是不對的。其原詞是 Alsterån（位於瑞典南部卡爾馬省），ån 是瑞典語通詞，「河」之意，故應譯為「阿爾斯特河」。其餘舉例如表 2 所示。

表 2 易誤譯之外國地名舉例

地名原詞	地名結構		誤譯譯詞	正確譯詞	所在國	地理座標
	專名	通名				
Aggol (Äggöl)	Ag	Göl (lake)	阿戈爾	阿格湖	亞塞拜然	39°37'N 48°19'E
Akasjoki (ÄKäsjoki)	Akas	Joki (steam)	阿卡斯約基	阿卡斯河	芬蘭	67°27'N 23°43'E
Andfjorden	And	Fjorden (channel)	安德夫約登	安德海峽	挪威	69°10'N 16°20'E
Arnarfjordhur (Arnarfjörður)	Arnar	Fjörður (fiord)	阿納爾夫約色	阿納爾峽灣	冰島	65°45'N 23°40'W
Arnfall (Árnafjall)	Arna	Fjall (mountain)	阿納夫亞爾	阿納山	丹屬 (法羅群島)	62°08'N 7°26'W
Arzberg	Arz	Berg (mountain)	阿茲伯格山	阿茲山	德國	49°27'N 11°26'E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陸、結論

從 2005 年 9 月開始，國立編譯館「外國地名譯名審譯委員會」針對新版《外國地名譯名》（第三版）增修展開審譯以來，除原 84 年版中的地名（4 萬 2 千多則），再加入 2005 年版大英百科（Encyclopædia Britannica）大不列顛世界地圖集（Britannica World Atlas）索引內的地名（超過 10 萬則），逐則透過地名資料庫及相關地理背景資料的綜合分析（至 2007 年底審譯近 1 萬 2 千多則）。即採取上述剖析方式，由地名要素及地名結構切

入，同時考量語文，輔以地理及歷史等背景資料，再確定各則外國地名之譯名，使得新審譯的地名更具有可「信」、「達」意、優「雅」之境，讓各界更能接受並善用之。

參考文獻

- 中國地名委員會編（2003）。**外國地名譯名手冊**（中型本）。北京：商務印書館。
- 杜祥明、王淑萍（編譯）（1998）。**地名學術語詞彙**（4.0版本）。2007年11月20日，取自<http://gis210.sinica.edu.tw/document/%E5%9C%B0%E5%90%8D%E5%AD%B8%E8%A1%93%E8%AA%9E%E8%A9%9E%E5%BD%99.pdf>
- 阮江靈，元華（2006）。**重新認識漢語借詞在越南語中的地位和作用**。2007年11月23日，取自 <http://stevechoy01.mysinablog.com/index.php?op=ViewArticle&articleId=260909>
- 吳鍾靈（1986）。論外國地名漢譯。載於褚亞平（主編），**地名學論稿**（頁165-170）。上海：高等教育出版社。
- 林超（主編）（1990）。**中國大百科全書（地理學）**。北京：中國大百科全書出版社。
- 洪振耀（2004）。*The World Languages*。2007年11月18日，取自<http://www.ling.fju.edu.tw/typology/worldlanguages.htm>
- 許哲明、鄧國雄、石慶得（2007）。外國地名譯寫導論。**國立編譯館館刊**，3（35），91-96。臺北市：國立編譯館。
- 國立編譯館（1979）。**外國地名譯名**（修訂臺一版）。臺北市：臺灣商務印書館。
- 國立編譯館（1995）。**外國地名譯名**（二次修訂版）。臺北市：臺灣商務印書館。
- 新華出版社（2000）。**數字地名——地名資訊系統的理論及其應用**。2007年11月18日，取自http://www.sinosign.com/ns_detail.php?id=946&nowmenuid=321&cpath=0227:0267:&catid=267
- 維基百科（2007）。**中文官方譯名**。2007年11月22日，取自<http://zh.wikipedia.org/wiki/%E4%B8%AD%E6%96%87%E5%AE%98%E6%96%B9%E8%AF%91%E5%90%8D>
- Fuzzyg. Retrieved November 20, 2007, from <http://tomcat-dmaweb1.jrc.it/fuzzyg/query/>

- Glossary of Toponymic Terminology (Version 4.1)*. Retrieved November 20, 2007, from <http://www.ngi.be/NL/glossary/glossang-inf.htm/>
- Merriam-Webster (1997). *Merriam-Webster's Geographical Dictionary, Third Edition*. Springfield, MA: Merriam-Webster Inc.
- Merriam-Webster OnLine Search*. Retrieved January 3, 2008, from <http://www.m-w.com/>
- NGA GEOnet Names Server (GNS)*. Retrieved April 25, 2008, from <http://geonames.nga.mil/ggmaviewer/MainFrameSet.asp>

附錄 1：世界語文（The WORLD LANGUAGES）

1. 漢藏語系 Sino-Tibetan Family：

- (1) 漢語族（Sinitic）（Chinese）
- (2) 藏緬語族（Tibeto-Burman）
- (3) 苗瑤語族（Miao-Yao）
- (4) 壯侗語族（Tai-Kadai）

2. 印歐語系 Indo-European Family：

- (1) 日爾曼語族（Germanic）
- (2) 羅曼語族（Romance）或拉丁（Latin）、義大利語（Italian）
- (3) 凱爾特語族（Celtic）
- (4) 波羅的語族（Baltic）
- (5) 斯拉夫語族（Slavic）

東斯拉夫語支及南斯拉夫語支使用西里爾字母（Cyrillic），西斯拉夫語族使用拉丁字母（Latin alphabet）。

- (6) 印度——伊朗語族（Indo-Iranian）
- (7) 希臘語族（Hellenic）
- (8) 阿爾巴尼亞語族（Albanian）
- (9) 亞美尼亞語（Armenian）
- (10) 安納托利亞語（Anatolian）
- (11) 吐火羅語（Tocharian）

3. 高加索語系 Caucasian Family：

- (1) 芬蘭——烏戈語族（Finno-Ugric）
- (2) 薩莫耶得語族（Samoyedic）

4. 阿爾泰語系 Altaic Family：

- (1) 突厥語族（Turkic）

- (2) 蒙古語族 (Mongolian)
- (3) 滿 —— 通古斯語族 (Manchu-Tungus)

5. 古西伯利亞諸語言 **Paleosiberian (Chukchi-Kamchatkan) Family**

6. 德拉維達語系 **Dravidian Family**

7. 南亞語系 **Austro-Asiatic Family** :

- (1) Munda-Khmer :
 - 孟 —— 高棉語族 (Mon-Khmer)
 - 蒙達語族 (Munda)
- (2) 尼科巴 (Nicobarese)

8. 南島語系 **Austronesian Family** :

- (1) 印度尼西亞語族 (Indonesia)
- (2) 密克羅尼西亞語族 (Micronesia)
- (3) 美拉尼西亞語族 (Melanesia)
- (4) 波利尼西亞 (Polynesia)

9. 阿非羅 —— 亞細亞語系 **Afro-Asiatic** :

- (1) 閃語族 (Semitic) 之南部語支 —— 阿拉伯語 (al-Lughah al-`Arabīyah)
- (2) 柏柏爾語族 (Berber)
- (3) 乍得語族 (Chadic)
- (4) 庫施特語族 (Cushitic)
- (5) 埃及 —— 科普特語族 (Egyptian-Coptic)

10. 尼日爾 —— 科爾多凡語系 **Niger-Kordofamian Family** :

- (1) 科爾多凡語族 (Kordofamian)
- (2) 尼日爾 —— 剛果語族 (Niger-Congo)

11. 尼羅 —— 撒哈拉語系 Nilo-Saharan Family :

- (1) 沙里 —— 尼羅語族 (Chari-Nile)
- (2) 撒哈拉語族 (Saharan)
- (3) 馬巴語族 (Maban)
- (4) 科馬語族 (Koman)
- (5) 富爾語族 (Fur)
- (6) 桑海語族 (Songhai)

12. 科依桑語系 Khoisan Family :

- (1) 北部 (Northern)
- (2) 中部 (Central)
- (3) 南部 (Southern)
- (4) 哈札語族 (Hatsa)
- (5) 桑達威語族 (Sandawe)

13. 愛斯基摩 —— 阿留申語系 Eskimo-Aleut Family

14. 納 —— 德內語系 Na-Dene Family

15. 大阿爾岡基亞語系 Macro-Algonquian Family

16. 薩利什語系 Salish Family

17. 瓦卡時語系 Wakashan Family

18. 大蘇語語系 Macro-Siouan Family

19. 佩努蒂亞語系 Penutian Family

20. 霍坎語系 Hokan Family

21. 阿茲臺克 —— 塔諾安語系 Aztec-Tanoan Family

22. 奧托 —— 曼格安語系 Oto-Manguean Family

23. 大奇布查語系 Macro-Chibchan Family

24. 吉 — 帕諾 — 加勒比語系 Ge-Pano-Carib Family

25. 安地斯赤道語系 Andean-Equatorial Family

資料來源：

2007年11月18日，取自 <http://www.ling.fju.edu.tw/typology/worldlanguages.htm> 2008年3月19日彙整補正。

李方桂（1973）。取自 <http://www.3miao.net/viewthread-8341.html>

Ilia Peiros（2004）。取自 <http://www.smso.net/Austro-Asiatic>

Greenberg, modified by Bender（1989）。取自 <http://www.answers.com/topic/nilo-saharan-languages>

Ң	h								é		é
У	y			u	u	u	u	u	u	u	u
Оу	ou	u	u								
Ӯ	ÿ					ũ					ũ
Ф	ф	f	f	f	f	f	f	f	f	f	f
X	x	ch	ch	ch	ch	ch	ch	ch	h	h	h
Ц	ц	c	c	c	c	c	c	c	c	c	c
Ч	ч	č	č	č	č	č	č	č	č	č	č
Ц	ц								dž	dž	đ
Ш	ш	š	š	š	š	š	š	š	š	š	š
Щ	щ	šč	št	št	šč		šč	šč			š
Ъ	ъ	”	”	ă	”	”*		”*			”
Ы	ы	y	y	,	y	y	y, ŷ				y
Ь	ь	’	’	,	’	’	’	,			’
Ѣ	ѣ	ě	ě	ě*	ě*	ě*	ě*	ě*			ě
Э	э				è	è					è
Ю	ю	ju	ju	ju	ju	ju	ju	ju			û
Я	я	ja	ja	ja	ja	ja	ja	ja			â
Ј					”*	”		”			Ј
Ѡ	w	o	o								
А	а	ę	ja								
Ӑ	ӓ	ję	ja								
Ӧ	ӧ	o	u	ă*							ă
Ӧ	ӧ	jɔ	ju								
Ӧ	ӧ	ks	ks								
Ψ	ψ	ps	ps								
Θ	θ	í	í		í*						í
V	v	ý	ý		ý*						ý
К	к	je	je								

資料來源：2007年11月24日，取自 http://en.wikipedia.org/wiki/ISO_9

2. 阿拉伯字母羅馬化的系統。ISO 233 是一個把阿拉伯語羅馬化的系統：
(1984 年版本)

阿拉伯字母	拉丁字母轉寫		統一碼				註釋
			十六進位		十進位		
ا			02BE		702		modifier letter right half ring
ب	B	b					
ت	T	t					
ث	Ṭ	ṭ	1E6E	1E6F	7790	7791	
ج	Ǧ	ǧ	01E6	01E7	486	487	
ح	Ḥ	ḥ	1E24	1E25	7716	7717	
خ	Ḫ	ḫ	H+0331	1E96	H+817	7830	combining macron below
د	D	d					
ذ	Ḍ	ḏ	1E0E	1E0F	7694	7695	
ر	R	r					
ز	Z	z					
س	S	s					
ش	Š	š	0160	0161	352	353	
ص	Ṣ̌	ṣ̌	1E60	1E61	7776	7777	
ض	Ḍ	ḏ	1E0C	1E0D	7692	7693	
ط	Ṭ	ṭ	1E6C	1E6D	7788	7789	
ع			02BF		703		modifier letter left half ring
غ	Ġ	ġ	0120	0121	288	289	
ف	F	f					
ق	Q	q					
ك	K	k					
ل	L	l					
م	M	m					
ن	N	n					
ه	H	h					
ة	Ṭ̣	ṭ̣	T+0308	1E97	T+776	7831	combining diaeresis
و	W	w					
ي	Y	y					
ى	ÿ	ÿ	1EF2	1EF3	7922	7923	

資料來源：2007 年 11 月 24 日，取自 http://zh.wikipedia.org/wiki/ISO_233

3. 希臘語羅馬化的系統

This table lists several transcription schemes from the Greek alphabet

Greek	Ancient			Letters		Modern			
	Classical	Scientific	Beta	ISO 843		BGN/PCGN	UN/ELOT	Greeklish †	
α	a	a	A	a	a	a	a	a	
β	b	b	B	b	v	v	v	b, v	
γ	g	g	G	g	g	g, y ¹	g	g, y	
δ	d	d	D	d	d	dh, d ²	d	d, dh	
ε	e	e	E	e	e	e	e	e	
ζ	z	z, (dz)	Z	z	z	z	z	z, s	
η	e	ē	H	ε / ε	ī	i	i	h, i, n	
θ	th	th	Q	τ / þ	th	th	th	th, u, 8, 9, 0, q	
ι	i	i	I	i	i	i	i	i	
κ	c	k	K	k	k	k	k	k, c	
λ	l	l	L	l	l	l	l	l	
μ	m	m	M	m	m	m	m	m	
ν	n	n	N	n	n	n	n	n, v	
ξ	x	x	C	κ / x	x	x	x	ks, 3, x, j	
ο	o	o	O	o	o	o	o	o	
π	p	p	P	p	p	p	p	p, n	
ρ	r, rh ³	r, (rh ³)	R	r	r	r	r	r, p	
σ	s	s	S	s	s	s ⁴	s	s, 6, w	
τ	t	t	T	t	t	t	t	t, 7	
υ	y	y, (u)	U	u / y	y	i	y	y, u, i	
φ	ph	ph	F	þ / f	f	f	f	f, ph	
χ	ch	ch	X	ќ / ħ	ch	kh	ch	ch, x, h	
ψ	ps	ps	Y	þ / q	ps	ps	ps	ps, y	
ω	o	ō	W	q / ɔ	ō	o	o	w, o, v	

Vowel digraphs ¹¹								
αι	ae, e	ai	AI	ai	ai	e	ai	ai, e
αυ	au	au	AU	au	au	av	av ⁵ , af ⁶	ay, au, af, av
ει	i	ei	EI	ei	ei	i	ei	ei, i
ευ	eu	eu	EU	eu	eu	ev	ev ⁵ , ef ⁶	ey, eu, ef, ev
ηυ	eu	ēu	HU	eu	īy	iv	iv ⁵ , if ⁶	hy, hu, if, iv
οι	oe, e	oi	OI	oi	oi	i	oi	oi, i
ου	u	ou	OU	ou	ou	u	ou	ou, u, oy
υι	ui	ui	UI	ui	yi	i	yi	yi, gi, i
Consonant digraphs								
γγ	ng	ng	GG	gg	gg	ng	ng	gg, gk, ng
γξ	nx	nx	GC	gk/gx	gx	nx	nx	gks, gx
γκ	nc	nk	GK	gk	gk	g7, ng8	gk	gk
γχ	nch	nch	GX	gk/gh	gch	nkh	nch	nx, nch
μπ	mp	mp	MP	mp	mp	b7, mb8	b7, mp8	mp, b, mb
ντ	nt	nt	NT	nt	nt	d7, nd8	nt	nt, d, nd
Modifiers (only classical Greek)								
,	h9	h9	('/h				(spiritus asper, <i>δασεῖα</i>)
,	none	none)	'/w				(spiritus lenis, <i>ψιλή</i>)
,	i?	i?		./j				(iota subscript, <i>ῥ πογεγραμμένη</i>) ¹⁰
Archaic letters								
Ϝ	w		V	v				(digamma)
	s, ś		#711	ș/z				(san)
Ϟ	q		#3	q/c				(qoppa)
Ϛ	st		#2	s't				(stigma)
Ϝ	ss		#5	ș/β				(sampi/disigma)
	sh			c/ʃ				(sho)

Notes:

1. before αι, ε, ει, η, ι, οι, υ, υι.
2. between ν and ρ.
3. with spiritus asper.
4. sometimes doubled between vowels (ex. Larissa).
5. before β, γ, δ, ζ, λ, μ, ν, ρ and vowels.
6. before θ, κ, ξ, π, σ, τ, φ, χ, ψ and at the end of a word.
7. at the beginning of a word.
8. in the middle of a word.
9. on vowel: h before the vowel; on ρ: rh.
10. under long vowels.
11. except when there is a diaeresis (¨) on the second vowel

† The use of ‘Greeklish’ (here: writing Greek in the Latin alphabet) has risen enormously with the advent of SMSs, email, online chatting, and other digital media, where Greek fonts are not always readily available.

Examples:

Θέλω → *Thelo or 8elw etc*

Ξανά → *Ksana or Xana etc*

Ψυχή → *Psyxb or Yubi etc*

資料來源：2007年11月24日，取自 http://en.wikipedia.org/wiki/Romanization_of_Greek

附錄 3：地名學術語舉例

TOPONYMIC TERMINOLOGY 地名學術語	解 說
endonym 當地語地名	Name of a geographical feature in one of the languages occurring in that area where the feature is situated. Example: Varanasi (not Benares); Aachen (not Aix-la-Chapelle); Krung Thep (not Bangkok); al-Uqsur (not Luxor); Teverya (not Tiberias). 地理實體所在地區當地某種語言使用的名稱，如：印度的 Varanasi (瓦拉納西，非 Benares*，貝拿勒斯)；德國的 Aachen (亞琛，非 Aix-la-Chapelle，艾克斯拉沙佩勒)；泰國的 Krung Thep (貢泰，非 Bangkok*，曼谷)；埃及的 al-Uqsur (烏格蘇爾，非 Luxor，盧克索)；以色列的 Teverya (特維亞，非 Tiberias*，泰比里爾斯)。
standardized endonym 標準當地語地名	Endonym sanctioned by a names authority. Example: among the allonyms Hull and Kingston upon Hull (England), the latter is the standardized form. 由地名機構認可的當地語地名，如：英國地名 Hull (赫爾) 和 Kingston upon Hull (赫爾河畔金斯頓)，前者為別稱，後者為標準形式。
exonym 外來語地名	Name used in a specific language for a geographical feature situated outside the area where that language has official status, and differing in its form from the name used in the official language or languages of the area where the geographical feature is situated. Examples: Warsaw is the English exonym for Warszawa; Londres is French for London; Mailand is German for Milano. The officially romanized endonym Moskva for Москва is no exonym, nor is the Pinyin form Beijing, while Peking is an exonym. The United Nations recommend minimizing the use of exonyms in international usage. See also name, traditional. 具有官方地位的某種語言對境外地理實體使用的名稱，這個名稱與地理實體所在地的官方語言或其他語言的名稱不同，如：Warsaw* (華沙) 是波蘭語 Warszawa 的英語名稱；Londres 是英語 London (倫敦) 的法語名稱；Mailand (米蘭) 是意大利語 Milano 的德語名稱 (Milan* 英語名稱)。Moskva (莫斯科) 是當地語地名 Москва 的官方羅馬字母拼寫，不是外來語地名 (Moscow* 英語名稱)；漢語拼音書寫形式的 Beijing (北京) 也不是外來語地名，而 Peking 則是外來語地名。聯合國已建議，在國際使用中，要使外來語地名的使用減少到最低限度。參見 traditional name。
conventional name 慣用地名	See exonym. In English usage: the term for exonym. 見 exonym。在英語中 conventional name (加註*者) 用來指稱 exonym。
traditional name 慣用地名	An exonym in relatively widespread use by a particular linguistic community and usually found in its tradition and literature. Examples: Alexandrie (French) for al-Iskandarīyah (Arabic); Jerusalén (Spanish) for Yerushalayim (Hebrew); Peking (English) for Beijing (Chinese). 某一語言族群相對廣泛使用的外來語言地名，通常在該地傳說和文學作品中可見到，如：阿拉伯語地名 al-Iskandarīyah (伊斯坎德里耶)，法文為 Alexandrie (亞歷山卓)；希伯來語地名 Yerushalayim (耶路撒冷)，西班牙文為 Jerusalén (Jerusalem* 英語名稱)；漢語地名 Beijing (北京)，英文曾為 Peking。
variant name 別名	See allonym. 見 allonym。
allonym 別名	Each of two or more toponyms employed in reference to a single topographic feature. Examples: Hull, Kingston upon Hull; Vesterhavet, Nordsee; Swansea, Abertawe; Johannesburg, Egoli. 同一地形實體的兩個或多個名稱，如：英格蘭的 Hull (赫爾) 和 Kingston upon Hull (赫爾河畔金斯頓)；歐洲的 Vesterhavet (北海) 和 Nordsee (北海)；英國的 Swansea (斯旺西) 和 Abertawe (阿伯陶埃)；南非的 Johannesburg (約翰內斯堡) 和 Egoli (埃戈利)。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附錄 4：聯合國官方語文（法俄阿）地名譯寫表

法語地名譯寫表

	子音	b	p	d	t	g	(ge)	gh	(gu)	ck k cq q (qu)	c cc	v w	f ph	z	s ss ç	J / /	ch	m mm	n	gn	l ll	r	y ill lh	x	
母音		布	普	德	特	格	熱	格	居	克	克	夫 (弗)	夫 (弗)	茲	斯	日	什	母	恩	尼	爾	赫	伊	克斯	
a â à	阿	巴	帕	達	塔	受	甲 /賈	憂		卡	卡	瓦	法	紮	薩	甲 /賈	沙	馬	納	尼亞	拉	哈	亞	克薩	
è ê é ei ey/e (閉音)	艾	貝	佩	代 (德)	泰	熱		蓋	蓋	凱	塞	韋	費	則	塞	熱	榭	梅	內	涅	來	黑	耶	克塞	
e	厄	伯	珀	德	特	熱		格	格	克	瑟	弗	弗	則	瑟	熱	舍	默	訥	尼	勒	赫	耶	克瑟	
eu/œ œu œux	厄	伯	珀	德	特	熱 /格		格	格	克	瑟 /克	弗 /沃	弗	則	瑟	熱	舍	默	訥	尼	勒	赫	約	克瑟	
i î ÿ	伊	比	皮	迪	提	吉		吉	基	基	西	維	非	齊	西	日	希	米	尼	尼	利	里	伊	克西	
ao au aou -aux/ eau -eaux	奧	博	波	多	托	戈 /若	若	戈		科	科 /索	沃	福	佐	索	若	休	莫	諾	尼	奧	洛	羅	約	克索
o ô	奧	博	波	多	托	戈	若	戈		科	科	沃	福	佐	索	若	休	莫	諾	尼	奧	洛	羅	約	克索
u û	於	比	皮	迪	提	居		居		屈	屈	維	非	聚	敘	瑞 (朱)	許	米	尼	尼	呂	呂	於	克敘	

ai ai ay	艾	貝	佩	得	泰	給	熱	給		給	給	韋	費	則	賽	熱	樹	邁	奈	涅	來	黑	耶	克賽
ain aim un um/ cin cim in yn	安	班	潘	丹	坦	甘 /然	然	甘		坎	坎 /桑	萬	凡	贊	散	然	汕	曼	南	年	蘭	漢	延	克桑
an am aen aon/ en em	昂	邦	龐	當	唐	岡 /讓	讓	岡		康	康 /桑	旺	方	藏	桑	讓	尙	芒	南	釀	朗	杭	揚	克桑
on om	翁	崩	蓬	東	通	貢	容	貢		孔	孔	翁	豐	宗	松	容	雄	蒙	農	尼 翁	隆	宏	永	克松
ou ou òu oux	烏	布	普	杜	圖	古	如	古		庫	庫	武	富	祖	蘇	如	舒	木	努	紐	盧	乎	尤	克蘇
ien yen	延	比 安	皮 安	迪 安	提 安	吉 安		吉 安	基 安	基 安	西 安	維 安	非 安	齊 安	西 安	然	希 安	米 安	尼 安	尼 安	利 安	里 安		克 西 安
ion yon iom yom	永	比 翁	皮 翁	迪 翁	提 翁	吉 翁		吉 翁	吉 翁 基 翁	基 翁	雄	維 翁	非 翁	齊 翁	雄	容	雄	米 翁	尼 翁	尼 翁	利 翁	里 翁		克 雄
ie iè ille	耶	比 耶	皮 耶	迪 耶	提 耶	吉 耶	吉 耶	吉 耶	基 耶	基 耶	樹	維 耶	非 耶	齊 耶	樹	日 耶	樹	米 耶	涅	涅	利 耶	里 耶	耶	克 樹
ieu -ieux (詞尾)	約	比 厄	皮 厄	迪 厄	提 厄	吉 厄		吉 厄	基 厄	基 厄	西 厄	維 厄	非 厄	齊 厄	西 厄	日 厄	希 厄	米 厄	尼 厄	尼 厄	利 厄	里 厄		克 西 厄
oi oie oua oy	瓦	布 瓦	普 瓦	杜 瓦	圖 瓦	瓜	如 瓦	瓜		夸	夸	瓦	富 瓦	祖 瓦	蘇 瓦	如 瓦	舒 瓦	木 瓦	努 瓦	尼 瓦	盧 瓦	魯 瓦		克 蘇 瓦
		b	p	d	t th	g	(ge)	gh		ck k cq q (qu)	c cc	v w	f ph	z	s ss ç	j	ch	m mm	n	gn	l ll	r	y ill lh	x

oin oim	萬	布安	普安	端	圖萬	關	如萬	關	寬	寬	萬	富萬	祖萬	蘇萬	如萬	舒萬	木萬	努萬	尼萬	盧萬	魯萬	克蘇萬
-ière -ières (詞尾)	埃	比埃	皮埃	迪埃	提埃	吉埃	吉埃	基埃	基埃	西埃	維埃	非埃	齊埃	西埃	日埃	希埃	米埃	尼埃	尼埃	利埃	里埃	克西埃

說明：

- (1) 法語 (français) 屬於印歐語系羅曼語族，是法國 (包括新喀里多尼亞、留尼旺、瓜德羅普、馬提尼克及聖皮耶與密克隆群島)、加拿大 (特別是魁北克省、新不倫瑞克省)、比利時、瑞士 (和德語、義大利語和羅曼什語四語共行)、摩納哥、法屬蓋亞那及海地等國家或地區的第一語言 (聯合國正式語言之一)。
- (2) e 在兩個相同子音前，在閉音節中按「埃」行譯，在詞尾時不發音。n 不發音。ch 在 l 和 r 前一般按「克」譯。
- (3) s 在 n 前面時一般不發音。r 以外的子音字母在詞尾時常不發音，須查閱發音工具書。
- (4) 帶括號的子音組是為譯音方便而設置的。帶「-」的母音組，為詞尾音節。
- (5) (弗)、(德)、(朱) 用於詞首。
- (6) 詞尾子音字母通常是不發音的，除非其後跟的有母音字母或同一個子音字母。
- (7) è (開口音 [ɛ])、é (閉口音 [e])、ê (長音符)，通常用於曾經省略過某一字母的單詞 [ɛ]；ï (分音符)，可以和多個母音字母組合，表示這個母音字母不跟前面的母音字母構成一個字母組合，而分別發音；ç (軟音符)，「c」在「a、o、u」前發 [k] 音，在「e、i」前發 [s] 音，如果在「a、o」想讓它發 [s] 音，需加軟音符。

參考資料：

新華通訊社譯名室（編）（1996）。**法語姓名譯名手冊**。北京：商務印書館。

劉侗（1995）。漫談英法兩種語言地名的若干差異。**中國方域**，（1），頁 27-29。

維基百科。**Template：法語譯音表**。2007年9月13日，取自 <http://zh.wikipedia.org/wiki/Template:%E6%B3%95%E8%AA%9E%E8%AD%AF%E9%9F%B3%E8%A1%A8>

俄語地名譯寫表

	子音	б	п	д	т	г	к	в	ф	з дз	с	ж	ш	дж	ч тч дч	ш	ц	х	м	н	л	р	
轉寫		b	p	d	t	g	k	v	f	z dz	s	ž	sh	dž	č tč dč	š	c	ch	m	n	l	r	
母音		布	普	德	特	格	克	夫 (弗)	夫 (弗)	茲	斯	日	什	季	奇	希	次	赫	母	恩	爾	爾	
а		阿	巴	帕	達	塔	加	卡	瓦	法	扎	薩	扎	沙	賈	恰	夏	察	哈	馬	納	拉	拉
я	ja	亞	比亞	皮亞	佳	佳	吉	基	維	非	賈	賈	扎	沙	賈		齊	希	米	尼	利	里	
э эй	è ej	埃	貝	佩	代	泰	蓋	凱	韋	費	則	塞	熱	舍	杰	切	采	海 /黑	梅	內	來	雷	
е		耶 (葉)	別	佩	杰	捷	格	克	韋	費	則	樹	熱	舍	杰	切	樹	采	赫	梅	涅	列	列
ы ый	y yj	厄	貝	佩	德	特	格	克	維	非	濟	瑟	日	希	吉	奇		齊	黑	梅	內	雷	雷
и ий ыи ь	i ij i'	伊	比	皮	季	提	吉	基	維	非	濟	西	日	希	吉	奇	希	齊	希	米	尼	利	里
о		奧	博	波	多	托	戈	科	沃	福	佐	索	若	紹	焦	喬	曉	措	霍	莫	諾	洛	羅
ё йо	ë jo	約	比奧	皮奧	焦	喬	吉奧	基奧	維奧	非奧	焦	肖	若	紹	焦	喬	曉		苗	尼奧	廖	廖	

у	u	烏	布	普	杜	圖	古	庫	武	富	祖	蘇	如	舒	朱	丘	休	楚	胡	木	努	盧	魯
ю ью	ju 'ju	尤	比 尤	皮 尤	久	秋	久	丘	維 尤	非 尤	久	休	如	舒	久	休	秋	休	繆	紐	柳	留	
ай ай	aj ai	艾	拜	派	代	泰	蓋	凱	瓦 伊	法 伊	宰	賽	扎 伊	沙 伊	賈 伊	柴	夏 伊	采	海	邁	奈	來	賴
ау ао		奧	包	保	道	陶	高	考	沃	福	藻	紹	饒	紹	焦	喬	肖	曹	豪	毛	璫	勞	勞
уй	uj	維	布 伊	普 伊	杜 伊	圖 伊	圭	奎	維	富 伊	祖 伊	綏	瑞	舒 伊	朱 伊	崔	休 伊	崔	惠	木 伊	努 伊	盧 伊	魯 伊
ан ань	an an'	安	班	潘	丹	坦	甘	坎	萬	凡	贊	桑	然	尙	占	昌	先	燦	漢	曼	南	蘭	蘭
ян янь	jan jan'	揚	比 揚	皮 揚	江	強	吉 揚	基 揚	維 揚	江	相	讓	尙	江	強			希 揚	米 揚	尼 揚	良	良	
ен ень	en en'	延	邊	片	堅	堅	根	肯	文	芬	津	先	任	申	真	琴	先	岑	亨	緬	年	連	連
эн энь ын ынь	en yn	恩	本	彭	登	滕	根	肯	文	芬	曾	森	任	申	真	琴	欣	岑	亨	門	嫩	倫	倫
ин инь	in	因	賓	平	金	京	金	金	溫	芬	津	辛	任	申	金	欽	辛	欽	欣	明	寧	林	林
он онь	on	翁	邦	蓬	東	通	貢	孔	翁	豐	宗	松	容	雄	忠	瓊	雄	聰	宏	蒙	農	隆	龍

УН УНЬ	un	溫	本	蓬	敦	通	貢	昆	文	豐	尊	孫	容	順	準	春	遜	聰	宏	蒙	農	倫	倫
ЮН ЮНЬ	jun	雲				瓊						雄							敏	紐	恩		

說明：

- (1) 俄語是屬於東斯拉夫語支，主要使用於俄羅斯和前蘇聯的其它成員國中。(聯合國正式語言之一)
- (2) 子音組 ч т 中 ч (ch) 譯「什」；г к 中 г (h) 譯「赫」。
- (3) 母音組 е й 和 о й 分別按「耶」行和「奧」行漢字加「伊」譯寫。
- (4) л (L) 和 р (R) 在詞首，其後又緊接另一子音，л 和 р 則譯「勒」。
- (5) м 在 б 或 п 前面時按 n 譯寫。
- (6) (弗) 和 (葉) 用於詞首。

參考資料：

- 新華社譯名室(編)(1993)。**世界人名翻譯大辭典**。北京：商務印書館。
- 周俊英(編譯)(2003)。**新編俄羅斯地名譯名手冊**。北京：商務印書館。
- 西里爾字母羅馬化國際標準 ISO / R 9 : 1968 與 ISO 9 : 1995。取自 http://en.wikipedia.org/wiki/ISO_9
- 維基百科。**Template:俄語譯音表**。2007年8月13日，取自 <http://zh.wikipedia.org/w/index.php?title=Template:%E4%BF%84%E8%AA%9E%E8%AD%AF%E9%9F%B3%E8%A1%A8&variant=zh-tw>

阿拉伯語地名譯寫表

	子音	ء	ا	ب	ط	ث	س	ج	ح	خ	د	ذ	ر	ز	ل	ش	ف	ق	ك	غ	م	ن	و	ي	
	轉寫	,	,	b	t	s	st	j	h	kh	ḡ	dh	z	r	l	sh	f	q	gh	k	m	n	w	y	(p)
	母音	厄	阿	卜	特	斯	季	赫	德	茲	爾	勒	什	夫(弗)	格	克	母	恩	烏	伊	普				
	(a e)	埃艾	阿(拜)	貝(拜)	泰	塞	杰	黑(海)(哈)	代(宰)	則(宰)	雷(拉)	列(來)	舍	費	蓋	喀	麥	內(奈)	維	耶	佩				
ا ا و	y h, t ā	阿	阿	巴	塔	薩	賈	哈	達	扎	拉	拉	沙	法	加	卡	馬	納那	瓦	亞	帕				
ح ي	y j	伊	伊	比	提	希	吉	希	迪地	濟	里	利	希	非	吉	基	米	尼	威	伊	皮				
و	w	烏	歐	布	土	蘇	朱	胡	杜	祖	魯	盧	舒	富	古	庫	木	努	武	尤	普				
(ai ei ay ey)	艾艾	拜	泰	賽	杰	海亥	代	宰	賴	來	謝	費	蓋	凱	邁	奈	韋	耶	派						

(aou au aw av)	奧	奧	鮑	陶	薩 烏	喬	豪	道	扎	烏	勞	勞	紹	福	高	考	毛	璠	沃	堯	保
(an ann en anc ene enn)	安	安	班	坦	桑	珍	罕	丹	贊	蘭	蘭	尙	凡	甘	坎	曼	南	萬	延	潘	
(in inn ine)	因	因	賓	廷	辛	金	欣	丁	津	林	林	辛	芬	根	肯	明	寧	溫	因	平	
(un on oun une)	溫	溫	本	通	松	均	宏	敦	尊	倫	倫	順	豐	貢	昆	蒙	農	文	雲	蓬	

說明：

- (1) 阿拉伯語系國家：巴林、埃及、吉布地、伊拉克、以色列（阿語、希伯來語）、約旦、科威特、黎巴嫩、利比亞、毛利塔尼亞、阿曼、巴勒斯坦、卡達、沙烏地阿拉伯、蘇丹（阿語、英語）、敘利亞、西撒哈拉、阿拉伯聯合大公國、葉門。（聯合國正式語言之一）
- (2) 波斯語系國家：伊朗、阿富汗、塔吉克。現代波斯語中，有近 60% 的辭彙來自阿拉伯語。
- (3) 查德、阿爾及利亞、突尼西亞、摩洛哥、葛摩聯盟等雖是阿拉伯語系國家，但曾是法國殖民地，地名大都非拉丁轉寫字，而是法語。
- (4) h 在詞尾時不譯（如 yah 耶），ḥ 在詞尾時照譯「赫」；m 在 b 或 p 前時按 n 譯寫，mb 恩卜、mp 恩普；U 烏、‘U 阿烏切歐。

- (5) F 弗、Ba 拜、Ta 泰、Sa 塞、Ja 杰、Ha 哈、Kha 海、Da 代、Ra 拉、La 來、Sha 舍、Fa 費、Qa 蓋、Ka 喀、Ma 麥、Na 奈等用於詞首。
- (6) Allophonically, after velarized consonants (使軟顎音化), the vowel *a* is pronounced [ɑ], *ā* as [ɑː], *ai* as [ɑi] and *au* as [ɑu]. (如 ra 拉、lla 拉 (la 來)、nna 納 (na 奈)、ḥa 哈 (ha 海或亥))
- (7) 所有拉丁字母組合均為羅馬字母轉寫。括號內字母組合來自《世界人名翻譯大辭典》，包括馬格里布和埃及等地轉寫法。其餘參照「聯合國規範地名會議」1972 年的方案。
- (8) 一些阿拉伯語方言有音素 [p] 和 [v]，分別列在 p 和 w 行。
- (9) 根據聯合國的方案，ﻻ 譯成 lā，ﻻ 譯成 al-。ﻻ 讀音為 [laː]，ﻻ 有不同讀音。ﻻ、ﻻ 和括號內的字母組合之阿拉伯字母並未列出。ﺀ 在詞首時不譯；ﺀ 加上母音後才轉寫。ﺀ 讀音為 [ð]，ﺀ 讀音為 [ðˈ] 或 [zˈ]，同樣列在茲行。

參考資料：

新華社譯名室 (編) (1993)。《世界人名翻譯大辭典》。北京：商務印書館。
聯合國規範地名會議 1972 年的方案。

維基百科。Template:阿拉伯語譯音表。2007 年 8 月 3 日，取自 <http://zh.wikipedia.org/wiki/Template:%E9%98%BF%E6%8B%89%E4%BC%AF%E8%AA%9E%E8%AD%AF%E9%9F%B3%E8%A1%A8>

翻譯：學術、專業、半專業

劉靖之

「翻譯」這個名詞，在過去半個世紀裡經歷了令人難以想像的變化。在香港，自「九七回歸」起，「翻譯」這個行業的社會地位得到提升，而在1980年代以前，也正由於「翻譯」沒有社會地位，導致從業人員素質不高。在臺灣這個單語社會，翻譯也未成為重要行業。所謂「重要」，是指社會重視的程度，如對醫療、法律、會計、自然科學等專業，從政府到市民都極為重視，因為這些專業對市民的健康和生活影響重大，一旦忽視，則容易惹麻煩、吃悶虧。在中國大陸情況則有所不同。過去一個世紀以來從事翻譯的人往往是飽學之士，有社會地位的知識份子，如二十世紀初的嚴復、林紓，二十世紀20、30年代的郭沫若、沈雁冰、林語堂、胡適、魯迅、巴金等都是名滿中國的作家。這些人有自己的專業，有的還在好幾種專業領域裡頗有成就，如郭沫若是詩人、歷史學家、翻譯家；胡適既是學者，又是政治家。看來，在中國翻譯家的知名度大，社會地位高，往往是因為他們的文學作品或政治地位，而不完全是由於他們的翻譯專業。從專業角度來看，他們都不是專業翻譯家，而只能算是半專業翻譯家，因為他們另有職業，但這些人的文學翻譯水準是眾所周知的。

專業和半專業翻譯家

那麼哪些人才算是以翻譯為職業的專業翻譯家呢？傅雷、楊憲益、戴乃迪等屬於這一類專業翻譯家。傅雷雖然也寫些有關作

曲家的文章，但這些文章是為讓他的兒子傅聰對他所彈奏的樂曲有著更進一步的理解而作，並非因為他是專業作家或散文家。傅雷曾向朋友訴苦說，他嘗試過創作小說、畫過畫，結果都無法令自己滿意，這有點像法國文學家羅曼·羅蘭，他曾嘗試過寫歌劇，但始終沒當成作曲家。傅雷原先是靠賣地來維持生活的，1949年之後才靠翻譯版稅過日子。雖然他在巴黎所學的是歐洲藝術史，但他將生命全部投入了翻譯，正如篇幅龐大的《傅雷譯文集》所顯示的，可知他是位百分之百的專業翻譯家。楊憲益和戴乃迪的情況不同，他們在英國牛津大學念書的時候相識，進而相戀結婚，至中國定居，在「文革」中慘受折磨。「文革」後曾回英國訪問，之後仍然回北京定居。他們夫婦一直都在北京外文局從事翻譯工作，因此他們倆也是百分之百的專業翻譯家。

楊氏夫婦於1980年代初來港參加香港大學中文系的研討會，自此我們相識。楊憲益對國學和歷史素有研究，家裡藏有大量的古籍、字畫、印章。我們因威士忌酒而成為好朋友，戴乃迪亦好酒好菸，所以每次他們來香港或我去北京，我們都邊喝邊談。1990年代之後，楊氏夫婦因年紀老邁而不再出國，而我每次到北京都會帶「三五」牌香菸和黑牌威士忌去探訪。1999年底戴乃迪去世後，楊氏頗為落寞。他現在與女兒女婿居住，在睡房裡的寫字桌上，擺了一張偌大的戴乃迪畫像，對著楊氏的床，可見楊氏對妻子的愛戀。楊氏曾告訴我，當他和妻子回到中國之後，他可以選擇在大學裡教書，但他卻選擇去外文局當翻譯，因為做翻譯可以與戴乃迪朝夕相對，教書就不能常常在一起了。這對夫婦把中國的古典文學、歷史、哲學翻譯成英文，包括《離騷》、《詩經》、《史記》、《漢書》、《莊子》、《牡丹亭》、《儒林外史》、《紅樓夢》、漢賦、唐詩，以及魯迅的小說和雜文。不要說翻譯，就算是抄，也夠抄上大半輩子。

我所認識的幾位專業或半專業翻譯家都是十分可敬可愛、極有性格的人，不僅翻譯，做人也值得學習。以下再以英國的四位翻譯家為例，談談他們的翻譯和為人之道。

紐馬克（Peter Newmark）是一位英德翻譯學者。他一直在大學裡教翻譯，教書之餘也從事翻譯。他還是位古典音樂迷，因此我們十分談得來，每次我到倫敦都會乘半小時火車去 Guildford 探訪他；最近一次是 2007 年 10 月，我去倫敦皇家歌劇院看華格納的四部樂劇《指環》，與他相聚了整個下午。

現年 85 歲的紐馬克還在閱讀、寫作、教學，仍然到現在倫敦的特許語言學會（Chartered Institute of Linguists）開會。他說每天都要閱讀，還經常寫作，但教學就偶爾爲之了。他的翻譯理論中心內容是將語言的功能分爲抒發、資訊、呼喚，並主張用語義翻譯法來處理語篇用語，用傳意翻譯法來處理資訊和呼喚語篇。紐馬克的「理論」完全是他從德英翻譯實踐中悟出來的心得，而不是爲理論而理論。

另一位是《紅樓夢》的譯者霍克斯（David Hawkes）。原爲牛津大學東方學院中文講座教授，開始翻譯《紅樓夢》之後，覺得自己更適合做翻譯，不太適合當教授，於是辭去講座教授之職，跑到威爾斯山上去潛心翻譯《紅樓夢》。那是 1970 年代的事，英譯《紅樓夢》後由英國企鵝公司出版，直至今日仍然是公認《紅樓夢》最好的英譯本。另一位《紅樓夢》譯者楊憲益也認爲霍譯版是很好的英譯。事實上，霍克斯與楊憲益處於兩種不同的環境，前者愛怎樣翻譯就怎樣翻譯，愛翻多久就翻多久，因爲他是靠教書爲生的，翻譯沒有薪水，要等翻譯完工之後才有版權稿費，換句話說沒有人管；而後者翻譯這部文學巨著是一項任務，既受雇於外文局，就得聽外文局領導的話，趕任務是難以避免的。

譯完《紅樓夢》之後，霍克斯就差不多準備退休了。我是通過霍克斯的女婿閔福德（John Minford）認識霍克斯的，每次去牛津我都會約霍克斯夫婦見面。霍氏夫婦與紐馬克夫婦一樣，不菸不酒，也喜愛古典音樂，因此見面總有話題。2003 年 8 月，我參加蘇格蘭愛丁堡藝術節，去看歌劇、聽音樂會，然後駕車 6、7 小時趕到牛津大學師生最愛去的 Brown's 餐廳，與霍克斯夫婦以及東方學院圖書館館長吃午餐。也是透過

閔福德的关系，我當時主持的嶺南大學文學與翻譯研究中心購買了霍克斯翻譯《紅樓夢》所做的筆記手稿，並將這幾本筆記以 facsimile 方式複製出版（*The Story of the Stone: A Translator's Notebooks*，香港嶺南大學文學與翻譯研究中心，2000）。在「序」裡，閔福德說：「未來的學者會從這本筆記裡體悟翻譯藝術之精髓。」那幾本筆記的原稿現由香港嶺南大學圖書館收藏。此外，閔福德夫婦匯集了一冊由霍克斯的好友所作之文章、書法、繪畫，作為 2003 年霍克斯 80 大壽時的獻禮，書名是 *A Birthday Book for Brother Stone for David Hawkes, at Eighty*（香港翻譯學會與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2003）。我在這本書裡的文章記述了我聽歐洲古典音樂的經歷，由閔福德出題目——“Notes of A Musical Traveller”（〈音樂旅行者隨筆〉）。

霍克斯因為《紅樓夢》後 40 回非出自曹雪芹之手，翻譯完 80 回之後，就不再翻譯後 40 回，其執著、認真可見一斑。《紅樓夢》的後 40 回後來由閔福德譯出。說到閔福德，他年輕時想當鋼琴家，因父母親的反對而到牛津大學念中文。閔福德富有翻譯才氣，除翻譯了《紅樓夢》的後 40 回，還譯過武俠小說如金庸的《鹿鼎記》，古典文學名著如蒲松齡的《聊齋志異》。他還對我說過他計畫翻譯《易經》，因為這是了解中國文化最重要的一本書。閔福德也有他岳丈的風格，在香港理工大學好好的翻譯講座教授職位，突然辭職不幹，跑到法國南部與西班牙邊界相隔不遠的村莊定居下來，靠種葡萄過日子，業餘做些翻譯補貼家用。2002 年夏季我從巴黎開車到他居住的小村莊去探訪他，一見之下，他們夫婦倆真的變成了法國農民，曬得黑黑的，給人感覺好像全身都有泥土味。只是閔福德的家裡有一架三腳鋼琴，令他還經常作着鋼琴家的夢。

英國的中國科技史學者李約瑟（Joseph Needham）是另一類與翻譯有密切關係的學者。他在撰寫《中國科學技術史》的過程中自始至終都涉及中英翻譯，即把大量的中文科技辭彙譯成英文；各卷之後的附錄又將這些中英對照的辭彙集中在一起，總體觀之便是一部內容極其豐富的《中國科技術語漢英大辭典》。我與李約瑟是 1975 年相識的，那年他來香港大

學接受榮譽理學博士銜。之後我們經常見面，因為他和他的合作者、後來成為妻子的魯桂珍博士常來香港講學、開會，而我常去英國公幹。從倫敦到劍橋只要 90 分鐘的火車車程，每次到劍橋，我都是住在岡維爾基茲學院裡的貴賓房。魯桂珍與我是湖北漢口老鄉，因此我叫她「魯大姐」。李約瑟本來是攻讀醫學外科的，發覺動手術時雙手靈巧比大腦靈活更重要，於是轉行去攻讀生物化學，因為生物化學可以改變人類的基因。在李約瑟的觀念裡，醫學外科沒有生物化學那麼學術。

上述幾位，傅雷、楊憲益、戴乃迪三位是專業翻譯家，霍克斯從半專業到專業，而紐馬克和閔福德在大學教書謀生（後者提前「引退」另當別論），李約瑟在撰寫《中國科學技術史》之餘編譯中英科技辭彙，因此這後三位應該算是半專業翻譯家，對他們來說翻譯只是副業。實際上，專業翻譯家為數極少，反而半專業或業餘翻譯家為數頗多，如上文提到過的嚴復、胡適、林語堂、朱生豪、梁實秋等。香港翻譯學會曾頒發榮譽會士頭銜給香港、臺灣、中國大陸和海外翻譯家，包括閔福德、奈達（Eugene Nida）、張谷若、林文月、余光中、蕭乾、楊絳、戈寶權、黃文範等，這些人都屬於半專業翻譯家。

還有另一種專業翻譯從業人員，如為政府服務的口譯和筆譯人員、商業性質的翻譯社與語言服務公司、香港特區政府所雇請的「中文主任」和「公事語文主任」、跨國公司雇用的翻譯人員等。這些是真正靠翻譯謀生、以翻譯為職業的專業翻譯人員，與上述半專業翻譯家有著本質上的差異。在社會功能上，專業翻譯人員所提供的服務直接有惠於社會和市民，而半專業翻譯家在一定程度上以滿足個人對文學與藝術的欣賞與愛好為目的，另一方面也促進國與國之間的文化交流，是另一種層次的服務與貢獻。

翻譯與學術

1970年代，英國的大學認為翻譯不是學術，因此對於只有譯著而無論文的講師（即現在的助理教授）在試用期後便不予續聘。現在，幾乎每所大學都設有翻譯系或者翻譯課程，沒有人對翻譯是一門學術科目提出質疑。翻譯的學術價值得到一致肯定。

霍克斯和閔福德雖因他們的譯著而聞名，但準確地說，他們應是漢學家（Sinologists），研究漢文化、歷史的學者。翻譯對他們來說，是一種達到研究漢文化之目的的工具，翻譯本身不是目的，因而他們以學術論文為主，翻譯為輔。傅雷、楊憲益、戴乃迪等這些專業翻譯家則以譯著為主，不寫學術論文，但他們皆因翻譯了經典名著而名滿譯壇。

歐美翻譯發展到現代，出現了為數不少的理論家，包括語文學派的 John Dryden 與 Alexander Tytler；詮釋學派的 Friedrich Schleiermacher、George Steiner；目的學派的 Hans J Vermeer、Christiane Nord；文化學派的 James Holmes、Itamar Even-Zohar、Gideon Toury、Jose Lambert、Mary Snell-Hornby、Andre Lefevere、Susan Bassnett 等；和解構學派的 Walter Benjamin、Jacques Derrida、Paul de Man、Lawrence Venuti 等，其他尚有 Eugene Nida 與 Peter Newmark 所代表的語言學派。這些學派的翻譯理論都是中文以外的語文在翻譯實踐過程中所總結出來的經驗，與翻譯批評、翻譯研究有一定的關係，但與漢英、英漢的翻譯實踐和理論研究不一定有直接關係。因此，我們可以去了解歐美的翻譯研究及其各派理論的情況，但更應該發展自己的漢英、英漢翻譯理論與實踐。目前我們的理論工作還處於學習模仿階段。

翻譯與學術之間到底有些什麼關係？上文所提及的翻譯家除了紐馬克之外，其他人對翻譯理論毫無興趣。我們心目中的翻譯大師如傅雷、霍克斯、閔福德、朱生豪、梁實秋等，都是只鍾情於翻譯以及兩種文字之美，而不太理會理論，那麼他們的譯著算不算是學術？那些理論家的論

著毫無疑問都是學術著作，但對翻譯實踐又有什麼幫助和貢獻？我們可不可以把翻譯家看作藝術家，譯著等同再創作，一如音樂演奏者的演繹；把翻譯理論家看作闡釋者，一如音樂學者和他們的論著；或以相同的觀點來看待作家和文學理論家？據我個人的觀察和理解，翻譯理論家擅長於理論，大多數不是出色的翻譯者；同樣的，文學理論家會分析批評文學作品，但不是文學作品的創作者。不過也有例外，有些譯者在他們譯著的序言裡，暢談他們的翻譯心得，裡面便有許多理論材料，提煉出來則是很好的理論，如劉殿爵在《道德經》、《孟子》等英譯本裡的序、霍克斯翻譯《紅樓夢》的筆記、閔福德有關武俠小說英譯的文章等。這些談論心得與體會的序言和文章，較那些純理論更容易為人們所理解、接受。

翻譯批評也屬於學術範疇，與文學批評、音樂批評、美術批評的性質相似，對翻譯理論極為重要，我甚至認為翻譯批評是翻譯理論最可靠的基礎。我常常勸告年輕的博士候選人對翻譯批評狠下功夫，選擇一兩部經典著作及其譯文來進行全方位的分析、研究和批評，從中梳理出一些獨特的現象或啓示。在分析、研究和評論的整個過程中，研究者在欣賞文字之美外，還可獲得大量的訊息和獨特的規律，包括文學、內容和風格等方面，涉及文化、社會、歷史、哲學等背景。

大學的翻譯課程至今已發展成爲一門學術科目，內涵遠遠超過了這個名詞的表面含義。有的大學稱之爲「雙語」(Bilingual) 或「雙文化」(Bicultural) 研究，透過兩種文字深入研究兩種文化，一如一些大學裡的古希臘、古羅馬學科，學生在古希臘和古羅馬的文字裡得以窺見到當代的政治、社會、經濟和文化；可見「雙語研究」或「雙文化研究」是一門龐大的學術科目。由此，從學術的角度來看，翻譯與其他人文學科如歷史、哲學、語文等並無分別，但可能在現代這個日趨全球化的社會略占優勢，因爲它既是一門專業又是一門學術科目，既能服務於社會和國際交流，又能在學術研究上作深入而廣泛的探討。

翻譯 —— 多種事業選擇的媒介

翻譯為人們提供了各種事業選擇的媒介 —— 翻譯系畢業生可以從事翻譯工作，為日益全球化的社會提供橋樑作用，為政府和跨國機構擔任外事工作；可以繼續進修，進行學術研究和譯著評論，從而形成獨特的理論架構；或甚至在翻譯資歷的基礎上邁向其他專業或學術領域，如行政、法律、公關、新聞、編輯、出版、市場等專業領域，以及比較文學、文學評論、政治學、文化學等。翻譯系畢業生應該要在雙語和雙文化上打好基礎，而這種基礎也正是上述各專業、學術領域所需要的。目前無論在中國大陸或臺灣和香港，翻譯系的師生都有一種純技術的傾向，以為只要精通兩國的語文便萬事大吉，這是一種十分狹窄的觀點。在牛津、劍橋、哈佛等大學，攻讀漢語的本科學生最少都一定要在中國大陸或臺灣居住半年，以便讓學生體驗、觀察中國人是如何生活的；足見生活體驗遠比學習語文還要來得重要。

在歐洲，漢學家與翻譯家是兩種不同的行業，前者是學者，後者是專業人員。在美國，「中國觀察家」(China Watcher)與翻譯員也是兩種不同的行業，前者為政府的國際事務和外交服務，後者是專業人員。在中國，我們似乎還沒有分工如此精細的類似行業，但我們有三種不同的翻譯從業人員：一、作家兼翻譯家；二、馬、恩、列、斯著作翻譯員；三、一般翻譯工作者，包括政府、工商業、自由業翻譯員，尤其是1970年代末之後。中國的作家兼翻譯家現象是「五四」以來的優良傳統，現在仍然存在。馬、恩、列、斯著作的翻譯在1970年代改革開放之後，已逐漸式微。而一般翻譯工作者，尤其是科技翻譯人員，在改革開放之後人數迅速增長。在中國經濟持續發展、國際貿易不停擴張的情況下，一般翻譯工作人員的數量還會顯著的增加。國際譯聯(FIT)三年一度的大會將於2008年8月在上海舉行，象徵著中國作為翻譯大國地位的崛起。

結語

上文就翻譯的學術性、專業性、半專業性提出了個人的看法，還向讀者介紹了其所認識的幾位大翻譯家的譯著和性格。我們似乎可以得出如下結論：一、成功的翻譯家，尤其是文學作品的翻譯家，大多數是多才多藝的，他們不僅對兩種文字敏感，對兩種文化熟悉，在各自領域也卓有所成。從事翻譯一定要學識深厚，常識豐富，見聞廣博。二、翻譯家需要具有藝術家的創作才能和奧林匹克式的毅力，否則就無法完成鴻篇巨制（如《紅樓夢》）的翻譯，也無法將浩瀚的《中國科學技術史》介紹給英語讀者。三、「雙語」與「雙文化」是通往其他專業領域的最佳媒介，也是走向國際的必要工具。

（作者按：本文作者應文藻外語學院翻譯系邀請，於2008年4月27日至5月17日在該系任訪問教授。5月6日在外語學院主持題為〈翻譯：學術、專業、半專業〉之公開講座，本文為講演全文。）

書評

翻譯研究方法的入門指引

廖柏森

書名：The Map: A Beginner's Guide to Doing
Research in Translation Studies
作者：Jenny Williams, Andrew Chesterman
出版者：St. Jerome Publishing, Manchester, UK
出版年：2002
總頁數：149
ISBN: 1-900650-54-1
售價：£ 15.00 (15 英鎊)



翻譯研究 (translation studies) 是晚至 20 世紀下半期才蓬勃發展，在全球學界漸次獨立成爲一門學科。近年來國內也興起翻譯教學的風潮，許多大學院校紛紛競設翻譯系所、學程和相關課程。但不可諱言，現時的翻譯學科在理論建構和研究方法上仍缺乏自身的學術傳統，這是因爲翻譯身爲新興學科，不僅是種跨語言和跨文化的活動，其研究又具有跨領域和跨學科的特質，勢必要借鑒其他學科如語言學、心理學、文化研究 (cultural studies)、教育學的理论基礎和研究方法，進而造成翻譯研究方法的複雜度和多元性。

國內目前從事翻譯研究的學者仍屬相對少數，發表的論文和著作都相當有限，研究主題亦嫌窄化 (胡功澤，2004-2005；廖柏森，2007)。值得注意的是過去探討翻譯的文章多是個人翻譯經

驗的隨感分享，但這類的文章通常缺乏系統性的方法作為論證的依據。Campbell (1998) 就曾批評過傳統的翻譯研究往往是個人觀點直感式或推測性 (speculative) 的論述，有其侷限性，而實徵性 (empirical) 的研究方法卻仍在起步的階段，有待後續的努力和發展。顯示研究方法在翻譯研究中雖然重要，但仍處於初步發展的期間。

另一方面，國內長久以來都認為翻譯是實務導向的專業工作，而忽略其研究方法和理論發展，例如國內翻譯研究所課程在碩士班階段多以訓練實務翻譯技能為主，教師較少開設研究方法的課程，坊間有關翻譯研究方法的專書也幾近闕如，導致學生難得涉獵研究方法的專門知識，以致到了撰寫學位論文或進了博士班作研究時往往無所適從而備感辛苦。近年市面上總算出現一本翻譯研究方法的專書——“The Map: A Beginner’s Guide to Doing Research in Translation Studies”，對於需要作研究的年輕學子不啻是一大福音，而對於需要教授翻譯研究方法的教師也多了一本教學用書的選擇。

此書是於 2002 年由出版優質翻譯學術叢書和期刊而著有全球聲譽的英國 St. Jerome 公司所出版，作者是愛爾蘭都柏林城市大學 (Dublin City University) 教授 Jenny Williams 和芬蘭赫爾辛基大學 (University of Helsinki) 教授 Andrew Chesterman。本書緒論 (Introduction) 首段開宗明義先指出：「由於翻譯領域具跨學科的特性，其主題和方法常使缺乏經驗的研究者感到困惑，因此全書的主旨即在於提供按部就班從事研究的概論。」(“The Map aims to provide a step-by-step introduction to doing research in an area which, because of its interdisciplinary nature, can present the inexperienced researcher with a bewildering array of topics and methodologies.”) (p.1)。本書設定的讀者為高階大學生和碩、博士班研究生，但筆者相信也能協助國內缺乏研究經驗的翻譯教師和專業譯者步入翻譯研究的堂奧。

全書除緒論外共分為 10 章，首章為「翻譯研究領域 (Areas in Translation Research)」，列舉出 12 個不同的研究領域，包括文本分析 (text

analysis)、翻譯品質評量 (translation quality assessment)、文類翻譯 (genre translation)、多媒體翻譯 (multimedia translation)、翻譯與科技 (translation and technology)、翻譯史 (translation history)、翻譯倫理 (translation ethics)、術語和詞語彙編 (terminology and glossaries)、口譯 (interpreting)、翻譯過程 (the translation process)、譯者培訓 (translator training) 和翻譯專業 (the translation profession)。作者對各領域都作了基本概念的介紹以及列出可能的研究方向，並提供該領域的重要學術期刊和研究文獻。可看出作者於卷首先鉤勒出整個翻譯研究領域的地圖，讓讀者有個可以依循的路線，指引找到自己有興趣的研究題目，對初涉翻譯研究的讀者應有相當大的助益，筆者個人認為這可說是全書最有價值的一章。

本書從第2章到第7章都是有關執行研究的過程所應注意的原則事項。第2章「從初始的概念到成形的計畫 (From the Initial Idea to the Plan)」，是教導讀者如何從起初的研究想法落實成為可行的研究計畫，其步驟包括與人討論、批判性閱讀、作筆記、記錄參考書目 (bibliographic records)、作計畫，乃至於與指導教授共事等，算是實務性的具體建議。

而第3章「翻譯的理論模式 (Theoretical Models of Translation)」強調研究中抽象架構或模式的重要性，本章舉出3種模式，分別為比較模式 (comparative models)、過程模式 (process model) 和因果模式 (causal model)，研究者應該根據這些模式來選擇研究問題、收集資料和描述其所研究的現象或活動。第4章「研究的種類 (Kinds of Research)」則介紹幾種主要的研究取向，包括概念性研究 (conceptual research) 和實徵性研究 (empirical research)、質性研究 (qualitative research) 和量性研究 (quantitative research) 的區別和特點，最後再提到應用研究 (applied research) 的目的。對於初學研究方法者而言，這是重要的一章，有必要了解這些不同研究的定義和特性。

到了第5章「問題、主張、假設 (Questions, Claims, Hypotheses)」

則是教導讀者如何在研究時提出有效的研究問題、合理的主張並測試其可能的假設。而第 6 章「變項間的關係 (Relations between Variables)」討論在實徵研究中需要檢視變項間的關係，例如在翻譯研究中就常會探討文本 (text) 和其文境 (context) 兩個變項之間的關係，作者並舉幾個過去的研究作為實例來說明。第 7 章「選擇與分析資料 (Selecting and Analyzing Data)」也是研究過程中的重頭戲，涉及資料的分類和統計技術的運用，比較特別的是作者還介紹了語料庫語言學 (corpus linguistics) 中幾個量性分析的基本方法，顯示作者體認到語料庫在翻譯研究中所扮演的角色。

第 8 章和第 9 章的內容則與翻譯研究的方法論無關，而是轉向講解如何「撰寫研究報告 (Writing Your Research Report)」和「口語報告研究 (Presenting Your Research Orally)」。其中第 8 章提到參考書目 (references)、引文 (quotations)、論文結構 (structure) 和修辭言步 (rhetorical moves) 之寫作方式；第 9 章則是分為口語報告結構、表現 (delivery) 和視覺輔具 (visual aids) 3 節。這兩章對於研究人員的論文寫作和口語報告多少有實務上的協助。

全書最後是以第 10 章「評量你的研究 (Assessing Your Research)」作總結，也就是評量自己所完成的研究是否合乎一定的學術水準，評量的來源包括自我評量 (self-assessment)、來自於指導教師的內在評量 (internal assessment) 和期刊審稿人的外在評量 (external assessment)。評量中較常見的項目有論文的長度、組織、文獻回顧 (literature review)、研究方法、邏輯、寫作風格、附加價值 (added value) 和抄襲 (plagiarism) 等，作者都提出在這些項目下應該力求避免的缺失。

整體而言，全書的內容精要、組織連貫、文字簡明，讀起來流暢易懂。書中所論及翻譯研究方法的基本原則和觀念亦相當具體重要。但要以這樣一本書關照像翻譯這樣龐雜的領域，仍不免有其限制。首先全書著重於介紹實徵研究，因此從事後現代翻譯理論的研究者可能就覺得這

本著作並不適合其文化研究的取向。

其次，筆者覺得這本書的「企圖心」過高，在扣除書目和索引後的128頁內文裡就分為10章61節（sections），包括翻譯研究方法中眾多的重要主題，但是相對地每一節平均僅占2頁，內容就只能「淺嚐即止」，缺乏深入的義理闡釋和詳盡的操作說明。舉例來說，第4章對翻譯方法的分類僅作到質性和量性研究的區別，但研究者在實際收集研究資料時，在量性研究方法上可使用調查法（survey）、實驗法（experiment）等；而質性研究中也還有人種誌研究（ethnographic research）、訪談法（interview）、個案研究（case study）等作法（Brown, 2001; Brown & Rodgers, 2002; Gall, Borg, & Gall, 1996; Nunan, 1999）。而且每種研究方法都有其特定的假定原理和使用技術，可是本書卻未進一步觸及在翻譯議題上如何操作這些研究方法，讓讀者只能停留在分辨量性和質性研究的觀念理解層次，卻可能還是不知如何動手作研究。

第7章的資料分析也有類似的情況，作者在質性分析上只提到分類（categorization），在統計分析上只提到平均數（mean）、中位數（median）、眾數（mode）和標準差（standard deviation）等概念，但這些概念在實際從事分析資料時是遠遠不夠的。質性資料常用的分析方法還有依紮根理論（grounded theory）（Strauss & Corbin, 1998）、語篇分析（discourse analysis）、內容分析（content analysis）等不同研究方法下的分析方式（Gall, Borg, & Gall, 1996）；而量性資料除了書中所提的描述性統計（descriptive statistics）外，能發表或通過論文審查的量性分析通常至少要做到簡單的推論性統計（inferential statistics）如t檢定（t-test）、變異數分析（ANOVA）或卡方檢定（chi-square test）、相關性分析（correlation）（Brown, 2001; Brown & Rodgers, 2002; Gall, Borg, & Gall, 1996; Nunan, 1999）等。換句話說，本書所提供的資料分析方法只是基本的概念，雖然重要，卻不足以應付實際研究所需。

另外，本書從第2章至第7章是論述研究過程所需的原則、方法和

工具，可說是全書的精華所在，但是這些篇幅對資訊科技（information technology）在翻譯研究過程中功能的著墨卻相當少，殊為可惜。畢竟目前的翻譯研究中機器翻譯（machine translation）、翻譯記憶（translation memory）和語料庫翻譯研究（corpus-based translation studies）等領域都已占有一席之地（史宗玲，2004；Baker, 1996; Bowker, 2001），而且電腦科技更可輔助研究者作為資料收集、分析和整合的利器（Coombes, 2001）。在翻譯研究工作中，研究者使用網際網路和搜尋引擎來收集譯文語料、建置語料庫，使用電腦軟體如 QSR N6 來分析質性資料（劉世閔，2006）和使用 SPSS 來分析量性資料（Bryman & Cramer, 2001），都已是非常便捷而普遍的現象。

最後，本書主旨既然是在引介翻譯研究方法，是否需要耗費第 8 和第 9 兩章的篇幅來談及論文寫作與口語報告就有待商榷。因為此舉不但分散全書焦點，而且也讓論文寫作與口頭報告這兩個重要議題在短短數頁間亦如「蜻蜓點水」般掠過，若有撰寫論文和口頭報告需求的讀者其實不妨參考其他專書如 *Academic Writing for Graduate Students*（Swales & Feak, 2004）和 *Giving Academic Presentations*（Reinhart, 2002）則可能受益更為直接充實。

總結言之，這本 *The Map: A Beginner's Guide to Doing Research in Translation Studies* 的涵蓋面雖廣，但各章節深度不足，正如書名所言是提供初學者按圖索驥的地圖或入門書，有助於建立翻譯研究方法的正確觀念和應遵循的原則；但如果真要從事學位論文或發表期刊論文的研究，可能還需要針對不同的研究主題和研究方法，尋求更專業書籍的協助。幸好作者在每一章節的內文中都提供了他們所引用的相關專書書目和研究文獻，有心的讀者可以依照這些參考資料再作深入一層的研讀，這也算是本書的貢獻。

不過話說回來，在翻譯研究方法的探索中，本書已是難得的開先河之作，對於國內翻譯系所的學生、甚至缺乏研究經驗的翻譯教師和譯者

應當都有啓蒙之效。放眼未來國內學界，若要建立一符合嚴格學術規範的翻譯學門，就應跳脫過去以經驗和直覺道斷的論述方式，轉而使用嚴謹客觀的研究方法來描述分析翻譯現象、論證翻譯本質，乃至於建構翻譯理論。因此本書也可視為一種觸媒，希望能促使更多研究者意識到翻譯研究方法的重要性，進而執行具學術品質的研究，帶動國內翻譯學的永續發展和深化。

參考文獻

- 史宗玲 (2004)。電腦輔助翻譯。臺北：書林。
- 胡功澤 (2004-2005)。翻譯理論的發展與省思：以臺灣地區為例。《翻譯學研究集刊》，9，109-126。
- 廖柏森 (2007)。臺灣口譯研究現況之探討。《翻譯學研究集刊》，10，189-217。
- 劉世閔 (2006)。質性研究資料分析與文獻格式之運用：以QSR N6與EndNote 8為例。臺北：心理出版社。
- Baker, M. (1996). Corpus-based translation studies: The challenges that lie ahead. In H. Somers (Ed.), *Terminology, LSP and Translation* (pp. 175-186). Amsterdam: John Benjamins.
- Bowker, L. (2001). Towards a methodology for a corpus-based approach to translation evaluation. *Meta*, XLVI(2), 345-364.
- Brown, J. D. (2001). *Using surveys in language program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Brown, J. D., & Rodgers, T. (2002). *Doing second language research*.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Bryman, A., & Cramer, D. (2001). *Quantitative data analysis with SPSS for Windows*. Hove, East Sussex: Routledge.
- Campbell, S. (1998). *Translation into the second language*. New York: Addison Wesley Longman.
- Coombes, H. (2001). *Research using IT*. New York: Palgrave.
- Gall, M. D., Borg, W. R., & Gall, J. P. (1996). *Educational research: An introduction* (6th ed.). White Plains, NY: Longman.
- Nunan, D. (1999). *Research methods in language learning*.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Reinhart, S. M. (2002). *Giving academic presentations*. Ann Arbor, MI: The University of Michigan Press.
- Strauss, A. L., & Corbin, J. M. (1998). *Basics of qualitative research: Techniques and procedures for developing grounded theory* (2nd ed.). Thousand Oaks, CA: Sage.
- Swales, J. M., & Feak, C. B. (2004). *Academic writing for graduate students* (2nd ed.). Ann Arbor, MI: The University of Michigan Press.

歐盟口譯總署暨筆譯總署參訪心得

賴守正 汝明麗 陳子瑋

教育部於 2006 年 10 月曾邀請歐盟執委會口譯總署班尼德梯總署長 (Mr. Marco Benedetti, Director General of DG Interpretation, European Commission)，及該署多元語言暨口譯訓練處史考特處長 (Mr. Antony Scott, Head of Unit “Multilingualism and Interpreter Training Support”) 來臺訪問，並建立雙方持續交流之共識。

在此共識基礎之上，歐盟口譯總署旋即於 2007 年 3 月邀請我國派員前往參訪，教育部則核派時任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翻譯研究所所長的賴守正教授、陳子瑋助理教授及輔仁大學翻譯學研究所汝明麗助理教授，組團赴歐盟參觀口譯總署、筆譯總署等機構，以深入瞭解歐盟口筆譯組織之運作、測驗和甄選機制，作為教育部於 2007 年底舉辦之第一屆中英文翻譯能力考試之參考。

為與國內翻譯學界人士分享參訪成果，特將考察報告書改寫，整理各項主要發現與感想，期盼未來雙方在現有互訪基礎上能展開更密切的合作與交流。

壹、參訪單位

歐洲聯盟正式建立源於 1957 年簽訂之羅馬條約，其中第一條即明文規定各會員國之官方語言皆為歐盟之官方語言。此外，由於歐盟體制設計涵蓋立法權在內，凡經歐洲議會、委員會通過之法令即具備法律效力，並於各會員國內施行，故基於民主精神，

賴守正，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英語學系（所）教授兼歐洲文化與觀光研究所所長，E-mail: sclai@ntnu.edu.tw。

汝明麗，輔仁大學翻譯學研究所助理教授。

陳子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翻譯研究所助理教授。

歐盟堅持多語主義，俾利各會員國內之民意在歐盟體制下亦得充分體現。此為歐盟多語政策之歷史背景。

歐盟主要機構包括執委會、理事會、歐洲法院、歐洲議會。前三者內部之口譯工作係由執委會口譯總署負責，下設 500 名全職人員。口譯總署每年提供之口譯服務達 140,000 人日，平均每日提供 500 至 600 位口譯員協助 50 至 60 場會議之口譯工作。就規模而言，歐盟口譯總署實為全世界最大之口譯服務單位。

歐洲議會有其專屬口譯部門，專門負責議會之口譯工作，共有 350 位編制內口譯員。除上述單位編制內的口譯員之外，歐洲議會、歐盟執委會及歐洲法院亦共同舉辦自由口譯員認證。現有 2,750 位經過共同認證之自由口譯員（Accredited Conference Interpreter）—— 其中包含 20 ~ 30 位工作語言包括中文之譯員 —— 具備資格同時為歐洲議會、歐盟執委會及歐洲法院提供口譯服務。

筆譯總署為歐盟執委會下屬之專業筆譯單位，且服務對象僅限於執委會。目前編制內有 250 位全職人員，另有 1,800 餘位約聘或自由譯者，其中大部分人員於比利時首都布魯塞爾辦公，另外一部分於盧森堡執行業務。由於筆譯總署規模龐大，因此比京之辦公地點必須於市中心歐盟單位集中地點外另覓場地。目前在比京辦公之人員中有 1,000 名譯者，且每名譯者皆有單人專用辦公室。

筆譯總署工作量近年大增，1992 年全年譯稿量為 914,649 頁，至 2006 年已成長至 1,541,518 頁。若依規模而言，歐盟筆譯總署已超過加拿大翻譯局而成為全世界最大翻譯機構。

貳、參訪內容摘要

3 月 7 日起開始正式參訪。第一天的行程包括聽取簡報，介紹歐盟歷史與建制、歐盟執委會口譯總署之基本資訊，隨即實地參觀歐盟執委會

於當天舉辦的一場記者會，代表團成員不僅在會場目睹 22 種語言同步口譯的盛況，更在口譯總署人員安排下進入口譯廂參觀口譯主機，了解口譯員的具體工作環境。

第二天前往歐洲議會，除聽取其內部口譯部門簡報外，亦有機會實際觀察一場小型會議口譯的情況。最後在聽取口譯總署代表介紹其多元語言暨口譯訓練處之職能後，結束當日行程。

第三天與第四天除了與歐盟對外關係總署代表會晤外，參訪重點放在新科技於會議口譯領域的應用，以及口譯總署舉辦之譯員甄選與認證考試，包括考試的標準與型式等。

第五天參訪筆譯總署（DG Translation）。該署各單位分別簡報介紹其運作方式、筆譯的品質評量、與歐洲各大學校院之合作，以及電腦輔助翻譯的應用現況。

第六天上午實地觀察口譯總署為中國培訓口譯員的訓練課程，下午則經由簡報與實際走訪辦公室的方式認識該總署的口譯工作排程制度（programming of interpretation）。

第七天，同時也是本次參訪行程的最後一天，由我方向口譯總署官員介紹我國口筆譯專業發展現況，包括口譯市場統計資料與臺灣主要口筆譯培訓機構之介紹。簡報完畢並與在場歐盟官員熱烈互動，與會者皆對臺灣現行口筆譯訓練、專業考試等相關資訊極有興趣，本團團長賴守正所長亦適時提出邀約，商請該署官員來臺擔任臺灣師大、輔大兩所口譯聯合專業考試之觀察員，結果立即獲得正面回覆，預計今（2008）年 6 月該署將派遣資深譯員官員來臺，進一步展開雙邊交流。

參、口譯總署、筆譯總署之特色

在為期 7 天的參訪中，代表團發現歐盟口筆譯機構與運作機制的下列特點，十分值得臺灣參考與學習：

一、堅持品質

為順利執行多語政策，歐盟自成立以來便極為重視相關會議口譯及文件翻譯工作。為確保品質維持不墜，歐盟口譯總署更從體制內、外著手，雙管齊下。

以口譯為例，口譯總署與歐洲議會及歐洲法院合辦編制內口譯人員考試，並聯合舉辦自由譯者認證（關於認證考試，詳見下節公開甄試）。一旦通過認證，這些自由譯者可在上述 3 機構從事會議口譯。而基於對專業輔導的重視，口譯總署特別為新進口譯員提供為期 4 周之密集專業訓練。

此外，口譯總署亦提供口譯員語言、知識、文化的進修課程（refresher courses）；口譯之外簡報、教學技巧的培訓；雙向翻譯（retour）訓練。平均每人每年進修受訓時間達 15 天，因受訓而減少口譯員工作時間之成本，不含聘請教師之費用在內，即達每年 50 萬歐元。

除了不吝投資、輔導口譯員持續進修外，口譯總署對後續口譯品質管制也極為重視。具體措施包括：會議結束後口譯團隊負責人需填報口譯實施狀況報告，說明提供語種、實際使用語種數量、口譯員異常表現、主辦單位及聽眾反映事項等。另針對自由譯者亦進行不定期評量，評量等級分為 1 至 3 分，3 分為最優，1 分最低。

此外，由於歐盟每天平均進行 50 ~ 60 場會議，口譯需求量甚大，口譯員之妥適調度及派遣亦為品質把關的關鍵。為因應此需求，口譯總署內部自行開發一套派遣系統，排程（Programming）部門有 25 位來自 12 個會員國之全職人員執行此項任務。排程部門之工作分配依會議流程而定，計有需求管理、自由譯者管理、外勤任務（mission）排程、臨時異動及意見回覆等 6 部分。

同樣重視翻譯品質的筆譯總署則從語種與議題著手，例如將歐盟 23 種語文分為 3 類：A 類為北歐地區語種，B 類為歐盟常用之主要語種加上

2007 年加入之二國，C 類為南歐地區語種。語種內再依議題分配專屬譯者，此措施之目的在使譯者能累積議題知識，以提升翻譯品質及效率。

如前所述，筆譯總署工作量近年大增，若依規模而言，歐盟筆譯總署已超過加拿大翻譯局而成為全世界最大翻譯機構。因此筆譯總署對翻譯接件自有一套務實作法：筆譯總署接件窗口單位會將所有文件分為 A 至 E5 類，稱為翻譯品質類別（Translation Quality Type, TQT）。A 類為需求最高之文件，如法律條文、規定等，而 E 類屬於臨時性文件或媒體訊息等。E 類翻譯重點為正確可用即可，不要求細部文字之潤飾。

除將待譯文件先行分類外，譯文完成後的品質管制可分為兩階段。第一階段係對譯文進行修訂，其中又分四種：第一種為細改（Revision），即詳細比對原文及譯文，以符合 TQT 分類之標準；第二種為抽驗（Checking）先就譯文之流暢度進行全文檢驗，若發現疑誤，則對照原文檢查；第三種為針對自由譯者之評鑑（Evaluation），主要檢查項目為譯文是否完整，及詳細抽查譯文 10% 之內容；第四種為審稿（Proof Reading）主要檢查項目為日期、人名、數字、參考資料、註解等項目是否有所疏漏。

第二階段的品管則為品質評量，共分為 1 至 4 級。第 4 級為最高品質，第 1 級則為無法接受。此項譯文評鑑之實施對象為全體譯者，而非如傳統上資深譯者免評鑑之作法。

除上述體制內的品質把關與管制措施外，在歐盟體制外，口譯總署與筆譯總署亦擬有具體策略，以確保優質翻譯人才來源穩定。

如口譯總署即長期推動口譯人才的培養工作，包括推廣宣傳、財務支援與教學協助等。

在推廣宣傳方面之具體作法為與會員國政府及大學合作，舉辦說明會、研討會、訓練工作坊等。口譯總署長年以來與歐洲各大學合作推動歐洲會議口譯碩士（European Master of Conference Interpretation, EMCI）學程，希望透過校際合作，提昇口譯教學品質。歐盟執委會設計並提供口筆譯學校入學、畢業考試相關準則、課程綱要給歐洲口筆譯訓練機構，

以期統合口筆譯教學標準，並促成不同學校之間的師生交流。此外，歐盟也提供學生實地參訪歐盟的機會（Study Visits），讓口譯學生到會場實習。

目前 EMCI 計畫已提出各項課程模組（Module）供各會員國合作學校參考，並定期召開研討會，探討重要議題及未來發展方向。除 EMCI 外，口譯總署亦視需要定期舉辦 SCIC-Universities Conference 狀況，與各大學交換意見。

財務支援方面，則為提供補助及對大學提供協助兩種。2006 學年度口譯總署及歐洲議會合計提供 18 項補助，金額合計為 440,000 歐元，18 項補助案中有 12 項補助新會員國。在獎助學金方面，2006 學年度共發放 245,000 歐元，嘉惠 118 名學生。獎助學生數量自 1998 年以來累計達 1,030 人。

在教學協助方面，2006 年口譯總署合計提供 50 所大學 592.5 天之教學協助，其中大部分集中在新會員國。教學協助之另一項重點為教師進修。進修課目包括教學法、評量及演講稿製作等。除教師進修外，口譯總署亦舉辦主要課程負責人之研討會，並設有訪問學者機制。

從 2006 年開始，筆譯總署亦與歐洲各大學合作推動歐洲筆譯碩士（European Master of Translation, EMT）學程，希望透過校際合作，提昇筆譯教學品質，目前 EMT 計畫已提出各項課程模組（Module）供各會員國合作學校參考，並預計近期召開研討會，探討未來發展方向。

二、公開甄試

除由公務體系晉用外，執委會、歐洲議會及歐洲法院亦於 2004 年起共同辦理自由口譯員甄試。不論公職考試或自由譯者甄試，口譯專業考試項目皆為自選語言組合之雙向同步（10 分鐘）及逐步（6 分鐘）各一段，所有考題皆為現場真人演說，且每位考生題目皆不同。此種作法迥異於臺灣師大、輔大聯合專業考試採播放演講錄影之方式，也與甫於去年底、今年初舉辦之教育部中英文翻譯能力考試中，逐步口譯採統一錄音演講

的方式不同，未來仍有交換意見之空間。初步評估所以有此差異，或與歐盟係口譯員之聘雇單位（employer organization）有關，以聘雇單位的角度來看，公開甄試的目的是要發掘立即可上場工作之人才，所以其甄試的主要考量係儘量維持考試真實性，因此必須動用大批講者現場演講。反觀國內臺灣師大、輔大兩校聯合專業考試雖然亦努力維持考試的真實性，惟限於資源及公平考量還是採用錄影方式播映考題，而教育部中英文翻譯能力考試作為政府主管機關主辦的考試，對維持考試公平性的考量自然更是凌駕於對考試真實性的要求。

歐盟口譯總署自由口譯員甄試於 2006 年之通過率約 30%，考官皆為現職口譯員。考評之三項標準優先順序為：譯文內容前後連貫、正確度及語言流暢程度。考官評分方式採總合評分（holistic grading），而不進行分項評分。考生必須符合前述三項標準，通過專業技能考試後，方能進入面試階段，接受歐盟相關知識的測驗。

在譯者招募方面，筆譯總署除有編制內譯者外，亦招聘自由譯者。一般而言，經考核通過之自由譯者多半以 1～3 年合約方式約聘，必要時亦採取外包之方式。

三、科技應用

隨著資訊科技的日新月異，口筆譯之培訓及工作樣態也出現新的風貌。以口譯人才培訓為例，歐盟口譯總署目前應用先進科技推動建立演講資料庫（Speech Repository）先導計畫。除蒐集歐盟各機構實際會議演講之影音資料外，也邀請編制內的資深口譯員、培訓人員錄製演講，整理上網後，口譯教師與學生可上網下載作為練習素材，或者利用口譯總署開發之 Symrek 應用軟體，讓口譯學生可以同時多軌儲存下自己練習的聲音檔。該系統實際上為演講資料庫加學生練習軟體，採客戶端下載方式以降低網路頻寬負擔，並可於練習時錄音上傳至檔案庫。該系統於 2007 年 5 月完成測試版，並自 2007 年中開放免費使用。

此外，越來越多會議逐漸開始以遠距方式進行，此等新科技的應用已為口譯工作帶來新的挑戰，不論是遠距翻譯或視訊會議，其涉及之軟硬體問題與臺灣市場關切的課題極為近似，例如聲音、影像品質的控制、口譯員工作空間的改變所帶來之身心適應問題等。口譯總署於此方面，亦積極投入資源，研究遠距會議口譯之相關議題，並參與制定遠距會議口譯之國際標準。

在其他會譯口譯新科技方面，歐盟主要關切的議題則包括網路聊天、虛擬會議、媒體活動、隨選視訊編譯（video clips on-demand）等。

筆譯工作與科技的關係也同樣越來越密切。舉例而言，近年來筆譯總署除傳統文件翻譯外，亦開始從事網頁翻譯工作，並預估未來網頁翻譯數量將大幅增加。目前網頁翻譯部門下有 100 位工作人員，未來將逐步擴編。筆譯總署體認網頁文體與傳統文件之差異甚大，無法以傳統方式直接進行翻譯，因此已逐步建立網頁翻譯之專屬團隊與工作模式。

在支援筆譯工作方面，筆譯總署建有一套機制十分完整之電腦輔助系統，此系統兼具派件、排程、翻譯記憶（Translation Memory）及機器翻譯（Machine Translation）等功能。由於筆譯總署最重要工作項目為法律文件之翻譯，因此用詞必須精確且一致。為符合此項要求，筆譯總署已建制完成一套詞庫，稱為 IATE。

在翻譯過程中，文件共分 3 類，要正式出版之文件皆由人工進行翻譯；內部文件則由機器先行翻譯，再經由人工校稿，若純屬訊息流通性質之文件，則以機器翻譯為主。筆譯總署目前使用之電腦輔助系統稱為 EURAMIS，全名為 European Advanced Multilingual Information System。本系統具有多項功能，除本身建有中央翻譯記憶庫（central translation memory）之外，並可執行比對（alignment）之功能，亦具備連結機器翻譯系統詞庫及法規資料庫 Celex 之界面，另外亦可連上內部網路及使用電子郵件。

肆、心得與建議

- 一、臺灣師大、輔大口筆譯教學師資、課程設計之標準與歐盟相近，且教學理念相同，因此本次參訪之雙方溝通順暢，並得由自身經驗互相印證推動口筆譯教學、研究及實務方面之心得。同時，透過本次參訪使歐盟對於我國口筆譯教育之狀況已有初步認識，並獲得正面評價。
- 二、本次參訪除由邀訪單位口譯總署班尼德梯總署長親自接見外，簡報多由處長（Head of Unit）層級官員擔任。筆譯總署長隆洛斯（Mr. Lonroth）並親自設宴款待代表團及我駐北京官員，午宴除總署長本人出席外，尚有司長級（Director）官員及處長級官員參加。席間我方團長口頭提出總署長訪臺邀請，並獲得正面回應。由於本次訪問雙方互動甚佳且層級達總署長級，後續交流應得於良善基礎展開。
- 三、歐盟為培養口筆譯人才，已設有與會員國各大學之合作教學及研究計畫，並依照歐盟整體教育政策調和各校課程，鼓勵會員國師資進行交流。若能秉此合作精神與我國口筆譯產官學界持續互動，雙方必能於平等互惠之基礎上推展密切合作關係。
- 四、建議未來推動合作項目：
 - （一）獎助（學）金與實習機會：與學生較相關的項目包括伊拉斯莫斯世界（Erasmus Mundus）計畫、實習生計畫、研習參訪活動。
 - （二）師資訓練交流：邀請歐盟口筆譯訓練、評量負責人訪臺、籌辦演講、研討會及師資訓練活動。
 - （三）鼓勵並輔導國內口筆譯從業人員取得歐盟自由口筆譯人員資格。
 - （四）與歐盟洽商提供我國政府口筆譯人才訓練課程之可行性。
 - （五）推動國內翻譯系所與歐盟及歐洲翻譯系所之長期交流。

伍、歐盟口筆譯制度對於我國政府口筆譯制度之政策意涵

歐盟口筆譯制度實為世界最龐大之政府口筆譯機制，不但具有明確之法源，且服務對象之多，內容之廣，世所僅見；歐盟依現行制度所晉用之口譯及筆譯工作者，皆為正式公務人員，依規定納入考核，並享有公務人員之完整福利。

政府機關行事以法源為依據，歐盟法規明確揭櫫多語主義，實為口筆譯制度興盛之最大原因。證諸我國尊重多元文化及語言為近年政府施政目標之一，教育部亦曾草擬《語言平等法》草案，為我國語言政策開拓新局。然而法案之推動必須配合諸多條件，且所需時間無法確實掌握。因此，我國政府專業口筆譯制度法源之確立宜列為長程目標，持續推動。

同時，於目前我國為單一官方語言之大環境下，為逐步推動多語政策與國際化，長期目標除確立法源依據外，亦宜考慮優先實施口筆譯專業人員另列為公務人員專門類別；由公務人員資格考試類別增設口筆譯人員項目，於現有的法規體系下為將來多語環境預做準備。翻譯人員若能單獨列為公務人員資格項目，則代表制度面確認翻譯人員之專業，對推動人才培育將大有助益，進而吸引優秀人才從事翻譯工作，提升政府部門翻譯品質。近年政府雖採取機關精簡之大方向，惟翻譯人員為國家長期發展之重要人力資源，宜專案考量，以充分支援國家整體發展之能量。

另就近期及中期而言，則宜逐步分階段改革現有制度架構，以期獲得立竿見影之效果。具體推動項目則大致可分為人力資源及進修資源兩項。人力資源方面，宜調查並統計各級政府機關辦理口筆譯相關業務之人員及工作內容，經整理後建立連絡網路，以促進交流及有效發布口筆譯工作相關進修機會。進修資源方面，最終目標可朝歐盟強制規定進修時數之方向推動，但於法源、制度建置完成之前，宜就現有資源進行規劃，提供政府口筆譯工作人員可主動選擇之進修機會，其中尤以不定期

進修為最立即可行之初步措施。

擴大進修資源具體實施方式可考慮結合已實施多年之終身學習制度，藉由提供各項口筆譯相關知識之進修學習機會，可有效發揮提升政府翻譯品質之效能。而提供進修資源工作之初期，由於過去沒有先例可循，可採小規模試辦，僅就現有相關資訊加以彙整，並由適當管道統一發布，以利政府口筆譯人員選擇；待實施漸有成效，並累積相當經驗後，則必須將口筆譯相關進修逐步納入整體規劃。不論未來規劃係僅提供進修類別及時數大綱，而具體進修內容由進修人員自行選擇，或明確規定進修內容項目，都宜考慮由單一主政機關統籌規劃及協調。

目前政府設有國立編譯館專司翻譯相關工作，主要業務偏重國內外重要著作及學術名詞之翻譯。未來若考量提升整體政府口筆譯質量，宜從擴大國立編譯館之現有功能著手，亦即除原有業務範圍外，逐步擴大編制，擴充翻譯相關業務項目。尤宜參考歐盟相關措施，考量納入翻譯人員在職訓練之規劃與統整。如前所述，歐盟為維持翻譯品質，嚴格要求口筆譯工作者必須長期進修，接受各類在職訓練，藉由內訓與委外訓練並行，每年提供口筆譯工作者所需之相關課程。

於我國現行制度下，政府口筆譯人員之訓練若由結合終身學習制度出發，則可逐步朝向整體規劃專業進修制度之目標推動，必能對於政府口筆譯工作人員能力與素質之提升有所助益。

陸、結語

如前所述，由於 2006 年底歐盟口譯總署總署長來臺訪問，對臺灣留下了深刻、正面的印象，加上駐比京代表處之積極促成，讓本代表團得於 2007 年 3 月順利前往歐盟參訪，除了對這個全世界規模最大、運作機制最成熟的口筆譯機構有了更進一步的認識外，也為雙方進一步的交流奠定良好基礎。

2007 年教育部中英文翻譯能力考試 概況與應試心得

一、概況 文／馬湘萍

邁入二十一世紀，世界各國都面臨了國際化的趨勢，「外語」正是邁向國際化最重要的一扇門。其中又以英語為世界通用語言，培養中英翻譯人才，提供友善交流環境，遂成為國際化相當重要的一環。為此，行政院「挑戰 2008：國家發展重點計畫」子計畫「建立臺灣翻譯人才評鑑制度」，即在提升我國翻譯人員之專業形象，推動國家邁向國際化。教育部配合該項政策，經多年的研究及規劃，於 96 年訂定發布「教育部中英文翻譯能力考試作業要點」，並於同年 12 月辦理首屆中英文翻譯能力考試。

該考試係測驗國內翻譯人員及有志從事翻譯專業工作人員中英文翻譯能力，分為「筆譯類」及「口譯類」兩類。筆譯類分為「一般文件英譯中組」及「一般文件中譯英組」；口譯類有「逐步口譯組」，逐步口譯組考試分兩階段進行，第一階段考試及格者始得參加第二階段考試，每組考試科目有兩科。鑒於翻譯能力係以優秀中、外語能力為基礎，應試者之英語語文能力以具有相當於歐洲語言學習、教學、評量共同參考架構（CEFR）能力參考指標 C1（流利級）以上程度為宜；另外，一般雖認為具聽說讀寫能力者即可從事翻譯工作，惟翻譯實具有其專業性，故應試對象設定為經翻譯專業訓練，或已具翻譯實務工作經驗者，目的在於考察其專業性，與時下語文能力檢定不同。

第一屆中英文翻譯能力考試，筆譯類英譯中組約 700 人報考，中譯英組約 400 人報考。各組別兩項科目皆及格者，可取得該組之證書，英譯中組兩科目及格人數 56 人，中譯英組及格者則有 20

人；口譯類逐步口譯組第一階段考試報考人數 395 人，「短逐步口譯」通過者 14 人，「長逐步口譯」通過者 9 人，其中有 6 人在「短逐步」及「長逐步」兩科目皆通過，取得口譯類組證書。本項考試雖是首次舉辦，但從以上的報名人數及測驗通過情形來看，顯見本考試之嚴謹。

教育部為配合國家發展需要，而辦理該項考試，係期望藉由雙向筆譯及逐步口譯之翻譯能力考試，提昇國內各大學校院翻譯教學品質及我國翻譯人員之專業形象，推動國家邁向國際化，並為政府相關部門未來研議建立翻譯專業證照制度之基礎。（本文作者為教育部國際文教處科長）

二、口譯類應試心得 文／張懿萱

由於是第一屆的翻譯能力考試，所以在考試之前先在網路上研究了一下題型。口譯類逐步口譯組考試分為短逐步口譯和長逐步口譯兩科目，內容設定為一般性的談話，所以不需要做事前的資料蒐集工作，因此，只能在完全沒有準備的情況下，帶著平常累積的實力上考場！

每段測試前都有簡單的考前介紹，因此我在聆聽的同時，也在腦海裡猜測著等一下講者的演講架構為何，並把一些關鍵詞先寫下來，以免在翻譯時反應不及。簡單的說，就是利用這短短兩到三分鐘的題目說明時間，將自己融入整個會場情境，畢竟這是考試，沒有辦法像實際工作時可以拿到活動簡介，去跟講者做事前溝通，透過活動現場環境來輔助自己的翻譯品質，所以只好發揮自己的想像力來還原現場。

第一科目短逐步口譯的內容都不是很長，但比較令人緊張的是無法預期講者何時會停下來，也無法預期講者的演講總長；到了第二科目長逐步口譯的情況更是緊張，只聽到全場皆振筆疾書，絲毫不敢鬆懈。口譯可怕但也好玩的地方就在這，當場一不小心分神就可能漏掉一個單詞或是一個數字，再加上長逐步的資訊十分冗長，若是沒有做好筆記，很容易就把之前的細節遺漏，這可能對大部分的人來說比較吃力。至於內

容難易度來說，取材都是非常一般性且寫實的講稿，難易適中。在語言方面，譯者當然要有一定的中英文程度，但整體來說，考試內容中的用字遣詞並不是非常的艱澀，困難點反而在於傳達的訊息相當複雜，考驗了譯者是否能迅速的理解分析，再立即條理分明地用清楚漂亮的中文來表達。

考完試後自己不斷懊惱哪裡翻得不够漂亮，卻沒想到可以順利通過測試！看到最後自己通過考試的消息真的非常高興，也算是為自己這一年多來的口譯學習交出了一張成績單，在此要感謝臺灣師範大學翻譯研究所師長們的指導，也要感謝許多翻譯界的前輩們如此用心的在此次考試中付出，希望未來「中英文翻譯能力考試」能夠越來越具公信力，進而提升口譯員在社會上的地位。（本文作者為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翻譯研究所研究生）

三、筆譯類應試心得 文／林嘉倫

很幸運能參加臺灣第一屆中英文翻譯能力考試，而且還順利通過筆譯類一般文件英文譯中文組及中文譯英文組兩組之考試，取得兩項證書。

我想幫助我通過翻譯能力考試的最大助力，絕對是翻譯研究所兩年的訓練，翻譯所老師所要求的正確度和速度，都是身為譯者所必須擁有的。平常譯者在從事翻譯工作時，除了要注意譯文內容正確無誤外，還必須時時提醒自己要盡量縮短翻譯時間，因為時間成本是相當寶貴的，如果花太多時間在處理某一句話，就會喪失翻譯更多文字的時間，因而降低自己的翻譯產量。而且就考試而言，翻譯速度更是重要，因為考試必須計時，不同於平常翻譯時的悠閒氣氛，所以如果譯者平常能夠多注意自己的翻譯速度，遇到這種有時間壓力的翻譯場合，就比較不會緊張，也可以在時限之內寫完。還記得在考試那天的中場休息時，聽到有其他考生在談論時間不夠的問題。我想應該有許多人是因為寫不完當天的考試內容而未通過考試。

雖然翻譯速度可以靠反覆練習在短時間內獲得進步，但是翻譯能力、

理解文章的能力、以及作文能力，都是經年累月的努力所致，很難在短時間培育出來。我大學讀的是外文系，這十幾年來跟英文的接觸從未間斷，自己經常看英文書籍和報章雜誌，看久之後，閱讀的速度也會變快，而且也能增進自己的英文作文能力。除此之外，譯者也必須具有相當良好的中文理解力和作文能力，才能看懂中文原文及寫出良好的中文譯文。所以譯者不能單單只加強自己的英文能力，以為憑恃自己的母語，就絕對萬無一失。

儘管我已經有翻譯研究所的畢業證書，為什麼還要考取這張翻譯能力證書呢？理由很簡單，只有翻譯界比較清楚臺灣翻譯所畢業生的翻譯能力，以及各校的課程和訓練情況，就算已受過相當良好的翻譯訓練，並通過翻譯研究所聯合舉辦的專業考試，但不懂這行的人終究不清楚翻譯研究所的教育目標。因此如果能再多拿一張證書，特別是由國家頒發的證書，就能夠另外再證明自己的翻譯能力。這一點對剛畢業的人來說尤其重要，因為尚未有豐富的翻譯工作經驗，所以需要透過各種證書來證明，而翻譯能力證書正是可以讓有志參與翻譯工作者證明自我能力的方式。（本文作者為博仲法律事務所翻譯專員）

四、口譯類、筆譯類應試心得 文／李宇美

很榮幸成為教育部主辦的第一屆中英文翻譯能力考試中，唯一通過所有考試科目的應試者。感謝國立編譯館邀請我就此次考試發表心得感想，以下為考試情形說明。

（一）筆譯類一般文件英文譯中文

英譯中測試文章共有兩篇，對大多數人而言並不難，至少文字表達上的問題比較少。內容都是新聞稿的性質，並沒有特別艱澀的單字或是難懂的句意。如果看得懂紐約時報和經濟學人等一般英文平面媒體，對此應該遊刃有餘。不過有一些較長的英文句子，該如何組織成完全不帶

洋味（或是不帶翻譯痕跡）的中文句子上，我倒是花了一些時間推敲。因此我認為，或許需要一些中文寫作的功力才能得高分。

時間掌控上也需要特別注意。每一篇文章的翻譯時間都是 60 分鐘。以每篇文章不到 300 個字來說，本來 60 分鐘是很充裕的，但是由於平常手寫的機會幾乎為零，所以突然要寫出工整可辨的中文字，可說是一大考驗。加上平時翻譯都以電腦進行修改，考試卻是以紙本進行，又不能使用鉛筆，所以主考單位很貼心地準備了草稿紙供考生使用。然而周圍的考生都是考卷一翻開，就開始在正式答案紙上大寫特寫。後來交卷時，就瞥見一份份立可白充斥的答案紙。假如要從草稿謄寫到正式答案紙上，至少要預留十分鐘（依寫字的速度而定）。

話說現在連美國翻譯協會（American Translators Association）都還是沿用紙筆測試，建議應試者未來還是該多練習手寫功力。

（二）筆譯類一般文件中文譯英文

考題中有一篇是有關臺灣農地買賣，另一篇則和老年化社會有關。臺灣農地那篇比較難，因為文字及內容很「本土」，一些臺灣特有文化的描述，需要大篇幅的用英文來解釋，無法直譯。這對沒有實戰經驗的應試者來說是比較困難的，尤其也要克服「臺灣特殊現象」如何在短時間用英文適切表達的問題。

至於第二篇老年化社會就很「國際化」，英文媒體對這類题目的報導也很多，所以要譯成漂亮的英文就相對容易些。

上面提到的擬草稿和抄寫問題在中譯英的考試同樣適用。在沒有「拼字及文法檢查」的考場中，只能靠平時對於英文單字拼法多注意，因為拼字錯誤好像也要扣分。

（三）口譯類逐步口譯組第一階段考試

在筆譯類考試的當天，也同時舉辦了口譯類的第一階段考試。內容包括英文聽力和英文聽寫摘要兩項。

1. 英文聽力

我個人認為聽力是比較難的部分，難在考試的形式。同樣一段話（100 字左右，以每分鐘 140 字的速度播出）共播放三遍（除了第二次是以較慢的速度每分鐘 120 字播放）。考生必須寫出聽到的英文。

考前看了教育部的考試簡章，認為這部分應該是很單純的聽寫測驗。結果考試時才發現每分鐘 140 個字的速度比我想像得快很多。因此進行到第二題時我就採用在草稿上做筆記的方式，等播放完再慢慢將內容整理到正式答案紙上。

這也衍生出另外一個問題。簡章中說明考試時間是 30 分鐘，結果才剛要整理答案時，英文聽寫摘要的題目就開始播放，這使得現場考生都很錯愕。雖然監考人員解釋，聽寫摘要的題目播放完之後，會有充分的時間寫上一題的答案，但由於和簡章裡的說明不盡相同，造成了現場考生的恐慌和抗議，希望在日後可以改進及避免。

所以這部分要檢測的除了應試者的英文聽力之外，還有應試者做筆記的能力。

2. 英文聽寫摘要

這部分有 3 題簡答題和 1 題摘要書寫題，也是考聽力加上筆記能力。內容不難，有對話也有演講內容。簡答題在考題播放之前就允許考生先看題目，所以在做筆記時，只要記下和題目相關的部分即可。

摘要書寫題則是要寫出原文稿約五分之一字數的摘要，所以要把大意全記下來。這是測試一些考生的英文作文和抓重點的能力。

（四）口譯類逐步口譯組第二階段考試

在接到第一階段通過的成績單後，今年一月底就參加了第二階段考試，共有短逐步口譯和長逐步口譯兩科目。

1. 短逐步口譯

這部分有 2 題中譯英和 2 題英譯中。做不做筆記都行，因為都只有短短一小段內容，就停下來讓應試者口譯。

考試時千萬不要分心。考試那天，坐我後面的就是一個大嗓門的人，

不時地會聽到他的口譯內容，令人十分困擾。唯有專心一致，才不會被其他考生影響到。

2. 長逐步口譯

題型同上。每題再分成幾段播放，內容頗長，考驗著每個人做筆記的功力。內容涵蓋很廣，有觀光旅遊、書展致詞，還有環保節能的宣導演說等等。

我覺得這部分的題目出得滿好的，是很實際、平時也遇得上的口譯範圍，算是能考出實力的題目。只是這個項目有時間限制，時間到了就播放下一段的演說，因此在口譯時，必須要把握時間，要能說到重點，口齒也要夠清晰，並且儘量在時間內完成。

關於要如何準備翻譯能力考試，我只能說沒什麼可準備的。考試的內容五花八門，可以說是一場沒有範圍的考試。考試範圍並沒有牽扯到任何專門或技術方面的內容，只要英文程度夠，筆譯和口譯的經驗也豐富，就能很順利地通過考試。

正如許多人提到的，英文程度好不好與能不能做筆譯或口譯是不能劃上等號的；但是英文聽說讀寫的能力，的確是從事口譯及筆譯的基本條件。對我們身處的地球的萬事萬物都充滿好奇心和關懷，才能為專業的口譯和筆譯生涯奠定良好的基礎。在此建議教育部可以參考美國翻譯協會的作法，在政府網站登錄通過考試人員的基本連絡資料等相關配套措施，翻譯從業人員才有參與考試的誘因。（本文作者為言鯖口筆譯工作室負責人）

國立編譯館編譯論叢徵稿辦法

96年12月18日第2次諮詢委員與編輯委員聯席會議通過

97年7月3日第1次編輯委員會議修正

一、本刊為一結合理論與實務之學術性半年刊，以促進國內編譯研究之發展為宗旨，於每年三月、九月中旬出刊，歡迎各界賜稿。

二、本刊主要徵稿範圍如下：

稿件類別	文章性質	主題	每篇字數
研究論文	具原創性或發展性之學術論文，目的、方法、結論明確具體	翻譯教育與培訓、翻譯評估與測驗、翻譯過程與策略、機器翻譯、翻譯產業、翻譯理論、翻譯與文體、翻譯史、翻譯研究方法、學術名詞編譯、術語學、學術著作編著、學術著作翻譯	15,000字
論壇	以既有研究之評介及分析比較為主，有助於實務推廣或學術研究	翻譯學領域重要著作	3,000-5,000字
書評、導讀	評論、引介	各專業領域之譯著	3,000-5,000字
譯評	翻譯評論	以上主題之國內外相關活動、研討會、最新消息、大事紀要等	1,000-3,000字
報導	學術動態資訊	不受字數限制	
特殊稿件	如：人物專訪等	以上相關主題	

三、來稿請用中文正體字，所引用之外國人名、地名、書名等，請用中文譯名，並於第一次出現時附上原文，學術名詞譯成中文時，請參照本館學術名詞資訊網(terms.nict.gov.tw)，稿件如有插圖或特別符號，敬請繪製清晰，或附上數位檔案；如有彩色圖片或照片，請儘量附上高解析之底片、幻燈片或數位檔案，俾使版面更為美觀。

四、來稿以未在其他刊物發表過之內容為限，其內容物若涉及第三者之著作權（如圖、表及長引文等），作者應依著作權法相關規定向原著作權人取得授權。

五、投稿前請務必自留底稿資料乙份，符合本刊主題之稿件須送請相關領域學者專家匿名審查（double-blind review），再經本刊編輯委員會決定通過後，始得刊登，本刊編輯委員會對稿件有刪改權，如作者不願刪改內容，請事先聲明。經採用之稿件，將請投稿者以 Publication Manual of the American Psychological Association（Fifth Edition）之規定修改格式，並謹奉稿酬每千字新臺幣 1,050 元，及致贈當期本刊 2 冊、抽印本 30 份。

六、來稿請備齊：

（一）作者通訊資料表一份；

（二）著作利用授權書一份；

（三）書面稿件二份，請依稿件性質備妥資料：

1. 「研究論文」、「論壇」稿件，含：

(1) 首頁：

① 篇名（中、英文）；

② 作者姓名（中、英文）。

③ 其他：可提供該著作之相關說明。

(2) 中文及英文摘要（300 至 500 字）；中文及英文關鍵詞。

(3) 正文。

(4) 參考書目及附錄。

2. 「書評」、「導讀」稿件，含：

(1) 首頁：

① 篇名（中、英文）；

② 作者姓名（中、英文）；

- ③ 書評或導讀之書名（中、英文）；
- ④ 書籍作者（編者）姓名（中、英文）；
- ⑤ 書籍出版資料；（含出版地、出版社與出版日期）
- ⑥ 總頁數；
- ⑦ ISBN；
- ⑧ 售價；
- ⑨ 其他：可提供該著作之相關說明。

(2) 正文。

(3) 參考書目及附錄。

3. 「譯評」稿件，含：

(1) 首頁：

- ① 篇名（中、英文）；
- ② 作者姓名（中、英文）；
- ③ 譯評之書名、原書名；
- ④ 譯者、原作者（編者）；
- ⑤ 書籍出版資料；（含出版地、出版社與出版日期）
- ⑥ 總頁數；
- ⑦ ISBN；
- ⑧ 售價；
- ⑨ 其他：可提供該著作之相關說明。

(2) 正文。

(3) 參考書目及附錄。

4. 「報導」、「特殊稿件」，含：

(1) 首頁：

- ① 篇名（中、英文）；
- ② 作者姓名（中、英文）。
- ③ 其他：可提供該著作之相關說明。

(2) 正文。

(3) 參考書目及附錄。

(四) 稿件之全文電子檔案（請載存於磁片或光碟中，或電子郵件之附加檔案）及相關圖表照片等。

七、來稿請寄：

國立編譯館編譯論叢編輯委員會

地址：10644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1段179號

電話：02-3322-5558 ext.693

傳真：02-2357-8937

E-mail：ctr@mail.nict.gov.tw

八、歡迎自本館全球資訊網（<http://www.nict.gov.tw>）「期刊」或學術著作翻譯資訊網（<http://translation.nict.gov.tw>）下載相關資料。

作者基本資料表

姓名	中文：
	英文：
題目	中文：
	英文：
稿件字數	稿件全文(含中英文摘要、正文、參考書目、附錄、圖表等)共-----字
共同著作人	<input type="checkbox"/> 本稿件非共同著作。 <input type="checkbox"/> 本稿件為共同著作：(請列明全體共同作者) 第1作者(通訊作者)：----- 第2作者：----- 第3作者：----- 第4作者：-----
服務單位 (或就讀學校系所)	
職稱	
最高學歷	
通訊處	
電話	公：
	宅：
	行動電話：
電子郵件地址	
論文屬性	<input type="checkbox"/> 專題研究成果 <input type="checkbox"/> 作者為本專題研究計畫主持人，或獨力進行研究。 <input type="checkbox"/> 作者非本專題研究計畫主持人，需請主持人簽名。 專題研究計畫主持人簽名：----- <input type="checkbox"/> 博碩士論文改寫 指導教授：----- 原論文於----- (年) 通過，題目：----- -----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說明：1. 以上欄位請詳實填寫，其中「姓名」、「服務單位」、「職稱」、「通訊處」及「E-mail」等資料均將於著作接受刊登時同時刊載於篇中之用。
2. 每位共同著作人皆須填寫本表，「共同著作人」欄並請依序編號填寫共同著作人的姓名。

著作利用授權書

本人茲以

_____ (請填寫著作物篇名)

為題之著作乙篇投稿於國立編譯館編譯論叢，本人聲明及保證本著作係原創性著作，絕未侵害第三者之智慧財產權；若本著作為二人以上之共同著作，本同意書簽署代表人已通知其他共同著作人本同意書之條款，並經各共同著作人全體同意授權代為簽署同意書。

本人同意於本著作於通過審查後刊登於國立編譯館編譯論叢，並無償授權國立編譯館以期刊、論文集、光碟、數位典藏及上載網路等各種不同方法形式，不限地域、時間、次數及內容利用本著作之權利，且得將本著作以建置於網際網路方式，提供讀者基於個人非營利性質之檢索、瀏覽、下載及列印。國立編譯館並得以再授權第三人進行上述之行為

本授權為非專屬授權，本人對本著作仍擁有著作權。

此致

國立編譯館

立同意書人： _____ (請簽名)

身分證(護照)字號：

戶籍地址：

聯絡電話：

傳 真：

E-mail：

年

月

日

共同著作人同意通訊作者對本著作以上之授權：(請全體簽名)

編 譯 論 叢 第一卷 第一期
Volume 1 Number 1
Compilation and Translation Review

2008年9月創刊
2008年9月出刊

First Issue: September 2008
Current Issue: September 2008

發行人 Publisher	藍順德 Shun-te Lan
出版者	國立編譯館
Published by	National Institute for Compilation and Translation
電話 Tel	886 2 33225558
傳真 Fax	886 2 33225598
電子郵件 E-mail	ctr@mail.nict.gov.tw
刊期頻率 Frequency	半年刊 Semi-Annual
售價 Price	新臺幣 230 元 NTD. 230
電子期刊 E-Journal	free access to on-line full text at ej.nict.gov.tw
政府出版品編號 GPN	2009702205

政府出版品展售處：國家網路書店www.govbooks.com.tw；五南文化廣場網路書店www.wunanbooks.com.tw；國家書店松江門市 臺北市松江路209號1樓
Tel 02 25180217；五南文化廣場 臺中市中山路6號 Tel 04 22260330。
Exhibition and Distributor of Official Publications: Government Online Bookstore, www.govbooks.com.tw. Wunanbooks Online, www.wunanbooks.com.tw.
Government Publications Bookstore, 1F 209 Sung-Chiang Road, Taipei. Tel 886 2 25180207. Wunan Publishing, 6 Zhong-Shan Road, Taichung. Tel 886 4 22260330.

本刊投稿及編務事宜連絡，請函寄10644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179號。
Manuscripts and all editorial correspondence should be sent to: 179 Sec. 1, He-Ping E. Road, Da-An District, Taipei, 10644, Taiwan.



除另有註明，本刊內容採「姓名標示—非商業性—禁止改作」創用授權條款。
Unless otherwise noted, the text of this journal is licensed under the Creative Commons "Attribution-Noncommercial-No Derivatives" license.

- | | | | |
|---|-----|---|--|
| Studies | 001 | 研究論文 | |
| Interpretation Evaluation Practices: Comparison of Eleven Schools in Taiwan, China, Britain, and the USA
Minhua Liu Chia-chien Chang Shao-chuan Wu | | 口譯訓練學校之評估作法：
臺灣與中英美十一校之比較
劉敏華 張嘉倩 吳紹銓 | |
| Principles of Simplification in Simultaneous Interpreting and Subtitling
Cheng-shu Yang | 043 | 同步口譯與字幕翻譯之簡化原則
楊承淑 | |
| A Comparison of Four Assessment Tools for Translation Tests
Tzu-yun Lai | 071 | 四種翻譯評量工具的比較
賴慈芸 | |
| Norms in the Use of Persuasive Markers in the Translation of Chinese Editorials into English
Da-hui Dong Yu-su Lan Li-xiung Huang | 093 | 中譯英「說服性標記」的翻譯規範——
中文母語與英文母語譯者
社論型文章翻譯之比較
董大暉 藍月素 黃俐璇 | |
| The Production and Consumption of Machine Translation: A Deconstructionist Perspective
Chung-ling Shih | 113 | 機器翻譯之生產及消費——
由解構主義觀點論析
史宗玲 | |
| Conversion Practices for Foreign Place Names — Romanization to Chinese
Je-ming Shiu Ming-chih Wang | 141 | 外國地名譯寫作法之探究
許哲明 王明志 | |
| Feature | 183 | 特稿 | |
| Translation as Academic, Professional or Semi-professional Pursuit
Ching-chih Liu | | 翻譯：學術、專業、半專業
劉靖之 | |
| Book Review | 193 | 書評 | |
| A Beginner's Guide to Translation Research Methods
Posen Liao | | 翻譯研究方法的入門指引
廖柏森 | |
| Reports | 201 | 報導 | |
| Report on Visit to DGI and DGT, the EU, March 7-14, 2007
Shou-cheng Lai Ming-li Ju Tze-wei Chen | | 歐盟口譯總署暨筆譯總署參訪心得
賴守正 汝明麗 陳子璋 | |
| 2007 Chinese and English Translation Proficiency Examination of Ministry of Education Preview & Examiners' Opinion
Hsiang-ping Ma I-hsuan Chang Andre Lin Michelle Lee | 213 | 2007年教育部中英文翻譯能力考試概況與應試心得
馬湘萍 張懿萱 林嘉倫 李宇美 | |



GPN 2009702205 定價230元